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下)

- 財政經濟委員會-
財政局/地方稅務局/經濟發展局/
農業局/主計處/數位發展局
-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都市發展局/建設局/水利局
- 警消環衛委員會-
警察局/消防局/環境保護局/
衛生局

目次

壹、 財政經濟委員會

一、 財政局	1
二、 地方稅務局	13
三、 經濟發展局	25
四、 農業局	59
五、 主計處	89
六、 數位發展局	99

貳、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一、 都市發展局	117
二、 建設局	167
三、 水利局	217

參、 警消環衛委員會

一、 警察局	247
二、 消防局	279
三、 環境保護局	295
四、 衛生局	325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財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游麗玲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麗玲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奠定本市財政長期穩健發展基礎，本局以「健全地方財政」作為核心施政願景，並以「財務效能」、「財政紀律」、「財產效益」及「菸酒安全」四大面向做為主要核心價值主張。透過嚴守財政紀律與審慎控管債務，提升整體財務效能，將更有效整合與運用各項財政資源，確保有限財政資源發揮最大效益。同時，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育財政」之發展策略，積極推動公私協力合作，強化市政建設之財務支撐能力，並作為推動社會福利與公共服務的重要後盾，實現地方財政永續與城市發展並進之目標。

最後，麗玲在此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業務概況

(一)114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市114年度歲入預算編列1,814億2,960萬7千元，經本府各機關積極執行結果，初估決算數1,681億5,422萬7千元，執行率92.68%。

表 1 114 年度臺中市歲入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 (A)	初估決算數(截至 115 年 1 月 26 日止)			比較增減數 (B)-(A)	執行率% (B)/(A)
		實現數 (1)	擬申請 保留數 (2)	合計 (B)=(1)+(2)		
稅 課 收 入	94,225,045	92,092,614	1,227,847	93,320,461	-904,584	99.04%
罰 款 及 賠 償 收 入	3,008,983	3,159,214	1,121,678	4,280,892	1,271,909	142.27%
規 費 收 入	5,346,887	5,550,057	483	5,550,540	203,653	103.81%
財 產 收 入	757,380	910,934	44,300	955,234	197,854	126.12%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3,704,921	4,921	0	4,921	-13,700,000	0.04%
補助及協助收入	53,031,180	49,219,772	518,596	49,738,368	-3,292,812	93.79%
捐獻及贈與收入	636,340	660,917	31,113	692,030	55,690	108.75%
其 他 收 入	10,718,871	13,331,182	280,598	13,611,780	2,892,909	126.99%
合 計	181,429,607	164,929,610	3,224,616	168,154,227	-13,275,380	92.68%

備註：千元以下四捨五入，容有加減尾差。

(二)115 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今年度考量歷年歲入執行情形及經濟景氣等因素，歲入預算編列 1,836 億 6,689 萬 4 千元，截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歲入實現數 125 億 7,430 萬 1 千元，執行率 6.85%。本府將賡續積極執行，增裕庫收，以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表 2 115 年度臺中市歲入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項目	預算數 (A)	截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 累計實收數 (B)	執行率% (B)/(A)
稅 課 收 入	124,600,459	6,353,021	5.10%
罰 款 及 賠 償 收 入	2,852,497	172,499	6.05%
規 費 收 入	5,391,654	159,734	2.96%
財 產 收 入	733,201	90,517	12.3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4,640,958	2,030,127	43.74%
補助及協助收入	37,289,752	3,698,161	9.92%
捐獻及贈與收入	560,503	48,549	8.66%
其 他 收 入	7,597,870	21,692	0.29%
合 計	183,666,894	12,574,301	6.85%

備註：千元以下四捨五入，容有加減尾差。

(三)債務管理情形

1、本市公共債務情形

(1)截至 114 年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 796 億 3,898 萬 5 千元。

(2)截至 115 年 1 月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 838 億元。

表 3 臺中市公共債務情形

單位：千元

債務項目	114 年底止	115 年 1 月底止
A. 一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	77,800,000	77,800,000
B. 未滿一年公共債務	1,838,985	6,000,000
合計=(A)+(B)	79,638,985	83,800,000

2、賒借收入執行情形

(1)本市 114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1,273 億 7,980 萬 2 千元，實際向銀行舉借數 1,053 億元，執行率 82.67%。

(2)本市 115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1,143 億 3,816 萬 5 千元，截至 115 年 1 月底止尚未執行。

3、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1)本市 114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1,180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1,075 億元，執行率 91.10%。

(2)本市 115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1,000 億元，截至 115 年 1 月底止尚未執行。

4、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1)為支付長、短期借款及透支等債務利息，114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22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15 億 9,607 萬元，執行率 72.55%。

(2)115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20 億元，截至 115 年 1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4 億 5,892 萬元，執行率 22.95%。

(四)集中支付管理情形

1、市庫集中支付概況

市庫實施電匯存帳撥付入帳服務，各項應付款項隨到隨付，省時、安全、迅速又便民。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期間共完成處理本府各機關學校支付案件 102,327 件，電匯存帳 151,924 筆，簽開市庫支票 2,417 張，支付金額總計 2,314.8 億元。

表 4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市庫集中支付概況表

作業項目	數量
支付憑單	102,327 件
電匯存帳	151,924 筆
市庫支票	2,417 張
支付庫款總額	2,314.8 億元

2、建立電腦化的市庫支票簽發及電存(匯款)支付作業流程，以提供民眾便捷而完善的 E 化付款程序，大幅提升市庫付款速率及便民服務效能。

(五)市有財產總值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及非公用，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財產總值約 6,175.88 億元，倘土地以公告現值核算，則概算財產總值約為 3 兆 9,857.1 億元。

表 5 臺中市有財產量值情形分析表

單位：億元

財產類別	公用			非公用			合計 (億元)
	筆數	面積 (公頃)	價值 (億元)	筆數	面積 (公頃)	價值 (億元)	
A 土地(公告地價)	123,147	7,644.35	4,152.16	8,040	1,563.38	356.41	4,508.57
土地改良物	9,482		272.93	1		0.03	272.96
房屋建築及設備	78,688	871.61	1,036.18	189	10.14	12.89	1,049.07
機械及設備	396,553		97.81	62		0.17	97.98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918		100.89	17		0.06	100.95
B 雜項設備	8,106,010		70.26	45		0.01	70.27
有價證券	27,467		75.51				75.51
權利			0.57				0.57
小計	8,701,118	871.61	1,654.15	314	10.14	13.16	1,667.31
合計(A+B) (土地採公告地價計)			5,806.31			369.57	6,175.88
C 土地(公告現值)	123,147	7,644.35	36,052.72	8,040	1,563.38	2,137.07	38,189.79
合計(C+B) (土地採公告現值計)			37,706.87			2,150.23	39,857.10

註：1. 表列數據以原始數字計算，容有加減尾差。

2. 相關量值尚待審計機關核定。

(六)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截至 115 年 1 月底，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總計 3,529 筆、面積 57 萬 4,575.96 平方公尺、公告現值 167 億 5,794 萬餘元；土地管理情形有出租、占用、設定地上權、委託經營及施作綠美化等。

表 6 115 年 1 月市有非公用土地概況表

管理類別	筆數	面積(m ²)	比率
出租	1,664	214,694.29	37.37%
標租	102	33,224.38	5.78%
占用 (收取使用補償金)	742	83,061.84	14.46%
設定地上權(註1)	38	49,864.18	8.68%
委託經營	2	1,909.21	0.33%
已施作綠美化	68	63,841.74	11.11%
溝渠、供公眾通行等按 現況管理	200	11,330.06	1.97%
其他(註2)	713	116,650.26	20.30%
合計	3,529	574,575.96	100.00%

註1：含待招標設定地上權土地 10 筆。

註2：「其他」類別說明如下

- (1)列入「新興自辦市地重劃」範圍：3 筆。
- (2)面積未達 30 坪，屬地形狹小或無法單獨建築：516 筆。
- (3)面積 30 坪以上且未達 100 坪，研議辦理標租或綠美化：107 筆。
- (4)面積 100 坪以上且未達 500 坪，研議辦理招標設定地上權或標租：74 筆。
- (5)面積 500 坪以上，研議辦理招標設定地上權或標租：13 筆。

(七)菸酒管理業務

為加強菸酒管理，本局聯合消保官、衛生局於每年入秋後(11月)至本市薑母鴨、燒酒雞店等大量使用料理米酒之餐廳進行抽檢及稽查，維護市民消費權益。本局除加強執行菸酒業者抽檢及稽查取締外，並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將菸酒法令知識相關訊息傳遞給市民，並向民眾宣導，應拒買低價劣質菸酒，保護消費權益。

表7 114年9月至115年1月菸酒管理業務執行表

項目		數量
取締非法菸酒	查獲私菸	42,858 包
	查獲私酒	604 公升
菸酒業者抽檢	進口業者	13 家
	抽檢大賣場、連鎖超商及零售商等	287 家
	未變性酒精業者	15 家
菸酒法令宣導	新聞稿	8 則
	捷運車廂內廣告	38 面
	法令宣導活動	3 次

二、重要成果

(一)辦理財產檢核，加強公產之管理

為瞭解及輔導各機關經管市有財產之產籍管理及使用情形，114年除促請各機關於3月底前完成自行檢核外，亦邀集主計處及有關機關派員組成檢核小組，於5月至12月期間以抽檢方式完成52個機關之實地查核作業，同時彙整公產管理常見的缺失及注意事項予各機關參考，作為借鏡，強化公產管理品質。115年1月已函請各機關於3月底前完成自行檢核，將持續督導各機關落實公有財產之妥善管理。

(二)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財產

本府目前列管中之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計有7件，持續按季召開專案會議，追蹤控管各機關活化執行進度及成效。此外，114年督請各機關針對經管的公共設施使用情形辦理主動清查作業，倘有閒置或低度使用情形者，應研提活化計畫據以辦理，俾提升公有房地使用效能，避免閒置浪費。

(三)運用交流平台，提升財產使用效益

本局積極輔導及推動各機關學校利用「財物交流資訊平臺」進行資產活化，將不符現行業務需求、惟仍具使用價值之財物進行跨機關移撥媒合。於114年度累計節省公帑約1,102萬餘元，另115年1月亦節省約27萬餘元，成功將不適用財物轉化為有效資

源，具體落實開源節流並杜絕浪費。

(四) 利用網站公開拍賣廢品，增裕市庫收入

督促各機關學校利用網路拍賣平臺，以網路公開競價方式變賣已報廢財產。除建構透明便利的二手財物交易管道，更具體實踐資源循環與便民服務之政策目標。於 114 年度共有 436 個機關學校參與，成交件數達 7,087 件，成交金額約 2,358 萬餘元，另 115 年 1 月成交件數為 633 件，成交金額約 178 萬餘元，達成開源節流與環保永續之雙贏。

(五) 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標租及處分

- 1、落實土地清查計畫：本局透過地理圖資系統套疊比對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地貌變異，有效查察使用情形，即時掌握儘速處理，避免衍生後續處理困難，因多數被占用情事係於縣市合併前形成，均已依規收取使用補償金，除不定期巡查或委請各地區地政事務所配合辦理勘測作業外，在未有公用需求或開發利用計畫前，考量占用成因，分類處理。例如依「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輔導承租，於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完成逕予出租 9 筆土地及 1 棟建物；或斟酌「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妥適安置原則下，以民事訴訟排除，維護市產權益。
- 2、標租活化資產：為增進市有不動產效益及因應實務需要，本局於 114 年 10 月針對無開發經營或使用計畫之 15 筆土地及 2 棟建物，辦理公開標租，提供多元管道予民眾合法使用，主要目的係活化市產使用效能及改善周邊區域環境品質，併得增裕市庫收益，開標結果標脫率達八成，年租金收益 488 萬餘元。
- 3、土地處分地盡其利：另都市計畫範圍內及非都市土地分區使用編定為可供建築使用，惟面積狹小、地形不完整等難以利用之市有土地，於考量未來市政整體發展、區位條件、周邊環境、申購人需求等因素，經本市市有財產審議委員會審議同意處分出售後，

續依土地法第 25 條及「臺中市市有房地出售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畸零地讓售、承租讓售、公開標售等出售業務，於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辦理出售土地計 9 筆。

經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本局經營市有非公用不動產管理績效，計已解繳市庫之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2,039 萬餘元、房地售價款 3,313 萬餘元，合計 5,353 萬餘元。

表 8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績效

項目	筆數	面積(m ²)	金額(千元)
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2,508	330,980.51	20,392.53
房地出售	9	293.90	33,139.50
合計			53,532.03

(六)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創造資產價值

為永續經營市有財產，兼顧地方經濟發展並增加本市市民就業機會，公告招標本市北區文正段 28-67 地號及豐原區豐南段 447-1、447-2、614、616 地號等 5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其中豐原區豐南段 614 及 616 地號等 2 筆土地業於 114 年 12 月標脫，得標權利金 4,003 萬元，年租金收益 47 萬餘元。

(七)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成果

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114 年 9 月至 114 年 12 月底新增簽約 4 件，引進民間投資金額約 112 億 1,752 萬餘元。

表9 114年9月至114年12月底民間投資簽約明細表

序號	案件名稱	公共建設類別	簽約日期	民間投資金額(千元)
1	臺中市北區中賓停車場興建營運移轉(BOT)案	交通建設	114.09.10	1,260,715
2	臺中市大里區新義段7地號市場用地現況租賃	商業設施	114.11.14	96,000
3	臺中市北屯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投資裝修營運移轉(ROT)案	運動設施	114.12.03	78,530
4	臺中市文山焚化廠興建營運移轉(BOT)案	環境污染防治設施	114.12.11	9,782,280
合計				11,217,525

(八)查緝私劣菸酒重大成果

為維護菸酒市場秩序及保障產消權益，本局對私劣菸酒稽查取締不遺餘力，114年11月配合中央辦理第2次不定期全國同步私劣菸酒專案查緝，查緝績效榮獲全國第二名佳績。

本局積極配合海巡署、港務警察總隊及保三總隊等相關查緝機關稽查市面私劣菸酒，避免民眾購買來路不明菸酒品而危害健康。

參、未來規劃願景

一、兼顧市政建設與健全財政

持續督請各機關恪遵財政紀律，秉零基預算精神及撙節支出原則籌編預算，並落實開源節流，建構「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良性循環，兼顧各項重大市政建設、社會福利政策的推動與財政健全，打造宜居的幸福城市。

二、持續優化財政業務資訊系統

為提高行政效能及落實資訊安全防護，本局持續推動財政資訊系統的優化，以簡化行政作業流程、提升管理效能，並確保資料的安全性與完整性。於114至115年度，透過公有房地及占用管理系統的改版建置，提供更精確且完整的統計資訊，整合線上填報、契約上傳、配置圖及現況照片等多元功能，以實現高

效的資產管理。未來亦將進一步強化數據分析與應用能力，以更便捷、智慧化的資訊服務，全面提升公有財產管理效能與資訊公開透明度。

三、輔導各機關產籍資料建置，落實公有財產管理

為輔導各管理機關建置完整的市有財產管理概念，進而提升公產管理效益與資產使用效能，本局將持續推動相關行政輔助措施。包括舉辦產籍管理及法規教育訓練，並透過年度財產檢核機制，督導各機關學校確實釐清產籍、嚴謹執行財產管理與盤點工作，另協助各機關活用資訊系統，確保產籍數據正確，以利各項市政規劃順利推展。

四、適時適宜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活化及利用

持續清查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確實掌握市產管理現況，除現況為出租、占用情形外，考量市政發展需要，將適時適宜視地方需求引進民間資源活化並提升其使用效能，以增進市產效益及適當利用。

五、賡續加強取締非法菸酒業者，並督導合法業者落實自主管理，以維護健全之菸酒市場秩序

積極配合財政部及各查緝機關，定期或不定期執行菸酒稽查作業，取締非法菸酒，保障合法業者權益；同時督導菸酒製造業者嚴格控管原料來源、產製流程及品質管理，落實自主管理並建立完善防範機制。另加強市面菸酒產品之查核作業，以確保消費安全；並透過多元媒體管道及結合本府大型活動，強化菸酒管理法令及消費者權益之宣導，全面提升業者與民眾對菸酒相關法令之認知。

肆、結語

財政為庶政之母，本局將持續精進各項財務管理策略與行政效能，嚴守財政紀律，以有效提升整體財務效能。在穩健的財政基礎上，將更有效整合與運用各項財政資源，提升資產管理效益與財務價值，強化市政建設之財務支撐能力，並作為推動社會福利與公共服務的重要後盾。透過健全財政

體質與資源效能提升，為市民打造宜居的幸福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方稅務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沈政安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政安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職司地方稅稽徵工作，不僅為市政建設提供穩定且持續財源，並致力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積極結合科技推動各項業務，以持續優化便民服務，營造更友善且優質的租稅環境。

政安在此謹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稅收實徵情形

本市114年度地方稅稅捐收入實徵淨額為443億9,514萬元，達成率為全年預算數450億5,200萬元的98.5%。

115年截至1月底止，地方稅稅捐收入實徵淨額累計為16億8,207萬元，達成率為全年預算數460億7,900萬元之3.7%。

二、加強稅籍清查，維護租稅公平

(一) 房屋稅：針對都市邊緣地區及主要幹道違建、工廠等異動頻繁區域，進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確保稅籍正確並核實課稅。114年清查11萬2,189件，改課4萬5,722件，挹注稅收3億2,380萬元；115年截至1月底止，清查4,086件，改課2,983件，挹注稅收3,022萬元。

(二) 地價稅：加強查核適用特別稅率、減免稅或課徵田賦的土地，運用外部機關通報、內部橫向聯繫及資訊系統勾稽異常產出資料，核實課徵地價稅。114年清查4萬1,894件，改課3萬110件，挹注稅收1億4,154萬元；115年截至1月底止，清查2,174

件，改課 1,587 件，挹注稅收 679 萬元。

- (三) 印花稅：全面檢查本市批發及零售業、運輸及倉儲業、資訊及通訊傳播業、營造業等各行業之公司、行號；專案查核固定資產增加較高及執行業務未辦理彙總繳納者。114 年檢查 779 家，挹注稅收 2 億 4,894 萬元；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檢查 20 家，挹注稅收 265 萬元。
- (四) 娛樂稅：核對已辦理代徵登記之娛樂業稅籍，並輔導未辦理者完成登記。114 年調增稅額及新設立業者 922 家，挹注稅收 1,359 萬元；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調增稅額及新設立業者 72 家，挹注稅收 22 萬元。
- (五) 使用牌照稅：利用固定式車牌辨識系統、路邊收費停車檔案及監理違規資料交查，舉發違章案件；並針對免稅案件定期交查戶政、社政、監理機關資料產出異常清單，即時查核補稅。114 年查獲違章及不符免稅車輛 5 萬 9,789 輛，挹注稅收 1 億 6,979 萬元；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查獲違章及不符免稅車輛 4,304 輛，挹注稅收 1,456 萬元。

三、積極清理欠稅，維護租稅正義

- (一) 清理舊欠：114 年徵起以前年度欠稅 8 億 566 萬元；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徵起以前年度欠稅 7,627 萬元。
- (二) 參與分配：114 年向行政執行分署或法院申報稅捐債權 2,905 件，獲分配 431 件，徵起欠稅 1 億 5,542 萬元；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申報稅捐債權 343 件，獲分配 49 件，徵起欠稅 4,943 萬元。
- (三) 稅捐保全
 - 1、限制出境：按月審視應辦限制出境清冊，對於未達財政部所訂限制出境規範或暫緩辦理案件，逐案列管，並落實通報機制，及時辦理限制出境事宜。
 - 2、禁止財產處分：定期審查欠稅達一定金額案件，逐案確認並辦理財產禁止處分登記。114 年辦理禁止

財產處分 8,625 件、金額 8,725 萬元，禁止財產處分後徵起 5,563 件、金額 6,191 萬元；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辦理禁止財產處分 300 件、金額 578 萬元，禁止財產處分後徵起 339 件、金額 290 萬元。

四、社會住宅興辦及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優惠地價稅房屋稅實施成果

截至 115 年 1 月底止，政府興辦社會住宅免徵房屋稅 3,436 戶，稅額 9,888 萬元，免徵地價稅 208 筆土地，免徵稅額 3,082 萬元；包租代管 4 萬 8,056 件，分別減徵房屋稅 4,381 萬元及地價稅 5,757 萬元。另公益出租人部分，接獲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通報 39 萬 8,292 件，減徵房屋稅 5 億 1,688 萬元；適用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 5 萬 1,186 件、稅額 6,374 萬元。

五、依法裁罰與審理行政救濟案件

(一) 各稅違章裁罰作業：114 年經審定應處罰鍰 2 萬 5,273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經審定應處罰鍰 3,128 件。

(二) 行政救濟作業：114 年審理 155 件復查案件；訴願、行政訴訟之答辯 142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審理 6 件復查案件；訴願、行政訴訟之答辯 9 件。

六、納稅者權利保護官，為民眾權益把關

本局除於各分局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以下簡稱納保）官，以就近提供民眾即時的諮詢與協助，提升服務可近性外，並於各業務主管科設置納保官，以精進地方稅業務之事實認定與法令適用的正確性，有效提升處理效能，守護民眾租稅權益。114 年受理納保 94 件，全數辦結，其中變更原處分 88 件，維持原處分 6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受理納保 1 件。

七、「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稅捐減免情形

(一) 為鼓勵危老建物重建並兼顧區域均衡發展及財政狀況，同時規範一致性之稅捐減免審查標準，本市已訂定「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地價稅及房屋稅減免審查辦法」，並於 111 年 1 月 5

日公布施行，另配合房屋稅新制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由按月課徵改為按年課徵，修正該辦法第 6 條減免期間之規定。

- (二) 經本府核准之危老重建計畫，起造人屬自然人者，予以租稅減免；如屬非自然人，則須視重建基地有無符合減免要件，如重建基地非屬本府公告之整體開發地區，且坐落於都市更新劃定地區、優先整建或維護更新地區、低於全市平均人口增加率之里或老屋比率高於 40%之里等地區之一者，即符合租稅減免資格。
- (三) 經審查符合規定者，於重建期間土地無法使用時可免徵地價稅；建築物重建完成後，地價稅及房屋稅可減半徵收 2 年，自然人最多可再延長房屋稅減半 10 年。
- (四) 截至 115 年 1 月底止，減免房屋稅 245 案，稅額 2,329 萬元；減免地價稅 632 筆，稅額 7,425 萬元。

八、智慧線上服務持續優化

- (一) 線上查繳稅，服務更多元
 - 1、提供全年無休 24 小時查繳稅服務，民眾可透過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線上查詢及繳納各類地方稅款，包括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
 - 2、針對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及地價稅逾期案件，納稅義務人於逾繳納期限 30 日內，可透過網路繳稅服務網站線上繳納。114 年完納 2 萬 9,963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完納 475 件。
 - 3、自 114 年 3 月 19 日起，開放外籍人士得以本人信用卡，透過網路繳稅服務網站、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電話語音、行動支付等管道，繳納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等定期開徵或隨課案件稅款。114 年完納 424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完納 8 件。
- (二) 車輛回收一站通，跨域整合報廢車輛服務：本局協

助整合環保、監理與稅務三大系統，建置「車輛回收服務一站通」平台，整合車輛報廢回收、使用牌照稅查欠與繳納之服務，車輛報廢回收獎勵金及溢繳稅款可直接匯入民眾指定帳戶，省時又便利。114年核准直撥退稅1萬228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核准直撥退稅1,605件。本項服務榮獲臺中市政府第10屆「廉能透明獎-特優」肯定。

九、全智慧客服中心，打造全方位服務

全國首創全智慧客服中心，整合電話客服、LINE、AI智慧客服及視訊提供諮詢、申辦及發證補單服務。

- (一) 電話客服與 LINE 服務：由專人提供民眾詢問、補單、發證、更址等服務。114年服務4萬4,531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服務2,354件。
- (二) 視訊服務：於區公所、戶政事務所、里辦公處及其他機關(單位)等61處設置視訊服務站，提供稅務諮詢、發證補單及線上申辦等服務。114年服務9,489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服務404件。
- (三) AI 智慧客服：建置全國版「地稅小幫手」AI 智慧客服，整合地方稅與國稅諮詢、稅額試算、繳稅管道及線上申辦，導入真人文字客服及視訊客服，打造全國共用、一次到位的智慧稅務服務平台，並推出智慧數位看板及0080-185-7200雲端電話服務，提升回答精確度至99%以上，非上班時段服務量能近50%。114年服務達24萬8,006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服務4萬57件，成功展現智慧科技應用於公共服務之成果。本項創新服務榮獲2022IDC亞太地區智慧城市大獎、行政院第8屆「政府服務獎-數位創新加值」、《財訊》2025智慧城市大調查「AI應用卓越獎」、臺中市政府「智慧城市AI創新應用」特優第1名及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第13屆「2026智慧創新應用獎」。

十、繳稅更多元，退稅快易通

- (一) 多元查繳稅管道：各稅開徵期間，民眾可至各代收

稅款金融機構及便利商店繳納，也可辦理委託長期約定轉帳繳稅，或利用自動櫃員機、晶片金融卡、信用卡、活期（儲蓄）存款帳戶、電話語音、行動裝置掃描器或下載行動支付業者 APP 掃描繳款書上 QR Code 行動條碼或 3 段式條碼，採行動支付或電子支付帳戶轉帳繳納。未收到（或遺失）繳款書可至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使用憑證線上查詢繳納；另每筆稅額在 3 萬元以下者，也可以利用憑證至便利商店多媒體資訊機查詢及列印繳納單後，直接至便利商店櫃台繳納；或持繳款書至本局所屬 8 分局及本局於交通部公路局臺中區監理所、臺中市監理站及豐原監理站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駐點櫃台刷卡繳納。

- (二) 重溢繳主動退稅：為提升退稅速度，針對重、溢繳案件，每週主動辦理 2 次退稅，以縮短待退期間。114 年辦理退稅 10 萬 1,159 件，稅額 4 億 8,934 萬元；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辦理退稅 1 萬 393 件，稅額 4,700 萬元。

十一、全功能服務櫃台，服務一次到位

提供補發繳款書、繳納證明等 150 項隨到隨辦項目，並於櫃台設置電子簽名板，讓民眾透過平板電腦確認申請資料後直接簽名上傳，掃描證件併同申請書歸檔，兼具便利、省紙與節能。114 年服務 31 萬 9,872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服務 3 萬 6,540 件。

十二、積極推動租稅宣導與教育，深耕社會納稅共識

(一) 校園租稅宣導

- 1、租稅股長：運用繪本及插畫，將艱澀的稅務法令轉化為淺顯易懂的生活常識，並在校園建置租稅股長，藉由同儕間共通語言相互傳遞，建立學生知法守法的租稅觀念。
- 2、租稅小叮嚀：將各稅開徵期間、多元繳稅管道、節稅提醒等重要稅務常識彙集成租稅小叮嚀，請各學校黏貼或印製於聯絡簿，或透過學校網站、跑馬燈

等管道宣導，讓學生及家長獲取稅務資訊。

(二) 社會租稅宣導

1、宣導活動：結合各機關團體辦理租稅宣導、愛心捐發票活動及協助民眾申辦手機條碼等服務，有效推廣稅務訊息及幫助社福團體，加速本市低碳永續城市的實現。114年辦理189場；115年截至1月底止，辦理8場。

2、講習會：依分眾族群結合各機關團體辦理稅務講習會，加強其對租稅常識與便民措施的瞭解。114年開設163節課；115年截至1月底止，開設6節課。

(三) 傳播媒體宣導：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戶外電視牆看板、本府機關電子看板、電子郵件、本局網站、Facebook、YouTube、LINE@、Podcast及報章雜誌等媒體行銷，發送稅務訊息及便民服務措施。

十三、強化資安防護，守護市民個資安全

本局配合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政策，持續推動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相關制度，114年度已通過ISO 27001:2022國際標準驗證，建構安全、可信賴之稅務資訊服務環境。為有效整合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管理體系，115年將賡續辦理ISO 27001:2022驗證作業，持續精進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全面提升資安韌性。

十四、優化補單流程，省時省力更即時

本局於交通部公路局臺中區監理所及豐原監理站設置批次補單機，民眾持燃料費單，經補單機掃描後，即可列印使用牌照稅單，透過強化內外網資料傳輸，大幅縮短民眾及代辦業者等候時間。114年補單4萬4,327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補單648件。

參、創新措施

一、跨機關合作打詐，落實保障財產權

(一) 為守護民眾財產安全，本局114年7月1日起推出稅籍異動即時通服務，市民完成申辦後，若其房地有移轉申報土地增值稅或契稅情形，即以簡訊、電

子郵件或 LINE 推播等方式主動通知所有權人，協助即時掌握房產異動情形，本項服務設有「預先申辦」機制，即使名下無不動產亦可申請，為民眾築起防詐防火牆，全面守護房產安全。114 年臨櫃受理 5,438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臨櫃受理 2,220 件。

- (二) 另攜手地政局推出「地籍+稅籍異動即時通」一站式服務，讓民眾在單一窗口即可完成 2 項申請。目前由龍井及東勢地政事務所分別與本局沙鹿及東勢分局聯合試辦，並進行滾動式精進，後續將視成效逐步擴大服務據點。此外，本局於地價稅繳款書增加「臺中市政府地政局不動產防詐專區」QR Code 等宣導資訊，供民眾善用不動產防詐免費三法寶，即地籍異動即時通、第二類謄本住址隱匿及指定送達處所，有效防堵不法詐騙。

二、官網全新改版升級，打造互動式體驗

本局網站 113 年 12 月全新改版上線，創新導入 3D 旋轉互動式前導頁，提供常用快捷服務，提升操作便利性與瀏覽體驗。「申辦櫃檯」項下「我要申辦」專區，新增整合所有申辦管道，協助民眾依需求選擇最適合的申辦方式；「便民服務」項下增設「稅額試算」功能，提供淺顯易懂的圖文指引及計算公式，協助民眾快速掌握稅額計算方式。114 年獲選為政府網站易用性測試服務之示範標的。

三、全國首創主動協助節稅

(一) 自用住宅房地節稅通知書

全國首創寄發自用住宅房地節稅通知書，針對符合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資格者寄發通知書，並建置線上回復平台，設計個人專屬 QR Code，民眾掃描通知書上 QR Code 即可連結至申辦頁面。累計寄發節稅通知書 2 萬 7,572 件，協助民眾節省稅額 2,702 萬元。

- (二) 身心障礙(以下簡稱身障)者使用牌照稅節稅通知書
全國首創主動寄發身障者免徵牌照稅通知書，針對

無車輛之身障者，協助其配偶或同戶二親等親屬之車輛(或已核准免稅但有較高免稅車輛)申請使用牌照稅免稅。累計寄發免稅通知書 3 萬 1,125 件，協助民眾節省稅額 5,706 萬元。

四、多車歸戶繳納使用牌照稅，減碳節能又便利

為提升多車族及租賃業者繳納使用牌照稅之便利性，並有效降低紙本繳款書使用量，積極推動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歸戶服務，每張繳款書最多歸戶 5 輛車。114 年寄發歸戶繳款書或轉帳通知書 1,147 張；115 年全(上)期預計寄發歸戶繳款書或轉帳通知書 3,870 張。

五、視訊服務助申辦，原鄉服務無障礙

設籍或實際居住於和平區之民眾，除可至該區梨山里、平等里及天輪里里辦公處視訊服務站申請核發財產所得資料外，亦可使用本局 LINE 或官網「視訊服務 e 指通」提出申請，資料直接郵寄到府，民眾免往返奔波。

六、視訊發證補單，電子傳送即時取件

民眾本人可透過 LINE 視訊通話、本人或代理人可利用本局網站「視訊服務 e 指通」，快速申請房屋稅/地價稅繳納證明、房屋稅籍證明、房屋稅/地價稅課稅明細表及補發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地價稅稅單等 8 項電子稅務文件。114 年底擴大服務新增「契稅繳納證明」及「土地增值稅享用自用稅率查詢」。114 年服務 2,791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服務 266 件。

七、UTax (Your Tax) 自動櫃員機，稅務申辦免排隊

本局於民權分局等 6 個分局設置 UTax 自動櫃員機，民眾只要透過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工商憑證或持身分證經專人驗證，即可快速取得房屋稅籍證明、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綜合所得資料等 28 項申辦服務，減少民眾臨櫃等候。114 年受理 4 萬 5,308 件；115 年截至 1 月底止，受理 3,793 件。

八、金融遺產一站式查詢服務，省時便捷又輕鬆

本局與國稅局合作，提供被繼承人金融遺產一站式查調服務，由國稅局彙整金融機構查詢結果後回復申請人，

並開放網路申請與線上下載，同時提供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及延期申報服務。114年受理73件、稅額試算57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受理13件，稅額試算9件。

九、線上申辦免附件，MyData驗證最方便

全國首創將民眾常用的45項申辦項目，全面介接數位發展部「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平台，協助申辦人線上取得所需應備證件，免除自行奔波蒐集資料的時間與成本；導入多人資料合併功能，提供車主線上申請使用牌照稅身障者免稅時，同步寄發簡訊通知身障者進行身分驗證，即時取得身障證明；運用「111簡訊平台」發送驗證與申辦進度查詢，強化防詐能力與透明度。114年受理4萬6,679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受理1,676件。

十、導入RPA自動化，打造高效率稅務服務

為提升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本局透過辦理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簡稱RPA）相關教育訓練，鼓勵同仁強化RPA知識並培養自主開發能力，以逐步取代重複性人工流程。114年完成開發並正式上線34支程式，有效節省人力資源，亦有助於縮短作業時程，提升民眾取得申辦文件之效率。115年將辦理跨機關分享會，攜手共創數位治理。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運用智慧科技，推動稅務自動化

本局率全國之先，將RPA技術導入次世代稅務平台，於辦理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案件審查時，跨系統自動查調及列印，有效減少人力投入，增進行政效能。114年查調5萬2,906件；115年截至1月底止，查調2,637件，節省同仁作業時間逾9,257小時，展現數位轉型與智慧稅務的具體成果。未來將持續深化RPA及相關智慧科技的應用，針對各地方稅中高重複性且繁瑣之業務，全面導入RPA，達成節省人力、優化流程及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的目標。

二、精進強化智慧客服 3.0，提升數位治理韌性

為持續運用 AI 提供民眾更精準更便捷的服務，115 年規劃於官網導入生成式 AI 輔助智慧服務，建構以人為本的 AI 參與平台，融合人性化設計，提升服務效能。藉由事前資料蒐集、資料清洗及資訊整理等前置作業，盤點並彙整地方稅常見問答、納稅爭議或行政救濟案例，適當分類、設定關鍵字，並建置知識庫。持續探索更多生成式 AI 技術應用，強化複雜稅務資訊的解讀與生成，並在完善監督下，提供民眾更清晰易懂的內容，進而提升稅務透明度與服務滿意度。落實「以人為本」、以使用者為中心，主動提醒繳稅及申辦時程，協助資料填寫與疑義解答，讓每位使用者都能擁有專屬的 AI 稅務小秘書，隨時提供貼心安全的協助，打造智慧稅務服務新模式。

伍、結語

稅捐稽徵攸關民眾權益及市政建設效能。本局結合數位科技提供客製化服務，守護民眾權益；落實輕稅簡政，減輕民眾負擔；強化稅捐稽徵，確保租稅公平；導入自動化作業，提升行政效能。我們期許在確保民眾權益的基礎上，建構更便捷友善之租稅環境，並殷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導、策勵，以匡不逮。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峯源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峯源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政府以「富市臺中」作為城市發展主軸，結合「前店、後廠、自由港」的產業條件，持續推動整體經濟成長。藉由興建國際會展中心、推動產業園區開發及輔導工廠合法經營，積極營造良好投資環境；同時推展企業AI應用與先進智造相關培訓，協助在地產業升級轉型，強化低碳與永續競爭力。另市府亦同步推動用水安全管理與再生能源發展，朝向2050淨零排放目標邁進，逐步形塑具國際實力與永續發展的都會城市。

根據經濟部投資臺灣事務所統計，截至115年1月底，投資臺灣三大方案臺中核定家數高達354家六都第一，且114年第4季共計有5項公司商業登記指標亦為六都第一，顯示業者持續加碼投資，再次驗證臺中產業環境屢獲青睞。

此外，本局藉由物調券第二波，將現金放大，發放35萬份物調券，帶動消費經濟至少7,000萬元，強化庶民經濟；「2025台中鍋烤節」鍋烤抵用券核銷率達92%以上，預估業者業績成長幅度達35%至40%。另2025臺中購物節登錄消費總金額破374億元，預估帶動全國經濟產值約760億元，活動聲量亦為全臺辦理購物節活動縣市之首，成功創造臺中特有「全城on sale」的慶典經濟氛圍。

最後，峯源在此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工商登記及管理

- (一)本市公司及商業登記家數呈現穩定成長，截至115年1月底公司登記家數計125,071家，114年9月

至 115 年 1 月成長 1,020 家；截至 115 年 1 月底商業登記家數計 139,646 家，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成長 1,252 家。

表 1 本市公司登記家數統計表(114 年 8 月底 124,051 家)

年度/月份	公司登記家數
114 年 9 月	124,225
114 年 10 月	124,511
114 年 11 月	124,687
114 年 12 月	124,857
115 年 1 月	125,071

表 2 本市商業登記家數統計表(114 年 8 月底 138,394 家)

年度/月份	商業登記家數
114 年 9 月	138,692
114 年 10 月	138,969
114 年 11 月	139,157
114 年 12 月	139,327
115 年 1 月	139,646

(二)依據經濟部 114 年 12 月底公布之 114 年工廠校正及營運初步統計(113 年資料)，全國工廠營運中家數共 93,564 家，其中本市為 18,809 家，居六都之冠；另依據經濟部統計處公布的新登記工廠家數，114 年全臺合計新登記工廠家數 5,445 家，其中本市為 1,134 家，亦居六都第一。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本市工廠登記家數計 19,503 家。114 年 9 月至 114 年 12 月一般工廠登記申請辦理件數(含變更登記、歇業等)計 952 件。

(三)為適應工商業資金融通及動產用益需要，並保障動產擔保交易安全，依「動產擔保交易法」規定，使利害關係人經由登記公告明瞭標的物權之存屬狀態，以免遭受意外之損害，114 年 9 月至 114 年 12 月辦理件數(含核准登記、變更、註銷、抄錄等)計 1,255 件。

二、積極招商，活絡經濟

(一)單一招商服務窗口及招商工作小組

市府積極透過單一招商服務窗口排除投資障礙，截至 115 年 1 月底，招商工作小組已實地訪視 252 家廠商，並召開 23 次跨局處投資障礙排除協調會議，成功促進超過 553 億元投資額。

根據經濟部投資台灣事務所資料，截至 115 年 1 月底，通過核定「投資臺灣三大方案」的臺中廠商共有 354 家，總投資金額約 3,847 億元，其中臺商回臺 69 家、投資金額約 2,095 億元；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共 45 家、投資金額約 828 億元；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共 240 家、投資金額約 923 億元，臺中經濟前景持續看好。

投資臺灣三大方案中核定臺中廠商之投資金額最高產業為半導體暨光學相關產業，共 1,488 億元，占比近 4 成。指標案例如「昇陽企業」身為全球再生晶圓產能第一及晶圓薄化代工的龍頭，本次為第四度申請根留臺灣方案，主要因應人工智慧(AI)與先進製程需求，投入逾 56 億元於臺中港科技產業園區擴建廠房、專門生產半導體關鍵治具耗材的「銘金科技」，投資逾 9.5 億元於臺中外埔地區擴廠及增設產線，已成為多數先進半導體製造廠的前後段關鍵核心製程中治具耗材的合格供應商。

在機械供應鏈上，精於分度盤、旋轉工作平台等精密關鍵零件的「寶嘉誠工業(PARKSON)」三度申請中小企業投資方案，斥資 7 億元於臺中烏日廠區新增智慧化產線、「久德電子科技(JETEC)」規劃投資逾 1 億元在臺中興建校正實驗室，滿足市場對機械精度標準的需求、「通琦企業」專精塑膠板材、大型外殼真空吸塑成型，作為國內唯一通過 AS9100 航太品質系統認證廠商之一，則投資 3 億在臺中烏日興建新廠。

(二)水湳經貿園區第二種經貿專用區經貿段 6、8 地號招商案

本案緊鄰重大建設臺中國際會展中心及水湳轉運中心，採設定地上權 70 年方式進行招商，目標引進大型國際型飯店、複合式商業設施及旅館進駐，可串接龐大觀展及轉車人流。

為提升招商誘因，本府公告發布實施「變更臺

中市都市計畫(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計畫書，新增商辦等容許使用項目，目前公布上網招商，等標期間為 114 年 12 月 5 日至 115 年 6 月 2 日。

(三)豐富運動園區招商案

亞洲大學投資金額達 75 億元，規劃興建「亞洲大學附設豐原醫院」、「亞洲大學附設私立豐原住宿長照機構」及「托育大樓」。本局為掌握工程進度，每半年定期召開業務進度會議，力促 115 年下半年完工營運。

截至 114 年 12 月，醫院大樓已進行至地上 3 樓施工階段；長照大樓已進行至地上 6 樓施工階段；托育大樓預計 115 年 4 月完成結構體工程，整體進度達 22.32%，符合預定期程目標。完工營運後將可創造至少 2,000 個就業機會，為豐原、潭子、神岡、后里等地注入經濟動能，帶動臺中整體經濟發展。

(四)臺灣智慧營運塔

為提升招商誘因及規劃彈性，臺灣智慧營運塔由公園用地更換位址至創研段 25 地號，面積約 3.18 公頃，本府公告發布實施「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計畫書，將創研段 25 地號使用分區由「創研二」調整為「創研三」，並調整土管規定為建蔽率 50%及容積率 630%。

為利招商作業順利進行，本案委託專業顧問協助綜合評估招商條件、潛商意願、市場及財務可行性及招商文件研擬等事宜，權利金底價業於 115 年 1 月 14 日經區段徵收委員會審查通過，將持續訪商、辦理招商事宜。

(五)大甲商圈周邊日式宿舍委託營運

為活化大甲車站商圈周邊日式宿舍場域，本局於 114 年 10 月 2 日舉辦「大甲車站周邊日式宿舍群基地」招商說明會，吸引逾 20 家商場開發、連鎖品

牌及文創業等企業團體參與，業者建議本局向臺鐵爭取更具彈性的使用場域條件，以利後續投資佈局。本局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大甲車站周邊日式宿舍群及相關場域租賃案」，用以承租臺鐵房地，業於115年1月15日正式決標予臺鐵公司，雙方合作租期設定為10年，並得續約延長至20年，確保場域經營之永續性。

本案同步展開後續招商規劃作業，並與臺鐵公司針對招商條件與後續營運目標共同研商，以確保開發效益及可行性最大化，規劃115年3月底前辦理公開說明會及公開招標作業，廣邀民間優質團隊參與，期能透過公私協力，帶動大甲車站周邊文化與商圈繁榮。

(六) 推動市場用地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為推動民間參與市場用地開發，本局辦理 BOT 案前置作業計畫計 4 件：

- 1、北屯區市 31BOT 案由民間機構太子崇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得標，預計投資金額 15 億元以上，在興建及營運期間提供 200 個以上就業機會，114 年 7 月 27 日取得建照，10 月進場施作，目前進行土方開挖、出級配土及擋土柱上段施作，預計 117 年竣工營運。市府可收取每年土地租金、開發權利金、每年定額權利金及營運權利金總計約 6 億元，並同步挹注市庫稅收約 10 億元，且依申請須知規定，此案建物須取得智慧建築標章及綠建築標章，並承諾營運期間將保障 50% 員額優先聘僱本市市民。
- 2、大里區市 7 併廣 2 用地 BOT 案由民間機構太子大里杙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得標，預計投資金額 5.62 億元以上，在興建及營運期間提供 200 個以上就業機會，114 年 2 月取得建照，5 月進場施作，目前進行土方護坡降挖持續出土及第二層擋土支撐工程，預計 117 年竣工營運。

本案市府可收取每年土地租金、開發權利金、每年定額權利金及營運權利金總計約 3.8 億元，並同步挹注市庫稅收約 3.06 億元，且依申請須知規定，此案建物須取得智慧建築標章及綠建築標章，並承諾營運期間將保障 50% 員額優先聘僱本市市民。

- 3、北屯區太和段 224、225 地號市場用地 BOT 案已完成簽約，民間機構軒揚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 6 億元以上，在興建及營運期間提供 150 個以上就業機會。本案民間機構 114 年 7 月 29 日掛件建照，刻正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複審建照中，另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通過多目標申請，預計 117 年完工營運。本案市府可收取每年土地租金、開發權利金、每年定額權利金及營運權利金總計約 2 億元，並同步挹注市庫稅收約 4 億元，且依申請須知規定，此案建物須取得智慧建築標章及綠建築標章，並承諾營運期間將保障 30% 員額優先聘僱本市市民。
- 4、北屯區市 30 民間自提 BOT 案公告招商至 114 年 3 月 31 日，同年 4 月 8 日辦理資格審查會議、5 月 6 日辦理綜合評審會議，5 月 16 日核定最優申請人，並於 114 年 12 月 24 日完成議約程序，嗣因最優申請人未完成簽約手續，爰撤銷其最優申請人之評定，重新辦理公開徵求。未來期望打造現代化複合型商場，滿足民眾多元消費需求。

三、發展會展產業，推動產業創新

(一) 獎勵會展及產業發展活動補助計畫

為促進產業轉型與商機拓銷，推動會展產業升級，115 年度總預算 630 萬元，已核定台中市商業會「2026 臺中百工百業博覽會」、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國際工具機展 TMTS 2026」、台灣手工具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國際五金工具博覽會 X 五金工業展」等 3 案，累計補助金額 300 萬元；114 年度總預算 630 萬元，受理 25 件案申請，核定 24

案，累計補助金額為 584 萬元，累計參與 56 萬 7,801 人次，估計約創造 41 億 4,000 萬元產值。

(二) 展望會展城市-臺中國際會展中心

臺中國際會展中心(一期展館)由市府投入 88 億元自行興建，攤位數可達 2,360 攤，114 年 8 月點交予委託營運單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進場裝修，並於 114 年 10 月、11 月及 115 年 1 月舉辦「2025 台灣國際五金工具博覽會 X 五金工業展」、「2025 臺中工具機暨智慧製造展」、「2026 百工百業博覽會」三場試營運展覽，觀展人次近 25 萬人次，商機破 15 億元，115 年 3 月 23 日正式開幕營運，並以睽違多年盛大回歸臺中的「2026 台灣國際工具機展」作為開幕後第一展，將有 400 家廠商參展、展出攤位達 1,800 個，並有逾 7 萬名國內外專業買主參與，徹底發揮臺中前店後廠優勢。

二期展館採中央地方合作開發模式，由市府提供土地(水湳經貿園區經貿段 15、28 地號共 3.58 公頃，價值 105 億 8,202 萬 720 元)設定地上權 70 年予經濟部，經濟部出資興建經費 60.31 億元，攤位數約 2,100 攤，興建完成後，由經濟部委外招商營運，屆時兩館合計攤位近 4,460 攤，可滿足工具機等大型展覽需求，奠定臺中會展產業發展基礎。

本府建設局已啟動二期展館前置作業，委託規劃、專案管理暨施工監造技術服務契約業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決標，並於同年 5 月 8 日簽約，預計 115 年完成設計、116 年動工興建。

(三) 2025 臺中糕餅及特色伴手禮行銷

為協助臺中在地糕餅及伴手禮產業，114 年 10 月 18 日在臺中文心森林公園辦理「2025 太陽餅文化節」，由本市糕餅公會邀集糕餅業者推出年終感恩回饋買一送一超值優惠，並結合南投魚池鄉公所日月潭紅茶業者、好禮及新創等 100 家業者共同參與，展現臺中美味糕餅，及多元特色伴手禮，提升糕餅及

伴手禮產業商機。115年1月31日在「餅窟」豐原區博愛街(太平洋百貨旁)舉辦「手作嘉年華」,本次活動結合市集及體驗活動,在「糕餅發源地體驗糕餅樂趣」讓民眾成為「一日糕餅師」,以寓教於樂方式感受「糕餅之都」豐沛的魅力。

(四)推動產業創新轉型

1、輔導本市新創事業邁向資本市場

本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合作,透過專家顧問實地訪視,輔導企業登錄創櫃板,核發創新創意推薦書,可申請進入櫃買中心公設輔導機制,接受建置會計內控制度、法律諮詢、業務媒合、經營管理等各項免費專業服務。114年10月13日辦理創新創意推薦委員會,協助利易達半導體設備、青山永續農業生技及采鑛數據科技等3家企業取得創新創意推薦。

2、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114年共有130家業者提出申請,於9月23日舉辦簽約儀式,協助35家業者投入創新研發,預計可促成企業再投資4,500萬元,增加僱用員工人數50人、申請專利數20件及增加產值新臺幣3億元。115年已編列預算1,400萬元,並向經濟部爭取1,555萬元的相對補助經費,補助款共計2,955萬元,預計可協助35家業者技術研發。

3、國際交流活動

114年參訪福岡 Fukuoka Growth Next、廣島創新中心(CAMPS)及 TEQS 新創基地,助攻本市推動青年創業及產業創新。115年2月27日至3月8日赴德國參加「2026科隆五金展」,並拜會宏竝企業、倍福自動化等當地臺商、德勒斯登工商會及新創基地。

四、輔導未登記工廠取得合法登記或納入工輔法管理

(一)未登記工廠輔導

本局積極以「全面納管、就地輔導」政策目標輔導未登記工廠,受理臨登轉特登及納管案件數共計

10,170 件，輔導量全國第一，輔導成果連續 4 年獲經濟部評比「甲等」。

- 1、受理納管：本市共 8,376 家業者申請納管，截至 115 年 2 月 23 日，扣除撤案駁回、註銷案件等 1,304 件，已核定受理 7,056 件，核准比率達 99.9%。
- 2、工廠改善計畫：本局輔導已受理納管之業者提送工廠改善計畫共 7,909 件，截至 115 年 2 月 23 日，扣除撤案駁回案件 958 件後，申請工廠改善計畫業者共 6,951 家，其中已核准工廠改善計畫 5,278 件，核准率逾 76%，目前積極輔導剩餘案件補正中。
- 3、特定工廠登記：截至 115 年 2 月 23 日，臨登轉特登共核准 1,707 家、完成工廠改善計畫之工廠申請特定工廠登記共核准 1,342 家，合計 3,047 家。

表 3 臺中市特定工廠登記相關案件辦理情形統計表

工廠樣態	臨時登記工廠	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			特定工廠 用地計畫	小計 (A+B)
		納管 (B)	工廠改 善計畫	特定工 廠登記		
申請案件	特定工廠登記 (A)					
收件	1,794	8,376	7,909	1,908	229	10,170
撤案駁回	89	1,304	958	0	4	1,393
核准	1,705	7,056	5,278	1,342	43	8,761
核准比率 (母數扣除撤 案駁回)	100%	99.9%	76%	70.3%	18.2%	99.9%

(二) 輔導用地變更合法化

- 1、非都市計畫區之特定工廠：本局依據「特定工廠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審查辦法」積極輔導，只要「低污染」特定工廠，符合「位於非都市土地」且「廠地面積小於 5 公頃」等條件，均可於 121 年 3 月 19 日前提出申請，目前計有 229 家提出申請用地變更，迄今累計核准 43 家，增加可設廠面積約計 20 公頃。
- 2、特定地區：市府前已核定 28 件經濟部公告特定地區變更編定興辦事業計畫，增加可設廠面積約計 35 公

頃，其中已有 13 家取得工廠登記、15 家完成用地變更，持續輔導業者朝合法經營目標邁進。

(三)未登記工廠管理

依據經濟部、審計處、市府各機關通報及民眾檢舉等案件，據以辦理未登記工廠查處作業，114 年共計查處 943 家次，稽查後裁罰計有 80 家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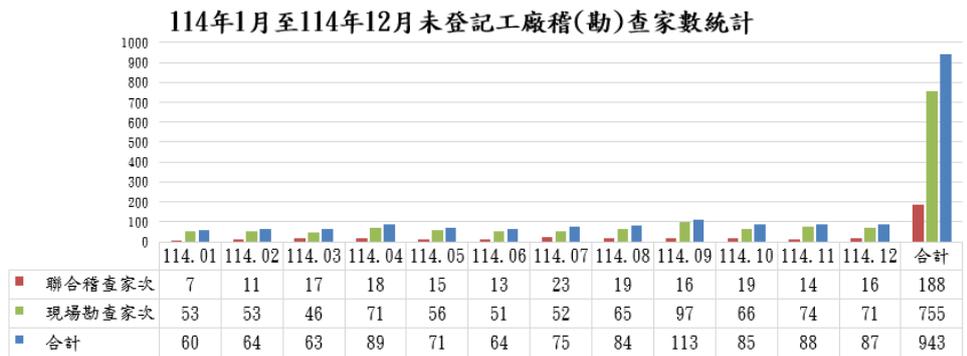


圖 1 未登記工廠聯合稽查統計表

(四)協助特定工廠聘用外籍移工解決缺工問題

經本局向經濟部反映特定工廠聘雇外籍移工不易後，勞動部已公告全國總核計 6,000 個移工名額開放申請，截至 114 年底本市申辦符合資格計 373 件，共核配 1,121 個移工名額。

(五)納管輔導金及營運管理金相關運用情形

本府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8 條之 5 及第 28 條之 7 規定，向轄內申請納管之未登記工廠收取納管輔導金及向特定工廠收取營運管理金，並依規專用於未登記工廠之管理、輔導及周邊公共設施改善，且優先運用於廢(污)水處理及排放機制、空氣污染之改善，截至 114 年底，共收取 36 億 5,430 萬餘元，迄今支用約 2 億 4,132 萬餘元，由本府各機關共同執行各項未登記工廠稽查輔導措施。

(六)未登記工廠輔導人力調整

考量未登記工廠管理輔導層面涉及工業、環保、消防、土地、建築、水利、建設等多面向專業，本局邀集各機關組成「臺中市未登記工廠管理及輔導專案推動小組」，以因應新增業務需要，並提報人力需

求，截至 115 年 1 月共進用 68 名約用人員(經濟發展局 18 人、都市發展局 12 人、消防局 8 人、環境保護局 7 人、法制局 6 人、地政局 10 人、農業局 4 人、水利局 2 人、建設局 1 人)，專責執行本市未登記工廠管理輔導業務，加速工廠改善計畫審查及業務辦理。

(七)未登記工廠產業輔導

1. 先進智造學院

為輔助在地納管工廠、特登工廠業者彈性因應國際及產業變動趨勢，強化產業新知與轉型能力，自 112 年開辦三年以來已吸引超過 6,000 人次參訓，114 年度以數位轉型、碳管理、精實製造與 AI 應用為核心，串聯政府補助資源與案例解析，協助企業加速雙軸轉型。自 114 年 5 月 23 日至 114 年 12 月底共開設 34 堂課程，輔導共計 257 位學員完成結訓，並製作短影音擴大觸及，強化社群經營與學員互動。

2. 臺中市企業 AI 應用學院

隨著人工智慧(AI)、物聯網(IoT)和自動化技術的興起，傳統工廠面臨全面轉型的壓力，為協助在地中小企業搭上 AI 浪潮，邁向升級轉型之路，本局於 114 年 2 月起開辦「企業 AI 應用學院」，以臺中市特定工廠登記之企業員工為培訓對象，自開辦以來，已累計辦理 10 堂課、1 場企業參訪與 1 場主題交流會，共吸引 767 人次參與，促成 26 家企業導入 AI 技術於節能與製程優化，產出 322 件 AI 實作成果，學員涵蓋隱形冠軍等中小企業，學院不僅促進企業內部跨部門整合與溝通，亦為傳產轉型注入創新動能。並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續行辦理相關課程，規劃課程期程至 115 年 3 月，協助本市特定工廠強化營運能力，縮短知識應用落差。

3. 推動特定工廠產業故事行銷

針對臺中市中小型納管及特定工廠，遴選臺中 9 大產業具有隱形冠軍特質及潛力的廠商，編撰完成產業故事，呈現並行銷臺中市農地工廠發展成該產業隱形冠軍案例，截至 115 年 2 月已完成寶嘉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華山工具有限公司、江岱電機行股份有限公司、明昌國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和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鉉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德大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採訪及實景拍攝，除了提供其他企業的轉型或發展參考，亦可提升整體臺中市的產業競爭力，發揮企業最大價值。

4. 特定工廠大師講座計畫

美國總統川普去年宣布對等關稅政策，造成全球經濟貿易震盪，在這波關稅狂潮之下，機械、手工工具、自行車零件等製造業受到最大衝擊。臺中市作為台灣製造業重鎮，更是關稅風暴的重災區，115 年邀請專精國際貿易、地緣政治、AI 科技、永續發展及產業轉型等領域的大師級講師開設 10 堂講座，已於 115 年 1 月 30 日舉辦首場講座，邀請全國工業總會最高顧問杜紫軍、對外關係協會會長令狐榮達，吸引超過 200 位在地企業主與學界師生參與，後續於 115 年 3 月 6 日(講師夏立言先生、張五岳博士)、3 月 20 日(講師劉宗聖董事長、張錫教授)、4 月 10 日(講師陳來助董事長、程淑芬女士)舉辦，持續聚焦臺中市企業在全球變局中的角色與機會，幫助企業掌握趨勢、強化競爭力，並制定國際化發展策略。

5. 輔導特定工廠產業淨零排放盤點計畫

因應歐盟 2026 年正式實施碳邊境調整機制，本局聚焦輔導本市各產業類別的特定工廠，114 年起針對「工具箱」、「鋸床」、「刀床」、「鑄鐵件」等 30 家企業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輔導，例如：欣錠五金、台灣迪卡儂、卯全精機、台灣佳能等，掌握自身碳排放現況與減碳成果，建置溫室氣體盤查輔導技術

團隊；114年9月17日辦理「臺中市特定工廠淨零轉型輔導說明會」出席73人；12月辦理2場企業碳管理課程，並輔導3家特定工廠申請環境部自願減量專案。

6. 輔導特定工廠屋頂種電

為要求環保與綠能義務，鼓勵及輔導特定工廠於建物客觀條件允許及合乎相關法規情形下，可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並宣導業者優先留設隔離綠帶(植樹)，截至115年2月底，輔導特定工廠完成太陽光電裝置容量達15MW，植樹面積6,004平方公尺。

五、建設產業之都-辦理工業區開發與輔導

(一) 已開發產業園區現況

- 1、精密園區截至115年1月底進駐廠商家數，一期110家、二期59家、標準廠房29家。核准進駐廠商全數進駐營運後，總投資額約797億元，引進就業人數約21,329人，年營業額可達1,627億元。
- 2、豐洲一期園區截至115年1月底完成工廠登記計有79家廠商，全數進駐營運後投資額約205億元，引進就業人數約3,499人，年營業額可達196億元。
- 3、太平產業園區與台糖公司採合作開發，主要引進低污染、低耗水產業，共引進45家廠商進駐，截至115年1月底已有43家廠商取得工廠登記。
- 4、臺中市轄內合法工廠業者因有擴廠需求(共計54家)，申請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廠用地，截至115年1月底已核定擴廠共計45家，其擴廠面積總計約為26公頃。
- 5、依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第48條之3規定受理「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以緩解本市工業用地不足。截至115年1月，經濟部受理9件、本府受理8件，合計17件，累計審查通過件數為台中工業區6件、大里工業區1件、仁化工業區1件及都市計畫乙種工業區4件。

6、產業園區管理

- (1) 截至 114 年底精密園區完成精科中路共計 137 公尺刨鋪；豐洲園區完成豐工中路共計 415 公尺刨鋪，持續掌握園區路況與用路情形，以路況不佳之道路優先辦理。
 - (2) 有關精密園區住宅區納入文山污水下水道系統，本局已與水利局完成委託代辦協議書簽訂，水利局 114 年 1 月工程發包，114 年 4 月底進場施工(分支管、人孔工程)預計 115 年 5 月底工程完工，社區污水處理費將回歸主管機關水利局統一徵收。
- (二)開發及規劃設置中之園區

1、潭子聚興產業園區

本園區計 14.72 公頃，規劃產業用地約 8.91 公頃，市府可售地面積約 2.29 公頃，餘約 6.61 公頃產業用地則歸台糖公司所有，園區全數產業用地(一)皆招商完畢。公共設施工程已全數完工及辦理驗收作業中，總計 22 項分項工程，已通過 21 項驗收作業，餘服務中心暨汙水處理廠工程，因配合環評承諾及綠建築等事項，正依施工現況調整部分工項辦理審查。目前園區進駐廠商已有 5 家取得污水聯接使用，4 家取得工廠登記，另於 114 年 12 月啟動第一批次整地、排水及入口意象工程等工程移交接管，園區已正常營運中；園區南北向及延伸聯外道路皆已完成拓寬至 10 米及完成道路命名為聚興路。

2、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

園區面積約 56 公頃，由市府自行開發：

- (1) 環境監測作業：114 年已依環評法及環評報告書內容完成環境監測作業，預計 115 年第一季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及驗收作業，並持續執行環境監測作業。
- (2) 用地取得作業：市有土地部分已辦理完成地上物補償作業，114 及 115 年持續針對國有土地部分，與承租人溝通、協調，待取得補償共識、依法完成

補償後，賡續辦理園區內整地、排水及環保設施等相關工程。

- (3) 市有土地維管作業：針對已接管市有土地部分，已持續辦理範圍內道路、溝渠等維護管理及環境清潔作業，114年7月完成園區圍籬施設採購程序，委辦廠商於114年10月申報竣工，以預防市有土地遭佔用之情事發生及利於管理維護。

3、大里夏田產業園區

計畫面積約188公頃，經環保署第443次環評委員會審議通過二階環評，都市計畫草案已提送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該部已召開2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並依審議結論於114年3月30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向土地所有權人說明後續園區管理機制及應遵循事項。

依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2次專案小組審查結論，須依區段徵收實施辦法製作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並取得地政單位認可函文，經本府地政局114年7月18日提供審查意見，應先予釐清產二用地規劃社宅使用適法性及財務可行性、土徵條例與產創條例之競合，另意願調查應提高問卷回收率至少達六成及同意比率至少達七成，針對意願整合部分，截至114年12月底止，問卷回收率約24%，回收問卷同意比率約53%，已針對未回復土地所有權人進行盤點及彙整，於115年1月23及30日再拜訪當地里長請益及協同拜會土地所有權人，將持續走訪地方溝通、協調，以提升問卷回收率及同意比率。

另本案於114年8月25日函請經濟部協助釐清前開2條例於執行上之疑義，案經經濟部114年9月24日函復請本府自行釐清適用之法令，將依相關程序提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時，向專案小組提案討論。

4、擴大神岡都市計畫產業園區

本案依區域計畫匡選範圍辦理規劃作業，涉及園區邊界國土功能分區調整部分，經內政部國土審議委員會於114年4月23日及8月5日召開專案小組及大會審議同意確認。另於114年9月1日起公告徵求意見30日，並辦理2場公展前座談會及1場地方說明會。針對地政局建議意願調查應提高問卷回收率至少達六成及同意比率至少達七成部分，截至114年12月底止，問卷回收率約13%，回收問卷同意比率約79%，另訂於115年3月7日再次召開地方說明會，持續溝通、協調，以提升問卷回收率及同意比率。

5、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三期

計畫面積約26公頃，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業經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95次會議通過環評審查通過。本案基地亦位於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辦理石虎等野生動物生態廊道整體計畫範圍內，並於114年10月31日召開「臺中綠網3.0成果分享大平臺」會議，希望與市府等單位推進跨領域的保育合作，如未來通過進行開發，仍建議應集中留設生態廊道，以利整體環境永續及保護。

都市計畫部分，已擬定再生水、太陽能光電設施設置規劃方案，並完成鄰近望高寮景觀衝擊模擬，但範圍內原屬台糖公司造林地，區內樹木合計約1.5萬棵，經114年持續接洽台灣護樹團體聯盟等5個在地護樹或環保團體，惟超過八成皆持反對開發意見，將持續與護樹團體溝通、請益，期取得開發共識後，啟動都市計畫法定審議程序。

6、臺中市清水海風產業園區

計畫面積約151公頃，因基地位處非都市地區，114年已持續進行開發計畫必備文件—私有土地同意書取得作業，參酌本府地政局建議意願調查應提高問卷回收率至少達六成及同意比率至少達七成部

分，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問卷回收率約 34%，回收問卷同意比率約 68%。

另為提升整合效率，114 年針對鄰近主要聯外道路部分約 24 公頃優先整合，截至 114 年底止問卷回收率約 65%，回收問卷同意比率約 57%，將持續拜會及協同在地里長與土地所有權人溝通，提升問卷回收與整體開發同意比例。

7、新訂烏日(溪南)產業發展特定區計畫規劃案

計畫面積約 50 公頃，依本府地政局建議意願調查應提高問卷回收率至少達六成及同意比率至少達七成部分，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問卷回收率約 39%，回收問卷同意比率約 44%，將持續拜會在地代表進行請益及協同在地里長與土地所有權人溝通、協調，提升問卷回收率及同意比率。

8、新訂大里塗城都市計畫(產業型)整體發展規劃案

計畫面積約 36 公頃，惟回收率僅約 4 成，故啟動實地訪談作業，另依本府地政局建議意願調查應提高問卷回收率至少達六成及同意比率至少達七成部分，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問卷回收率約 75%，回收問卷同意比率約 40%，已持續拜訪當地里長請益後續對策及協同逐一約訪、溝通，並拜訪仁化廠協會就道路串聯等規劃進行意願探詢及建議蒐集，將持續溝通、協調，以提升問卷回收率及同意比率。

(三)其他開發及輔導案件

1、臺中科學園區擴建二期籌設計畫

計畫面積 89.75 公頃，中科管理局於 114 年 3 月取得私有土地及完成產權移轉，區內 95%產專用地已出租予台積電公司建廠使用，其餘 5%仍再招商中。台積電公司預計規劃興建 4 座晶圓廠，業於 114 年 9 月 3 日取得中科管理局核准第 1 期廠房新建工程建築執照，及 10 月 17 日向中科管理局提報開工，並於 11 月 5 日啟動第 1 期廠房基樁工程，如加計未來依計畫執行第 2 至 4 期廠商建照申請及營造工程，

初估單日施工人數最多將達 5,000 人，故台積電公司為加速工程進度向本府申請中科園區外鄰近土地設置臨時工務所及停車場之使用，本府於 114 年 12 月 22 日函復同意台積電所請事項，符合重大建設之臨時性設施，後續由台積電公司依相關法令程序申請辦理。

第 1 期廠房預計於 115 年進入主體工程進場作業，規劃導入全球最先進 1.4 奈米製程，第 2 至 4 期廠房刻正按計畫期程規劃中，預估總投資金額達 1.5 兆元，第 1 座 1.4 奈米晶圓廠目標 116 年完工、裝機及試產，117 年量產，年營業額可望超過 5,000 億元。

2、臺中市寶山里及文山里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

本計畫區位處大肚山科技產業廊帶，以「企業營運總部新聚落」為發展定位，計畫面積約 194 公頃，初步建議以公害輕微製造業、研發設計業、資通訊服務業、醫療生技服務業、策略性產業、支援服務性產業與企業營運總部為主。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辦理期末階段作業，針對開發公益性及必要性部分，業於 114 年 7 月 23 日、9 月 22 日及 115 年 1 月 16 日提供予本府都市發展局納入期末報告及後續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參酌。

3、甲安埔地區

本局於 114 年 5 月 20 日提送「大安區產業園區區位勘選計畫」(北以農村再生地區為界、南至高美濕地保護區、東至台 61 線，面積約 200 公頃)予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地方民意代表參考，並請本府都市發展局納入「臺中市保育樂活策略區-大安、外埔都市計畫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之潛在產業發展區位。

本局於 114 年 8 月 1 日出席都發局召開「臺中市保育樂活策略區-大安、外埔都市計畫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期末大安區工作坊，並

於是日會議持續反映當地仍有產業及商業發展等需求，及建議納入該鄉村區整體規劃案研議。

依據內政部 109 年 3 月發行之「國土功能分區及分類與使用地劃設作業手冊」明定之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三劃設條件，須經核定重大建設計畫、符合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之成長管理計畫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下等條件，故於 115 年 1 月 23 日函請本府都市發展局依本局上開意見辦理，以利未來進入鄉村計畫法定程序時，得以納入整體規劃，及作為後續國土計畫通盤檢討調整及園區推動之依據。

六、辦理商圈行銷活動

本局致力輔導商圈舉辦特色行銷活動，帶動商圈發展在地特色，透過「114 年度臺中市商圈輔導獎勵補助計畫」，補助本市 23 處商圈自主辦理活動，於 114 年 9 月至 12 月間各商圈辦理行銷活動共 5 場次，包含臺中港舶來品商圈於 9 月 7 日舉辦「海線暖心小旅行」，串聯海線景點與店家，深化在地文化體驗；大隆路商圈於 10 月 14 日舉辦「巧手創意節」，透過小農市集、手作 DIY 與音樂表演行銷商圈創意特色；太平樹孝商圈於 10 月 25 日舉辦「樹孝有愛·舊物新生」，結合公益與環保推廣永續生活，活絡商圈經濟；同日美術園道商圈舉辦「草地野餐日」，以及 3 場市集活動，串聯異國美食店家創造話題，有效帶動消費人潮；天津路商圈於 11 月 28 至 30 日舉辦「天津時尚·秋冬魅影」換季出清活動，結合數位行銷線上導流、實體消費模式，帶動商圈經濟。

本局亦輔導商圈結合 2025 臺中購物節擴大商機，共辦理 5 場次行銷活動，包含 114 年 10 月 26 日於豐原廟東復興商圈舉辦「萬聖狂歡夜」，結合萬聖節變裝比賽，帶動人流刺激消費；11 月 9 日串聯中區三大商圈舉辦「鐵道市集」，行銷在地知名伴手禮，帶動舊城區買氣；11 月 22 日於東勢商圈舉辦「東勢巷弄美食嘉

年華」活動，展現客家美食及木藝文化，活絡山城經濟；11月23日於谷關商圈舉辦「山城GOGO購」，以溫泉及原住民文化吸引遊客，感受部落文化熱情帶動消費；12月7日於大里中興商圈舉辦「屯區GOGO購」，主打親子互動體驗，吸引家庭客群擴大商機。

七、慶典經濟

以「慶典經濟」主題擴大參與層面，強化庶民經濟，讓產業相互影響、堆疊購物風氣，帶動投資信心，使臺中經濟更加蓬勃發展。

(一)2025物調券

「2025物調券第二波」活動於114年11月28至30日展開，延續公有、民有、民營、公有委外市場、攤販集中區、商圈，以及產業故事館發展協會所屬會員店家等，並新增經公告納入的場域，如民營的富好黃昏市場，與增加1處特色市集-霧峰原流新創聚落，以擴及更多不同消費群體、不同區域民眾，讓消費者有更多選擇，本次納入場域總計108處，參與店家攤商數逾9,700家(攤)。

第二波活動發放35萬份，提供民眾用現金100元兌換200元物調券，流通價值逾7,000萬元，經統計回收率(民眾兌換後的消費率)高達99.71%，成功吸引民眾走入本市特色市集，強化宣傳廣度，且提升攤商、店家營業額，有效提振市集營業人營收。

(二)台中鍋烤節

「2025台中鍋烤節」票選活動期間自114年7月14日至8月14日止，以火鍋燒烤主題打造城市品牌，臺中市29個行政區皆有店家報名參與，總計共658組業者報名票選，總投票數共566萬1,590張，創歷屆新高，活動邁向國際化，特別邀請韓國、印度、義大利及泰國駐台代表拍攝宣傳影片，並加碼抽四國來回機票。

本活動抽出汽車大獎1台及300組萬元鍋烤抵用券，中獎民眾須於9月30日前透過台中通APP完

成兌領，鍋烤業者並於 10 月 31 日前，依實際收受抵用券數量辦理經費核銷。經統計，民眾實際使用並完成核銷之金額達新臺幣 276 萬 8,000 元，整體核銷率達 92%以上，顯示活動有效帶動實質消費動能。

藉由活動機制設計，將鍋烤抵用券區分為山海屯區及全區適用，成功有效將金流導入山、海、屯區，擴大活動經濟外溢效益，促進區域均衡發展，也在夏季為本市鍋烤業者創造實質營收成長。綜合考量本屆活動參與規模擴張，鍋烤節話題熱度逐年提升，預估帶動相關業者平均業績成長幅度達 35%至 40%。

(三)臺中購物節

第七屆臺中購物節自 114 年 10 月 24 日起跑至 12 月 25 日圓滿結束，並於 115 年 1 月 16 日抽出壓軸好宅幸運得主，在排除房地產購買登錄的情況下，登錄消費總金額破 374 億元，台中通 TCPASS APP 下載累積次數破 310 萬次，活動聲量亦為全臺辦理購物節活動縣市之首，據中經院分析，購物節活動不僅直接讓臺中在地商家增加營收，還能透過連鎖效應帶動相關產業發展，從上游供應商到下游零售業皆因此受益，第七屆購物節帶動全國經濟產值初估約 760 億元，成功創造臺中特有的「慶典經濟」。

此外，2025 臺中購物節在促進城市經濟動能上持續展現亮眼成果，外縣市消費登錄金額突破 64 億元，相當於每日平均超過 1 億元，成功吸引外縣市民眾至臺中消費，並延續收據消費專屬抽，收據登錄金額逾 16 億元，有效照顧微型經濟與在地店家，為落實區域均衡發展，區域專屬十區登錄金額累計逾 17 億元，讓經濟動能深入各行政區，實質朝向區域發展平衡，持續帶動整體經濟成長。

2025 臺中購物節為進一步提升活動國際化，邀請 6 國駐臺代表拍攝形象影片，並首創外籍人士專屬抽 1 萬美元獎項，帶動外籍參與人數成長 58%、消費登錄金額成長逾 2 成，讓臺中購物節成為連結國

際、展現城市魅力的重要平台；此外，臺中購物節屢獲國內外獎項肯定，2025年先後以慶典經濟及創新行銷榮獲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及美國泰坦創新大獎，歷年更先後獲得國內智慧城市領域的 SMART Award、國際級 APSAA 亞太永續行動獎，以及有「全球資通訊奧斯卡獎」之稱的 WITSA ICT Excellence Award (2020、2023 兩度獲獎)和 ASOCIO ICT Award 等 7 項重量級殊榮。

八、庶民經濟續推動，公民有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管理輔導

(一)活化中央市場用地

為推動舊市區商業發展與都市再生，增加商業區面積及公益性，本局 114 年度編列 1,550 萬元，辦理「臺中市中央公有零售市場拆除作業」，並於 114 年 7 月 1 日舉行開工典禮，惟 114 年 10 月 22 日因強風影響發生鷹架局部倒塌事故，勒令停工 27 日並改善相關缺失，至 114 年 11 月 18 日始復工。復工後積極趕工，115 年 2 月交付公園用地予建設局開闢公園，整體拆除工程預計 115 年 3 月底完成。商業區將由本府財政局負責招商引資，社會住宅則由都發局負責興建，本案整體開發將帶動北區商業發展。

(二)市場設施改善，打造舒適消費環境

- 1、耐震補強工程：114 年 11 月完成福安市場補強工程，115 年辦理神岡、第三及霧峰等 3 處市場補強作業。
- 2、市場廁所修繕：115 年持續爭取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經費，預計辦理東光、大雅、篤行及清水第二等公有市場等 4 處市場公廁修繕，以提升市場廁所使用友善程度。
- 3、市場電梯汰換：114 年 11 月啟用梧棲第一公有市場新設無障礙電梯。
- 4、市場增設空調：115 年規劃辦理大甲第二市場空調增設作業。
- 5、民有市場環境改善

為改善民有市場公共及消防安全，本局 114 年

9月至115年2月期間，辦理公共及消防安全聯合輔導措施2場次，針對列管民有市場營業環境及現場得立即調整之潛在危險態樣提供改善建議，提升攤商災害防範自覺，並提供市場滅火器設備，以即時因應可能發生的災害。

(三)行銷市集，推廣市集特色

- 1、夜市方面：本局114年9月至115年2月期間，陸續完成華美市集全場域監視器系統汰舊換新，以及昌平夜市水電管線重新鋪設，並協助10攤攤商汰換油煙處理設備與淨水設備，同時辦理攤販集中區營業環境清潔維護與2次整場消毒作業，並請各市集預先評估自身資源及經營需求考量，針對個別場域進行整體營業條件優化，以提升夜市經營品質及營運量能，營造更優質的消費環境。
- 2、行銷活動方面：為配合2025臺中購物節，本局分別辦理攤集區聯合行銷活動「好市有禮 臺中好市券」，以及中華路觀光夜市「好市有禮 悠遊中華」、長億夜市「太平長億 食在好市」等行銷推廣活動，透過活動舉辦所產生的磁吸作用，將消費人潮帶入市集、刺激消費，以提升整體營運量能，進而帶動市集經營向上成長。
- 3、傳統市場方面：為發展本市市場特色，加強行銷傳統市場名攤名產，114年11月15日於第五公有零售市場辦理行銷活動「五市樂消費 集點享好禮」，藉由市場消費滿額贈禮、抽獎活動等，吸引市場購買人潮、活絡本市傳統市場經濟、提升攤商營收。
- 4、另外本局持續辦理傳統市集優化及攤位改造，以輔導攤商爭取高星等市集/名攤為目標，深入調查各市集特色及經營現況，給予攤商適當輔導及優化，提升本市市集競爭力及經營效益。本局持續配合經濟部推動優良市集樂活名攤星級評核，依經濟部公布，本市在114年評核中共22處獲優良市集(含展延市集)，其中五星2處、四星8處、三星10處、二星

2處，市集星數共計76顆星；樂活名攤計有844攤(含展延名攤)，五星14攤、四星47攤、三星582攤、二星200攤、一星1攤，名攤星數共計2,405顆星，總星數共2,481顆星再度榮登全國第一名，已連續六年蟬聯總星數全國第一。115年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地方自評作業(一星至三星評核)預計於6月至7月間進行，四星及五星之中央評核作業預計於9月開始辦理。

(四)改善市場空攤

本市40處公有零售市場，4,431席攤(鋪)位、現營數4,250席，整體出租率約96%。

- 1、為吸引青年攤商進入公有市場營業，並緩解身心障礙者、原住民及低收入戶等經營公有市場攤鋪位壓力，開放至114年12月31日止，符合上述4種身分，於期間內申請使用本市公有市場空攤鋪位之新使用人，得申請使用費1年優惠措施，前6個月使用費6折，後6個月使用費8折，盼透過「伴您一六八」減租政策，增加市民進駐公有市場空攤經營意願，解決閒置空攤問題，截至114年12月底已有22位新使用人申請。
- 2、另本局亦函請各公有零售市場，加強查核使用人營業情況，如有未營業或疑有轉租情形，將積極輔導改正，如屆期仍未改正者，逕依零售市場管理條例及使用行政契約規定查處。

(五)114年非洲豬瘟疫情紓困補助措施。

配合農業部公告114年10月22日中午12時起，全國禁宰、禁運活體豬至114年11月6日中午12時止，總計15日，本府與經濟部補助措施說明如下：

- 1、公有市場攤商使用費扣抵：因應非洲豬瘟疫情防控政策，本府114年10月26日公布，公有零售市場販售生鮮豬肉攤商，自禁宰公告日起至恢復屠宰作

業前，按未出攤營業日數免收使用費，已於 115 年 1 月份扣抵使用費。

- 2、本府「紓困補助挺肉商」措施：禁宰禁運期間，影響販售生鮮豬肉攤商生計，為支援攤商，第一波針對公民有市場、攤販集中區及本局委外經營市場等，販售生鮮豬肉之攤商，每攤補助 1 萬 5,000 元，總計補助 404 攤，共計 606 萬元，已於 114 年 11 月完成發放；另為擴大照顧對象、補足政策照顧缺口，本府啟動第二波補助措施，將未列管攤商納入補助對象，總計 468 攤符合補助資格，每攤亦補助 1 萬 5,000 元，共計 702 萬元，已於 115 年 2 月完成發放。
- 3、經濟部補助措施：有關經濟部「非洲豬瘟禁宰期間傳統市場豬肉攤商營業損失補助方案」，每攤補助 3 萬元整。本局已完成受理攤商申請及現場審核，並於 115 年 1 月 6 日前完成造冊提送至經濟部，審核通過者由經濟部直接匯款至申請人帳戶。

九、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

(一)解決無自來水地區供水問題、降低漏水率

本局積極與自來水公司合作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自來水延管經費，114 年成功爭取經濟部自來水延管總長約 12 公里，經費約 8,000 萬元；115 年成功爭取經濟部自來水延管總長約 3.6 公里，經費約 2,300 萬元。本市自來水供水戶數由 107 年底 93 萬 4,000 戶提升至 114 年底已逾 112 萬 5,000 戶。

另自來水公司持續進行自來水管線汰換工程，114 年已完成汰換管線長度約 85 公里；115 年度預計投入汰管經費約 11.8 億元，漏水率自 109 年 12 月底 16.8%降至 114 年底 13.43%。

(二)延管工程路面復平

114 年編列預算 6,000 萬元辦理路面復平工程，已全數完工，整修長度達 14.1 公里，涵蓋大甲區、外埔區、霧峰區、沙鹿區、龍井區、豐原區、大雅區、

清水區及石岡區等區，展現自來水延管後通行安全與道路品質。

(三)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宣導民眾接裝自來水，用戶管線費用(不含路修費)可補助三分之二，倘村里之自來水普及率未達70%且外線長度20公尺(含)以下可全額補助。114年計畫經費2,140萬元，截至114年底，計核撥約1,655萬元，已受益戶數746戶。

(四)提升偏遠地區供水質量

為改善偏遠地區民眾用水需求與用水安全，本局114年編列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預算718萬5,000元，完成改善達觀里竹林簡易自來水系統、南勢里簡易自來水系統及梨山里舊佳陽勝利路簡易自來水系統等3處系統設備。另獲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五期」-「簡易自來水工程」，核定補助「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經費442萬5,000元、「和平區白毛台簡易自來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經費924萬6,000元、「和平區老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經費730萬元及「新社區福興里15鄰簡水工程改善工程」計畫經費826萬8,000元；另編列200萬元補助和平區公所因應簡易自來水緊急搶修工程執行。本局將持續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落實照顧偏遠地區民眾用水需求與安全。

十、本市再生能源推動成果

(一)推動太陽光電設置

截至114年底台電公司統計資料，本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已達925MW，全力朝2030年達1百萬瓩(GW)願景前進。

1、市管案場推動再生能源

為加強推廣再生能源，109年9月修訂「臺中市市管案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作業要點」，

將設置地點擴大到公有建物及屋頂、公有土地、學校或公園的球場、停車場及其他依法可設置之場域，經統計至 115 年 1 月底執行成效計有 823 處，裝置容量逾 157MW，預估每年發電量逾 1.97 億度(相當於可供應 5.3 萬戶家庭年用電量)，減碳量達 9.7 萬公噸以上。

2、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

為鼓勵民眾或業者於本市踴躍建置太陽光電，向經濟部爭取並獲「經濟部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辦理相關獎勵補助，114 年度本計畫最終完成獎勵 243 案，裝置容量 5,569 瓩，總計核撥 1,670 萬 7,000 元；115 年度規劃 3 月底前公告受理申請，加速 2030 年達臺中市太陽光電 1 百萬瓩(GW)之目標。

3、合法建物屋頂存有違章建築設置太陽光電

配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法，市府已制定「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已函報中央，待行政院核定後公布施行)，內容增訂「既存違章建築未依規定拆除或整理前，得於屋頂、露臺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以提高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量。經統計 114 年共 38 案完成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備登記，裝置容量逾 1MW。

4、地面型太陽光電推動

為審查本市地面型水面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申請案件，並保障本市居民於地面型太陽光電案場開發知情權，本府於 114 年 5 月 7 日修正發布審查要點，擴大地面型、水面型太陽光電申請案審查範圍，並加入公開閱覽及地方說明會等機制，114 年度召開 3 場審查會議，共有 26 案通過審查。

(二)要求用電大戶設置再生能源設備

依「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規定，規範用電需量在一定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自公告日起 3 年內裝置完成契約容量 10%以上的再生能源發電系

統。本局陸續公告用電契約達 800KW 以上之用電大戶，共計公告 644 家電力用戶，截至 115 年 1 月底已有 260 家完成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合計完成建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裝置容量已逾 136MW，實施節能措施或設置節能設備替代方案之電力用戶共計 102 家，節電量累計達 1.1 億度，購買再生能源憑證及電力共計 17 家，另降載解列計 166 家，共輔導本市約 84%用電大戶完成履行義務容量。

(三) 推動台中港離岸風電產業專區

1. 臺中港因基礎設施亦已臻完善，且具備鄰近風場、碼頭水深充足等優勢，適合作為推動離岸風場設備製造及組裝基地，爰港務公司刻正於台中港#37、38 碼頭新建離岸風電基地，做為離岸風電零件生產、組裝、施工船停靠及維修之用途，截至 114 年底新建工程進度已達 97%。
2. 離岸風力發電第三階段區塊開發由經濟部辦理，規劃 115 至 124 年釋出總建置容量 15GW，第 3-1 及 3-2 階段由 CIP(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投資的臺中風妙案場通過遴選，分別獲配開發容量 500MW、600MW，預計分別於 116 年、119 年併聯運轉。
3. 風妙離岸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台中風妙離岸風力發電計畫第一期」，於 114 年 3 月 19 日融資到位，完成總金額 1,030 億元之專案融資，並於 114 年 12 月 23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工作許可證，現階段已展開陸上變電站、陸域纜線的新建工程，預計將於 116 年度建置完成；「台中風妙離岸風力發電計畫第二期」CIP 於 115 年 1 月 23 日向本府申請主管機關同意函，刻正辦理審查程序。

(四) 小水力發電推動

1. 積極推動小水力發電設備設置，截至 114 年底共有 2 案完成建置(食水崙溪 1 期、沙鹿配水中心)，2 案完成併聯運轉(恆水創電后里案及森崙

能源豐原案)、1案取得本府核發同意備案(食水崙溪2期)。

2. 完成建置、併聯運轉及核發同意備案之案件總裝置容量為1,723.5瓩，預計一年可產出1,000萬度電，每年減碳量可達4,940公噸以上。

十一、電力業務管理(台電公司促協金補助申請業務)

台電公司依「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要點」規定撥付區公所各類促協金，並另撥付一定比例經費予市府運用，由市府統籌規劃。114年度補助金額共計1億186萬3,504元，主要執行計畫項目有發電廠周邊區域辦理地方活動中心設施改善、路口交通安全設施改善、排水護岸改善、人行道改善及商圈形塑、公有市場環境改善、公共廁所興建等計畫。

十二、推動商場低碳認證

為持續朝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努力，率先全國訂定「臺中市商場低碳認證辦法」，針對大型商場推動低碳認證作業，114年度已完成輔導10家商場，其中5家商場取得商場低碳認證。本局將持續積極邀請各大型商場參與認證，打造臺中商場低碳綠色環境。

參、創新措施

一、加強本市麻將館等類似場所管理措施

為防止業者申請公司或商業登記後，變相違法從事麻將、撲克牌等賭博行為，加強管理措施如下：

(一)登記面：

於受理新申請登記或新增營業項目含「休閒活動場館業」、「其他休閒服務業」或登記商號名稱包含棋牌、棋藝等字眼案件，要求業者提出切結書切結並無於其營業場所從事或提供場所供人打麻將或撲克牌等情形，並會請本府警察局審認營業場所實際態樣，如認定涉有賭博行為或營業內容包含供人遊玩麻將、撲克牌、現場設置麻將桌等情事，即不予核准。

另查本府警察局近 2 年間查獲麻將或德州撲克涉賭移送案件計 18 家(其中 1 家遭查獲 2 次，共計 19 家次)，仍有 9 家商業或公司組織未辦理歇業或解散登記，惟皆屬登記時尚無需檢附無提供切結書之業者，業已發函通知前述店家限期提送切結書，以利後續作為廢止其登記之依據。

另為避免經營休閒活動業者影響居家安寧，本局受理前述登記案時，若該公司行號欲登記地址位屬住宅區，將輔導業者遷移至其他土地使用區。

(二)管理面：

本局、警察局自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2 月 12 日止，針對已辦理棋牌社等相關名稱登記業者進行聯合稽查、臨檢共計 45 家次，稽查後均移請都市發展局、地政局、消防局等相關單位依權管法令裁處在案；另涉犯賭博罪情事均由本府警察局移送地檢署偵辦，倘經起訴者，由本局依據起訴書及切結書內容廢止其公司或商業登記，並針對已經警察局移送之業者加強稽查頻率，以遏止違規行為。

二、訂定「臺中市商店街區徒步區劃設及管理維護辦法」

本市部分商圈長期以行人徒步使用為主，惟過往缺乏明確法制依據與管理機制，致徒步空間使用及維護方式不一，市府基於保障行人通行安全，訂定「臺中市商店街區徒步區劃設及管理維護辦法」，作為本市商店街區徒步空間劃設及管理之制度依據，作為推動行人友善政策的重要規範。

本辦法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發布，本市精明一街商圈便於 114 年 12 月申請劃設徒步區，作為制度實施之具體案例，業於 114 年 12 月 25 日辦理公開展覽，並於 115 年 1 月 21 日辦理地區說明會，廣納地方意見，並於 115 年 2 月 10 日經審查會決議修正後通過。

三、制定臺中市自助洗衣店安全管理自治條例

鑑於自助洗衣店多屬無人常駐營業型態，倘安全管理機制不足，易衍生公共安全疑慮，本府於 114 年

12月22日公告施行「臺中市自助洗衣店安全管理自治條例」，以強化業者善盡管理責任，有效預防災害發生。115年度本局將採行「輔導、查核」雙軌管理模式，持續加強宣導與輔導，並配合相關機制辦理查核作業，預計年度目標將查核300家次以上，以提升自助洗衣營業場所之安全水準。

四、臺中市家用廚餘機補助

為鼓勵推廣家戶民眾購置家用廚餘機，透過廚餘生物分解或乾燥處理，具體推動廚餘減量及資源循環利用，以改善環境品質並促進城市永續發展，落實永續循環發展目標。計畫總經費5,000萬元，預計可補助1萬戶家庭購置廚餘機，自115年1月1日起啟動補助、同年1月2日起受理，因申請相當踴躍，業於115年1月9日公告額滿停止受理，刻正積極辦理審件，後續將視市場供貨狀況滾動檢討，審慎掌握市場供需，再行評估後續加碼政策。

五、鼓勵公會參加國際展覽活動補助計畫

本府114年投入1,250萬元補助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臺灣木工機械工業同業公會、臺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及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等4家公會，共計80家會員廠商前進德國、波蘭、日本、捷克等國家參展，如「2025年德國歐洲自行車展(Eurobike 2025)」、「2025年漢諾威工具機展(EMO)」、「2025年捷克布魯諾工業展(MSV 2025)」、「2025波蘭國際木工機械及家具配件展(DREMA)」、「日本木工機械展(MOKKITEN)」等，創造近5億元商機。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設產業之都與排除投資障礙

將持續完善產業園區與工業用地供給，推動既有園區更新立體化及新興產業園區開發，兼顧環境永續、生態保育與地方溝通，打造低污染、低耗能、高附加價值之產業聚落。同時，結合招商單一窗口機制與跨局處協調，積極引進重大投資案，深化半導體、精密機械、智慧製造及

新興科技產業鏈，鞏固臺中作為九大產業重鎮的關鍵地位。

二、深耕慶典經濟與國際行銷

持續推動「臺中購物節」、「物調券」及「台中鍋烤節」等品牌活動，強化「全城 on sale」的消費氛圍，帶動百工百業成長並提升臺中國際能見度。

三、加速 AI 轉型與大師領航

辦理「大師講座」聚焦全球地緣政治與經濟變局，並透過「先進智造學院」與「企業 AI 應用學院」落實數位轉型，協助傳統產業縮短知識落差並提升國際競爭力。

四、落實淨零轉型與綠色能源

朝 2050 淨零路徑邁進，推動離岸風電產業專區及太陽光電設置，並輔導企業落實溫室氣體盤查與低碳認證，打造永續的低碳產業鏈。

伍、結語

面對全球貿易情勢動盪，本局將積極透過「振興在地經濟」與「推動會展產業」兩大策略，協助企業與庶民經濟轉化挑戰為契機。未來將持續透過國際化展覽平台與慶典活動吸引全球人潮，打造更具競爭力、更宜居、也更具國際能見度的臺中。

尚祈議員女士、先生持續給予支持及指導，峯源謹藉此機會向各位議員致上最高的謝意。今後將戮力完成各項業務及施政計畫，邁向「富市臺中」之願景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農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代理局長 李逸安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逸安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積極推動農業升級與永續發展，秉持「行銷升級、產業加值、安全把關」三大主軸，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全面提升農業生產效率、環境品質與產業競爭力。為強化農產品品質與降低生產風險，本市持續推廣友善環境耕作，落實病蟲害防治、農藥減量及合理化施肥，並導入智慧農機與省工設備，提高農民作業效率。同時藉由天然災害救助與補助措施，協助農民穩定經營。

在生態保育方面，本市擴大推動生態服務給付，鼓勵友善耕作並維護生物多樣性，並透過造林、苗木培育與保護樹木等作為，提升城市綠化並減緩氣候變遷衝擊。畜牧產業則持續配合環保政策，強化污染防治及設備改善，協助業者升級轉型，提升整體產業效能。

同時，本市透過農村再生、農產加工創新、品牌行銷及食農教育推動，打造完善的在地供應鏈，並投入農民福利強化、季節性缺工支援、青年從農培訓等措施，為農業注入新動能。透過跨域合作與多元策略，本市正逐步形塑兼具韌性、效率與永續的現代農業體系。

最後，逸安在此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到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農業保險補助計畫

有鑒於全球氣候變遷日趨嚴重所帶來之多元災害型態，致農業經營風險顯著提高，為強化農業生產風險管理並協助農民分散營農風險，本局依據「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及「臺中市農業保險補助計畫」，

辦理農產業保險保險費補助措施。現行補助機制由農業部補助保費50%，本局加碼補助40%(每公頃補助上限為3萬元、蜂箱每戶保險費補助金額上限為3萬元)。期透過農產業保險機制，彌補天然災害對農業生產造成之損失，並協助農民儘速復健及維持穩定收益。本局目前輔導推廣之農產業保險作物及品項共計11項，包括梨、甜柿、柑橘、荔枝、香蕉、西瓜、養蜂、高粱、水稻、水芋及農業設施等，114年1月至12月止，已辦理農產業保險宣導會共10場次、宣導農民約510人次，農產業保險投保面積達3,861.4020公頃、戶數計2,055戶，補助金額計新臺幣1,995萬172元。

二、推廣有機農業

為落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中SDG12(負責任的消費與生產)、SDG13(氣候行動)及SDG15(陸域生態保育)，促進農業永續發展與提升農田地力，並推動以資源保育與生態平衡為核心之有機農業，引導農民投入有機耕作。透過辦理有機驗證費用加碼補助、有機米推廣及友善環境資材補助等措施，降低農民生產成本，提升經營誘因。截至114年底本市有機驗證面積達673.63公頃，較113年底623.26公頃增加50.37公頃，推動成效顯著。

114年度各項重點計畫執行內容與成果如下：

- (一)有機驗證費用加碼補助計畫：針對農業部農糧署補助有機及有機轉型期之驗證及檢驗費，設籍本市之農戶及設立或登記於本市之農民團體或農企業，配合款部分予以全額補助，並簡政便民，鼓勵更多農友投入有機耕作行列，促進生產端朝向環境永續發展。
- (二)有機米推廣及食農教育活動：114年輔導農會契作收購400公噸有機稻穀(含有機轉型期)，碾製成240公噸有機白米供應本市學校師生食用，提升師生飲食品質與健康，同時穩定有機稻米產銷通路。另結合辦理30場次有機食農教育活動，深化消費者對有機農

業與永續飲食之認識，以實際行動支持在地有機農業發展。

三、推動契作雜糧作物

為維護優良農地、調整稻作產業結構並擴大鼓勵轉(契)作種植進口替代等重點作物，以因應極端氣候及天災等不利於農業生產之環境衝擊，加強糧食供應安全與市場調節面臨嚴峻挑戰之韌性，穩定小麥、玉米及大豆等雜糧作物之生產，114年本局持續辦理「非基因改造大豆契約收購推動計畫」，輔導海線農民於二期作期間轉作非基因改造大豆，提供生產資材補助，藉以降低其生產投入之成本，契作面積達285.43公頃。

在農糧署「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補助資格及內容架構下推動「綠色環境給付加碼獎勵計畫」，輔導農民轉契作農糧署公告的18項戰略作物，採堆疊式補助18項契作戰略作物(非基改大豆除外)，每公頃加碼獎勵1萬元，推動面積502公頃，以提升本市轉作雜糧面積，平衡國內稻米供給需求，另位於景觀專區地段種植景觀作物每公頃加碼獎勵5,000元，以帶動觀光效益，推動面積1,116公頃。

四、推動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

有關本局農業產銷班設立及登記情形，截至本(115)年2月止，農業產銷班組織體系資料服務系統登錄有案之農業產銷班計533班，依其產業別分類包含果樹315班、蔬菜76班、稻米44班、花卉39班、菇類23班、雜糧15班、特用作物13班及蜂8班，班員數計1萬1,476人，農作物經營規模計1萬1,338公頃，蜂產業經營規模計1萬8,068箱蜂箱。本年度持續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及運作經費補助等計畫，提升產銷班員之生產技術、補助生產所需資材設備及輔導共同產銷營運模式等，以強化產銷班之運作管理績效，降低農民經營成本，增加農民收益。

五、設置水稻優良品種原種田及採種田

持續配合農糧署推動水稻三級繁殖制度，自種原

端強化稻種品質與品種純度管理，確保稻種來源穩定，並維持品種純度，本局114年設置原種田3公頃，包含臺南11號、臺稈9號及臺農71號等，並設置採種田23公頃，包含臺南11號、臺稈9號、臺農71號等，114年第2期作設置採種田235公頃，以強化水稻種原供應體系之完整性與穩定性。

六、辦理重要病蟲害綜合防治

(一)病蟲害監測：

藉由辦理疫病蟲害監測工作，掌握農業區作物的病蟲害疫情，並適時預警農友及早預防，把握關鍵防治時期，達成降低疫病蟲害蔓延及經濟損失的目標。本局規劃各項疫病蟲害監測計畫及工作，截至114年12月止，已設立96處監測點位，並完成1,971點次之監測數據。

本局監測結果將與專家學者綜合評估後，藉由社群軟體及網站適時發布預警訊息，於114年9月至114年12月期間，已透過本局社群媒體及粉絲專頁發布總計6次防治預警；同時結合農業部「植物疫情通報系統」與「田間好幫手系統」，逐步建立完整預警機制，以及早因應較嚴重或有蔓延趨勢的植物疫情。

(二)病蟲害防治：

依據本市農產業需求，辦理區域性防治工作，同時邀集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舉辦各項病蟲害防治宣導講習會，以強化與更新農友防治知識及觀念，積極完備本局各項病蟲害防治工作，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1、荔枝椿象區域整合防治：

本局以病蟲害綜合管理作為植物防疫策略，依據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下稱防檢署)訂定之共同防治期程及防治曆，配合本局荔枝椿象監測數據及作物生長期程，分別辦理化學防治、生物防治、宣導講習會等工作如下：

(1)化學防治：

本局補助農友2/3之防治藥劑費用，每公頃最高補助金額為2,000元，114年度實際執行約1,473公頃，已補助金額約294萬元。

(2) 生物防治：

建立本市2處荔枝椿象天敵—平腹小蜂的飼育中心(霧峰區公所及豐原區農會)，並依據防檢署及各農業試驗單位專家制訂之生物防治方法，維持平腹小蜂種蜂數量並生產釋放於田間防治之族群，總飼養數量約為502萬7,500隻，以供應種蜂維持與需求農會、學校機關、民眾及監測點等防治需求，截至114年12月止，用於種蜂約81萬5,000隻，總釋放數量約為421萬2,500隻。

(3) 宣導講習會：

114年度於荔枝及龍眼主要產區辦理4場次宣導講習會，並邀集專家學者輔導農友，加強與更新荔枝椿象防治觀念。

2、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

在水稻生產過程中，以病、蟲、草及螺害為田間常遇到的危害，故藉由補助稻農購買經農政單位核准的植物保護資材，同時推廣使用友善環境與安全低毒的資材，以配合防檢署的政策，逐步朝向減少化學農藥風險之目標。補助標準為每公頃最高補助1,000元，截至114年12月，計畫執行面積計約5,273公頃，已補助金額約為527萬元。

3、害蟲誘引劑防治：

鼓勵農民採行害物綜合防治，補助農民害蟲誘引劑資材，以兼達壓低害蟲密度、農藥減量及符合消費者對農產品安全高品質要求之目標；補助基準為依購買憑證所載金額由本局補助1/2，農民負擔1/2，每公頃最高補助5,000元，114年度補助經費計439萬4,939元。

4、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

114年度延續113年度辦理「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由和平區、太平區、大里區、東勢區及霧峰區等5區農會輔導果農辦理，並請專家學者協助宣導防治技術，包含清園、物理性防治資材(誘蟲器、甲基丁香油、黏劑噴罐及酵母球)使用、防治時機、時程及其他有關技術或措施等，核定防治面積約2,222公頃，農民果園防治資材補助標準依購買憑證所載金額由防檢署及本局各補助1/3，農民負擔1/3；公共區域防治資材由政府(防檢署補助1/3及本局補助2/3)全額補助；懸掛及維護費用由防檢署補助2/3，農會配合1/3。防治示範宣導講習會及技術診斷服務預計分別辦理2場次及1場次。114年度計畫執行總經費計337萬2,710元(政府補助經費276萬8,736元及農會農民配合款60萬3,974元)。

5、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

因應防檢署推動政策方向，執行田間栽培有效應用生物農藥與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以改變農民用藥習慣，且降低化學農藥之使用，憑購買憑證金額補助1/2為標準，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每公頃最高補助5,000元；生物農藥每公頃最高補助1萬元，114年度補助金額計849萬9,237元。

七、鼓勵農民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

為促進農業環境永續，持續推動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政策。農作物施用國產有機肥料，農糧署基本補助每公斤2元；針對以雞糞為主原料(佔50%以上)之肥料(品目：5-08、5-09、5-13)，農糧署疊加補助至每公斤4元(每公頃上限10公噸)。本局為擴大照顧農友，額外加碼每公斤1元(每公頃上限6公噸)。

透過「一次申請、同步領取」的肥料補助款簡政便

民機制，本市農友每公頃最高可獲得4萬6,000元補助（含農糧署4萬元及本局加碼6,000元）。截至114年12月底，本市推廣面積已達8,000餘公頃。

八、化學肥料運費補助

近年來受烏俄衝突及國際局勢動盪等因素影響，肥料主要原物料價格持續走高，連帶推升肥料市價，致使農民從事農業生產所需支出明顯增加。為協助減輕農民負擔、穩定農業生產成本，本局自民國100年起辦理化學肥料購置補助措施，針對本市農民購買化學肥料，按每公斤補助新臺幣0.5元（以每包40公斤計，補助金額為20元），並採行於販售時先行扣除運費補助之方式，直接反映於肥料售價中，以發揮平抑市面肥料價格之效果。114年度已核定補助5萬3,805公噸，核定補助金額共2,755萬2,210元，1-11月實際補助5萬726公噸，實際補助金額為2,590萬6,265元。

九、補助農民繳售公糧運費

為提升農民經營報酬，減輕生產成本負擔，本局持續配合農糧署辦理公糧稻穀收購作業，推動「臺中市補助農民繳售公糧運費計畫」，凡稻農實際繳售公糧者，依繳售重量每公噸補助運費650元，補助金額將依農業部公告之公糧稻穀（乾穀）每公頃最高收購上限為基準（114年第1期作每公頃6,200公斤、第2期作每公頃4,700公斤），依農民實際繳售數量核算補助。114年第1期作公糧業者實收公糧數量約2萬7,410公噸、補助公糧運費1,781萬7,217元；第2期作公糧業者實收公糧數量約6,333公噸、補助公糧運費411萬6,650元。

十、辦理災害救助

本局推動「臺中市農業災害復建補助計畫」，補助受災農民購置清園藥劑、有機質肥料等復耕生產資材提升農民因應極端氣候的韌性，協助農民儘速恢復農業生產，補助方式為本局補助2/3、農民配合1/3，114年已核銷33案，共補助農民2,981戶，面積2,069.38公頃，總金額計1,948萬5,511元，另外埔區、潭子區、新

社區及東勢區得申辦之農民1,057戶，面積計813.25公頃，總金額計842萬元。

十一、辦理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計畫

為監測農地重金屬污染及保障農產品安全，自114年9月至115年2月止，依據「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管制作業程序(SOP)」辦理農作物監測採樣作業，共計檢驗106件，合格數103件(合格率97.17%)，不合格數3件(不合格率2.83%)，為水稻1件(糙米)之鎘含量超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所定重金屬限量標準，已依前開SOP辦理收穫管制作業及剷除銷毀，剷除水稻面積約0.2公頃、受汙染作物植體淨重約2.38公噸。

十二、農藥、肥料、蔬果農藥殘留抽查(檢)抽查項目、件數

(一)農藥販賣業者檢查及市售成品農藥品質抽驗：

1、為強化農藥源頭管理工作，辦理「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計畫」，114年9月至115年2月止受理農藥販賣業者新設立0家、展延換證28家、變更登記5家及歇業申請3家。

2、農藥販賣業者檢查及市售成品農藥品質抽驗：

114年9月至115年2月完成檢查農藥製造業者4家，農藥販賣業者22家，並抽驗市售成品農藥40件(其中13件成分合格，27件檢驗中)。

(二)為防範未經登記或品質低劣的肥料產品於市面流通，爰加強辦理肥料之品質控管與標示稽查作業，以確保市售肥料產品均能符合規範、減少消費糾紛，有助土壤環境保護及提升農作物生產品質。

114年度本局獲農糧署分配肥料品質檢驗目標數共55件(農業部農糧署114年6月10日農糧資字第1141148877號函)，自7月份開始辦理，截至114年11月底已抽檢55件(抽檢執行率100%)，並已將抽檢樣品送農業部農業試驗所檢驗中。該所已函復45件肥料產品試驗結果，共計38件合格、7件不合格，不合格案件刻依業者意見辦理複驗程序中。

(三)農藥殘留監測：

1、一般蔬果抽驗：

為降低農藥殘留風險，保障民眾飲食安全，透過建立完善之農藥殘留檢驗管理制度，結合不定期抽驗與風險監測作業，全面提升對生鮮蔬果生產與流通環節之管理效能。114年度的抽驗目標數為1,000件，截至12月31日實際執行1,000件，合格件數為970件(合格率97%)，不合格件數30件(不合格率3%)。本局皆依農藥管理法研處或移請外縣市政府續處。

2、學校午餐食材抽驗：

透過執行農糧署計畫並落實不定期抽驗作業，涵蓋團膳作業場所、學校自立廚房及供應商端，有效強化學校午餐蔬果食材全流程之安全管理，以保障學童用餐安全。114年度目標件數為172件，截至12月31日實際執行172件，合格件數為171件(合格率99.4%)，不合格件數1件(不合格率0.6%)。其中不合格案件來自雲林縣，已移請該縣政府依農藥管理法續處。

十三、苗木培育工作

為回應國際氣候變遷趨勢，並達成降低本市溫室氣體影響、改善空氣品質及強化市民永續韌性城市環境等公共效益目標，本局持續辦理綠美化苗木培育與供應作業，提供市民、各機關及團體使用。114年度於后里、南屯及大甲等苗圃，培育符合在地環境之苗木計16萬1,000株；並自114年9月至115年2月，提供市民、機關、團體及社區苗木約2萬5,000株，同期間辦理贈苗活動共14場次，參與人數約1萬9,000人。

十四、受保護樹木保護工作

114年9月到115年2月計提供受保護樹木養護技術諮詢及緊急處理5件，並協助褐根病防治約3,500平方公尺，完成健康檢查或普查419株次，以持續辦理受保護樹木養護諮詢、健康檢查及監測工作。

十五、推動造林工作

持續配合林保署推動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工作，114年度撫育面積計約60公頃，並截至目前（自114年9月起）止，已協助私有地向林保署辦理自行造林苗木申請，計約1,250株苗木。自114年9月至114年12月辦理辦理大肚山地區新植防火林帶計3公頃撫育作業，並持續與民間社團及企業合作維護管理龍井區防火林帶共2.15公頃。

十六、保育野生動物相關業務

持續辦理野生動物救傷工作並落實野生動物保育法執行，以保育野生動物並維護物種多樣性，114年9月至今共救傷與收容野生動物1,067隻、查核保育類野生動物飼養場所及健康情形37案次。為維護市民安全，辦理捕蜂捉蛇為民服務，114年9月至115年2月執行捕蜂案3,282件及捉蛇案2,507件，合計5,789件。

十七、石虎保育工作

114年本市石虎生態服務給付共計有8隊巡守隊參與，輔導41位農友完成70件農地友善獎勵。114年並完成3場次石虎生態與保育旅遊導覽活動，以實地導覽結合食農教育，讓民眾深入了解友善石虎棲地的重要性。115年將持續推動石虎生態服務給付計畫，並將加強社區教育宣導，深入鄰里強化保育觀念。

十八、濕地保育計畫

「113-114年度高美重要濕地(國家級)生物資源及環境監測計畫」已於114年完成，生態調查項目包括執行鳥類、植物、水域生物(魚類、蝦蟹類、螺貝類、浮游藻類及動物)、土壤(淤積、硬度及飛沙量測)與水質監測等工作，並完成教育宣導5場次。

十九、輔導產業升級轉型與落實源頭管理

(一)養牛產業全面升級轉型：

為紓解酪農成本壓力及強化技術與管理，以穩定乳業經營，以健全酪農生產環境，補助乳牛場獎勵淘汰低產乳牛，每頭補助2萬5,000元，114年9月迄今共計申請25頭，總計62萬5,000元，並輔導養牛場設

置污泥脫水機1場，補助40萬元。

(二)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補助6場畜牧場設置完全飼糧混合設備1台、初乳加溫殺菌機1台、智慧監控項圈100個1組、堆高機2台、糞灑潑機1台等，114年度共補助196萬元，以協助草食畜牧場節省人力，改善勞動環境。

(三)養豬場節水減廢及資源化利用計畫：

持續輔導養豬場導入資源循環與異味防制措施，提升養豬場用水效率並優化廢棄物處理，以減少環境負荷，促進產業永續發展，114年度共補助17家養豬場設置高床系統、堆肥舍、廢水處理設施、紅泥膠皮沼氣袋及高壓清洗等設備。

(四)輔導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計畫：

為強化畜牧廢棄物減量與資源再利用政策，積極輔導轄內牧場導入厭氧發酵技術，將處理後之沼液與沼渣轉化為有機肥分與灌溉水，回歸農田利用，擴大畜牧資源化再利用效益，114年9月迄今共審查核准4件，核准施灌面積4.77公頃、年施灌量4,292公噸。

(五)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稽查與輔導，為落實畜牧源頭管理，積極對轄內畜牧場之死廢畜禽處理機制進行嚴格監控，確實掌握死廢畜禽處理情形，杜絕非法棄置或流入食品鏈之風險，114年9月迄今查核輔導121場以確保肉品衛生安全，同時優化畜牧生產環境衛生與提升產業形象。

(六)輔導養雞場妥善處理禽畜糞，降低異味產生，並促進資源化利用，以達循環經濟與產業永續，減輕對環境所產生之衝擊，114年9月迄今共查核45場。

二十、為落實食安五環政策，建構學校午餐食材完全監控機制，至學校、團膳業者與食材供應商抽驗畜禽食材，114年9月迄今已完成47件，合格率100%。

二十一、持續加強畜牧場飼養管理之監督，防範非法添加

萊克多巴胺等瘦肉精成分，並強化對牧場用藥安全檢測，加強查核本市肉品來源標章，以守護市民飲食安全。114年9月迄今畜牧場生產端源頭飼料及豬毛血清抽驗件數及查核肉品來源標示抽驗執行情形如下，已達年度目標：

年度	瘦肉精			其他項目	合計
114年9月 迄今	飼料	豬毛髮	豬血清	(磺胺劑、黃麴毒素、三聚氰胺等)	85
	6	3	68	8	
	肉品來源標章查核				126

二十二、農村再生計畫之推展及執行

(一)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為推動農村社區產業升級與永續發展，本局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補助「114年度臺中市農村綜合發展計畫-農村社區產業輔導與推廣計畫」，透過執行臺中市地酒產業輔導增值與創新服務計畫，以深化在地產業鏈結為核心，系統性推動相關輔導作為。

本計畫重點涵蓋強化在地供應鏈運作、培育地酒產業專業人才、開發符合永續理念之地酒伴手禮產品，並同步建構臺中地酒整體品牌形象，以提升市場能見度與產業競爭力，進而帶動農村社區產業發展與地方經濟活絡。

本案辦理情形簡述如下：

- 1、彙整本市地酒基礎資料與原物料溯源分析。
- 2、辦理地酒產業人才培訓課程20場次。
- 3、辦理「拾味風土 舉杯台中」及「2025城市沖煮賽 TAICHUNG 醉美」推廣活動2場。
- 4、辦理「外埔秘釀-尋味酒香農遊趣」、「米鄉酒韻-霧峰品酩尋味」、「台中美酒精選集」及「芋見醇厚-大安風土酒莊體驗」計4場次地酒旅遊套裝行程。
- 5、參加「2025高雄國際酒展」、「水流東紅酒音樂祭」、「2025台北國際酒展」等推廣活動。並與臺中屋馬餐廳中港分店合作辦理「TAICHUNG 醉美企業聯名」。

(二)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

因應整體農村發展需求，達建設富麗新農村之目標，本計畫以既有農村社區為核心，強化由下而上的社區共同參與機制，推動農村整體再生與活化，並兼顧農村產業發展、自然生態及生活環境之整體規劃與建設，同時重視農村文化之保存維護及農村景觀之綠美化。本案辦理情形簡述如下：

- 1、輔導本市農村再生社區辦理114年度執行計畫，共核定23個社區47件計畫案，補助總金額計4,630萬元，包含5件政府興建工程、11件僱工購料計畫、20件產業活化計畫(行銷推廣12件、規劃設計8件)、3件文化保存與活動計畫及8件生態保育計畫。
- 2、委託區公所執行5件政府興建工程，包含本市大安區頂安濱海生態公園加強工程、外埔區馬鳴社區湧泉生態公園安全衛生設施設置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后里區泰安社區114年登山步道改善工程、新社區崑南社區114年埤塘周邊環境綠美化工程、新社區大南社區生態廊道農村工程，均已完工。
- 3、輔導本市農村再生社區研提115年度執行計畫並辦理初審作業，115年計有30個農再社區提案，共計提案61件，通過審查51件(工程：6件、僱工購料：6件、產業活化-規劃設計：14件、產業活化-行銷：14件、文化保存：5件、生態保育：6件)。

(三)114年臺中市社區農村再生輔導計畫：

- 1、為促進農村發展及活化，114年增加3個社區加入培根計畫，完成92小時培根課程及9小時增能課程，累積課程總時數101小時，參與人次達1,299人次，曾參與各階段培根課程的社區數量更高達124個社區。114年7月8日大甲文曲社區公告成為農村再生社區。
- 2、辦理農村再生成果展雙年展2場次(臺北華山場、高雄駁二場)。
- 3、與台灣中城再生文化協會及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

局合作，結合「2025年度鈴蘭通納涼會」辦理農村再生成果展，展現農村風貌與文化特色。

二十三、推動食農教育，落實永續發展精神

為呼應《食農教育法》之立法精神，本市以「穩基礎、挺好食、顧健康、愛土地」作為推動核心方向，結合在地治理機制與跨域資源整合，系統性推展食農教育相關工作，並訂定「臺中市食農教育推動計畫(112-116年)」，且已於113年12月10日獲農業部核定。

推動過程中，藉由設置本市食農教育推動會，整合各單位資源、凝聚共同行動目標，並持續檢視與修正本市食農教育推動策略。同時，規劃建置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串聯本府各機關、學校、農友、社區及民間團體，提供民眾便捷取得食農教育相關資訊之管道。

透過資源共享與資訊整合，逐步提升市民參與食農教育活動之意願與實踐能力，深化飲食選擇、農業發展與環境永續之連結，促進「識食、惜食、選好食」的生活實踐，進而擴展健康飲食文化，朝向農村振興、永續發展、安居樂業及提升整體生活品質之幸福宜居城市目標邁進。

截至115年2月15日，推動食農教育之執行情形簡述如下：

- (一)114年度第1次食農教育推動會前工作小組會議：114年9月5日邀集本府農業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教育局、環境保護局、社會局、文化局、民政局、觀光旅遊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及秘書處整合協調本市食農教育推動工作。
- (二)114年度第1次本市食農教育推動會議：114年10月30日邀請本市第2屆食農教育推動會委員及本府農業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教育局、環境保護局、社會局、文化局、民政局、觀光旅遊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及秘書處檢討本市食農教育推動工作。

- (三)結合本市在地特色，並以食農教育「三面六項」為架構，融入友善食材選擇、永續發展、淨零碳排及智慧城市等重要議題，整體規劃具地方特色之食農教育活動。114年度透過輔導本市各區公所、農會、漁會及相關協會等單位，於本市各行政區推動食農教育相關活動，累計辦理143場次，參與人數約1萬6,770人，有效擴大市民參與及學習成效。

二十四、休閒農業輔導

為促進本市休閒農業產業之發展，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 (一)辦理本市匠師的故鄉、大雪山、德芙蘭、貓仔坑、頭汴坑、食水崙、水流東、軟埤坑、梨之鄉、抽藤坑及馬力埔休閒農業區陪伴輔導工作。
- (二)完成本市匠師的故鄉、大雪山、德芙蘭、貓仔坑、頭汴坑及食水崙閒農業區114年度休閒農業區評鑑及水流東、軟埤坑、梨之鄉、抽藤坑及馬力埔休閒農業區評鑑初評作業。
- (三)透過114年度臺中市區域農遊軸帶整合推動亮點行銷計畫辦理小巴農遊點串聯行程，盤點本市農產購買點及3場食農體驗活動，帶動地方發展，活絡農村經濟。
- (四)本市取得許可休閒農場登記證截至115年2月底止32家，籌設中休閒農場9家，持續輔導農遊場域合法化。
- (五)114年11月27日辦理休閒農業法規講習課程，強化本市休閒農業區、休閒農場及相關業者對法規之理解與實務運用能力，提升專業與識法知法能。

二十五、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相關農民福利業務

- (一)自114年9月至至115年1月止，本市法定補助農民健康保險保費計4,071萬元，受益農民6萬5,110人；補助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保費計80萬元，受益農民2萬5,059人；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計3億8,390萬元，受益老年農民3萬8,367人。
- (二)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加碼補助：為降低農民保費負擔，並增進農民職業安全及社會保障，設籍本市農民參

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其保險費自負額由本府加碼補助一半，即每月僅需7元即可享有更高保障。

二十六、青年農民輔導計畫

透過農會及產官學合作推動青年農民各項輔導業務，鼓勵青年返鄉從農。114年度青年從農培訓共28名學員完成80小時農業基礎課程及160小時農場實務見習並結訓；另補助64名本市青年農民農場經營所需經費988萬元，以協助青農升級農場設施(備)及建立品牌打造通路。培養青農參與全國競賽爭取佳績，114年度外埔區青年農民團體榮獲「114年度青農領航團隊合作個案經驗分享競賽」全國亞軍。

二十七、監督輔導市轄基層農業金融業務

- (一)本市轄農會信用部截至114年12月底存款總額2,430億1,157萬元，放款總額1,717億7,757萬元，逾放金額為3億6,107萬元，逾放比率0.21%，較全國平均逾放比率0.32%低。
- (二)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積極催理逾期放款及催收款、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及法規遵循；辦理授信案件，落實貸放前徵信及貸放後管理，以健全營運。
- (三)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持續寬提備抵呆帳、摶節費用開支，以健全財務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並按月編製各農會信用部業務統計表，瞭解財(業)務狀況。
- (四)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本市轄農會信用部一般(含專案)業務就其所提經營缺失事項，實施追蹤、覆查並經常派員輔導改善。
- (五)依中央主管機關函頒相關規定，輔導農會信用部各本分部至少每半年辦理「安全維護自衛編組」演練1次。

二十八、農業季節性缺工改善

- (一)國內人力：輔導石岡區農會持續辦理115年度改善農業缺工措施-臺中市農業人力團計畫，辦理農業師傅招募及培訓，並媒介及調派至本市有缺工需求之農場(民)服務，114年計有19位農業師傅(15位專職及4

位兼職人力)，114年1月至12月派工天數達4,372人天，服務本市101家農場。

(二)國外人力-外展農務服務計畫審核：依據農業部審核外展農務服務計畫書作業要點自108年開始辦理。本市轄下截至114年12月31日計有24個單位申請(本市辦理外展計畫之單位計有：后里、豐原、東勢、太平、和平、新社、大甲、大安區、臺中地區農會等9區農會及15家協會、合作社等)。

(三)國外人力-農糧工作雇主資格認定：依據農業部審查農糧工作申請引進外籍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作業要點由農民、農民團體提出外籍移工需求，向農業部農糧署申請辦理。農業部審查申請人之經營實績、生產場所現況及申請面積栽培管理情形等，由農糧署會同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助辦理派員實地訪查，至115年1月累計共核定299件。

二十九、規劃建置農富市集，帶動農業發展

於臺中市花卉批發市場旁空地(南屯區永新段83-2地號，面積6,730.77平方公尺)建置農富市集案，經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農業部農糧署已核定114年度市集工程規劃設計計畫，計畫總經費計256萬元，其中農糧署補助128萬元，本府配合款128萬元。業已完成工程規劃設計發包作業，刻正由專業廠商進行工程規劃及設計，後續將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預計於115年10月進行工程施工，盼透過此一大型農產品展售平台，協助行銷國內農產品，並活化市有土地，帶動區域產業發展。

三十、輔導本市農會與合作社海外行銷，鏈結國際

114年9月迄今本市椪柑、茂谷柑、文心蘭(切花)、香米及燒耐細絲麵等農產品(含加工)外銷金額達約4,083萬7,000元。

品項	數量(公噸/千支)	金額(千元)
椪柑	429	21,487.5(估)
文心蘭(切花)	1121.3	19,144.5
香米	1.7	164

品項	數量(公噸/千支)	金額(千元)
燒耐細絲麵	0.1	41
總計		40,837

三十一、新創農產加工品，維繫本市農產競爭力

- (一)輔導外埔區農會開發臺中市特色氣泡飲共同包裝禮盒，推廣石岡區農會的水梨氣泡飲、大里區農會的蜜桃氣泡飲、荔枝氣泡飲、霧峰區農會的龍眼花氣泡飲、外埔區農會的蜂蜜氣泡飲、金香葡萄氣泡飲等6款氣泡飲品，達到共同行銷之效。
- (二)輔導大安區農會完成里肌火鍋肉片、梅花火鍋肉片、五花火鍋肉片等肉品之產品碳足跡盤查，並送環境部申請產品碳足跡標籤審查中，以實際參與溫室氣體減排行動，推動綠色消費，也為「飛天豬」進行品牌加值。
- (三)輔導大安區農會完成研發製作螺旋米酥（含原味米酥、輕巧克力米酥、濃巧克力米酥）、肉鬆米香（含原味米香、肉鬆米香）及青蔥鹹米酥（香蔥米酥）等三款米食產品。拓展米食應用至休閒食品市場，吸引年輕族群，同時結合大安區之「安農五寶」作為行銷亮點，強化在地農產品牌印象。

三十二、配合農糧署辦理有機農產品查驗及走私銷毀作業

- (一)辦理市面銷售及田間有機農產品與有機轉型期農產品之查驗作業。114年度品質檢驗及標示檢查件數目標為556件，已完成560件產品查驗，其中品質檢驗不合格計2件，均依有機農業促進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後續處置，以確保有機農產品品質及市場信賴度。
- (二)配合農糧署辦理各海關及海巡署等單位查獲之走私進口農產品提領及銷毀作業。114年度已銷毀走私進口農產品約12.19公噸，其中以菇類為最大宗，約計8.4公噸。

三十三、質譜快檢把關農產安全

臺中果菜批發市場為中部地區蔬果交易重要樞紐，自109年起輔導市場建置質譜快檢實驗室，得以高精準檢測超過200種常見農藥，並於每日交易前完成抽

驗作業，每件樣品約20分鐘內即可取得檢測結果，每日平均抽驗約36件。倘檢出農藥殘留超標情形，即時攔截並銷毀不合格農產品，防止流入市面，確保市民食用安全。114年1月至115年1月共完成農產品抽驗10,364件，其中不合格498件，不合格率為4.81%，累計攔截銷毀不合格蔬果3萬5,464公斤，確實發揮把關市場農產品用藥安全之效。

三十四、執行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持續推動本市農地利用整體規劃相關作業，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資料更新，並就本市農業環境條件及農產業發展面向重點議題研析。在區層級推動方面，延續大甲區、大安區、外埔區、霧峰區、新社區及東勢區等行政區既有之農地利用規劃成果，並完成和平區及石岡區之農業產業現況與發展條件分析，據以研提重要農業發展區位之空間配置方向，作為後續農業發展政策研擬與土地使用引導之參考，並對應整體國土空間發展對農業部門之配置需求。

三十五、強化農地管理維護工作

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後，農地工廠改善及申請合法化案件遽增，為強化農地管理作為，配合工業單位協助辦理農地未登記工廠相關業務，如協助辦理未登記工廠納管之會勘審查、協助農產業群聚地區認定與農業相關行業別或製程及協助非屬低污染未登記工廠轉型或遷(關)廠會勘及審查等。另針對農地農用接電案件，督導公所自台電公司受理民眾申請、現勘、完成送電及複查之完整流程，辦理確認及檢查作業；亦持續辦理農地違規案件查報工作，並配合地政或都市計畫權責機關執行違規案件通報及輔導改正作為。

三十六、農地利用管理業務

核准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含公所)173件、核發農業發展條例第38條之1土地作農業使用認定案件6件及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查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同意件數29件，並查報農業用地違規使用497件。

另委託各區公所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案件871件。

三十七、動物保護與動物收容業務

- (一)犬貓源頭管理與動物保護稽查(統計區間為114年9月至115年2月22日)：在強化源頭管理方面，除受理犬貓寵物登記1萬6,238隻及除戶3,108隻，更積極推動絕育工作，惠及市民家犬貓及偏區犬貓共6,814隻，同時針對特定寵物業完成191件查核。此外，為深耕動保觀念，深入校園與社區辦理系列宣導，包含學生巡迴45場、教師宣導10場、深度教育9場、幼兒園動保戲劇3場，以及幸福毛孩生活講座3場，全面提升市民動保意識。動物保護宣導及稽查1,624件，其中勸導342件，行政裁罰125件。寵物食品檢驗件數134件，申報及標示勸導16件。
- (二)114年度辦理本市友善街犬貓計畫共絕育犬貓共2,460隻、民眾捕犬陳情案件8,893件、捕獲犬隻1,499隻、流浪動物急難救助案件辦理4,656件、動物之家收容犬貓絕育1,540隻及認領養1,384隻。
- (三)自108年至114年，由原1處增加至29處公園寵物專區。
- (四)公立寵物生命紀念設施建置：「大甲區公立寵物生命紀念設施新建工程標案」採購案業於115年1月8日完成訂約，本案於115年1月31日開工，115年2月6日辦理動土典禮，完工預計為115年10月。

三十八、動物防疫與藥物殘留檢驗

- (一)草食動物飼養場採樣監測口蹄疫計4場，皆無異常；家禽場、理貨場及寵物鳥店等採樣監測計33場，結果檢出1場H5N1高病原性禽流感案例，該場已執行動物移動管制、撲殺清場及場區清消等防疫處置，另因該場所飼家禽異常死亡且未依規定主動通報，已依規裁處新臺幣100萬元罰鍰。
- (二)本市榮獲113年度牛結核病防疫執行成效評比全國分組(第二組)第一名。

- (三)派遣消毒防疫車針對家禽產銷公共場域進行消毒作業計568場次，積極防範禽流感疫情發生。
- (四)辦理「114年度第2次全國動物防疫業務聯繫暨第6次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措施及疫情調查執行情形會議」，包含中央及地方動物防疫機關代表、畜牧產業團體及專家學者等共計125人參加，透過跨單位交流合作，提昇我國防疫體系效能。
- (五)辦理家禽重要疫病及生物安全宣導會計1場共60人參加，增加業者防疫知識，降低疫病發生機會。
- (六)於狂犬病風險相對較高及動物醫療資源不足之偏遠地區，規劃並執行巡迴防疫服務共48場次，提供在地犬貓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寵物晶片植入服務，累計動員人力149人次，完成疫苗施打4,325隻、晶片植入341隻，有效擴大偏鄉地區動物防疫與登記覆蓋率，強化人畜共通傳染病之防控基礎。
- (七)在畜禽產品用藥安全管理方面，本局持續落實監測機制，針對豬隻辦理藥物及瘦肉精檢驗共125件，檢測結果均符合規定；另抽驗禽肉、蛋品及乳品等樣本33件，亦均未發現藥物殘留情形。同時辦理動物用藥品販售業者及畜禽飼養場之查覈與宣導共54場次，持續督導業者依規正確用藥，確保畜產品品質安全，維護消費者健康。
- (八)本市於114年10月21日發生非洲豬瘟案例，接獲中央通報後即刻啟動緊急防疫機制，迅速完成案例場移動管制、全場195頭豬隻預防性撲殺及屍體掩埋，並劃設3公里管制區及3至5公里周邊監控區，全面展開養豬場訪視與採樣監測，114年10-12月高風險豬場經3輪監測共採檢565頭及每日斃死豬採檢計1,350頭，檢驗結果均為非洲豬瘟陰性，顯示疫情成功控制於單一案例場，未有擴散情形。另同步執行案例場清潔消毒、人車管制、封場圍籬設置、24小時人員監控及警察巡邏，並依環境採樣結果滾動調整防疫措施，經多次專家會議討論及農業部獸醫研究所指導，最

終114年11月21日案例場環境採樣結果為陰性，防疫成效獲中央肯定。

- (九)我國於114年5月29日獲得世界動物衛生組織(WOAH)認定為「豬瘟非疫國」，為守護這優良防疫成果，本局積極配合中央各項防疫措施，辦理養豬場血清監測豬瘟抗原及抗體計6場次(90頭)，檢測結果均為正常。

三十九、市轄屬第2類漁港設施維修及整建

- (一)「松柏漁港港區浮動碼頭建置工程」，工程經費6,705萬元(不含規劃設計)，農業部漁業署補助4,023萬元及本府籌措2,682萬元，於114年1月7日開工，114年12月12日完工驗收。施作漁港北堤護坡約125m 並固砂填方1萬4,000m³，港池疏濬清淤量7,945 m³，並施作12-18m 樁徑50cm 混凝土基樁41支以建置浮動碼頭約38個席位。
- (二)114年度「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設施保養維護工程(全區開口契約)」，114年7月16日開工執行設施維護作業，114年12月10日完工驗收，以確保港區設備穩定與服務效能。
- (三)市轄屬第2類漁港(松柏、五甲、塭寮及麗水漁港)設施及清淤工程執行情形：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114年臺中市轄二類漁港設施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計畫總經費750萬元，114年7月15日開工，12月15日完工驗收，115年1月7日完成核銷結案。
114年臺中市轄二類漁港清淤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計畫總經費650萬元，114年7月15日開工，12月15日完工驗收，12月24日完成核銷結案。
塭寮漁港港區設施工程	計畫總經費140萬元，114年8月27日開工，11月4日完工驗收，經大安區公所12月8日撥款，於12月29日完成核銷結案。
115年臺中市轄二類漁港清淤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計畫總經費750萬元，委託設計監造案於114年12月5日公告招標，續於12月31日決標，目前依程序辦理簽約中。

115年臺中市轄二類漁港設施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計畫總經費650萬元，委託設計監造案於114年12月5日公告招標，續於12月31日決標，目前依程序辦理簽約中。
--------------------------	---

- (四)「114年度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相關建設工程(開口契約)」114年7月22日開工，114年12月11日完工驗收，115年1月2日完成核銷結案，以維護保護區設施妥善及提升環境品質。
- (五)「高西里漁民活動中心結構修復補強工程」，計畫經費174萬元，114年6月25日開工，114年11月26日完工驗收，114年12月29日完成核銷結案，用以提升建物結構安全強度。
- (六)「114年度臺中市轄管漁港港區環境維護暨災害廢棄物處理工作」，113年12月24日完成開口契約，114年12月31日完成港區清潔維護作業，並已核銷結案。
- (七)「114年向海致敬-第二類漁港暫置區設置及漂流木清理」，114年8月19日完成發包及開始執行，114年10月15日完工清運完成，以維護環境整潔，並已核銷結案。
- (八)「114年度臺中市污染防治潔淨海洋計畫-海洋廢棄物治理(開口契約)」，114年3月1日完成發包及開始執行，114年12月31日已完成清潔維護，並已核銷結案。
- (九)「松柏漁港魚貨集貨場及整網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標租案」，114年8月27日完成訂約，10月完成台電配電審查申請，11月已獲經發局核准設備備案(478.38瓩)，並辦理現勘確定電廠設備設置位置。
- (十)「115年度臺中市轄管漁港港區環境維護暨災害廢棄物處理工作」，115年1月1日完成契約簽訂，115年1月1日開始執行第二類漁港環境清潔。
- (十一)二類漁港告示牌牌面老舊更新及增加告示牌面已加強增加防自殺宣導等：

漁港別	松柏漁港	五甲漁港	塭寮漁港	北汕漁港	麗水漁港
老舊更新	2	5	3	1	8
新設增加	4	0	0	0	0

四十、代辦中央漁業署主管梧棲漁港「漁港設施及環境改善」計畫漁港設施維護及管理。

(一)梧棲漁港工程執行情形：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114年梧棲漁港陸域零星坍塌修補暨路燈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代辦經費280萬元，114年5月9日開工，11月14日完工驗收，12月4日完成核銷結案。
115年梧棲漁港陸域零星坍塌修補暨路燈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代辦經費280萬元，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於114年12月5日公告招標，於12月12日第1次開標決標，115年1月5日簽約及續行辦理設計工作中。

(二)「114年第一類漁港漁船海廢暫置區廢棄物去化處理工作(開口契約)」，114年3月1日完成契約簽訂並開始執行計畫，114年12月31日完工驗收及辦理核銷結案。

(三)「114年度梧棲漁港港區水域及部分陸域環境清潔維護暨大型廢棄物處理工作(開口契約)」，114年1月1日完成契約簽訂並開始執行梧棲漁港環境清潔，114年12月31日完工驗收及辦理核銷結案。

(四)梧棲漁港港區114年度9月期間迄今巡港及通報事項：

- 1、配合海巡單位勸導釣客勿於漁港區內釣魚及勸導漁民於漁網整補作業時勿妨礙通行共12件。
- 2、協助通報港區捕捉流浪狗累計8次。
- 3、違規攤販巡查工作累計共10次。

(五)梧棲漁港告示牌面更新牌面12面，內容增加防自殺宣導等。

四十一、漁業行政管理

114年度漁船(筏)與船員管理業務，共計核發216件漁船(筏)漁業執照及14件漁筏監理執照。針對船體安全，執行漁筏定期與特別檢查達101艘次，並核發16份漁船用汽油購油手冊以支援漁民作業。人員行政服務方面，核發本國籍船員手冊475件、處理異動登錄432人次，同步管理外籍船員證204件及大陸船員識別證9件，落實漁業人力身分控管並提升行政效率。

四十二、水產品衛生安全查核

114年度配合農業部漁業署政策與補助計畫，落實源頭控管及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作業涵蓋水產飼料抽檢、擴大推動溯源制度，並補助臺中漁會於魚市場執行現撈漁獲快篩，全年總計達成360件檢測。針對核廢水排放議題，協同食安處強化輻射抽驗，累計完成60件漁獲樣本檢測，結果全數符合食安標準，保障消費者用魚安全。

四十三、限制性漁業管理

(一)114年度持續落實刺網管理，針對漁具實名標示辦理83場次隨機抽查，共查核172艘漁船標示情形，輔導16艘漁船完成標示優化，目前未發現違規。本年度受理漁船筏自主通報網具流失案件共計1件。

(二)漁業資源保育方面，協同海巡署第三海巡隊於本市海域進行6次聯合巡緝。針對港區卸魚管理，累計執行12次現場查核，相關查驗數據均落實法規要求，查無違規紀錄。

四十四、野生動物保護區經營管理

(一)執法違規查處：114年度針對非法進入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之行為，已依據野生動物保育法裁罰共8件。

(二)推動「114年度臺中市陸域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計畫」，投入經費335萬5,000元，統籌辦理高美、大肚溪口及七家灣溪三處保護區之環境修繕、生態監測、日常巡護與科普教育，確保本市野生動物棲地資源穩定及環境永續。

四十五、漁業資源增殖放流

依照農業部法規輔導民間及宗教團體落實正確放流，辦理審核「水產動物海域放流限制及應遵行事項」申請案件。114年度累計核准放流案件共計78件，合計投放各類魚苗達329萬1,425尾。此外，特別針對海瓜子簾蛤辦理1場專案放流，藉此充實岸際資源並達成生態復育之具體目標。

參、創新措施

一、推進智慧農業發展，協助媒合科技服務

- (一) 農業作物類生產設備設施改善補助計畫：輔導農民建置田間智慧監控管理系統及購置智慧生產機具等，協助農民導入創新科技，降低人力與資材成本，提升產品品質與市場競爭力，補助基準為購買單價1/2，最高補助上限新臺幣30萬元，114年補助智慧農業機具及田間智慧監控管理系統各1台，補助經費計40萬800元。
- (二) 科技服務體系媒合會：本局114年9月4日攜手農業部及台灣經濟研究院，在臺北南港展覽館1館舉辦「智慧農業科技服務媒合會」，促進智慧農業科技的發展與應用，並輔導農業現代化及產業升級，並結合2025臺灣智慧農漁週「智慧農業館」，讓農民除參與媒合交流外，更能現場參觀展覽，親身體驗最新智慧農業科技，助力農民挑選最符合自身需求的工具與服務。
- (三) 建立智慧農業示範場域及智農聯盟：本局114年輔導太平區藍莓、后里區文心蘭、太平區養蜂、和平區茶產業作為本市智慧農業示範場域，同時推動大肚區雜糧(大豆)、霧峰區稻米及新社菇產業升級為智農聯盟，並配合農業部輔導本市文心蘭及菇產業建立智慧農業生態系，透過產官學研間之合作，提升本市農民及相關產業對智慧農業技術的認同感與信心，促進農產業抗風險能力並加速經濟發展，建構精準、高效及低經營風險之農產業。

二、推展減排增匯措施，實現農業淨零

(一) 啟動碳盤查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稻米、芋頭、蜂蜜、大豆、香菇及豬肉等六項農產品碳足跡盤查，並進行第三方機構查證後提送環境部申請產品碳足跡標籤，114年迄今已取得「霧峰有機香米」、「CAS霧峰香米」、「700g蜜食-國產臺灣蜂蜜(龍眼蜜)」及「700g台中蜂華-國產評鑑蜂蜜(龍眼蜜)」等4品項產品碳足跡

標籤，並已於114年11月提送「鈕扣乾香菇」的產品碳足跡標籤申請。

(二)輔導自然碳匯

發展農業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模式，引導農產業由「線性經濟」轉型為「循環經濟」，推動稻草剪段、廢樹枝破碎後回填土壤及菇類培植廢棄包脫包後再利用，實踐農業剩餘資源再利用與溫室氣體減排目標，114年度輔導農民申報或自主稻草剪段共計1萬1,467.29公頃，另114年度本市菇類培植廢棄包再用量達4萬7,054.16公噸。

三、訂定獎勵作業要點鼓勵民眾通報石虎救傷案件

為鼓勵民眾主動通報瀕臨絕種保育類野生動物石虎救傷或路殺案件，以強化個體救援並建立本市族群分布資料，114年完成訂定臺中市政府農業局石虎救傷或路殺通報獎勵作業要點，於114年11月19日發布，115年1月1日起生效。

四、翻轉養豬新形象，促進產業永續發展

持續配合中央政策推動養豬產業升級轉型，輔導業者導入資源循環與異味防制措施，降低生產飼養成成本、有效降低廢水污染並使場內廢水循環利用，以優化豬隻生長環境，期提升產業環保效能與資源再利用效率；另為因應中央政府116年全面禁用廚餘養豬政策，持續配合政策之轉型飼料補助、餵飼設備補助等措施，以協助本市所轄廚餘養豬場順利轉型，確保產業永續發展。

五、創新展售活動翻轉農業形象，深化市民互動體驗：

雙十連假期間假草悟道辦理「拾味台中—草悟道雙十在地飲品及農特產品展售活動」，規劃大豆、咖啡、美酒及農特產品等四大主題專區，並於多時段安排試吃體驗及現場互動節目（如調飲體驗），以活潑多元的展售形式翻新農業作為傳統產業之既有形象。

六、「臺中領鮮」品牌正式啟動，建構制度化行銷體系：

於114年12月18日辦理「臺中領鮮」品牌暨首屆商

品發表記者會，正式發布詳盡的 CIS 品牌識別規範手冊。同時，為了讓品牌更具公信力，亦訂定一套完整的商品遴選簡章，首屆計入選共44件商品，並於記者會中同步展示。另積極結合電商平台，整合臺中各農民、農漁會與農企業等生產者，目前嚴選上架超過300項優質產品，並在114年12月27日到115年2月10日設置春節專區，推出消費回饋活動，凡消費即可參加抽獎。

七、導入冷鏈設備延長市集銷售時間

考量漁獲保存時效短且品質控管需求高，本局協助臺中區漁會強化水產品加工與冷鏈處理能力，114年12月透過補助漁會購置冷凍櫃設施，於松柏漁港生蠶市集設立「魚倉食事」門市，以提升市集營運時間，避免民眾撲空。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營造多樣性的生態環境

公私有地造林工作及環境綠美化推廣作業，持續加強推動，並提供苗木供市民協助執行綠美化之工作，藉以提高都市之綠化面積，淨化空氣品質及復育本土性林木、厚植林帶等，以永續發展為推動目標。另加強棲地串聯維護及野生動物保育，深化保育宣導，建立民眾正確保育觀念，維護生物多樣性。

二、輔導畜牧產業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

持續輔導畜牧場導入設置自動化及機械化生產或污染防治處理設備，藉由提升生產、經營效率及畜牧廢棄物再利用率，降低產生之碳排放量等負面環境衝擊與疫病風險，建立符合環保法規之經營環境，改善產業鏈環境，維持畜牧產業永續競爭力。

三、建構完善行銷與展售體系，提升農產市場能見度

持續推動農富市集等農產品展售場域建置，結合「臺中領鮮」品牌，整合實體展售、節慶活動與電商平台，建構線上線下多元銷售通路，擴大農產品曝光與銷售效益。

四、推動產業加值與永續發展，強化農業競爭力

輔導農民團體開發具特色之農產加工產品，導入

共同包裝、品牌設計及碳足跡盤查等措施，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推動綠色消費，形塑具永續形象之臺中農業。

五、深化國內外市場布局，確保品質與食安

持續拓展農產品外銷通路，強化國際行銷布局，同時精進農產品查驗、有機管理及質譜快檢機制，確保產品品質與用藥安全，建立消費者信賴，穩固市場發展基礎。

六、漁港設施現代化與綠能轉型

為強化二類漁港營運效益及能源運用，在維持漁港基礎機能之餘，積極盤點評估港區場域以整合太陽能光電系統。目前已選定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及整網場作為示範點，辦理屋頂太陽能板鋪設工程，發揮遮蔽降溫效果、縮減設施設備維護支出，用以導入綠能形塑智慧節能漁港形象。

七、擴大漁業資源復育範疇永續漁業經營

致力於漁業資源永續，協同農業部水產試驗所、清華大學、嘉義大學、臺中區漁會、本市一支釣漁船協會及企業等產官學力量，辦理沿近海高經濟魚種增殖作業，投放魚苗總數已逾百萬尾。此外，除辦理岸際貝苗放流，亦同步於高美濕地永續利用區規劃2公頃之二枚貝復育專區，以確保海洋棲地資源生生不息。

伍、結語

本市農業以永續、創新與在地連結為施政核心，從農業生產、農村發展、生態保育到畜牧與漁業管理，均以提升農民收益、強化產業競爭力與保護環境為目標。透過跨域整合、公私協力與中央地方合作，本市不僅完善農業體系，更逐步建構韌性與具前瞻性的產業環境。未來將持續秉持務實精進的精神，在行銷強化、加工加值及安全管理等面向深化推動，使臺中農業在穩健中創新，在創新中追求永續，朝向精緻、多元且具國際能見度的現代農業城市願景邁進。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主計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林淑勤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淑勤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已然是幸福宜居城市的代名詞。為配合市府推動幸福方程式，本處秉持專業主計精神，依循「合理編列、財政穩健」原則，審慎籌編預算，妥適配置資源與善用特種基金，將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並透過訪查各機關及學校，強化會計管理與內部審核之推動。同時持續精進統計調查與優化統計資訊平臺，定期彙整並公開重要統計指標，實現政府資料開放透明及統計支援決策功能。放眼未來，本處將持續與市府團隊以穩健步伐，逐一實踐各項幸福政策，讓臺中成為幸福永續的國際宜居城。

最後，淑勤在此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歲計業務

- (一)彙編本市115年度總預算書。
- (二)按季彙整本市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函送貴會備查。
- (三)編印「115年度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
- (四)核定本府各機關歲入、歲出預算分配事宜。
- (五)按季彙整本市動支第二預備金明細表及辦理情形表，函送貴會備查，並公告於本處網站，另彙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 (六)依中央訂頒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修訂各類書表格式，編印「115年度臺中市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

- (七)配合年度計畫實施進度，辦理附屬單位預算 115 年第 1 期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備查。
- (八)彙總本市各基金主管機關核定之 11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保留情形，並函文各基金督促所屬加強財務管理，定期檢討自償性債務財源，強化自償性債務之管控並積極提升營運績效。

二、會計業務

- (一)依會計法令規章審核各基金會計報告，使能允當表達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並與國際接軌。
- (二)辦理特種基金教育訓練，以提升主計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品質與效率。
- (三)訪查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及內部審核實施情形

為督促各機關學校確實依規辦理會計業務及內部審核之推動，由本府財政局及本處組成訪查小組辦理實地訪查；本年度共訪查 18 個機關學校，訪查結果發現問題並提有具體建議計 88 項，已分別函請受查機關學校確實檢討改進，又所發現之共同性缺失於 114 年度主計業務研討會向各機關學校會計單位宣導。另 113 年度訪查發現 7 個機關學校薪資代扣繳項目未落實清理，經持續追蹤其清理情形，現均已確實檢討改進。

- (四)加強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

為提升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率，114 年度擴大列管機關範圍並設定管制基準，對於進度落後者均給予相關建議。另列管機關逾管制基準者須將執行落後原因及具體改善措施簽報本府，已完成第 2 期作業。

三、公務統計業務

- (一)完善公務統計報表內容，健全市政統計基礎

本處持續推動各機關充實統計報表內涵，以施政應用為導向，將核心業務納入公務統計方案，並依業務現況增刪修訂公務統計報表，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間各機關共新增 10 表次、刪除 4 表次及修訂 123 表次。

表1 各級機關114年9月至115年2月公務統計報表增刪修訂概況

單位:表次

局處名稱	增	刪	修
總計	10	4	123
一級機關	10	3	91
民政局	1	-	6
財政局	-	-	2
警察局	2	1	2
衛生局	-	-	12
環境保護局	1	-	3
新聞局	-	-	1
主計處	-	-	25
人事處	-	-	2
勞工局	-	-	1
地方稅務局	-	1	6
觀光旅遊局	-	-	6
文化局	-	-	3
經濟發展局	-	-	3
都市發展局	4	-	4
社會局	2	1	15
二級機關	-	1	32
食品藥物安全處	-	-	5
住宅發展工程處	-	1	-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	-	8
文化資產處	-	-	1
市立圖書館	-	-	3
警察局所屬(合計)	-	-	15

(二) 實施統計資料發布管理，推動資訊公開透明

依據「臺中市統計資訊網」各機關公告之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按期發布公務統計報表資料，落實統計資訊公開透明，114年9月至115年2月各機關共發布5,186表次；另辦理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作業查核，掌握統計資料發布時效及變更情形，提升發布項目內容正確性。

(三) 綜整市政資訊，彙編統計刊物

為提供即時、重要市政統計資訊，本處按月編製「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摺頁及「臺中市統計月報」；另為推動性別主流化，發揮主流化工具效益，

持續透過教育訓練、審閱機制、專家座談等策進作為，精進機關性別分析品質，並彙編成「臺中市性別分析選輯」電子書，發布於本府「性別平等專區」網站，供各界參用。

表2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出版公務統計刊物一覽表

名稱	出刊月份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摺頁)	◎	◎	◎	◎	◎	◎
臺中市統計月報	◎	◎	◎	◎	◎	◎
臺中市性別分析選輯(電子書)				◎		

(四) 研撰統計分析及通報，深化決策應用

本處聚焦重要市政議題，運用相關統計資料研撰統計分析及通報，展現市政發展現況並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共發布 17 篇統計分析及性別統計通報；同時輔導各機關研撰統計分析，提升分析品質，並與一級機關合作，按月編布 2 至 3 篇精簡、即時之「臺中市統計通報」，供各界迅速掌握本市重要議題與施政動態，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共發布 14 篇。

表3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統計分析及性別統計通報一覽表

序號	分析類別		名稱
1	統計分析	教育文化	幸福校園-臺中市學生健康促進
2	統計分析	觀光運輸	順暢臺中 永續好行
3	統計分析	警政消防	臺中救護 守護生命每一刻
4	統計分析	其他	臺中殯葬「心」文化，圓滿最後一哩路
5	統計分析	環保綠能	低碳「騎」行 邁向永續臺中
6	統計分析	家庭收支	快節奏生活下的餐食選擇-臺中市家庭 外食特性探析
7	統計分析	人口家庭	幸福移居-觀察臺中市人口遷移
8	統計分析	人口家庭	守護「生」機，「育」你同行
9	統計分析	社會福利	樂齡安養在臺中
10	統計分析	醫療衛生	從數據看肺癌生存曙光

11	統計分析	環保綠能	污水再生·永續城市
12	性別統計通報	環保綠能	從公廁落實性別友善
13	性別統計通報	醫療衛生	事故傷害統計
14	性別統計通報	教育文化	社區大學學員性別觀察
15	性別統計通報	社會福利	遊民現況
16	性別統計通報	醫療衛生	中醫就診情形
17	性別統計通報	其他	兩性網路近用差異

表 4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臺中市統計通報一覽表

序號	主筆機關	名稱	發布時間
1	都市發展局	廣告物管理	114 年 9 月
2	地政局	外國人不動產登記	114 年 9 月
3	交通局	臺中捷運營運情形	114 年 9 月
4	財政局	公共債務	114 年 10 月
5	地方稅務局	低收入戶免徵房屋稅情形	114 年 10 月
6	主計處	以電子發票開立看消費情形	114 年 10 月
7	警察局	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執法情形	114 年 11 月
8	消防局	電動車火災預防與搶救	114 年 11 月
9	文化局	藝文活動辦理情形	114 年 12 月
10	觀光旅遊局	旅遊服務中心諮詢服務	114 年 12 月
11	衛生局	精神醫療資源	115 年 1 月
12	環境保護局	環保餐廳推廣成效	115 年 1 月
13	民政局	戶政便民服務	115 年 2 月
14	社會局	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扶助	115 年 2 月

(五)活用互動式統計圖表，強化資料解讀效率

本處運用 Tableau 軟體繪製多元主題之「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表」(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更新 24 幅)，透過動態點選功能，方便民眾依年度、行政區及性別等項目進行查詢與互動，提升市民資料探索體驗並快速掌握重點資訊。另為擴展視覺化資料應用範疇與涵蓋廣度，持續輔導機關及區公所建置及發布互動式統計圖表。

(六)辦理公務統計業務考核，完備制度並精進資料品質

為掌握各機關公務統計業務辦理情形，本處於 114 年 11 月針對各級機關公務統計方案、統計報表、

統計書刊、分析及統計資訊化等業務進行考核，以完備公務統計制度，精進資料品質；另於12月辦理區公所及地政局所屬二級機關公務統計報表查核，建構完善公務統計報表編報與管理機制，以維報表確度與時效。

四、經濟統計業務

(一)自辦本市統計調查，蒐集重要經濟統計資料

1、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

為衡量本市家庭購買消費性商品或服務價格水準之變動情形，每月派員查價約3,700項次，並於次月5日發布上月消費者物價指數、20日發布物價統計月報。114年消費者物價總指數平均為109.82，較113年上漲1.89%，各月份年增率自5月後漲幅皆未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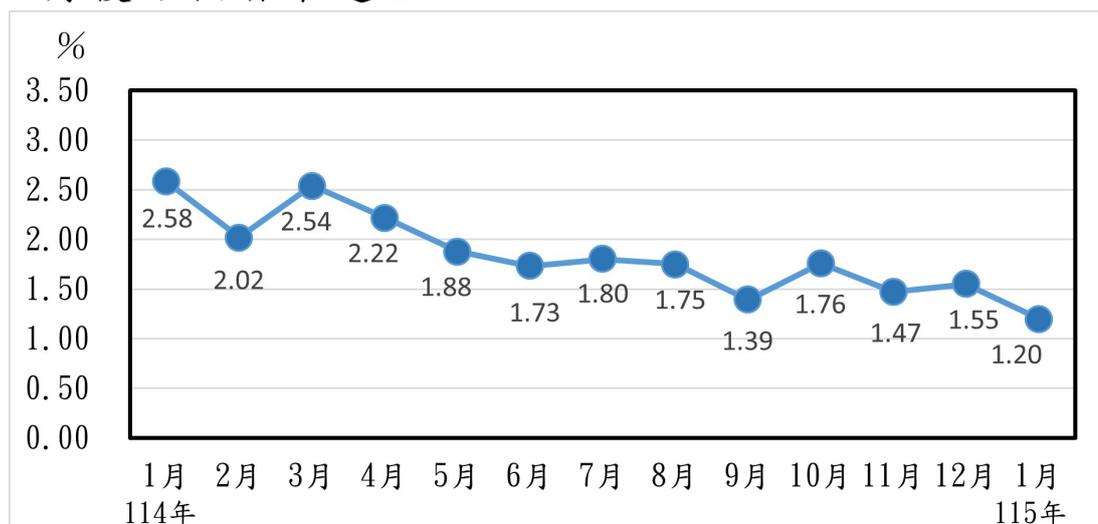


圖 1 臺中市 114 年 1 月至 115 年 1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2、辦理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為衡量本市營造工程材料及勞務價格水準之變動情形，每月查價約1,330項次，並於次月5日發布上月營造工程物價指數、20日發布物價統計月報。114年營造工程物價總指數平均為112.45，較上年上漲0.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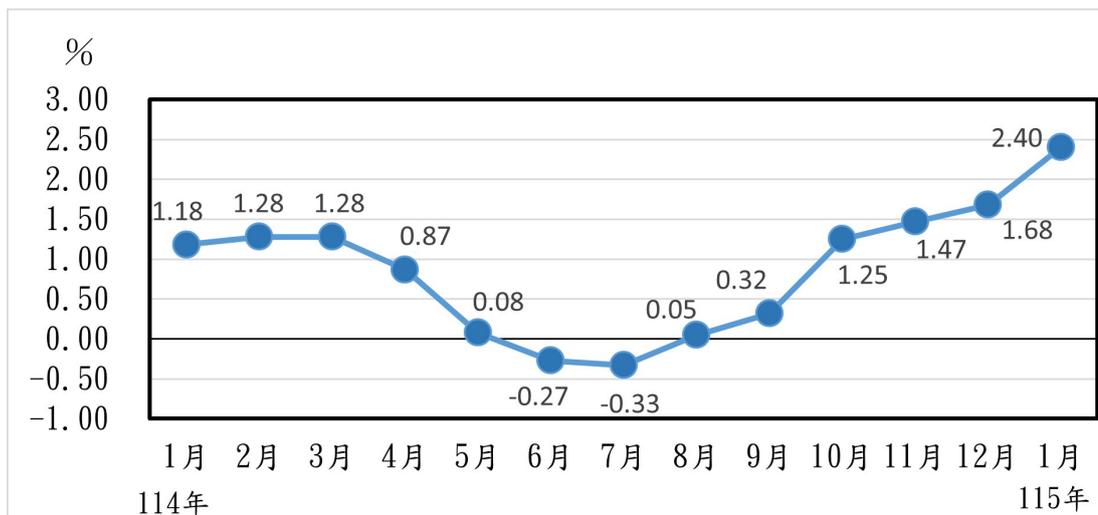


圖 2 臺中市 114 年 1 月至 115 年 1 月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年增率

3、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

為明瞭本市各階層市民家庭收支情形，以供推動社會福利措施及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基期年權數結構訂定之重要參據，按月調查本市 200 戶家庭，每月由調查員將記帳本送交記帳戶，並輔導其按日詳實記載各項支出，次月收回帳本經審核及建檔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複核。

4、辦理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依據 113 年調查結果，本市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為 117 萬 1,877 元，較 112 年增加 5 萬 4,864 元 (4.91%)；剔除戶量影響後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為 41 萬 5,559 元，較 112 年增加 2 萬 855 元 (5.28%)。

依可支配所得大小排列，並按戶數分成五等分，113 年最高 20% 家庭平均可支配所得為 242 萬 4,383 元，較 112 年增加 27 萬 1,561 元 (12.61%)，最低 20% 家庭為 40 萬 4,188 元，較 112 年減少 5,351 元 (-1.31%)，本市 113 年所得差距倍數由 112 年 5.26 倍升至 6.00 倍，增加 0.74 倍，與臺灣地區 6.14 倍相較，低 0.14 倍。

觀察消費支出，113 年平均每戶消費支出為 97 萬 3,022 元，較 112 年增加 5 萬 7,548 元 (6.29%)；剔除戶量影響平均每人消費支出為 34 萬 5,043 元，較 112 年增加 2 萬 1,554 元 (6.66%)。

表 5 臺中市近 2 年家庭收支概況

項 目	113 年金額 (元)	112 年金額 (元)	增減比較	單位
平均每戶人數	2.82 人	2.83 人	-0.01	人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	1,427,394	1,346,521	6.01	%
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1,171,877	1,117,013	4.91	%
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	415,559	394,704	5.28	%
平均每戶消費支出	973,022	915,474	6.29	%
平均每人消費支出	345,043	323,489	6.66	%
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255,517	229,508	11.33	%

(二)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經濟統計調查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配合中央機關辦理統計調查項目如下表：

表 6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經濟統計調查一覽表

辦理週期	名稱
每旬	消費者物價調查
材料：每旬/勞務：每月	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每月	家庭收支記帳調查
每月	人力資源調查
每月	受僱員工薪資調查
每半年	汽車貨運調查
每年	人力運用調查
每年	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每 5 年	115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第 1 次試驗調查

參、創新措施

因應各項調查問項編碼查詢需求，本處利用 Google 試算表及其擴充功能 Apps Script 建置查詢系統網頁，提供同仁查詢使用，如消費者物價調查之注意事項及樣本資訊、人力資源調查之行業職業註碼查詢及家庭收支記帳調查之支出科目代碼及疑難項目查詢，有效降低填報錯誤與疏漏，提升資料品質與工作效率，減輕行政負擔。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本府秉持打造幸福宜居城市的施政願景，精準配置市政資源，持續以永續發展的方向邁進。本處以「合理編列、財政穩健」為核心原則，嚴守財政紀律，衡量可用資源，務實籌編年度預算。為確保重大建設與各項民生政策順利推動，持續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全面檢視各項施政計畫之必要性、優先順序及執行效益，並依年度財政狀況妥善分配資源，提升預算配置精準度與執行成效。期在有限財源下，達成資源最適化運用，妥善控管歲出規模，確保每一分預算發揮最大效益，為市民營造更幸福、宜居的生活環境。
- 二、適時督促本市特種基金加強財務管理，配合推動政策目標，使資源有效配置以提升財務效能，並督導各基金積極增加收入，於既有財源限制下維持決算賸餘，以基金永續經營為追求目標。

伍、結語

面臨財政變局與資源需求不斷攀升之際，淑勤將持續率領主計團隊堅守專業，統籌歲計、會計及統計業務，並恪守財政紀律，落實財政資源有效運用，確保財政配置合理，為推動市政奠定穩健基礎，共同實現臺中幸福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數位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谷隆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壹、前言

智慧城市不僅是科技的應用，更是整體城市治理思維的轉型。數位發展局以數位轉型為引擎，並以市民需求為發展核心，統籌推動智慧治理、鞏固資安韌性並持續推動創新市民服務，讓科技成為提升城市競爭力與市民生活品質的關鍵力量。

在市民服務方面，數位局以「台中通 TCPASS」作為整合樞紐，串聯各項市政與生活服務，讓市民能以單一平台完成多元需求，並持續擴充貼近民生的服務項目，如好孕專車等，持續提升便利性並優化使用體驗。未來將持續以深化智慧治理與資安並進的發展方向，打造兼具創新、安全與永續的智慧城市。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施政亮點

(一)「台中通」持續優化，結合市府大型活動提供便民服務

1、下載量持續攀升，於114年度突破300萬大關

「台中通」APP截至115年2月，下載量已突破300萬大關，下載總數達到314萬次。為歡慶此一重大里程碑，數位局特別攜手南投縣政府計畫處，結合「2025台中購物節」共同舉辦精美好禮加碼抽活動，主打「3重享受、3倍感動」，活動獎品內容豐富，包含抽星宇直飛日本機票、五星飯店住宿券、台中、南投精選旅宿優惠與熱門景點樂園門票等，除感謝廣大市民朋友對APP的支持，更期望促進中投區域共好與交流、形塑台中幸福與光榮，積極建構智慧便捷、淨零減碳的城市生活環境，共創智慧城市美好願景。

2、平台持續優化，屢屢獲獎，廣獲各界肯定

榮獲2024 GO SMART Award首獎、智慧城市AI創新應用競賽特優獎，獲得各界肯定外，更多次奪下Apple及Android平台熱門下載雙冠王。

3、導入多語言介面，與世界接軌

持續結合「臺中購物節」等活動，優化系統功能，並導入多國語系，目前已能支援中、英、日、韓、泰、越等6國語言，便利多國民眾使用。

4、持續打造綿密特約店家網絡，出示數位市民虛擬卡即享優惠

114年除擴大南投、彰化縣、苗栗縣等外縣市的特約店家招募之外，更重點針對本市山城、海線偏遠行政區進行招募，截至115年2月，合作店家總數已突破1,500家。涵蓋多家知名連鎖品牌及在地特色店家，包括50嵐、茶湯會、屋馬燒肉、森森燒肉、台中福華大飯店、陳允寶泉、來來豆漿、老士官擀麵等。民眾只需在合作店家出示數位市民虛擬卡，即可輕鬆享有各項獨家好禮與消費折扣。未來將招募更多中台灣優質店家加入，持續增加台中通優惠。



圖1 「台中通特約商店優惠」

5、結合市府重要政策，提供便民服務

(1) 廚餘機線上申請

為鼓勵推廣家戶民眾購置家用廚餘機，透過廚餘生物分解或乾燥處理，具體推動廚餘減量及資源循環利用，以改善環境品質並落實永續循環發展目標。本府推出民眾購置家用廚餘機補助，透過台中通 APP 介接服務 e 櫃台線上申請，至今1萬台補助名額已全數額滿。

(2)孕婦乘車申請

本府推出孕婦乘車補助政策，提供孕媽咪從備孕、懷孕到育兒期間，得以安全出行，並減輕經濟負擔。政策自 114 年 7 月 1 日上路實施至今，已有 7,400 多名孕媽咪申請，搭乘趟次超過 6 萬 3,000 次，使用補助乘車金額超過 1,124 萬，透過台中通 APP 一站式線上申請，領取電子乘車金並抵扣車資，孕媽咪只要備妥申請資料並送交申請，就會以簡訊及電子郵件通知結果並派發電子乘車金，自核發日起至預產期後 6 個月都可以使用，每次懷孕提供 30 趟次，每趟最高補助 200 元，目前共有 11 家車隊、5,353 輛計程車加入服務，乘車範圍不僅限於台中市，苗栗縣、彰化縣與南投縣等周邊地區亦可搭乘。

6、串聯多種數位服務，訊息不漏接，服務更便民

台中通整合支付繳費通、疫苗預約系統、好孕乘車系統、陳情平台、彙集各機關舉辦之活動行事曆、各項福利資訊等，方便民眾從單一入口取得與瀏覽市政服務與資訊，其中，支付繳費平台已整合本市行政罰鍰、學雜費、地方稅、市集使用費、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衛生局規費、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社會住宅租金、停車費及生活繳費(水費、電費、瓦斯費、燃料費、燃料費逾期罰鍰、交通違規罰鍰、違反強制險罰鍰)及農業局(含動保處)服務 e 櫃檯 11 項線上申辦案件項目等 28 項線上繳費服務。目前支援多元支付繳費服務如下：

繳費項目	支付工具 (電子支付業者 APP、信用卡)	繳費方式
行政罰鍰 (本府暨所屬機關所開立行政罰鍰)	信用卡、街口支付、Pi 拍錢包、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學雜費（本市市立高中、國中及國小學校，目前共計128所適用）	一卡通 MONEY、悠遊付、Pi 拍錢包、元大銀行、嗶嗶繳	掃描繳費單 三段式條碼
地方稅（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土地增值稅、契稅）	一卡通 MONEY、悠遊付、嗶嗶繳、全支付	掃描繳費單 三段式條碼
市集使用費	街口支付、Pi 拍錢包、元大銀行、嗶嗶繳	掃描繳費單 三段式條碼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	信用卡、TWQR(台灣 Pay、icash Pay)	線上即查繳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信用卡	線上即查繳
衛生局規費	信用卡	線上即查繳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信用卡、全支付	線上即查繳
社會住宅租金	信用卡 註：本項規費雙方串接方式，民眾入口端是在住宅處社會住宅系統，繳費時再由該系統呼叫本平台繳費元件進行繳費	線上即查繳
停車費	信用卡	線上即查繳
水費	一卡通 MONEY、全支付、icash Pay、Pi 拍錢包、橘子支付、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電費	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全支付、icash Pay、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瓦斯費	一卡通 MONEY、全支付、悠遊付、icash Pay、Pi 拍錢包、橘子支付、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元大銀行、嗶嗶繳	掃描繳費單 三段式條碼
燃料費	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全支付、橘子支付、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燃料費逾期罰鍰	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全支付、橘子支付、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交通違規罰鍰	街口支付、全支付、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違反強制險罰鍰	街口支付、全支付、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農業局（含動保處）服務 e 櫃檯 11 項線上申辦項目	信用卡	線上即查繳

7、提供系統客服諮詢服務，及時解決民眾問題

於日常及活動舉辦期間提供民眾於台中通 Web、App、iOS App Store 及 Android Google Play 軟體商店留言及電話等管道快速諮詢及回應，以解決民眾使用本平台之相關問題。統計自 1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2 月 12 日止，共有 31,540 件諮詢案件。

8、配合市府大型活動，擴大宣傳效益，觸及率向下扎根

台中通 APP 結合「台中購物節」、「台中鍋烤節」、「台中市民野餐日」等市府大型活動，持續向市民推廣使用。今年第 7 屆臺中購物節消費登錄金額破 374 億元，較去年成長逾 20 億元，再度蟬聯全國第一。另於 114 年 11 月 2 日假湧泉公園辦理「2025 臺中市民野餐日—台中通親子同樂野餐趣」活動，以草地閱讀為主軸，規劃「草地共享大書櫃」，打造草地上的移動圖書館，並結合《台中通》數位服務，民眾可透過《台中通》APP 參與集章兌換精美小禮；現場另安排「救援小英雄波力」帶動唱跳、小小大世界創意舞蹈等，吸引逾 8,600 名市民朋友熱情參與，在歡笑與驚喜中共享溫馨愉快的野餐時光。



圖 2 台中通 APP x 台中通野餐慢讀-綠意共享-

(二)AI Taichung 導入三部曲

1、AI 領航，由上而下形塑智慧治理思維

為推動市府 AI 人才培育與 AI 扎根政策，本府以「首長領航、全府共學」為核心策略，形塑由上而下的智慧治理文化。114 年度本局辦理兩場「生成式 AI 首長班」，邀集各局處首長參與，強化對 AI 發展趨勢、治理應用及風險意識之理解，協助將 AI 納入政策思維與施政規劃，帶動整體學習風氣。115 年度本局將與人事處合作辦理「AI 主管培訓班」，系統性提升中高階主管 AI 應用與決策能力。另持續辦理生成式 AI 與數位工具課程，培育基層同仁在合乎法規與倫理下運用 AI 提升行政效能，逐步打造「人人懂 AI、局局會應用」的數位治理能量，奠定智慧城市發展基礎。

2、AI 深根，創新應用與智慧城市展現

在「AI 領航」的基礎上，市府持續推動 AI 技術於各領域落實驗證與深化應用，透過 POC、跨局處協作與競賽機制，讓 AI 創新能量在市政體系中持續擴散。本局舉辦「智慧城市 AI 創新應用競賽成果分享會」，吸引各機關共 25 件提案參與，涵蓋稅務服務、智慧交通、觀光導覽、智慧地政、智慧農業等多元面向，並邀請產官學研專家進行評選，最終遴選 5 件優秀 AI 應用成果，展現市府在 AI 治理與跨域合作上的實質進展。

在成果展現與國際接軌方面，市府亦持續參與智慧城市展及相關國際獎項，規劃參加「2026 智慧城市展」，透過展出智慧治理、AI 應用及低碳轉型成果，促進城市交流與觀摩，擴大大市智慧應用的深化與擴散。

3、AI 落地，以風險控管為核心的可信賴應用

在推動 AI 技術落地應用的同時，市府將「風險控管與治理韌性」納入核心原則，確保 AI 應用在安全、透明及可控前提下發揮效益。面對 AI 帶來的

資安與資訊風險，市府以「AI、資安、永續」為核心，強化制度、訓練機制，確保 AI 應用可被監督與控管，持續打造可信賴的 AI 治理環境，讓科技成為守護市民安全與城市永續的重要力量。

二、優化全府資通訊基礎設施，強化市政數位力與城市競爭力

(一)持續優化中市府共用資通訊基礎設施

- 1、建置虛擬主機 (VM) 平臺，截至 115 年 2 月 12 日，已集中管理 352 個系統。依現行規模估算，除可節省各機關自購實體設備費用約 5,321 萬元外，每年亦可節電約 60 萬度，其減碳成效約等同於 10.5 座文心森林公園的二氧化碳吸附量。
- 2、於 114 年下半年，辦理年度第 2 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演練範圍涵蓋市府所屬員工共計 21,554 個電子郵件帳號，寄送演練信件共計 107,770 封。演練結果顯示，以非純文字模式開啟社交工程郵件的比率為 0.30%，點擊郵件內連結的比率為 0.22%，開啟郵件內附件的比率為 0.02%，3 項指標均優於 5% 的標準目標值。本局於 114 年 6 月 4 日辦理「114 年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通識訓練」，以加強本府同仁資安意識，本次演練開啟信件之觸發比率明顯降低，顯示教育訓練結果頗有成效。
- 3、規劃汰換本府共構網路外部防火牆
本局負責維運本府中央資訊機房近 500 台實體主機，其中涵蓋 300 餘個本府各機關外部服務網站與 350 餘台虛擬伺服器運作，並包含本府共構網路所有連網設備的網路連線需求，其中 2 台外部防火牆為本府對外網站服務面對 GSN Internet 的第一道防護，對於本府資安防護至關重要，現規劃於 115 年進行外部防火牆設備汰換，以確保本府提供網路連線服務的資訊安全。

(二)用行動力消弭數位落差

- 1、iTaichung 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是市民行動上網的途

徑之一，具有縮減數位落差的重要意義。為了讓台中成為宜居便利的幸福城市，數位局持續推動並滾動式檢討優化無線網路基礎設施與服務，於全市 29 個行政區都有設置免費無線上網的熱點，涵蓋民眾洽公場所、文教場館、交通轉乘點、公車站、公園綠地、觀光景點及魅力商圈等，最遠和平區環山部落，共有 1,195 處。近期於大安區增設 1 處、清水區增設 1 處、西屯區增設 2 處及烏日區增設 1 處熱點。2025 全年度使用人次達 445 萬人次，是疫情後新高，顯示在行動通訊普及的當前，數位局藉著多國語言導入、滾動式調整熱點位置服務，擴大服務外籍旅客、外籍移工及無手機網路吃到飽的國人已發揮成效。統計自 102 年 4 月啟用至 115 年 1 月底，總累計使用人次已達 6,013 萬 8,066 人次。

- 2、在電信通訊部分，由於資通訊科技發展日新月異，行動通訊已邁入 5G 時代，網路已成為現代人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全台行動通訊的規劃及建置，屬中央權責(主管機關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目前台中市 5G 行動通訊訊號人口涵蓋率已達 97.5%，相當普及，然而仍有尚待強化的處所，為使本市行動通訊訊號涵蓋更趨完善，數位局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數位發展部、地方民意代表以及三大電信業者間已建立良好合作管道，當數位局接獲陳情行動通訊不良時，會積極主動協助媒合需求陳情者與電信業者，進而逐步強化基礎設施服務品質。例如近期於本市和平區南勢里 1-3 鄰、清水區台中海洋館及大甲匠師的故鄉等就是最佳合作案例。

(三)積極推動資安法遵事項與創新作為，機關及同仁獲行政院首屆資通安全業務績效評核佳績

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及相關子法，數位局積極推動資安法遵事項，導入多項資安創新作為，在 181 個中央部會 A、B 級機關及地方政府中脫穎而

出，榮獲行政院首屆資通安全業務績效評核第五組地方政府組之「良等機關」(全國第二名)。各項資安創新作為臚列如下：

- 1、導入政府組態基準(GCB)、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MDR)，提升端點資安防護。
- 2、定期辦理外部服務網站暨中央資訊機房資安檢測，提升本府資安防護及資安韌性。
- 3、辦理產官學研資安合作交流-「Smart Taichung 智慧台中數位發展論壇—掌握 AI、資安、永續最新發展趨勢」，透過產官學研攜手合作，匯聚產業、政府與學術研究力量，分享資安治理的最佳實踐及克服數位落差，促成資安治理的全域合作。
- 4、全府資安長導入國際證照 ISO/IEC 27001 資安稽核培訓與考證，深化全府 31 局處會資安防護網。

本局資安專職人員於考核期間積極推動上述多項資安創新作為，亦獲得首屆資通安全業務績效評核績優人員獎項，在 66 位中央部會 A、B 級機關及地方政府參獎人中獲得殊榮。

(四)以數位力提升市府行政效率

- 1、「臺中市政府 e 化公務入口網」提供同仁單一身份認證與應用系統整合服務，統計期間以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2 月 12 日止，各類服務如下所示：

服務項目	服務數量
帳號申請	2,664 件
應用系統權限申請	702 件
帳號登入	17,200 個
使用人次	4,180,165 人次

- 2、全面導入公文線上簽核，落實電子公文節能減紙作為：
 - (1)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已全面導入公文線上簽核，目前使用本系統之機關學校達 532 個，使用人數超過 2 萬 5,500 人，每月線上簽核公文平均約 41 萬

- 件，線上簽核比率超過 89%，每年可節省約 1,475 萬張紙，減碳效益約達 107.32 公噸，成效良好。
- (2)配合本府秘書處推動本府庫房清理，並擴大推動各機關線上簽核比率達 90%以上目標，進行機關學校版公文系統硬體汰換、規劃中長期之公文保存年限及附件容量增大評估及系統功能增修期程、因應新版作業規範之檔案管理系統修改及驗證作業。
- (3)維運「臺中市公文電子交換中心」公文電子交換系統，讓本市轄下各機關學校及 XCA 組織團體公文電子交換運作正常，目前已有 752 個機關單位使用公文電子交換。
- 3、本府公務電子郵件及垃圾郵件防護系統收發服務，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月 1 月底，內部同仁郵件寄送量總量為 734 萬 2,339 件；外部郵件收取總量為 295 萬 7,123 件(含正常信件 164 萬 6,016 件，垃圾郵件與拒絕信件 131 萬 1,107 件)，總收發量共計 1,029 萬 9,462 件。
- 4、維護差勤及費用請領表單系統，提供 29 個一級機關(不含警察局及地方稅務局)及 118 個二級機關使用，使用人數超過 1 萬 7,000 人。
- 5、「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共提供 18 項管考子系統，並逐步進行改版優化，更新管考子系統，透過定期舉辦訓練，協助本府同仁熟悉系統操作方式與流程。
- 6、「臺中市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提供各機關公務統計報表透過線上提報及審核、統計資料發布及公務統計方案管理等，並統合於「臺中市統計資訊網」對外發布，提升統計資料查詢服務之應用。
- 7、本府陳情整合平台提供各類民眾陳情案件之受理與管考，統計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1 月 31 日，共受理 112,214 件陳情及派工案件，平均每月受理 22,443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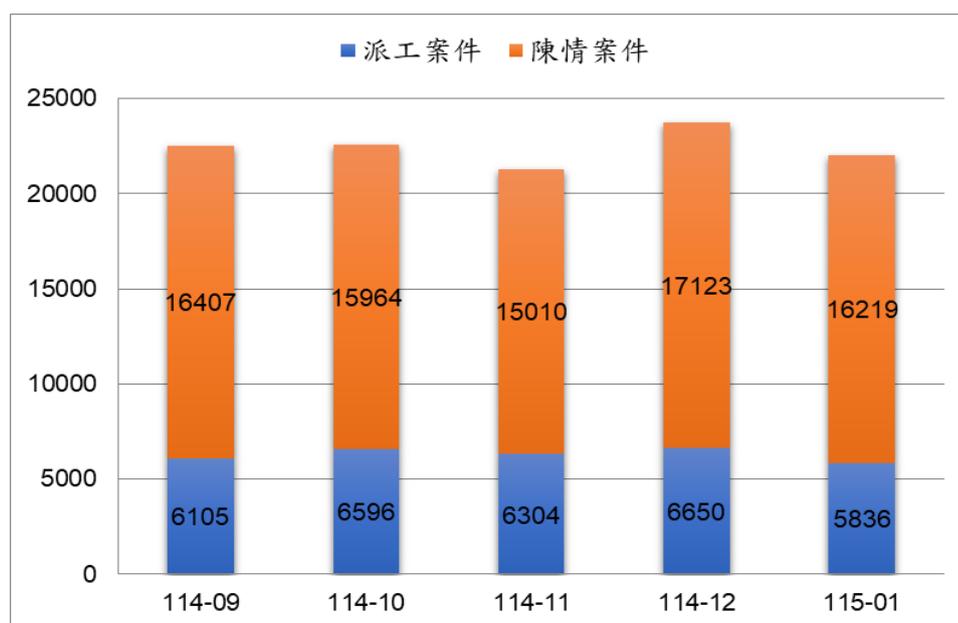


圖 3 陳情及派工案件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

- 8、「臺中市政府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系統」(本市戶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整合查詢平臺),統計自 1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提供各機關查調達 5 萬 6,200 件,有效簡化工作流程、節省審核及調閱時間,提升為民服務效率。
 - 9、本府「薪資管理系統」以達到資訊資源集中為目標,有效節省本府及所屬機關資訊維護人力。截至 114 年,已整合 157 個機關,並持續辦理系統維運、資安防護作業。為使各機關現有或新增之使用者熟悉系統操作,本局亦定期辦理教育訓練,以利各機關順利進行薪資發放。
 - 10、訂定「行動應用軟體開發管理作業要點」要求各機關應落實評估及遵守開發原則(含資安),並提送開發計畫經本局審查,定期分析現行 9 個 APP 營運成效,以督促各機關積極維運及改善。
- (五)建置資訊網路便民系統,推動市府資訊透明化**
- 1、本府積極深耕開放資料推動,截至 115 年 2 月中旬,本府開放資料平台已開放 3,304 筆資料集,供公眾下載應用,並領先全國參採歐盟作法,特別設置「空間資訊專區」,釋出 701 筆圖資,大幅強化檢索便利性。此外,為接軌國際,平台圖像、符號

及影音資料採 CC0 授權，且原始碼採開源共享，詮釋資料採國際標準 DCAT 及提供便捷的 API 服務，讓國內外使用者能更容易運用開放資料。

在推動成果上，本府已連續六年獲行政院開放資料評比獎項肯定，依行政院 114 年 3 月 14 日評核結果，本府白金標章符合率高達 99.89%，為全臺之冠。目前已有 250 筆符合高應用價值資料、220 筆符合 AI 訓練所需之本文語錄資料。為持續精進，每年與各機關檢討資料品質，並主動與各類開放資料社群交流，聽取建議，即時回應民眾需求，落實資料治理。

- 2、為協助各機關志工管理業務，本局建置臺中市政府志工服務平台，提供本府各機關志工運用單位管理所屬志工服務紀錄相關業務。志工在本系統的服務時數資料，可以透過介接功能將資料同步到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網，截至目前計有 117 個志工運用單位、119 個志工隊啟用。
- 3、「第二代網站整合服務平台」提供支援手機瀏覽且易於管理之公版網站系統供各機關建置網站使用，以節省資訊維運人力及費用，目前已建置 172 個機關官方網站。
- 4、配合本府「市民限定乘車優惠」政策，建置及維護交通卡卡務系統，並於全市 107 個綁卡櫃檯提供票證綁定及乘車碼臨櫃驗證服務，統計 114 年度新申辦約 54,000 件，掛失及補辦各約 71,000 件。
- 5、為極大化市府空間資訊資源效益，本局打造「圖資雲平台」提供標準化空間資訊 API，將散落在各機關的地理圖資彙整並轉化為隨取隨用的數位資源，落實「一處產製、多方應用」之資源共享精神，大幅降低各機關購置軟體與重複開發的成本，更讓各單位能專注於業務邏輯，透過簡單串接即可建構自有 GIS 業務系統。目前全府已有 66 個應用系統受惠介接，成功體現「跨域整合、低成本、高產出」

的數位治理實績。

- 6、為打造台中專屬的專業地圖服務，本局「空間地圖查詢系統」整合全府 118 項專業圖層，並導入高精度自主測繪底圖，提供超越知名商用地圖的專業深度與圖資細緻度。目前已達 1,372 萬次瀏覽佳績，深獲產、官、學、研各界廣泛信賴。卓越的系統功能與推廣效益，更讓本系統於 114 年奪下台灣地理資訊協會(TGIS)「金圖獎-推動服務獎」殊榮，不僅彰顯了本市在空間資訊領域推動的豐碩成果，更為智慧城市應用樹立全新標竿。
- 7、台中市電子地圖已達成全市數值化目標，目前以「即時性」與「正確性」為核心目標，確保每一筆數據都能如實反映都市變遷。114 年度透過精實的維護作業，為台中市電子地圖增添了 16,268 米的道路資訊與 6,521 棟新建建物，同時校正 4,450 筆重要地標並銜接 8 案都市計畫最新公告。扎實的空間資訊底層數據，支撐本府各機關與產學研界開發多元增值服務及智慧城市的推動。
- 8、為拉進市民與市府的距離，促進雙向互動，並讓民眾瞭解市政推動成果，本府提供「市政會議直播平台」，市民可即時觀看市政會議現場實況直播，落實開放政府精神，並廣宣市政革新。

(六)彙整市政服務建立官網專區

- 1、建置連假專區：配合於今(114)年 10 月中秋連假，整合市府各機關之中秋節相關措施與服務資訊，於本府官網建置「中秋連假專區」，方便市民朋友輕鬆掌握連假期間重要資訊，享受便捷服務體驗。
- 2、因應國慶晚會及 Hi8 宣傳活動，整合各機關提供之活動資訊與相關優惠訊息，於本府官網建置「114 年國慶晚會」及「臺中嗨 8，全城開趴」網站，彙整並即時更新相關內容，提供民眾查詢最新活動資訊，快速掌握重點訊息。

參、創新措施

一、「廚餘機補助線上申辦」登場，落實全程線上申辦、免紙本作業！

配合市府推動「家戶廚餘機補助計畫」，民眾透過「台中通」APP及市府服務e櫃台即可完成申請，全程採線上受理、免紙本作業，減少現場排隊與往返，提升市民申辦便利性與行政效率，至今1萬台補助名額已全數額滿，顯示市民對市府推動數位化申辦服務之高度支持與肯定，透過「台中通」整合線上申請流程，能有效提升行政效率、減輕民眾申辦負擔，並加速政策推動落實，發揮便民與永續治理之綜合效益。

二、辦理「ISO/IEC 27001:2022 中市府資安長證照班」市府共30位資安長取得證書

數位發展局舉辦「ISO/IEC 27001:2022 中市府資安長證照班」，邀請具國際認證資格的專業講師授課與測驗。包括市府資安長鄭照新副市長在內的30位資安長，全員通過測驗，取得ISO/IEC 27001:2022內部稽核員證書。這項訓練不僅強化資安長對國際標準與實務稽核的專業能力，更將資安治理提升至組織營運戰略層級，此為全國地方政府中唯一針對全府一級機關資安長推動國際標準認證的案例，充分展現台中市政府由上而下的資安治理決心。

三、推動11月為「防詐月」，舉辦三大場次防詐論壇，超過千人參與獲熱烈迴響

數位發展局致力防詐宣導，將114年11月訂為「防詐月」，舉辦三大場防詐論壇，總計超過1,050人參與，獲得各界熱烈迴響。於11月11日舉辦首場「台中市政府114年強化防詐意識暨社交工程防護種子教師培訓活動」，培育350位市府公務同仁成為防詐種子教師，讓市府從生活各層面就近協助市民識詐；第二場為11月18日與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合辦的「2025金融消費論壇」，邀請大專校院與高中師生參

加，線上與現場參加人數超過 400 人；壓軸登場是「台中智慧防詐論壇」，從法律扶助、AI 科技到金融安全，全面解析生成式 AI 衍生的詐騙新態樣，廣邀台中各大公協會超過 300 位民眾共同參與，提升識詐能力。透過專家實務分享、最新詐騙案例剖析及 AI 詐騙趨勢解析，全面提升市府同仁與市民的資安與防詐能力，強化城市資安韌性，打造「全民防詐、全民守護」的智慧城市。

四、台中數位刊物榮獲倫敦設計獎，展現智慧城市品牌力

數位局致力將新興科技融入市民日常生活，於 114 年發行數位刊物《smart taichung 未來進行市》，透過第一人稱敘事與生活化故事，將「台中通」好孕專車、購物節等智慧治理成果轉化為有溫度的城市體驗；該刊物憑藉創新敘事與卓越設計，榮獲 2025 年國際獎項協會 (IAA)「倫敦設計獎」傳達設計類銀獎，成功向國際展現台中智慧城市的數位創意與宜居品牌形象。

五、讓數位科技教育走進偏鄉，實現數位平權

為弭平偏鄉與城市的數位落差，推動教育資源均等化，本局於 114 年攜手東海大學辦理 2 場 AI 超人營，為偏鄉地區學童打造 AI 科技啟蒙的環境。透過機器人駕馭、AI 音樂盒創作，以及遊戲化的學習方式與實作，開啟學童對未來的無限想像，並激發對科技的探索動力，為偏鄉教育注入嶄新數位力。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開放多元實驗場域驗證，共創智慧城市新未來

本府積極驅動「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將創新科技融入城市治理，不僅強化行政韌性，更為市民打造優質便捷的數位生活。市府於今(115)年將籌組參展「2026 年智慧城市展」，整合與推廣跨機關創新成果，並透過此平台與國際接軌，深化產官學研合作。

未來，亦持續透過概念驗證(Proof of Concept, POC)，開放多元的實驗場域，支持產官學研之技術驗證。透過公私協力，推動具備落地潛力的智慧化服務，能轉化為城市公共服務。

二、持續導入 AI 應用，健全評估與風險管理機制

台中持續導入 AI 於智慧交通、智慧環境、智慧治理等面向，以提升行政管理效能及市民便利性。為因應「人工智慧基本法」制定，本局將全面落實 AI 法規遵循與風險評估作業，透過階段性推動，檢視 AI 應用於市政服務在安全、倫理規範、公平等維度的潛在風險，確保技術應符合合規性與可控性。未來將持續評估擬定相關使用規範或內控機制，在安全、透明的基礎上，提供值得信任的數位服務。

三、推動公安稽查數位化管理，強化市民生命與財產安全

為全面提升公安稽查效能，規劃分三年建置全府共通之「公安稽查管理平臺」，整合 16 個機關稽查業務，涵蓋公安聯合稽查、專案稽查及各機關自辦稽查，涉及至少 40 種行業類別。透過系統化管理取代傳統紙本作業，有效改善資料查詢不易、案件追蹤困難及資訊安全風險等問題。

第一年優先導入 28 種聯合稽查行業，第二年擴展至專案及機關自辦稽查，第三年則進行系統優化並新增功能模組。同步配合中央政策導入零信任資安架構，確保資料安全與系統韌性。透過平台建置，提升稽查效率、簡化行政流程、強化跨機關橫向通報與決策支援，實現數據整合、資源共享及減碳目標，形塑智慧治理的公安管理模式，全面保障市民生命與財產安全。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代理局長 李正偉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正偉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作為中部唯一直轄市及交通樞紐，憑藉宜人氣候與地利優勢，是286萬人共同選擇的安居之地。為實踐盧市長「幸福宜居城市」之願景，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以下簡稱都發局）致力於多維度發展：從微觀的建築安全、危老重建、景觀風貌，到宏觀的城鄉規劃、都更重建及智慧社宅興建等。透過全方位的都市治理，從家門到街廓，讓每一位市民都能在臺中，找到最純粹的幸福感。

在建築與施工管理方面表現卓越、屢獲肯定。例如，在「114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中蟬聯特優；自109年起至114年，「建造執照與雜項執造核發相關業務考核」連續六年榮獲都會型甲組特優，112年至113年連續2年蟬聯滿分成績；「114年度建築物施工管理業務考核」取得100分佳績，獲得特優，也是六都唯一連續8年獲得特優評比的直轄市。

在社會住宅推動成果方面，截至115年2月，已完工好宅基地共有18處，興建中基地達12處，規劃設計中1處，總興辦戶數推升至10,450戶。其中，太平長億好宅獲得「2025年建築園冶獎」；東區協園好宅獲得第24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獎佳績；太平育賢二期好宅榮獲2025台灣建築獎佳作；興建中好宅如東區臺中公園二期好宅、西屯市政好宅也接連獲得國家卓越建設獎相關殊榮，展現臺中市在社會住宅品質與設計上卓越的成果。

最後，正偉在此謹將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城市規劃

(一) 持續推動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

為改善市容景觀，提升整體環境與居住品質，並強化建築物居住韌性以保障市民居住安全，同時促進老舊街區再造活化，逐步建構本市安全、永續且宜居的生活環境。

本市為推動老舊建築物更新，推出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公辦都更推動及推動都市更新專案辦公室計畫等四大政策，分述如下：

1、本市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辦理情形

(1) 本市都市更新案件辦理情形

本市都市更新案件截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報核數已受理 155 案(含整建維護、921 案件)，已核定事業計畫案件為 124 案。

表 1 都市更新核定案件統計表(統計至 115 年 1 月 31 日)

年度	已受理件數	核准件數
108 年度以前	80	70
108 年度	9	3
109 年度	22	16
110 年度	7	11
111 年度	13	5
112 年度	4	5
113 年度	12	7
114 年度	8	7
合計	155	124
備註： 1. 核准案件包含其他年度報核案件。 2. 已受理案件已扣除自行撤案或駁回案件。		

(2) 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案件辦理情形

本府積極依「內政部補助委外成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輔導團申請作業及執行管考要點」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成立「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輔導團」。(財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協助民眾瞭解「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之政策內涵，提供民眾危老重建資訊，並協助民眾完成重建計畫提案申請。

本市危老重案件截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已受理件數計有 1,040 件，已核准 975 件(如下附表)，115 年度持續協助輔導民眾辦理危老重建及相關補助。

表 2 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核定案件統計表(統計至 115 年 1 月 31 日)

年度	已受理件數	核准件數
公布施行-107 年度	36	15
108 年度	69	58
109 年度	145	138
110 年度	147	132
111 年度	183	156
112 年度	155	175
113 年度	152	147
114 年度	145	143
115 年度	8	11
合計	1,040	975

備註：
1. 核准案件包含其他年度報核案件。
2. 已受理案件已扣除自行撤案或駁回案件。

(3) 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精進作為

A、都市更新

為縮短審議期程並加速都市更新推動，以達簡政便民之效，提高民眾申請都市更新誘因。故本府於 113 年 7 月 8 日公告新訂簡化措施「臺中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核定後申請變更審議簡化處理方式」，提請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報告。

B、危老重建

成立輔導團專業團隊並建立「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專區」網頁及「臺中市危老重建官方 LINE 帳號」，提供民眾多元管道諮詢；另協助提案輔導，辦理說明會，教育講習，加強法令宣導，提升專業職能等，以加速案件推動。

為提升行政效能，本府於 113 年 7 月 22 日增加納入得適用「簡化審查程序」之容積獎勵申請

項目免提送審查會議，加速案件核准流程。114年2月25日提出「危老重建審查精進方案」，原則僅針對危老資格及獎勵項目審查，各業務科室提出意見，所提意見倘無涉危老核准要件，先予核准。意見則於申請建造執照時併同修正，以達簡政便民、縮短審查程序之目標。

2、本市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辦理情形

為活化臺中火車站周邊老舊街區，改善本市中區及其周邊街區老舊街屋之外部景觀，促進街區之活化再生，本府自107年起逐年編列1000萬預算，透過補助建物本體外部改善與室內裝修，秉持著「修舊如舊+重修舊好」的改造精神，以保存原有建築風貌特色，並活化老屋使用機能，促進街區產業經濟再生。

本補助計畫以本市中區及其周邊部分西區、南區、東區、北區為補助範圍(整體範圍由五權路、林森路、國光路、建成路、復興東一街、雙十路、公園路以內作為申請範圍)，且屋齡達30年以上之合法建築物為補助範圍及標的，補助金額為120萬元；另位於補助範圍內之特色街道得提高補助金額上限為150萬元，特色街道包含市府路、平等街、三民路、民權路、民族路、中山路、臺灣大道(原中正路)、成功路、臺中路、復興路、建國路、綠川東街、綠川西街、柳川東路、柳川西路等15路段，以鼓勵活化成為特色街區。申請人須自籌至少總工程金額之30%。

107年至114年第一階段受理案件計116件，進入第二階段案件計63件，不符規定駁回或自行撤案計25件，審查中案件計4件，核定案件計34件。

表 3 臺中市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核定案件統計表

(統計至 115 年 1 月 31 日)

年度	第一階段受理件數	第二階段受理件數	駁回或撤案件數	審查中件數	核定件數	補助金額
107	25	10	3	0	7	6,330,395元
108	12	10	3	0	7	6,981,894元
109	18	11	7	0	4	3,986,200元
110	15	8	4	0	4	3,066,745元
111	10	6	3	0	3	2,667,760元
112	16	9	2	1	6	7,375,319元
113	12	9	3	3	3	4,197,679元
114	8	—	—	—	—	—
合計	116	63	25	4	34	34,605,992元

3、公辦都更推動

(1) 「豐原車站東側豐原區翁明段 659 地號等 12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本案更新單元位於豐原火車站東側都市更新地區北側街廓，基地面積約 0.38 公頃，未來都市更新實施方式採權利變換方式推動更新事業。

本案 114 年 2 月取得全體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參與之意向書並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完成地區說明會，且本案已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啟動公開評選實施者文件（草案）的公開閱覽程序，並於今年 1 月 29 日於台中市李方艾美酒店舉辦招商說明會，希望透過收集各界建議修訂招商條件，為活絡豐原火車站周邊發展並帶動舊市區再生，使招商文件內容更貼近市場實際需求，增強潛在實施者參與誘因。

(2) 臺中大車站計畫-原建國市場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事業招商計畫案

原建國市場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案位於台中火車站北側及台中轉運站東側之車站專用區，總面積約 1.08 公頃。

本更新單元配合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規劃，建構完整人行網絡，打造銜接干城重劃區與歷史舊城的開放通廊，並於範圍內興建一座複合性商場，融合商業零售、觀光住宿、辦公使用、公益設施、社會住宅與一般住宅機能的多元建築，活絡車站周圍傳統市區並促進其活化與轉型。

本案目前將研議周邊交通建設，包括：藍線、橘線捷運建設，並結合重大開發計畫等，進行整體評估各種可行方案，希冀擬定適合招商方案，以提高招商誘因。

4、推動都市更新專案辦公室計畫

為研議專責機關(構)之可行性，市府已獲中央補助協助辦理相關規畫研究。

目前都市更新推動常受整合困難影響，為加速本市公辦都市更新之推動，持續辦理各縣市成功案例交流與參訪，希冀借鏡他地實務經驗，研擬適切之推動策略，以作為本市後續執行參考，提升案件推動效能。

(二)城鎮風貌相關計畫

依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執行要點辦理，經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輔導與審查後，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請核定補助，其中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所輔導的烏日區學田社區發展協會「巷弄澡查」及大肚大東社區「懷念迥迥迷丫」皆榮獲114年度社區景觀營造類建築園冶獎。在各類獎項及輔導成果上展現特色，城鎮風貌相關計畫案件內容如下：

1、辦理 114 年度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案

114年度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案延續歷年環境景觀總顧問執行成果，管控臺中市城鎮風貌計畫進度及整體景觀品質，依內政部補助原則及受理時程，進行提案輔導及審查。

截至115年2月12日，內政部共核定2至3階經費

5,015萬元(中央補助61%=3,030.5萬元),包含「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及政策型工程計畫等8案;另本府刻正爭取115年度第4階段提案計畫,將配合內政部相關申請補助流程,戮力增取115年度中央補助經費挹注地方建設。

2、辦理「113年度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本市配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風貌計畫,持續推動「社區規劃」業務,以本市居民皆能自主參與在地社區環境營造為目標。國土管理署業核定補助本市1,500萬元整,執行113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本計畫於12月20日舉辦年度成果展,以「社區展功夫」為主題,集結48個社區一年來的實作成果,從城鄉聚落到山城偏鄉,全面展現社區在專業陪伴下,所激盪出的在地創新能量與行動力,今年計畫共計48個社區參與,涵蓋農村聚落、都市屯區及山城偏鄉等不同型態場域;透過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陪伴居民盤點在地資源、凝聚社區共識,並透過工作坊、參與式討論與實地施作等方式,逐步勾勒出符合社區特色的發展藍圖,將想法真正落實於生活空間與公共行動中。

3、南屯綠核心計畫

「臺中市『南屯綠核心』景觀再造計畫工程」主要施作「溝墘福德廣場」及「南屯公園」兩大精華區,以本市「引風、增綠、留藍」三帖降溫特效藥為設計方法,落實地方意見溝通,運用藍、綠資源整合與串聯,導入低衝擊友善環境手法,以無障礙通用設計打造廣場綠化空間主題,工程妥善串聯周邊公園、園道、學校綠帶及水岸藍帶,打造南屯新地標。

114年底已完工開放啟用,計畫符合「2030永續發展目標SDGs」核心目標之永續城市、責任消費與生產及氣候行動等3大目標,提供市民多元生活、共融的休閒場域,期望在南屯建立宜居包容、韌性永續的城鄉

新典範。

4、東區仁和公園與大興街綠園道改善工程

市府自110年起推動「引風、增綠、留藍」政策，都市發展局亦提出「城南之心」等計畫，透過鐵道高架化與「綠空鐵道軸線」整合城區空間，強化藍綠帶連結，並以鐵道文化為媒介，為臺中舊城區帶來嶄新的城市風貌。

東區作為臺中早期發展的核心區域，近年來在「大車站計畫」、建國市場重啟、秀泰影城、三井LaLaport與東光園道等多項建設的帶動下，區域快速成長，吸引觀光人潮回流，呈現明顯的城市轉型契機。

為延續這股發展動能，本局規劃仁和公園與大興街綠園道串聯LaLaport與東光園道，形成一條連續的綠廊空間，兼顧舊市區活化與居民休憩需求，同時融入黑手文化元素與在地參與設計，營造具地方特色的景觀節點。

工程案於114年底發包訂約完成，預計於115年開工施作。

(三) 都市設計審議成效

本市透過都市設計審議機制打造城市美學新意象，針對一定規模以上建築物對於建築量體、街道尺度、環境融合、景觀綠美化、夜間照明、開放空間、人文動線、景觀設施等面向進行審議，本府114年9月1日至115年2月11日(資料統計截止日)核發審定書95件，其中42件為宜居建築案件。

為簡政便民並提升都市設計審議效能，自113年8月1日起，試辦調整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層級(分級分流)制度」，至114年6月30日止，調整審議層級由2級制(一般審議程序、簡化審議程序)改為3級制(新增3專案審議程序)。

上開制度試辦期間期滿，經檢討原推估可分流委員會案件量26%，試辦期間實際分流委員會案件量25%，尚符合預期。故自114年9月10日起再行試辦

「都市設計審議分級分流制度」，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維持前次試辦期間之適用規模，僅增加配套措施(增加之容積總量超過基地基準容積 60%者，不適用分級分流制度)。

(四)辦理第 12 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

本獎項兩年辦理一次，鼓勵臺中市相關建築作品參選，第 12 屆臺中市都市空間設計大獎徵選類別包含：建築空間獎、公共環境空間獎、小場域建築空間獎、宜居建築設計獎(含類宜居建築)、低碳永續建築獎、評審特別獎及年度空間設計首獎，前於 114 年 12 月 10 日至同年 12 月 23 日於本府文心樓 1 樓展出，同時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上午辦理作品展覽與談會，透過展覽，詮釋「友善」、「宜居」及「永續」價值，共同感受都市環境。此外，已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於勤美洲際酒店 3 樓辦理 16 案 31 座魯班獎頒獎活動，並邀請評審委員、建築師公會、不動產開發公會理事長等共同見證城市光榮。

二、都市計畫與管理

(一)定期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行政業務(依都市計畫法定期或專案通盤檢討並完成多處地區)

1、依法辦理下列各項通盤檢討案：

- (1)臺中市寶山里及文山里地區都市計畫檢討規劃案。
- (2)臺中市都市計畫新市政中心專用區通盤檢討規劃案。
- (3)臺中市大甲都市計畫檢討規劃案。
- (4)關連工業區第三期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
- (5)擴大臺中市大平霧地區都市計畫(坪林地區)。
- (6)擬定臺中市新庄子、蔗廊地區都市計畫案
- (7)臺中巨蛋宜居綠環暨周邊土地使用整體規劃案。
- (8)臺中市都市計畫福安里附近細部計畫通盤檢討規劃案。
- (9)臺中市轄區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

- (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細部計畫案。
- (11)變更臺中市大坑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擬定細部計畫案。
 - (12)變更臺中市豐潭雅神地區都市計畫(潭子、大雅、神岡及部分豐原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13)變更臺中市豐潭雅神地區都市計畫(豐原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后里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谷關風景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6)臺中市樂農休憩策略區-大安、外埔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 (17)變更臺中市大平霧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太平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細部計畫案。
 - (18)變更臺中市大平霧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大里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細部計畫案。
 - (19)變更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臺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案及細部計畫案。
 - (20)臺中市各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通案性原則)專案通盤檢討案。
 - (21)變更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暨擬定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案

2、完成下列都市計畫檢討案：

- (1)114年10月3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臺中市大坑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 (2)114年10月3日公告發布實施「擬定臺中市大坑風景特定區細部計畫案」。

(二)辦理整體都市發展計畫

1、延續「臺中市國土計畫」規劃成果，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1)重點內容：

依循本市國土計畫指導，辦理新社、大安、外

埔、和平、霧峰等 5 處行政區之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以生活、生產、生態之再生規劃理念出發，充實鄉村地區之生活機能、維護地方文化特色，並解決公共設施及可建築用地缺乏、環境破壞、發展無序等課題，促進非都市土地鄉村地區永續發展；未來並考量地方居民意願、農村再生及地方創生資源投入等因素，賡辦其他行政區之整體規劃。

(2) 辦理情形：

A、新社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末報告作業階段。

B、大安、外埔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末報告作業階段。

C、和平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末報告作業階段。

D、霧峰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末報告作業階段。

E、外埔大甲東地區整體規劃：期中報告作業階段。

2、臺中國際機場周邊門戶地區土地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1) 重點內容：

臺中國際機場為臺灣中部地區唯一機場，提供前往東南亞、東北亞、港澳、中國大陸等區域航線的運輸服務，亦為金門、馬祖、澎湖及花蓮等地之國內航線樞紐，肩負中部地區國際出入與區域航網發展之關鍵角色。

因應交通部民航局推動之「臺中國際機場 2040 年整體規劃」研議機場升級計畫，本府辦理「變更暨擴大台中港特定區計畫（配合臺中國際機場門戶及周邊整體開發）案」，計畫範圍位於沙鹿區西勢里，東臨中航路一段、西至國道三號、北接中航路二段、南界中清路，總面積約 121.80 公頃。發展定位為「中臺灣空港門戶」，期建構具國際形象之城市門戶並強化機場產業支援功能。

本案以航空服務為核心，規劃設置航空專用區、產業專用區與捷運系統用地，並預留機場捷運（橘線）設站空間及轉運銜接節點，搭配重整中航路一

段動線，強化區域交通機能與機場門戶形象。另配合「海空雙港」優勢與中科產業軸帶，導入智慧機械與航太相關產業，並提供相關設施用地，帶動產業群聚與經濟效益。

(2)辦理情形：

本案自106年起推動公開展覽，107年提報內政部審議，經歷4次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提供具體建議。目前依「臺中國際機場2040年整體規劃」成果滾動檢討並完成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初稿，刻依本府地政局意見補正，後續將依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建議提報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並配合都市計畫審議程序辦理，以兼顧交通建設及產業發展需求，整合推動機場門戶地區之整體開發。

3、高鐵臺中車站門戶地區整體開發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1)重點內容：

為帶動臺中市西南區塊整體發展、加速本市形成高鐵一日生活圈之中台灣核心，高鐵門戶案應配合「臺灣轉運城整體規劃案」之縫合構想、偕「臺中高鐵娛樂購物城」商業動能，規劃完善便捷的交通系統、提供物流、醫療、購物與旅館等服務型產業腹地，以強化都市產業機能，提升區域競爭力。此外，因應國土計畫落實與永續發展需求，整體規劃將導入生態低碳、保水、大眾運輸及歷史文化保存等永續發展理念及具體作法，建構永續的都市環境，達成「綠澗、時尚、新櫥窗」發展目標。

(2)辦理情形：

A、108年8月26日送內政部都委會續審。

B、108年11月29日、109年7月24日召開第4、5次專案小組會議。

C、110年1月14日內政部召開第6次專案小組會議及第2次土徵小組聯席會議。

D、110年7月5日送內政部都委會續審。

- E、110年8月25日召開第7次專案小組會議，會議決議，後續應完成1.配合專案小組審查獲致具體結論後辦理區段徵收之農耕、工廠安置意願調查。2.取得地政局認可之區段徵收可行性證明文件，納入計畫書敘明。3.研提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向內政部土地徵收審查小組報告後，再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 F、112年1月10日召開工作會議，研商區段徵收、農耕意願調查及現有工廠安置問卷等內容。
 - G、113年12月10日經發局提供之計畫區內工廠資料。
 - H、114年8月28日配合經發局提供之工廠資料調整土地使用配置方案，並修正問卷內容及進行問卷調查方式評估。
 - I、114年9月16日配合轉運城交通改善計畫，再次調整土地使用方案。
- 4、臺中市太平區坪林地區整體發展規劃案

(1)重點內容：

太平坪林地區現況建築物密集，於本市國土計畫內指定為新訂、擴大都市計畫區（城鄉發展地區第2-3類），面積300.95公頃，本局正辦理新訂都市計畫程序。

(2)辦理情形：

- A、110年12月16日召開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
- B、111年3月28日至4月1日辦理地形圖細部測量驗收。
- C、112年3月15日起公告徵求意見30天，並於3月24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座談會。
- D、112年6月5日期末審查，於112年9月針對第2之3類城鄉發展地區之農耕及產業需求部分辦理地方說明會及問卷調查並廣泛蒐集意見。
- E、113年6月27日針對建成區道路狹小等交通議

題於在地召開專家學者論壇，邀集民眾及專家學者就建成區交通系統、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土地使用管制等議題提出建議，相關意見已納入研議，作為都市計畫公展草案內容修正與優化之依據。

F、114年6月召開跨機關協調會議，針對都市計畫草案內容進行進一步討論，期能凝聚共識、完善計畫內容，並持續強化公共設施配置，以落實上位國土計畫之指導與目標。

G、114年9月依據歷次座談會、跨機關會議等建議事項，研擬都市計畫公展草案內容。並於114年12月再次邀集國防部、交通局、地政局等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會議，就土地使用分區配置、後續執行機制等進行討論，持續滾動調整草案內容，以供後續都市計畫法定作業順利推動。

5、新庄子蔗廊地區都市計畫規劃案

(1)重點內容：

新庄子、蔗廊地區於本市國土計畫內指定為新訂、擴大都市計畫區（城2-1及2-3地區），計畫面積約587.15公頃，現況建築物密集，期藉由新訂都市計畫，引導地區朝生態、低碳、永續之城區發展，並切合市政及城鄉發展。

(2)辦理情形：

A、111年1月20日召開第2次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通過

B、111年5月3日完成數值地形圖測量作業地形測量成果驗收作業。

C、112年10月4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並於10月19日辦理2場座談會；另為落實民眾參與機制，續於12月27日、28日至地方辦理3場共識營，聽取地方民眾意見。

D、113年9月20日及10月23日召開2次機關協調會，114年3月26日召開2場議題交流座談

會，以利地方居民更加了解本案未來規劃方向，114年12月31日召開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修正後通過。

E、後續將持續落實民眾參與機制，期能使規劃內容能符合居民期盼及地方未來發展需求，以完善地方公共設施為目標，並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審慎評估及辦理相關作業。

6、臺灣轉運城整體規劃案

(1)重點內容：

本案以臺灣轉運城為核心概念，就高鐵臺中站區及其周邊土地進行整體規劃，就臺灣轉運城整體定位、產業發展、交通連結、未來經營管理、藍綠生態網絡等課題，透過參與式工作營、專業顧問團及跨機關協商平台等多元方式，蒐集意見以提出發展願景，透過行動計畫具體落實，以提升臺中作為全島西部走廊轉運樞紐之地位；後續將持續落實民眾參與機制、瞭解土地使用及交通系統之現況問題及潛在課題，針對受地形阻隔之站區提出縫合構想，以期規劃成果符合地方發展需求。

(2)辦理情形：

刻於期末規劃階段，產業座談會企劃已完成研擬，後續依規辦理。

7、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查業務

(1)法令依據：區域計畫法第15條之1。

(2)審查成果：114年度4月至115年2月間受理及審查案件共計2件，說明如次：

A、臺中市神岡區磯鑫工業區開發案（基地面積：9.25公頃）：114年8月20日召開臺中市區域計畫委員會第15次會議審議，決議請申請人於會議紀錄文到次日起1個月內補正，再提請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討論；申請人未補正完全，本府已於114年11月14日駁回。（後續倘經申請人重新送件申請，另依規依當時法令審查。）

B、臺中市清水區通和產業園區開發案（基地面積：19.78公頃）：經書圖查核並彙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意見後，函請申請人補正，申請人114年11月25日申請撤案，本府114年12月17日同意撤案。

(三)配合城市規劃，守護每一寸土地：

- 1、核心業務及價值：建築線指定及土地使用分區證明之核發，對於界定建築基地、道路邊界、保障公私權益及明確土地產權至關重要。本局將持續優化受理流程及線上申請系統，提供民眾更便捷的申請管道。
- 2、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核發數位化：本科於114年3月17日發布修正「臺中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及收費辦法」，透過調整臨櫃申請與線上申請之收費標準，成功引導民眾轉化申辦習慣，使得114年線上核發地籍數量高達47,851筆，約為紙本核發數量之4倍，不僅簡化行政流程，提高行政效率，更大量減少紙張消耗，落實無紙化政策。

表4 案件統計資料表

都計測量工程科案件統計(114年1月1日-114年12月31日)	
項 目	件 數
辦理建築線件數	3,871 件
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地籍 總數	59,965 筆

三、建築管理

內政部近日公布「114年度建築物施工管理業務考核計畫」結果，臺中市以滿分100分再度榮獲全國最高等級「特優」，成為全國唯一連續八年獲此殊榮的直轄市政府。此成就彰顯市府在施工管理、數位治理與安全管控上的持續精進，回應市民對工程品質、公共安全與廉能政府的期待。

為落實市長倡導的「智慧科技融合人文經濟」國際都市願景，並順應全球電子化政府發展趨勢，本局持續優化建築物施工管理系統，涵蓋「在建工程電子地

圖」、「施工勘驗申報 e 化」、「營造業申報 e 化」及「施工查核行動化」等數位服務。不僅提升行政效率，同時也讓本市在建工程資訊更為公開透明。此外，透過「施工管理 e 化」APP 推播功能，即時掌握工地狀況並加強訊息傳遞，截至今日累計推播次數達 148 萬 8,349 筆，另設有 500 人 LINE 群組，方便民眾反映施工管理相關問題。

(一)提升審查效率與智慧化服務應用

1、振興經濟方案「加快（廠/辦）使照核發」

(1)辦理情形：

自 108 年 3 月 1 日起，針對五層樓以下工廠倉儲及辦公服務類建築物，推動使用執照申請「單一窗口、專人專辦」制度，採行優先排審及平行審查機制，縮短審查時程，使企業得以儘速取得使用執照投入營運，達成振興經濟效益。

(2)執行成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共受理 65 件，已核發 44 件，平均核發時間約 6.2 個工作日。

2、持續執行「使用執照首次掛號便民服務窗口」

(1)辦理情形：

自 104 年起設置便民服務櫃台，由專人預先檢視申請書圖文件，確認資料完整性，以減少補正次數並提升核發效率。

(2)執行成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受理案件 316 件，並以電子勘驗紀錄表（含 QRCode 防偽）取代紙本註記，提供作為門牌證明及清潔證明申請依據，提升行政便利性。

3、強化「使照流程管制暨線上查詢」功能

(1)辦理情形：

於使用執照掛號時提供案件列管編號，並透過施工管理 e 化管制系統，將排審時程及審查結果以 APP 即時通知申請人，提升資訊透明度。

(2)執行成效：

自 109 年 3 月起，使用執照審查完成後皆主動以 APP 推播通知申請人。

4、實施施工管理「e化單一窗口」服務

(1)辦理情形：

本局設置「單一櫃台(e化)」，並安排承辦人每日輪值，負責建築物開工、施工勘驗、開工展期及竣工展期申報等業務。申請人當天線上提交申請，即可獲得當日審核結果，大幅縮短等候時間，提升行政效率。

(2)執行成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累計申報 3,349 件，當日核准率達 99.9%；自 108 年 12 月起開工 e 化率達 100%，並於 110 年 7 月起全面推動勘驗及展期 e 化。

5、建築工程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及「建築工地專案稽查委託計畫」制度

(1)辦理情形：

113 年及 114 年本局各分別編列經費新臺幣 990 萬元並由「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得標辦理本市在建工程之必須勘驗及相關施工查核作業。

另 113 年及 114 年本局各分別編列經費新臺幣 343 萬元，委託「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辦理建築工地專案稽查，透過強化風險管理，降低建案工地公安意外發生機會。

(2)執行成效：

有關「建築工程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部分，申請人當日申請指定勘驗，次日即可派員現勘，提昇行政能效。另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共計有 700 件施工勘驗委託公會查核案件。

另有關「建築工地專案稽查委託計畫」部分，統計114年9月至115年2月委託「臺中市結構工程師公會」辦理不定期稽查共執行460件。

6、「建築物使用執照派員查驗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制度

(1)辦理情形：

113年及114年本局各分別編列經費新臺幣900萬元並由「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得標，引入專業公會提供技術支援，涵蓋進度勘驗、鄰損會勘、專案稽查及竣工查驗，確保施工管理專業、公正且嚴謹。另為提升工地管理之強度，市府自113年度起逐年編列預算，積極執行工地專案稽查作業，針對地下室深開挖、高樓層施工架等高風險工地，加強稽查頻率與強度，落實「預防重於補救」原則。

(2)執行成效：

申請人於使用執照掛件後，本府於3日內即派員辦理竣工查驗現勘作業，高效率頗受民眾好評。統計114年9月至115年2月共計534件委託公會辦理竣工查驗案件。

(二)建構強化建築工地安全機制

1、加強「鄰接大眾運輸設施之建築工程及土木工程」施工管理

鑑於近年各地工地公安事件頻傳，並發生112年建築工地塔吊掉落捷運軌道之重大事故，市府為強化鄰接大眾運輸設施之建築、土木及高風險施工行為之安全管理，本局於113年3月29日訂定「臺中市政府強化鄰接大眾運輸設施之建築工程及土木工程施工管理作業要點」，加強跨機關橫向聯繫，強化在建工程管理與風險控管，以維護公共安全。

考量本市第一至第五類臨時性建築物屬輕量化構造、淺開挖且樓層高度低，施工風險相對較低，基於簡政便民並依建築法第99條立法精神，本局

於 114 年 5 月 14 日修正前揭作業要點，針對符合「臺中市臨時性建築物管理辦法」之第一至第五類及第六類中規模未逾前五類者，經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或專業技師檢討簽證，且施工作業不影響大眾運輸設施者，得免適用本要點規定，其情形包括：

- (1) 高空吊掛物料掉落影響範圍。
- (2) 施工機具設備傾倒影響範圍。
- (3) 建築物高度傾倒圓周影響範圍。

2、強化在建工程地圖運用

該電子地圖能使民眾快速瞭解本市目前施工中的在建工程的位置分布及公開資訊，並確認住家附近工地是否經過合法申請建築。同時，亦提供本市在建工程的取水口資訊，供民眾自行使用，作為非飲用的其他生活用水來源。此外，這些取水口亦作為公務用水來源之一（例如建設局澆灌植栽及消防局消防用水）。

3、不定期稽查工地

本府依建築法第58條規定，得不定期至本市施工中之建築工程稽查，亦得視業務需求，針對高樓層、有使用塔吊、地下室深開挖等工地辦理實地稽核。另統計114年9月至115年2月委託「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辦理不定期稽查共執行460件。

4、臺中市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

臺中市當前約有3,000處在建工地，地下室開挖及大型建案不在少數。

為強化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本府要求本市建築工程及公共工程之土石方載運車輛均應裝設GPS車機，即時回傳GPS車輛行駛軌跡資料至本局管理系統，本府以科技執法手段加強管制，以遏止違規傾倒土方等違規情事。

(三) 實施行動管理方案

1、說明：

為提昇建築物施工品質及加強工地安全維護，藉由精進臺中市建築物施工管理 e 化管制系統，以持續推動「在建工程地圖化管理」、「施工業務 e 化申報」及「手機 APP 雙向訊息推播」。

2、目前執行進度

(1)全面 e 化成果：

自 106 年起，本局逐年漸進式推動施工管理無紙化作業，108 年 12 月達成開工全面 e 化，109 年 4 月達成樓層勘驗全面 e 化，110 年 7 月達成指定勘驗（含開工及竣工展期申請）全面 e 化。整合開工申報、樓層勘驗及使用執照核發流程，全面線上辦理，實現作業標準化、透明化與高效率。「施工管理 e 化 APP」提供即時雙向推播功能，掌握工地進度、迅速應對突發事件。另在 APP 推播回報部分，除應用於工地管理外，亦協助配合環保局發布空污警報時，本局立即以 APP 通知本市 90 大建築工地執行工地內外灑洗抑制揚塵作業，並管制機械擾動塵土，共同努力維護臺中市的空氣品質。

(2)統計數據：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e 化開工計 655 件，e 化施工勘驗計 3,886 件，開工及竣工展期計 367 件，合計 4,908 件。

(四)建構安全之城市生活環境

1、建物場所之公共安全管理機制

(1)落實建築物公安申報檢查：

針對供公眾使用場所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除要求業者定期辦理檢查，對於逾期未完成申報者，加強查核依法裁處，不合格場所列管追蹤缺失改善進度，以維公共安全。逾期仍未申報者，依建築法規定續處並於營業場所入口明顯處張貼不合格告示。

(2)強化高風險場所稽查：

為維護建築公共安全，本局除配合各目的事業

主管機關實施安全檢查工作外，在建築管理進行源頭管理，並針對重大違規使用場所執行加重裁處及停止建築物供水、供電或強制拆除作業，以有效遏止場所違規行為。另鑒於新光三越氣爆公安憾事，114年歲末年節針對本市樓地板面積大於5,000m²以上、使用強度較高之大型百貨公司(17家)與商場量販店(22家)共計查有39家列入公安稽查，倘發現有業者未依規定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及違規裝修者，將依建築法裁罰及限期改善，確保改善落實。

表 5 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統計表

項目	年月份	114年1月1日至 114年12月31日
	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 (動態稽查)	稽查家次
強制拆除		0 (件)
斷水斷電		50 (件)
恢復使用		9 (件)
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 (行政控管)	定期公安申報	13,992 (件)
	公安未申報罰鍰	449 (件)
	已申報複查	4,633 (件)
	複查率	33%

(3) 公共安全申報制度擴大適用：

為強化集合住宅使用安全，分階段推動公共安全申報。首階段針對 8 至 15 層集合住宅，申報率已達 99.27%。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擴大納入 6 至 7 層樓集合住宅，截至 115 年 2 月 8 日止，已完成掛件申報者計 1,752 棟，申報率達 73%。因應擴大住宅大樓納入公安申報適用對象範圍，除持續宣導及協助社區辦理公安申報此外，對無管委會的社區，優先輔導成立管理組織，以提昇場所安全。

2、健全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管理機制

為強化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之安全管理，積極落實第三方專業管理制度，並依內政部訂定之「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結果抽驗作業方式」辦理抽驗作業，檢查不合格者，停止使用，俟檢查機構及保養廠商重新確認安全無虞後，方能恢復使用。

(1)抽驗比例規定(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均適用)：

依「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方式」規定，就取得使用執照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分別需抽驗百分比如下表。

表 6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比例規定表

使用執照年限	昇降設備抽驗百分比	本市主動提昇抽驗百分比	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百分比
20年以上	10%以上	10%以上	10%以上
15~20年	10%以上	12%以上	10%以上
10~15年	10%以上	12%以上	10%以上
未滿10年	5%以上	7%以上	5%以上

(2)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統計表

表 7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統計表

項目	113年9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113第3季至114年第4季)		
使用執照年限	總件數	抽驗件數	抽驗比例
昇降設備(台)			
20年以上	27,781	3,019	10.9% ≥10%
15年~20年	4,088	558	13.6% ≥12%
10年~15年	5,342	657	12.3% ≥12%
未滿10年	11,550	886	7.7% ≥7%
合計	48,761	5,120	符合規定
機械停車設備(組)			
20年以上	2,243	267	11.9% ≥10%
15年~20年	795	98	12.3% ≥10%
10年~15年	1,591	192	12.1% ≥10%
未滿10年	2,518	175	6.9% ≥5%
合計	7,147	732	符合規定

3、強化救災機制，建構韌性防災城市

臺灣位於環太平洋地震帶，臺中市政府為強化地震發生後應變復原，日前舉辦「114年度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動員演練」，模擬地震發生後，發佈簡訊動員評估人員參與救災工作，提升災害減災、整備、應變與復原能力。演練當天實際操作「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鑑定組訓資訊系統」，

並以簡訊通知緊急評估人員動員於時限內完成二階段報到。震災後如有危險建築物，市府則動員緊急評估專業技師進行安全評估。

- 4、主動輔導辦理老舊建築物安全診斷及補助補助作業
為提升建物耐震安全，持續推動「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透過與專業團體的合作鑑定，依中央最高補助額度辦理建物耐震初評作業，以利民眾依報告書所載建議改善事項進行必要之修繕維護、補強或擬定危老重建計畫，改善居住環境提升建築安全。114年持續受理民眾免費建物初評申請與受理弱層補強補助申請。

5、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1)推動臺中市友善環境改造計畫

在中央督導無障礙生活環境考評部分，自100年起累創佳績，113及114年更連續獲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評為特優。

(2)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作業：

新建公共建築物於申請使用執照前，辦理行動不便設施會勘，以確保該設施符合需求，114年全年度累計勘檢127場次、案件數359件，勘檢合格後均發予使用執照。

(3)執行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檢查作業：

因應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要求清查既有公共建築物列管場所，已依本市公共建物無障礙設施分類分期分區執行計畫，委託建築師公會執行(G-2)政府機關及(D-2)活動中心227處清查改善作業。另針對無障礙環境改善成果部分，本局已陸續完成建置無障礙生活環境網站內容，俾利民眾透過官方網站，查閱及知悉市內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提升生活便利性。

(五)執行違章建築拆除以維護公安及整頓市容

在預算及人力資源有限條件下，本局優先處理涉及重大公共安全之案件，並聚焦施工中違建、九大行

業違規建築、騎樓安學計畫相關案件，以及配合公共工程、法院強制執行與政策性拆除事項。

另針對其他影響公共安全、交通秩序、環境衛生及市容景觀之違章建築案件，本局亦持續依案件性質與急迫程度納入執行範圍，並配合各機關專案需求，辦理相關拆除作業，以維護整體都市環境品質與公共利益。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統計時間，114年9月至115年2月止，詳如下表。

表 8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

項目(含違章及廣告物)	件數
查報數	2,066
拆除數	723
月平均拆除數	145

(六) 推動建造管理業務

1、建造執照抽查考核：

- (1) 為監察院於102年對於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之糾正建議，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落實建造執照行政與技術分立制度之目標，本局於105年6月1日發布實施「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抽查作業要點」及「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案件考核處理原則」，於每月定期辦理抽查考核業務，確保建築簽證品質。
- (2) 內政部每年辦理「建造執照與雜項執照相關管理業務推動情形考核」，本局從109年到114年連續6年榮獲「都會型甲組特優」，其中112及113年更獲得滿分佳績，並於112年選為全國觀摩城市，與各縣市分享交流本局之行政管理作業，未來亦將持續精進抽查作業內容，以確保簽證品質，兼顧公共安全與生態環境。
- (3) 各類抽查情形如下(統計期間自114年9月至115年1月底):
 - A、建築設計抽查：共抽查238件，平均抽查率19%，並定期與建築師公會舉辦缺失宣導，以提升建

築設計簽證品質。

B、建築結構簽證抽查：共抽查156件，平均抽查率13%。並於114年5月5日及114年8月28日辦理技師宣導座談，宣導結構簽證抽查執行事項，輔導技師提升簽證品質。

C、綠建築設計抽查：共抽查172件，平均抽查率14%，並於114年2月4日辦理建築師教育訓練，提升設計與查核能力。

D、地基調查報告抽查：自107年起委託專業團體查核，114年抽查103件，平均抽查率8%，強建築物坐落之地質狀態查核力度。

2、推動「臺中市建築執照委託審查」及「建造執照委託審查新幹線快速核照計畫（委審新幹線）」：

(1) 委託審查：

為提高建照核發效率與品質，本局自105年起，以行政委託方式，委託建築師公會協助進行建造、雜項及變更設計執照的審查作業。至今已邁入第10年，已累積一定的審查執照經驗、對行政作業也漸趨熟捻。隨著委審制度之持續精進並逐步開放審查範圍，建造執照核發成效也逐漸卓越，原建造執照辦理時程為40天，自114年9月至115年1月底計算，平均辦理天數3天，審查效率大幅提升。

本局逐年開放委託審查範圍，說明如下：

A、105年：住宅用途、非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未達2,000平方公尺、免建築師設計。

B、106年：7樓以下、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未達3,000平方公尺。

C、107年：10層以下樓者及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未達10,000平方公尺。

D、109年：12樓以下建築物申請案及農舍等申請案件。

E、112年：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案件。

(2) 委審新幹線：

108年起，本局推動「委審新幹線」，針對委託審查案件中屬「非供公眾且總樓地板面積未達2,000m²之住宅」之案件，採「專人專辦」，現場即審方式，免排隊等待輪值建築師，審查速度再升級。實施後自114年9月至115年1月底計算，建造執照平均核發天數僅需3天。

3、推動5層樓以下工廠、倉儲/辦公服務類建造執照開設單一審查櫃台（工廠快發）：

本市具有海港、空港、高鐵港的三港優勢，近年工廠建照申請有成長趨勢，為縮短建造執照審查時間，減少中小企業之建廠成本，進而吸引中小型企業至臺中設廠，本局自108年4月起，開設「工廠快發」專案窗口，針對5層樓以下的工廠、倉儲及辦公服務類建築，採「專人專辦」處理。實施「工廠快發」計畫後，統計114年9月至115年1月底建造執照及變更設計平均辦理天數為7天，核發效率大為提升。大幅減少中小企業造成時間成本與經營壓力。

(七)廣告物管理

1、廣告物許可證核發情形及簡化申請流程：

本市廣告物設置應依「臺中市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設置辦法」規定辦理，申請類型包括新設置、重新設置與面板變更等三類。統計114年9月至115年2月期間，共核發許可證369件，其中新設置288件，重新設置及面板變更81件。

為簡化作業流程並強化廣告物安全與合法性，自104年5月20日起本局推行標準圖說制度，提升申請效率。114年9月至115年2月期間，採用標準圖說之新設案件計58件，占新設案件20.1%，顯示使用比例逐年提升。本局將持續推動法令宣導，引導民眾依法設置，兼顧公共安全與消防避難需求。

表 9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廣告物許可證新核發件數統計表
(單位:面)

年度	新設置件數	重新設置及面板變更件數	簡化版件數	簡化版所佔新設置申請比例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288	81	58	20.1%

2、違規廣告物優先查處原則：

為有效管理違規廣告物，本局訂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違規廣告物優先查處原則」，明確六大類優先查處對象，包括：

- (1) 需辦理都市設計審議或曾進行街區整頓、市招統一區域。
- (2) 應申請雜項執照之廣告物。
- (3) 危害公共安全者。
- (4) 影響市容景觀或公共交通者。
- (5) 未經管理單位同意設置者。
- (6) 內容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者。

其他違規案件將拍照列管，依序查處，避免檢舉被用作惡意攻擊工具，確保廣告物管理公平有效。本局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裁罰共 19 件，累計罰款 76 萬元。

四、宜居城市

打造「幸福城市」為本市住宅政策之重要核心，本局住宅發展工程處專責辦理推動本市社會住宅-臺中好宅、租金補貼、強化公寓大廈管理及執行多項重大工程等業務，透過提升本市「居住環境品質」、提供「健全住宅租售市場」與「多元居住協助」，全面增進市民的居住福祉，建立以人為本、以家為根，打造本市成為適齡、樂居與健康的幸福城市。

(一) 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為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形塑本市宜居城市形象，推動強化公寓大廈社區自主管理、並辦理公寓大廈共用修繕、無障礙設施、成立管理委員會等補助，藉由

輔導及補助，全面提升本市居住品質。

1、推動公寓大廈自主管理

(1)輔導成立管理組織：自114年4月起至115年1月31日止，本市共受理72件民眾申請輔導成立管理組織案件，其中55件順利成立並完成報備；另設置諮詢輔導櫃台，透過電話諮詢及現場訪視等方式，持續協助社區辦理相關作業。除申請案件外，111年度起至115年1月31日止，主動輔導完成271處社區成立管理組織並完成報備；115年度將持續辦理社區訪視，預計再輔導70處社區成立管理組織，以提升整體報備率。

(2)台中樂居管家平台推廣：持續辦理「台中樂居管家」LINE官方帳號之維運與推廣，作為公寓大廈民眾資訊宣導管道，目前好友數已逾2.9萬人，並定期推播公寓大廈管理、防疫宣導、臺中好宅及住宅補貼等相關資訊。

(3)台中樂居金獎：2025-2026台中樂居金獎採雙年獎辦理，第1年為培力年，導入「社區營造」及「友善設施」主題課程，自114年6月9日開放報名至8月8日截止，已吸引337組社區報名參與。為擴大市民學習效益，培力課程採實體與線上雙軌授課模式，提供市民彈性選擇，已於8月30日辦理完成。本次另新增培力成果評比程序，並於10月20日培力成果發表會中公開表揚培力階段表現優秀之社區；同日亦正式公布樂居金獎評選計畫，2026年評選年自11月1日開始報名，至12月31日截止，第2年評選年正式啟動。

(4)辦理公寓大廈住戶糾紛調處：成立公寓大廈爭議調處委員會，115年度賡續辦理調處會議。

2、113、114年度共用部分及約定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補助與成立管委會補助，每年皆約編列預算4,100萬元。113年補助社區數共計312處獲得補助、114年補助社區數共計310處獲得補助，補助金額4,041萬8,574元。成立管理委員會補助部分，113年

補助社區數為25案，補助金額32萬元。114年補助社區數為52案，補助金額58萬元。

3、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申請計畫：

(1)113年度：

本年度編列預算計624.4萬元（含中央補助款352.8萬元、地方配合款151.2萬元、現勘審查費4.4萬元及宣傳推廣費116萬元）。惟實務推動過程中，部分潛在申請案件於補正階段評估建築條件及住戶共識後選擇放棄申請，致當年度未有核准案件。

(2)114年度

本年度預算為624.4萬元（含中央補助款352.8萬元、地方配合款151.2萬元、現勘審查費4.4萬元、宣傳推廣費116萬元），並於114年3月24日公告受理，截至目前收到1件申請案，該案已完成審查並核定補助；另為提升申請品質及可行性，持續受理可行性評估申請，累計完成10件評估案件。

(二)提供多元的居住協助

1、115年度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

(1)自115年起，「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調整作業方式，由地方政府全面負責案件之審查與准駁作業，中央僅負責核撥補貼款項。本計畫之申請受理期間為115年1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

(2)中央與地方分工如下：

A、中央（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負責事項：

計畫前置作業之規劃、廣告宣導推廣、申請系統建置與維運、補貼款項之核撥。

B、地方（臺中市政府）負責事項：

收件作業（含紙本及線上申請案）、案件審查及准駁作業、補件通知與文件建檔（含申請期間與補貼期間所涉文件）、行政救濟答辯作業、補貼款溢領追繳作業、公益出租人資格認定相

關事宜。

2、本市受理情形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臺中市新舊戶累計申請件數共計 242,201 戶，為全國之冠。本府持續辦理案件審查與准駁作業，核定通過之案件，將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統一核撥補貼款項。

3、囤房稅挹注補貼方案

(1) 育兒租金補貼方案

A、本市運用囤房稅稅收，針對設籍於本市且育有 0 至 12 歲子女之租屋家庭提供加碼補助，每名 0 至 12 歲子女可補助 4,000 元，補貼子女數無上限，並開放承租本市社會住宅之育兒家庭提出申請，積極協助減輕租屋家庭的育兒與生活負擔。

B、114 年度育兒租金補貼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核定戶數共 15,150 戶，核撥金額共計 9,296 萬 4,000 元，因 114 年度舊案仍有尚未回復意願之案件及部分新案尚未審查完畢，後續依回復及審查結果辦理核定及撥款作業。

C、115 年度育兒租金補貼，115 年 1 月 1 日公告受理採隨到隨辦方式受理，受理期間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持續辦理審查作業並分批核定及撥款。

(2) 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

為減輕青年居住負擔，透過囤房稅挹注，以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核定戶為基準，加碼再提供已成年、未滿 46 歲且於臺中市購屋青年每戶 6 萬元(貸款餘額 300 萬元以上)之一次性補貼，計畫補助戶數 600 戶，為具體落實居住正義並降低青年生活負擔，增額補貼 600 戶，補貼戶數共計 1,200 戶。114 年度於 114 年 9 月 1 日上午 9 時至 9 月 30 日下午 5 時受理申請。經查 114 年度審查結果，申請案件共 3596 件，合格核定共 1,883 件，115 年 3 月辦理合格戶抽

籤作業。

4、包租代管計畫持續積極媒合

- (1) 本府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辦理，依據中央 114 年 11 月 3 日核定之「臺中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 5 期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 1 億 4,719 萬 3,000 元(需地方自籌 30%經費，計 4,324 萬 5,000 元)，預計於 115 年 4 月開辦，共委託 2 家業者提供租賃服務，共發包計 1,000 件(500+500 後擴)；另中央公會版計畫辦理戶數為 15,000 戶(7,500+7,500 後擴)，合計本市地方縣市版及中央公會版計畫總辦理件數為 16,000 戶。
- (2) 本市第 1 期媒合件數 1,163 件(僅次於臺北市，全國第 2)；第 2 期縣市版媒合件數 1,364 件，加計中央公會版媒合件數 818 件，本市總件數 2,182 件(僅次桃園市、新北市，全國第 3)；第 3 期縣市版媒合件數 2,148 件，加計中央公會版媒合件數 5,910 件，本市總件數 8,058 件(僅次於桃園市、新北市，全國第 3)；第 4 期縣市版媒合件數 2,365 件，加計中央公會版媒合件數 13,948 件，本市總件數 16,313 件(僅次桃園市、新北市，全國第 3)。臺中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至今已累計媒合超過 27,716 組房東客，成績斐然，後續將持續積極辦理包租代管計畫，並配合中央宣傳活動，共同合作提高包租代管計畫知名度與政策效益，有效活化及利用本市空置住宅作為社會住宅，以達房東放心、房客安心的住宅政策目標。
- (3) 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 5 期為達實踐照顧弱勢族群之精神，調整補助規定，以媒合對象是否為弱勢戶為判準，據以差異化業者服務費用額度及房東修繕相關補助額度，藉由調整補助誘因機制，促進弱勢媒合，達到協助弱勢租屋，落實居住正義之政策目標。
- (4) 另「臺中市長者換居社會住宅隨到隨辦專案」(私宅換公宅)申請不中斷(本府第 5 期開辦前由公會版業

者協助辦理)。透過此專案，長者可將名下之自有住宅交由本府委託包租業者辦理包租，並轉作為社宅出租予符合資格者，長者則可依隨到隨辦優先遞補方式承租入住本市高品質且無障礙之社會住宅，本專案目前已成功媒合3件簽約入住(累計受理申請9件)，為進一步提升換居專案執行成效，私宅換私宅方案第5期計畫加碼換居者租金差額補助、搬遷費及業者包租房屋之代租期間租金補助費，以降低長者搬遷成本、促進業者媒合之誘因。另本府將於第5期計畫規劃，請承攬業者須規劃換居專案之開發行銷策略，包含推動宣傳及提供相關諮詢等服務，期能鼓勵長者參與意願，選擇更適宜之居住環境，共同打造高齡友善的幸福城市。

(三) 社會住宅興辦計畫

1、推動興辦臺中好宅

興辦臺中好宅是市府高度重視的政策，本局持續推動「只租不售」的臺中好宅，以照顧市民朋友及弱勢家庭居住需求，並提出全國最優惠的社會住宅租金折數方案—「567777折數方案」，實質減輕社宅入住者的租金負擔；同時，本市的社宅申請加分制度也大力支持青年及育兒家庭入住臺中好宅。

本局除持續興建社會住宅，相關配套措施如：建置「臺中市社會住宅17租」線上受理申請入住社宅功能與數位生活管家服務，更推出社宅生活學校課程及333社團提升住民培力，協助臺中好宅住戶在生活、學習與社區參與中獲得更多元、更多面向的支持與成長機會。

另外，本府為加強弱勢戶居住穩定性，已於113年3月修正本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延長關懷戶租期，針對入住社宅且符合經濟或社會弱勢身份的關懷戶，入住租期由原本規定之6年延長至12年，並開放續約時可原屋續租無需搬遷，減輕搬家壓力與經濟負擔，讓弱勢住戶安心久居。

盧市長上任至今，社會住宅推動成果卓著，第一階段(108年-111年)興辦5,000戶臺中好宅的政策目標，已於110年提前達標；第二階段(112年-115年)10,000戶目標，亦於113年底提前達標。114年9月至115年2月完工之好宅為北屯巨蛋一期好宅、太平育賢三期好宅、烏日高鐵好宅及南屯建功5號好宅等共4處共計1,181戶。截至115年2月，本市已完工臺中好宅基地共計18處(4,849戶)，興建中基地共計12處(5,382戶)，加計規劃設計中之1處共219戶，總計興辦戶數已推升至10,450戶，詳如表10。

未來加計中央興辦戶數8,000戶，總計可提供約1.8萬戶臺中好宅，持續提升本市居住協助的強度，照顧更多青年、弱勢家庭安居台中。

表10 臺中好宅興辦進度(統計時間115年2月12日)

執行階段	案件名稱	戶數	完工期程	入住時間
已完工	1 豐原安康一期好宅	200	已完工	107年04月
	2 大里光正一期好宅	201	已完工	108年05月
	3 南屯精科好宅 (民間回饋)	190	已完工	109年07月
	4 太平育賢一期好宅	300	已完工	109年10月
	5 梧棲三民好宅	300	已完工	111年03月
	6 北屯北屯好宅	220	已完工	111年09月
	7 南屯建功1號好宅 (民間回饋)	78	已完工	112年03月
	8 太平育賢二期好宅	428	已完工	112年12月
	9 東區台中公園一期好宅	802	已完工	113年03月
	10 南屯建功2號好宅 (民間回饋)	91	已完工	113年12月
	11 南屯建功3號好宅 (民間回饋)	98	已完工	113年12月
	12 太平長億好宅	160	已完工	114年06月
	13 東區協園好宅	100	已完工	114年07月
	14 西屯國安一期好宅	500	已完工	114年09月
	15 北屯巨蛋一期好宅	560	已完工	
	16 烏日高鐵好宅	270	已完工	

執行階段	案件名稱	戶數	完工期程	入住時間	
	17	太平育賢三期好宅	250	已完工	
	18	南屯建功5號好宅 (民間回饋)	101	已完工	
小計		4,849			
興建中	19	大里光正二期好宅	232	115年	-
	20	西屯市政好宅	400	115年	-
	21	東區台中公園二期好宅	24	115年	-
	22	豐原安康二期好宅	500	115年	-
	23	西屯中央公園好宅	127	116年	-
	24	南屯建功6號好宅 (民間回饋)	13	117年	-
	25	北屯巨蛋二期好宅	300	117年	-
	26	大里光正三期好宅	600	117年	
	27	東區干城好宅	481	117年	
	28	西屯國安二期、三期好宅 (原太原段基地易地興建)	780	118年	
	29	北屯洲際好宅	840	118年	
	30	北區豬事圓滿好宅	1,085	118年	
小計		5,382			
規劃設計中	31	北區中央市場好宅	219	-	
小計		219			
總計		10,450			

註：興辦戶數以實際發包數量為準

(1) 已完工入住中：

本市已完工臺中好宅基地共計18處(4,849戶)完工，詳如表10。

(2) 興建中：

A、豐原安康二期好宅：

本案規劃13間大小店舖、社會福利設施(含托嬰中心、身障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簡稱小作所)、共享公共空間(含親子室、共享廚房、共同工作室、瑜珈室、社區閱覽室)，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9-13層，可提供500戶以上住宅單元。已於109年2月11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B、大里光正二期好宅：

本案採用三合院中「埕」的概念，平台是人停留並交流的空間，圍塑出動靜分離的中庭，景觀分區規劃分為行人徒步空間、戶外親子空間、生態公園。立面元素上，設計斜面的形式，創造立面上不同的表情，交織成蔓延的樹枝狀，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13層，可提供232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3月15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C、西屯市政好宅：

本案為照顧本市青年與勞工之居住權利，故依循本市住宅政策提出社會住宅新建計畫，透過出租為主的供需策略調和住宅市場，增裕市民更多元的居住選擇，依循本市住宅政策提出社會住宅新建計畫，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13層，可提供400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12月22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D、西屯中央公園好宅：

本案以「回家的路」為設計概念主軸，經由迴廊及6M綠色步道回到記憶相聚的地方，形塑地方的場所精神，創造與地方共享共好的都市空間，興建地下3層地上9層，可提供127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3月15日開工，預計116年完工。

E、東區干城好宅：

本案設計以「生態綠島」為概念主軸。基地規劃為地下4層，地上21層共2棟建築物；其中地面層設有店鋪、2層為社會服務站、小作所、共享廚房、舞蹈教室、身心障礙社區式日間作業設施，可引進專業團體進駐，作為本社區與附近住民共同分享與研習之場所，可提供481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10月31日開工，預計117年完工。

F、西屯國安二期、三期好宅：

本案位屬台中科技產業走廊，鄰近東海大學、逢甲大學等學區，生活機能完善，將服務周

邊年輕人、年輕家庭進駐，興建地下4層地上23層，可提供780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10月24日開工，預計118年完工。

G、北區豬事圓滿好宅：

本案封印了肉品市場的刻板印象，轉型成每個社會住民與周遭社區居民都能共享的空間，成為鄰里間真正能共享的資源，縫補了以往對肉品市場的鄰避印象，興建地下4層地上20層，可提供1,085戶住宅單元。於114年5月22日開工，預計118年完工。

H、南屯建功6號好宅：

本案位處嶺東商圈，全聯、便利商店、餐館、銀行、郵局等生活機能一應俱全，公園綠地配置完善，並規劃地下第2、3層，地上為1至6層，屬民間回饋社宅故可提供13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10月8日開工，預計117年完工。

I、大里光正三期好宅：

本案基地周遭環境單純且有能提供居民生活所需的零售超市和餐飲店面等，因此生活機能實屬完善方便，興建地下2層地上13層，可提供600戶住宅單元，於113年12月25日開工，預計117年完工。

J、東區台中公園二期好宅：

本案位於良好具有完善之大眾交通網路，鄰近臺中市大型商圈，包含中友商圈、一中街商圈、繼光街商圈及建國市場等商業設施屬人口集中且已建成之都市蛋黃區域，具有相當吸引力，興建地下1層地上4層，可提供24戶共居住宅單元，於114年2月27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K、北屯巨蛋二期好宅：

本案位於臺中市北屯區同榮段，基地臨近學校有新興國小、福祿貝爾幼兒園、四張犁國小、四張犁國中，地面層設有店舖、社會服務站

及幼稚園，興建地下3層地上12層，可提供 300 戶住宅單元，於114年2月24日開工，預計117 年完工。

L、北屯洲際好宅：

本案配合地理環境，結合公設的設計分配，創造舒適的微氣候物理環境，提高住戶的社交能量並提供優質的居住品質，興建地下4層地上24層，可提供840戶住宅單元，於114年4月15日開工，預計118年完工。

M、北區中央市場好宅：

本案以原中央市場用地為基地，透過公有土地活化，進行社會住宅、商場及鄰近公園的共同開發，打造多元功能的都市空間，專案管理含先期規劃案已於114年8月11日決標，已於115年1月30日上網招標(統包廠商)，預計115年下半年辦理動土典禮。

表11 臺中好宅工程辦理情形表(統計時間115年2月12日)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小計	合計	
施 工 中	豐原安康二期好宅	工程： 興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500	5,382	興建地下3層，地上為13層，可提供500戶住宅單元。已於109年2月11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大里光正二期好宅	工程： 興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	232		興建地下3層，地上為13層，可提供232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3月28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西屯市政好宅	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	400		興建地下3層，地上為13層，可提供400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12月22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西屯中央公園好宅	專案管理： 閣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勝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富堂水電工程股份有限	127		興建地下3層地上9層，可提供127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3月15日開工，預計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下)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小計	合計	
		公司 徐明江建築師事務所			116年完工。
	東區干城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閻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481		興建地下4層地上21層，可提供481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10月31日開工，預計117年完工。
	西屯國安二期三期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閻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780		興建地下4層地上23層，可提供780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10月24日開工，預計118年完工。
	北區豬事圓滿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閻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崇偉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崇偉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85		興建地上20層，地下4層，可提供1085戶住宅單元。於114年5月22日開工，預計118年完工。
	大里光正三期好宅	專案管理：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萬有為建築師事務所 華興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友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	600		興建地下2層地上13層，可提供600戶住宅單元，於113年12月25日開工，預計117年完工。
	北屯洲際好宅	專案管理：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萬有為建築師事務所 華興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840		興建地下4層地上24層，可提供840戶住宅單元，於114年4月15日開工，預計118年完工。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小計	合計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			
	北屯巨蛋二期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閻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姜樂靜建築師事務所	300		興建地下3層地上12層，可提供300戶住宅單元，於114年2月24日開工，預計117年完工。
	東區台中公園二期好宅	設計監造： 張景堯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24		興建地下1層地上4層，可提供24戶共居住宅單元，於114年2月27日開工，預計115年完工。
	南屯建功6號好宅	回饋建商：壹唐開發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黃乃弘楊千芝建築師事務所	13		規劃地下第2及3層，地上為1至6層，屬民間回饋社宅故可提供13戶住宅單元。已於113年10月8日開工，預計117年完工。
規劃中	北區中央市場好宅	規劃中	219戶 (預計)	219戶 (預計)	已於115年1月30日上網招標(統包廠商)，規劃地下4層，地上16層，預計提供219戶住戶單元，預計115年下半年辦理動土典禮。

2、好宅受理申請暨入住作業：

西屯區國安一期好宅

基地南臨國安一路、北臨國安二路、東臨福林路、西臨玉門路，建築設計為地上15層，地下層3層之集合住宅，房型規劃一房型、二房型、三房型、創業房型及共居房型，共計提供500戶居住單元。其

中「創業房」係致力於為台中的創業者們帶來一個「工作」與「生活」無縫結合的全新模式所規劃之特殊房型。

114年2月17日公告相關入住資訊，114年3月3日至3月31日受理申請，已於114年6月底完成案件審核、114年7月8日辦理公開抽籤、於114年9月15日入住，已有403戶完成點交入住，刻正持續遞補中。

3、數位治理—臺中市社會住宅17租

為蓋一棟有社會責任的臺中好宅，達到物更節能、民更便捷，服務更智慧的目標，本局已建置一站式入口網「臺中市社會住宅17租」，推動臺中好宅申請資訊公開及線上受理申請等服務。入口網已於111年4月30日上線，提供線上看屋、申請、審查、選屋及個人化面板開發。

另配合好宅營運管理需求，本局物業管理功能及民眾使用的數位生活管家(PWA)已於111年11月上線，提供社區生活公告、持手機即可領取包裹、繳交房租、報修設備及預約公共設施等功能，並導入住戶點數轉讓功能，讓住民間的交流更容易發生。為提供住民多元繳費管道，住民朋友除了既有繳費管道外，更新增了信用卡繳費功能，在家即可完成繳費。

此外，17租入口網本局持續辦理優化，於114年2月10日推出線上續租申請功能，大幅提升民眾及住戶續租申請便利性；114年5月推出社宅生活學校功能，由潛力社宅居民或專家學者擔任講師，辦理「一起在生活裡學習」的系列課程與活動，讓社宅住民及一般民眾都可線上報名共同參與課程與活動，提升民眾生活涵養。另於114年7月9日取得無障礙標章，打造溝通更便利的無障礙環境，114年8月找場地功能優化，新增信用卡繳費功能、線上審查功能，促使社宅住民生活品質提昇，提升居民使用舒適性。

4、共居計畫—從我變成我們

因為積極應對社會結構轉變及獨居人口比例上升之挑戰，臺中市政府自 111 年起，創新導入「共居房型」計畫，為市民提供更多元的居住選擇。

不同於傳統社宅的抽籤配屋方式，本計畫採取「徵選入住」與「共識媒合」機制，透過辦理「室友媒合共識營」與生活公約討論，強化住民間的心理連結與生活默契。其核心目標在於打破疏離，讓住民在保有獨立私人空間的同時，能於公共領域建立互助網絡，實踐「共同好好生活在一起」的社宅願景。

延續北屯好宅與東區台中公園一期之成功經驗，西屯國安一期好宅共規劃 66 戶共居房型，並已於 114 年 9 月起陸續開始入住。本案於招租階段首創「組隊申請」制度，鼓勵已有溝通基礎的小型社群共同進駐，以帶動更大規模的社區互動。目前入住對象成功媒合了鄰近大專院校學生與 65 歲以上長者，將「青銀共居」模式成功落實，有效促進跨世代間的日常合作與生活共享。

後續北屯巨蛋一期好宅也將導入共居模式，規劃 16 戶共居房，將首度突破單一房型的框架，專為親子族群與年輕夫妻量身打造多元生活空間，讓育兒與成家之路有溫暖的社群相伴，期望建構出如同傳統鄰里般緊密，卻更具現代互助精神的在地社群。

「台中好宅」超越單純的建築硬體，轉化為充滿社會支持與情感連結的「共融社群」，而空間的創新與人心的凝聚，將引領每一位居民從獨立的「我」，走向溫暖互助的「我們」，共同在臺中這座城市中，築起真正屬於大家的夢想家園。

- 5、社會住宅興辦接連獲得金質獎優等、建築園冶獎、國家卓越建設獎等殊榮，如近年太平育賢三期好宅榮獲「2023國家卓越建設獎」卓越獎；烏日高鐵好宅獲得「2024年國家卓越建設獎」卓越獎等獎項；太平長億好宅獲得「2025年建築園冶獎」等獎項；東區協園好宅獲得第24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獎佳

績；太平育賢二期好宅榮獲2025台灣建築獎佳作，興建中好宅如東區臺中公園二期好宅、西屯市政好宅也接連獲得國家卓越建設獎相關殊榮。

(四) 順騎自然·有愛無礙—推動騎樓整平專案

為回應高密度都市環境下行人通行安全與無障礙需求，本局持續推進本市騎樓整平作業，並以「人本交通」為核心，系統性改善騎樓高低落差與介面不連續等問題。透過整合中央補助資源與地方執行量能，逐步建構安全、連續且具整體性的步行空間，同步帶動商圈人流與街道景觀品質提升，強化城市發展動能。

1、優先推動區域：

本局優先針對舊市區、捷運沿線、主要幹道、商圈、交通場站、學區周邊及其他具迫切性之路段辦理騎樓整平作業，集中資源改善高使用強度區域的人行通行品質，並同步提升街道整體市容與環境秩序。

2、爭取中央補助情形：

114年度業經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以114年6月2日國署建管字第1140050809號函核定中央補助款2,000萬，地方配合款2,000萬，總經費4,000萬元，並同意備查申請補助修正計畫書。

3、推動執行情形(詳如下表)：

- (1)113年度計畫：已完成15條路段騎樓整平作業，改善總長度約1萬6,220公尺。
- (2)114年度計畫：規劃改善14條路段，預計完成總長度約1萬4,290公尺，持續擴大人行通行改善範圍。

表 12 113年騎樓整平專案計畫執行路段表

年度	行政區	執行路段	長度 (公尺)	合計 (公尺)
113	北屯區	興安路一段(昌平路一段至青島路四段)	390	16,220
	北區	漢口路三段(陝西路至山西路二段)	1,370	
	西/北區	健行路(中清路一段至博館路)	2,520	
	西/南屯區	東興路二段(向上路一段至五權西路二段)	1,460	

年度	行政區	執行路段	長度 (公尺)	合計 (公尺)
	西/南屯區	大業路(精誠路至文心路一段)	1,650	
	南屯區	大業路(黎明路二段至河南路四段)	400	
	南屯區	公益路二段(永春東七路至黎明路二段)	360	
	南屯區	大隆路(精誠路至文心路)	1,900	
	西屯區	西屯路二段(逢甲路至黎明路三段)	1,050	
	西屯區	櫻城五街(惠來路三段至櫻城一街)	240	
	東區	大公街(復興路四段至建成路)	1,100	
	南區	仁和路(國光路至臺中路)	960	
	南區	五權南一路(五權南路至南和一街)	400	
	大肚區	育英路(福利路至自治路)	420	
	豐原區	中正路(圓環西(南)路至信義街)	2,000	

表 13 114 年騎樓整平專案計畫執行路段表

年度	行政區	執行路段	長度 (公尺)	合計 (公尺)
114	南區	美村南路(高工路至工學路)	560	14,290
	西區	博館路(館前路至健行路)	520	
	豐原區	中山路(豐西街至圓環南(東)路)	1,540	
	北區	原子街(民權路至公園路)	1,600	
	西區	金山路(四維街至自立街)	200	
	西屯區	臺灣大道四段(澄清醫院至福聯路)	1,800	
	大雅區	昌平路四段(昌平路三段至昌平路四段53巷)	260	
	霧峰區	中正路(德泰街至樹仁路)	2,700	
	大里區	甲堤南路(立新二街至立元路)	900	
	東勢區	豐勢路(第一橫街至第六橫街)	1,680	
	東勢區	第五橫街(豐勢路至三民街)	270	
	東勢區	中山路(豐勢路至三民街)	260	
	南屯區	永春東七路(公益路至干城街)	280	
	西區	大忠街(公益路至精誠二十九街)	1,720	

(五) 推動騎樓安學計畫專案

本局彙整其他機關專業建議及民眾反映意見，針對學區周邊具高度通行需求之路段，納入「騎樓安學專案」辦理，並與騎樓整平工程整合推動。執行過程以事前溝通與協調為核心，視現場條件配合必要之拆除措施，系統性改善通學動線與人行空間，強化學童通行安全及整體步行環境品質。

114 年依計畫推動執行 13 條路段，改善總長度約 13,530 公尺（如下表）。

表 14 114 年騎樓安學專案計畫執行路段表

項次	區別	學校	路段及範圍	長度 (公尺)
1	北區	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小	原子街(民權路至公園路)	1,600
2	西區	忠明國中	博館路(館前路至健行路)	520
3	西區	臺中教育大學	金山路(四維街至自立街)	200
4	西區	大業國中 向上國中	大忠街(公益路至精誠二十九街)	1,720
5	南屯區	惠文國小	永春東七路(公益路至干城街)	280
6	西屯區	永安國小	臺灣大道四段(澄清醫院至福聯路)	1,800
7	豐原區	富春國小	中山路(豐西街至圓環南(東)路)	1,540
8	豐原區	瑞穗國小	西安街(圓環南路至瑞安街)	700
9	大雅區	上楓國小	昌平路四段(昌平路三段至昌平路四段53巷)	260
10	霧峰區	僑榮國小	中正路(德泰街至樹仁路)	2,700
11	東勢區	東勢國中 東勢國小	豐勢路(第一橫街至第六橫街)	1,680
12	東勢區	東勢國小	第五橫街(豐勢路至三民街)	270
13	東勢區	東勢國小	中山路(豐勢路至三民街)	260
合計				13,530

參、創新措施

一、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回饋辦法

(一)發展緣起：為減緩都市熱島效應，達成節能減碳、創造綠地植栽，並增進建築淨零能效之的理念，本局於 108 年訂定「臺中市宜居建築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營造低碳永續城市、減少都市熱島效應、增進都市綠化及景觀，落實市長之「以人為本」的原則，打造臺中成為綠色宜居的幸福花園城市。

(二)執行成果：自 108 年公告實施至 115 年 2 月 10 日總計有 341 件建造執照核准，68 件領有使用執照，共增加 12,894 棵小喬木、以一座文心森林公園約有 1,500 棵大喬木為例，約創造 5.7 座文心森林公園；若以小型社區平均約 20 棵喬木計算固碳量，約等於增加 430 處

小型社區鄰里公園，創造「一建案一公園」。

- (三) 未來展望：自 108 年 3 月 26 日公告發布實施，並於 110 年完成第一次修正，本局持續蒐集業界團體、建築師實際執行面的回饋意見以及案件辦理過程所遭遇到的法規不足之處，與相關公會進行研商討論。為使本辦法更加有效利用，已啟動第二次修正程序，朝向更簡化的設計檢討方式，放寬宜居設施之設計彈性及加強宜居設施之建築管理，朝向「宜居建築 3.0」。

二、施工管理 e 化管制系統天災預防管理再進化

本局於受理建築工程申報開工時，即要求申請人將「防救災計畫」納入施工計畫書內容，以備不時之需，並且運用「施工管理 e 化」APP 的雙向推播與現場查驗紀錄功能，進行天災的平時準備、災前整備、災時應變與災後復原四個階段的回報與管理，搭配本局專案委託專業技師公會協助派員現勘抽查，以確保本市建築工地公共安全。

本市除了要求承造人依臺中市建築物施工管制辦法第 28 條規定，於擋土支撐完成後檢附現場照片送本局備查時，應併同檢附「臺中市建築物基礎開挖監測系統設置報告表」及最新一期監測報告，另自 114 年 7 月 1 日起，要求本市涉及地下室開挖之建築工程與雜項工程，施工期間應依監測計畫辦理相關監測，配合辦理事項如下：

- (一) 應於施工大門旁明顯處設置監測數據告示牌，揭示建築工地周邊環境之監測數據、監測點位及雲端資料庫之連結 QR Code 供民眾掃描連結參閱。
- (二) 監測數據告示牌示意圖說應併同施工計畫於申報開工時報本局備查。申報放樣勘驗時應檢附監測數據告示牌設置完成照片；已申報放樣勘驗之工程應於下一樓版勘驗檢附。
- (三) 申報放樣勘驗後至主結構體完成前，承造人應依各項儀器監測頻率，定期將監測數據上傳至本局建築物施工管理及使照申請 e 化管制系統。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都市計畫管理與資訊雲端化

- (一) 推動智慧化申辦與永續減碳：秉持智慧城市與永續減碳之願景，本局積極推廣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線上申請及軍事禁限建範圍即時查詢服務。同時，全面推動建築線指定流程無紙化，並定期更新網站資訊以減少紙本辦理程序，有效降低紙張圖件消耗，落實都市永續發展目標。
- (二) 擴大免申請建築線區域，落實簡政便民：隨都市基礎建設發展趨於完善，本局持續辦理公告「已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含市地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為免申請建築線指定地區，此舉使市民在新建、改建、銀行貸款、土地買賣時，能及時查閱所申請之土地是否為免指定建築線地區，不僅大幅降低申請時間成本，亦能達到節能減碳的效益。
- (三) 數位化圖資管理與系統效能提升：為強化圖資管理效能，本局積極辦理歷年建築線指定成果掃描建檔。本局自民國 80 年迄今建築線指定成果掃描建檔約 44,240 件掃描檔案，未來將進一步優化建築線指定線上查詢系統，減少紙本調閱、往返時間，加速建築線核發流程外，更利原卷紙本保存。

二、建築管理

- (一) 本局積極導入資訊科技，推動建築管理服務創新，持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行政作業效率。目前已建置多項創新資訊系統，包括：「預審快易通(預審無紙化)App」、「建照副本無紙化服務」、「遠距審照系統」及「臺中建管 LINE 服務」。

此外，本局持續推動「數位創新與智慧治理」政策，發展多項前瞻管理機制，包含建置「建築執照大數據資料庫」、實施「建築執照全程無紙歸檔」等創新數位管理方式，邁向全面數位化，兼顧永續與效率：

1、建築執照大數據資料庫：

為改善傳統紙本資料數量龐雜且查調不便，本局結合無紙化審查作業，將歷年核准之書圖逐步數

位化，並於案件審查過程中即時將最新核准圖說建置於系統內，並持續編列預算推動相關系統建置，逐步建構完整之建築管理大數據資料庫，以強化資料整合運用效能，作為推動智慧化管理與決策之重要基礎。

2、建照副本無紙化及建築執照全程無紙歸檔：

本府都市發展局於106年首創建造執照無紙審查作業，有效減少紙本使用，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惟因配合現行檔案管理作業需求，審查完成後仍須以紙本方式辦理簽證及歸檔。為進一步完善無紙化作業並實踐數位治理目標，本局規劃建置「建造執照無紙歸檔系統」。建築師得透過「臺中市建造執照申請書表」系統上傳核准後之電子圖說，並於完成建照領取及名冊交付後，相關利害關係人即可透過「建照副本無紙化平台」，以自然人憑證或統一編號及案件專屬代碼下載核准圖說。藉由建造執照自申請審查至核發歸檔全程採線上作業方式辦理，實現建築執照「全程無紙化歸檔」之目標，具體展現推動環保減碳之成效。

(二)強化建築物施工管理業務之策進作為

1、持續滾動式檢討並精進現有政策：

包含建築工程施工勘驗及竣工查驗委託公會抽查機制、土資場及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使照申請單一窗口快速發照機制、施工管理e化管制系統之無紙化申報、建築物基礎開挖監測與APP推播即時工地管理等。

2、持續辦理聯合稽查機制：

為加強本市工地施工管理及土資場管理，本局賡續視業務需求啟動聯合稽查機制，由各權責單位共同現勘察查，以維護公共安全及遏止違法情事。

伍、結語

本局透續落實智慧前瞻、居住正義、永續安全等施政原則。在空間開發方面，透過烏日高鐵、臺中機場門戶計畫及

水滸都審，形塑智慧城市雛形；並藉由「城南新生活」與海岸風貌再造，活化舊城與海線區域。在居住權益上，採公私協力興辦社會住宅，導入全國首創線上選屋及BIM建物管理系統，落實無障礙及節能減碳。此外，結合GPS科技執法與智慧防災，強化城市施工居住之公共安全與危老都更，實踐以人為本的友善環境，引領臺中邁向永續未來。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建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代理局長 陳大田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大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是一座承載百年文化底蘊的城市，也是驅動臺灣產業與經濟發展的重要引擎。深厚的人文歷史、豐沛的藝術涵養與多元產業風采，需要具指標性的公共建設作為城市門戶，為城市定錨方向，引領臺中與世界接軌。市民朋友引頸期盼的臺中國際會展中心及綠美圖，已於114年底正式開館營運！可容納萬人以上大型活動的臺中巨蛋，目前正進行主體結構工程，工程團隊全力推進，全力朝119年完工目標邁進。這些指標性的重大建設逐一落實，不僅展現市府建設決心，也讓臺中城市競爭力持續升級。

在交通路網建設方面，七年以來，本局共規劃推動新建316條道路與橋梁工程，總長度超過102公里、經費規模超過787億元。甲埔大道新闢工程已於114年底完工，預計今年辦理通車典禮暨健走活動；東光路開闢工程首階段「松竹路一段至南興三路」及「東山路一段至東光路892巷」路段亦順利完工，第二、三階段工程今年3月陸續開工，目標於116年底全線通車，完善松竹路與東山路間的聯絡道路。此外，大肚和美跨河橋梁、烏日區成功西路開闢工程及大里區美群橋改建拓寬工程等重點建設，也持續推進中。

備受關注的東豐快速道路工程全力建設中，預計於115年率先完成石岡至東勢路段工程並開放通車，第2標工程刻正進行採購作業，其中被視為「最具挑戰」的公老坪隧道工程進度超前，已於今年2月順利入洞推進240公尺。全線預計於118年底通車，未來將串聯國道1、3、4號及台74線，形塑完善的大臺中高速生活圈，促進產業發展，更為山城居民打造關鍵的生命救援通道。

因應全球極端氣候挑戰，市府積極落實「引風、增綠、留藍」三大策略，並透過「美樂地計畫3.0」持續優化城市空

間。截至目前已打造 235 座全齡共融公園及 107 座陽光公廁，城市綠覆率顯著提升；同時推動「綠指環」計畫，活化台 74 線下方空間，打造帶狀生態廊道，有效降低熱島效應，營造生態共好、宜居永續的城市環境。

守護市民通行安全是市府團隊的重要使命，本局持續推動「人本、友善、無障礙」道路環境，燙平專案至 2 月已完成 4,176 條道路，總長度達 1,073 公里；人行道改善長度超過 198 公里，並跨局處合作優化 139 所學校周邊通學步道，總改善長度達 40.17 公里，人行道整體適宜性提升至 83.46%，創歷年新高。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公布 114 年「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考評」及「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結果，臺中市榮獲公園無障礙及道路人本建設總成績雙「優等」，連續於中央評鑑中獲獎，展現市府推動行人友善政策的具體成果。

連年獲獎是對建設團隊專業與用心的最佳肯定，「東勢埤豐橋改建工程」勇奪第 25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優等，兼顧防災韌性、通洪能力與使用安全，並充分展現以人為本的工程精神。此外，第 26 屆國家建築金獎中，「清水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興建工程」及「北屯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興建工程」同步獲得施工品質類公共建設優質獎，其中清水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更勇奪「全國首獎」，彰顯臺中公共工程在品質管理及專業執行上的整體實力。

建設團隊秉持「打造我們自己的家」的理念，持續精進工程管理，結合科技工具與大數據分析，建立完整資料庫，以智慧化、系統化方式提升效率與品質。未來將持續以市民需求為核心，傾聽民意、踏實推動各項建設，攜手打造安全、宜居、幸福的臺中。最後，大田在此提出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道路燙平長度累計破千！突破 4,176 條，改善 1,073 公里

盧市長上任後相當重視本市道路服務品質，將燙平專案列為首要任務，針對道路修復訂定每年至少 100 公里的目標。自盧市長上任迄今，市府共計燙平 4,176 條道路，累計改善長度達 1,073 公里。除了加強路基改善、路面刨鋪、孔蓋下地、防滑標線等設置，也納入人行道拓寬、增設庇護島、改善無障礙斜坡等人本環境改善，將持續推動燙平與人本環境建設。

(一)推動道路智慧檢測計畫

本局辦理「道路智慧巡查暨道路維護管理系統建置案」，針對本市道路寬度 15 公尺以上路段進行智慧巡檢，巡查範圍涵蓋山、海、屯、都等各行政區(總長約 1,600 公里)，自 114 年 9 月起透過 AI 影像辨識技術進行道路鋪面狀況判識，並滾動修正巡查及問題處理。同時建置道路維護管理系統(如巡查路線管理、道路品質、巡查管理、系統管理等)，將巡查成果與道路資料進行數據化管理，作為後續道路維護優先順序研判之重要依據，以及早發現並改善道路缺失，確保道路品質與用路安全。

(二)爭取中央前瞻及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推動「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競爭型補助案，本局統籌彙整各局處及區公所案件，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迄今核定 84 案，核定總金額達新臺幣 11 億 6,619 萬 6,000 元，刻正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將持續致力打造用路人安全舒適的優質道路環境。

另內政部 114 年 7 月核定第五次「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競爭型補助計畫，補助本市計 29 案，計畫總經費計 4 億 2,419 萬 9,000 元，市府積極籌編預算，請各機關加速規劃設計發包作業，全力讓道路通行環境更好更安全。

(三)重要道路燙平及人行道優化啟動

1、在市區部分，近期完成路段有中區成功路、三民路二段等 4 條道路改善工程；西屯區臺灣大道(環中

路口、光明陸橋)暨西屯路二段道路改善工程；東區旱溪西路成功國小校園周邊人行道暨道路改善工程；南區國光路(建成路至忠明南路)、南平路(復興路至忠明南路)道路改善工程；南屯區向上路五段(忠勇路至精科路)道路改善工程、北屯區環中路一段；北區中清路一段、健行國小校園周邊通學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刻正辦理「北區三民路三段(太平路至五權路)人本改善工程」，全面增設實體人行道加寬至4公尺，預計115年底完工，完工後將全面改善行人安全與行車動線，打造更安全、舒適的城市道路環境。

- 2、山線道路燙平近期完成潭子區豐興路二段、大豐路三段；豐原區中山路、豐原大道二段；神岡區東洲路、和睦路一段；新社區東山街、興社街一段；東勢區圓樓街、石城街；大雅區東大路二段、雅環路等路段。
- 3、海線道路燙平近期完成梧棲區民樂路、向上路九段；沙鹿區靜宜商圈北勢東路、向上路七段；大甲區甲東路、開元路；大安區龜壳路、南北七路；外埔區三崁路、水美路；清水區海口南路、文昌街等道路。另靜宜大學及弘光科技大學校園周邊人行道主體工程預計於115年5月完工。
- 4、屯區道路燙平近期完成大肚區遊園路、烏日區三榮路及大里區中興路、霧峰區中正路、太平區中興東路。預計施作烏日區健行路、龍井區沙田路六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另本局推動「烏日區高鐵三路聯外橋梁改善工程」，透過打除橋梁分隔島、增加車道數量，全面提升通行效率，期在最短時間內強化南屯、烏日往返高鐵站區的交通動能。

(四)人本友善大躍進，三階段優化人行空間

為守護市民用路安全，本局於112年依都市計畫道路圖層套疊既有人行道圖資，產出「人行道電箱阻礙通行」(人行道通行淨寬未達0.9公尺及通行淨寬

為 0.9~1.5 公尺兩類) 嚴重阻礙優先改善案件共計 583 處，分三階段期程辦理改善，以有效提升市民於人行道行走的舒適性及安全性。

1、第一階段(短程)：

配合中央前瞻計畫人行環境改善路段作為電箱改善示範路段，選定南屯區黎明路、北區忠明路及大雅區雅潭路，皆已完工。

2、第二階段(中程)：

藉由第一階段推行成果，於 112 年至 114 年進行箱體轉向、遷移至周圍綠帶區或分隔島、遷移至道路上側溝或停車格及拓寬或改善人行道方式進行箱體遷移，共計改善 372 處。115 至 116 年將持續分期改善東區建成路、西屯區弘孝路、惠來路、北區三民路、北屯區進化北路、豐原區圓環西路及圓環南路、沙鹿區向上路及英才路、梧棲區臨港路、龍井區沙田路六段等路段之人行空間。

3、第三階段(中長程)：

本局持續辦理「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人本環境改善案件，於拓寬及改善人行道改善工程同步辦理全路段箱體遷移或公共設施帶整併作業，目前針對商圈、大學學區及醫療院區等區域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體改善。

(五)燙平成果專區公開上線，便利民眾即時查詢

為了讓市民更即時掌握市政建設動態，民眾可追蹤「建設大台中」及「燙平小英雄」臉書粉絲專頁，每週透過固定發布的「燙平報報」，提前了解下週規劃施作的道路路段；同時，也可至本局施政建設地圖網站，點選「道路燙平」主題地圖，快速瀏覽各項道路燙平成效，隨時掌握最新燙平資訊。

(六)持續推動公共管線統一挖補作業

本市推動公共管線統一挖補制度，透過整合協調各管線單位配合辦理，由市府委託承包廠商統一進場執行開挖、管線設置、回填及路面復原等作業，有效控管民生管線挖掘，經統計有效減少 23%道路重複

開挖情形，並將依實施成效逐年檢討，循序擴大推動統一挖補作業。

另為提升水資源供應品質，本局與自來水公司攜手合作推動老舊自來水幹管汰換，114年度統計已汰換約70公里之老舊自來水管，汰管工程施工完成後，接續進行燙平工程，提供周邊住戶安全的水源及舒適、優質的用路環境。

(七)公共管線設施圖資數位化獲中央評鑑全國優等獎

為持續提供市民完善之道路平整及落實管線挖掘管理，本局積極配合中央政策目標推動建置地下公共管線設施資料GIS數位化管理，輔導、督促本市轄區內各管線事業機關(構)辦理地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作業，以智慧化管理方式並且利用2D/3D GIS技術建置整合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市府於113年、114年連續獲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全國評鑑優等獎肯定，將持續精進本市地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品質，以提升友善宜居城市生活品質。

目前全市都市計畫區資料庫建置於109年進度已達100%；非都市計畫區部分，於114年12月已完成100%本市轄區非都市計畫區市、區道地下公共管線設施圖資建置作業，將持續推動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之建置完整性。

(八)打造無障礙通行環境，民眾行走更安心

本市重視行人通行環境，從人本友善角度推動新闢及改善人行道、通學步道、提升路燈照明效益等措施，實踐人本交通核心理念。自108年至今完成改善及建置人行道共計約198公里。另針對無障礙設施改善部分，自111年起至115年2月已改善1,200處無障礙斜坡道，將持續打造友善行人通行空間。

為持續精進建設團隊專業能力，於114年11月再次辦理「道路人本政策教育訓練」，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分享實務經驗，透過公共建設與友善環境規劃的交流與學習，強化道路安全與通行品質，逐步

建構安全、無障礙的公共通行空間，讓市民享有更友善、舒適的道路環境，穩健推動臺中朝「行人友善之都」目標邁進。

此外，今年也將舉辦「2026 臺中市人本環境設計學生競圖-臺中街道玩很大·人本x智慧設計挑戰賽」，透過競圖方式激發青年創意，結合人本思維與智慧科技，提出具前瞻性與實踐性的街道設計構想，展現市府對行人安全、交通環境優化及城市永續發展的高度重視。

二、臺中美樂地計畫，打造友善共融公園

公園是城市裡重要的公共場域，臺中美樂地計畫將老舊公園全面翻新，且同步投入公園新據點，同時秉持人本精神，以陽光公廁、共融公園及人本無障礙環境為三大推動重點，落實美好生活映臺中的優質理念，進而將臺中打造為宜居的花園城市，透過完善城市綠色基盤，提供市民快藝賞、幸福遊、健康綠的生活環境。

(一) 共融公園推動成果：

目前已完成 235 座共融公園，持續建構共融休憩環境並提供人本安全及無障礙環境，積極改善老舊公園為無障礙友善共融公園，滿足年長者及行動不便者的休閒需求，同時打造安全合格的兒童遊戲場，推動高齡體健設施，讓所有人都能在友善共融公園享受舒適自在的休憩時光。

(二) 公園無障礙推動成果：

本局持續打造無障礙且友善的綠地環境，將無障礙遊戲場升級為全齡共享的示範場域，讓身心障礙者、長者及幼兒都能平等、安全地參與戶外活動，實踐共融城市理念。園區並依實際使用需求導入輪椅輔具充電座、陡坡協助鈴及 QR Code 語音導覽等創新設施，提升使用便利性與安全性。相關成果也獲中央肯定，本局於 114 年榮獲內政部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優等」，並同時摘下衛福部「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之「綠色城市獎」與「無礙獎」，展

現本局在綠色環境、無障礙設計及高齡友善政策推動上的具體成效。

(三)兒童遊戲場推動成果：

- 1、完成 689 處遊戲場備查，數量全國最多，同時率全國之先，達成 100%檢驗合格備查率。
- 2、特色遊戲場：
 - (1) 已完工 30 處：如西屯中央公園飛行美樂地、后里森林公園搖籃遊戲場、后里環保公園孩籽世界遊戲場、大肚日晷公園及梧棲漁寮運動公園航海主題遊戲場等。
 - (2) 施工中：2 座(清水鰲峰山公園谷溜遊戲場、東勢獨角仙生態公園)。
 - (3) 開工預備中：1 座(中央市場菜奇鴉公園)。
 - (4) 規劃中：5 座(廊子糖果公園、葫蘆墩公園第四區、南苑公園、十甲公園、西屯兒 132)。
- 3、兒童交通主題公園：
 - (1) 完成 6 處建置(東區泉源兒童交通公園、太平立德公園、后里環保公園、霧峰區中投公路橋下空間、潭子區綠空廊道橋下空間、大安區南埔橋下空間)，以仿真道路交通情境，讓兒童沉浸體驗「人本交通」。
- 4、美樂地 3.0 遊戲場遮陽設施：完成 27 處改善，施工中 2 處(清水鰲峰山公園谷溜遊戲場、東勢獨角仙生態公園)。

(四)陽光公廁推動成果：

- 1、本局已打造 107 處陽光公廁，不僅將公廁設備汰舊換新，也將高齡者、家長、女性、小朋友等多數使用者的需求納入考量。114 年首創以親子導向為核心，融合美感設計、智慧科技與性別友善理念，整體設計兼顧多元族群，男女廁比例達 1：6、坐蹲比 13：8，並設置無障礙、親子與性別友善廁所，打造出全臺最貼心、最懂孩子的文心森林公園「親子小白宮」，為臺中陽光公廁立下全新標竿。

- 2、為提供女性上廁所良好舒適的環境，男女廁間比例朝每設置1間男性廁間須同時設置5間以上女性廁間之比例，以縮短女性等候時間，確保不同性別能舒適地使用公共設施。
- 3、另為因應臺灣高齡化社會趨勢，並兼顧身心障礙、孕婦、幼童陪伴及行動不便者之多元使用需求，公園廁間自115年起將「坐蹲比」設置比例提升至5:1，並以優先設置坐式廁間為原則，打造全齡友善的使用空間。
- 4、為提升市民於冬季使用公共設施的舒適度，改善寒冷天候洗手不便情形，今年1月率先於中央公園公廁導入「溫水洗手」服務，透過貼心且人性化的設施設計，讓市民在寒冬中也能享有更友善、舒適的公共環境。

(五)推動美樂地精進措施

- 1、景觀總顧問具備休憩及遊戲場之專業與實務背景，協助盤點本市公園，並提出優化與可發展之建議，積極辦理各類諮詢會議，持續整合民眾需求。
- 2、辦理大專院校特色公園競圖比賽及美樂地公園論壇
第七屆美樂地論壇預計於115年6月辦理，本屆以「宜居好行美樂地」為主題，並以「防災×人本×15分鐘生活圈」為子題，在氣候變遷、極端氣候事件下探討如何將公園綠地從休憩提升為兼具防災、調節及生活服務之載體，以期將臺中市打造成「安心生活、自在移動、近距離服務」的韌性城市。

(六)建置「美樂地計畫網站」

本局建置「美樂地計畫網站」，完整收錄各公園的建設位置與成果，民眾能按行政區搜尋，還能針對特定標籤如「共融遊戲場」、「特色公園」、「無障礙遊具設施」或條件「適齡建議」、「遊具種類」精準定位，快速找到感興趣的休憩場域，網站並提供公園工作坊、設計競圖與說明會等公民參與活動資訊，鼓勵民眾踴躍參與。

(七)引進民間資源參與公園改善認養

1、企業/公會提出公園、道路景觀認養計畫

截至 115 年 2 月，認養面積已累積達 39.3 萬平方公尺，約相當於 4.4 座文心森林公園，感謝民間單位踴躍投入社會公益。相關認養申請程序與表單資料，已建置於本局官方網站，提供民眾下載申請。

2、鼓勵公共設施認養，企業、團體獲表揚

本市持續推動公共設施認養績優評鑑制度，自 110 年起已連續舉辦五屆。本屆的評比吸引 321 件認養案參與，經由專家實地考評後，遴選出 3 件公園類與 15 件道路類表現卓越的認養企業及團體進行表揚。未來將持續透過評鑑與獎勵機制，鼓勵更多企業與團體加入響應，一同提升公共設施維護品質與效能。

(八)建立共融公園執行作業流程，廣邀市民參與共融公園設計

市府團隊重視民眾對公園的使用需求，邀請民間團體交流意見或辦理參與式設計工作坊，114 年辦理中央市場菜奇鴉公園說明會，期盼經由與民眾交流，了解使用者的感受及需求，藉此回饋至未來公園環境與遊戲場的設計。

(九)守護兒童遊戲安全，辦理兒童遊戲場安全研習

臺中市為全國公園綠地廣場附設兒童遊戲場數量最多的城市，除定期派員進行巡查外，亦委託專業檢驗機構對全市兒童遊戲場進行安全檢測；一旦發現有需修繕之處，即時通知廠商處理，以確保遊戲設施安全無虞，讓孩童能安心使用。

為強化遊戲場管理及保障兒童遊戲權益，邀請專業講師與兒童遊戲場領域專家授課，114 年舉辦 2 場兒童遊戲場管理人員安全研習，邀集 173 位本局同仁、各區公所及相關廠商人員參與，提供第一線管理人員實務與專業知識的支持，全面提升其管理效能。

(十)打造友善動物城市，增設公園寵物友善設施

臺中市持續完善動物福祉，致力打造毛孩友善

城市公園綠地，積極增設寵物專區。目前本市公園附設寵物活動專區有 22 處，本局近期完成大里公兒 24、外埔大東生態公園、北屯廊興公園及舊社公園寵物專區，市府 115 年度預計再增加 10 處寵物專區。本局持續協助搭配農業局動保處評估適合之地點設置寵物活動專區，後續依動保處規劃報告成果辦理設計與施工。

三、營造宜居綠色環境，提升市民享有綠地面積

臺中市人均綠地 9.43 公頃/萬人，為六都第二。為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持續對全市公園及綠地全面盤點，就權管未開闢之公園綠地，積極爭取預算進行開闢，另配合公墓轉型綠美化計畫，將已遷葬之殯葬用地於各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變更為公園用地。

(一)持續推動「都市退燒全民植樹行動計畫」

本局持續辦理公墓轉型綠美化、新闢公園綠地、道路綠美化、閒置空地綠美化、公園綠地及人行道空樹穴補植等，增加喬木植栽，並鼓勵企業、團體、市民多種樹，除了公部門外，讓民間團體群策群力，結合眾人之力打造大型綠帶，為都市局部降溫，執行成果如下：

1、本局及所屬機關植樹：

本局及所屬機關辦理公墓轉型綠美化、新闢公園綠地、道路綠美化、閒置空地綠美化、公園綠地及人行道補植等，於公 39 用地、大肚第 4 公墓、民興公園、頂魚寮公園、北屯區昌平五街及昌平東七路等空樹穴補植，114 年累計種植 8,310 株喬木。

2、與民間企業、團體與民眾合作植樹計畫：

(1)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A. 自 110 年起已完成 18 處植樹作業，共計植樹 17 萬 4,299 株喬木，5,920 株灌木。

B. 台 74 線快速道路高架橋下空間植樹計畫

(A)朝馬路至市政路段綠化，種植 29 萬 5,000 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 0.47 公頃。

- (B) 市政路至公益路段綠化，種植約 46 萬 7,940 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 1.9 公頃。
 - (C) 公益路至永春路段，種植 47 萬 2,800 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 1.8 公頃。
 - (D) 永春路至建國路段，種植 39 萬 6,000 株灌木，總綠化面積 1.53 公頃。
 - (E) 目前施作廣福路至凱旋路段，預計種植 24 萬 4,500 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 0.95 公頃，114 年 10 月進場種植，預計 115 年中旬完工。
- (2) 媒合私人企業參與台 74 線快速道路高架橋下空間綠美化，並提供企業容積獎勵 (CV 值)：

本局成功媒合多家私人企業投入臺 74 線高架橋下空間綠美化作業，參與路段包括西屯路至廣福路 (登仰建設)、朝馬路至西屯路 (昌佑建設)、昌平東七路段 (遠雄建設)、橋墩 C704P76 至 C704P72 段 (勝美建設)、軍福十八路至松竹路一段 (遠雄建設)、太原路至景賢路 (富宇建設) 及大衛路段 (寶輝建設)，今年將陸續進場辦理，總計綠美化長度約 7.05 公里，有效提升高架橋下空間景觀品質與環境友善。

- (3) 后里森林公園生態復育工程

為改善后里森林公園受褐根病影響的植栽問題，本局攜手臺灣山林復育協會啟動《生態臺中：永恆的森林，從后里開始》計畫，自 114 年至 118 年以「生態樹島」方式推動原生林復育，高密度混合種植 52 種原生樹種。114 年完成首批 200 株苗木栽植，今年預計再種植 500 株，透過系統性復育與永續保育策略，逐步重現原生林相，提升生物多樣性、病蟲害防治及碳吸存等效益，打造兼具環境教育與韌性發展的城市森林。

- (4) 其他企業及團體：

為推動「2050 淨零碳排計畫」，本局 114 年攜手台中市愛教育國際蘭馨交流協會及台中市驗光

師公會，在中央公園舉辦「種下希望之苗、護眼愛地球」植樹活動，號召民眾種下 600 株桂花樹。另也成功媒合臻裕企業有限公司、漢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惠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宏達經營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等單位植樹，共計 2,093 株喬木、39 株灌木。以實際行動落實環境永續、減碳護地球，展現市府結合民間力量、推動綠色城市的成果。

(二)綠指環計畫

本局積極推動「台 74 綠指環」計畫，致力於將台 74 線高架橋下空間轉化為綠意盎然的都市廊道。截至目前，總長 45.79 公里的橋下空間中，已完成綠化 28.35 公里；此外，交通部公路局及企業認養 115 年即將進場施作的路段約 11.05 公里，剩餘的 6.39 公里路段，將持續媒合企業優先認養或採簡易綠美化方式辦理。未來將持續爭取預算及積極媒合民間企業共同合作完成整體綠化，另將針對本市 30 米以上道路進行盤點，就尚未綠化之路段研議納入辦理作為景觀綠軸，以型塑本市大都會綠環計畫。

(三)公墓轉型綠美化

盧市長上任後，已完成公墓轉型綠美化共計 17 座，總面積 20.8 公頃，相當於 2.34 座文心森林公園，提供市民更優質居住環境，執行中工程進度詳如表 1。

表 1 執行中之公墓轉型綠美化工程(計 3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梧棲第 7 公墓轉型綠美化	112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 1 萬 1,036 平方公尺，打造總樓地板面積約 1,356 平方公尺，地上二層之興農里、永寧里及永安里聯合活動中心，結合社區公園之戶外活動空間，創造「田中的共融遊戲場」，以地形地貌、農業地景、仿生生態與樂活農村生活形態共創老中青三代交流、休憩、運動、休閒的共同交織交流生活場域。
2	霧峰區第 2 公墓轉型綠美化	第一期工程施工中。	第一階段遷葬工程已完成並點交土地，第二階段水土保持工程已於 114 年 10 月完工，將接續施作綠美化工程，工程總經費 3,600 萬元，分 2 期辦理，115 年施作第一期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3	神岡區第2、3、8公墓與大雅區第6公墓	規劃設計中。	民政局 113 年公告遷葬，114 年完成遷葬工程，本局 115 年接續辦理綠美化工程整體規劃分期分區細部設計。

(四) 打造街道公園—花之道計畫

花之道以自然花園為概念，將城市美學延伸至市民家門口，讓自然美學成為市民生活的日常，在空間中感受自然活力。先前已完成豐原區心鎖橋周邊、北區梅川園道、興進園道、太原園道、育德園道及大里區長榮園道、南區忠明園道，獲得地方及市民朋友許多的迴響及好評。114 年辦理太平區麗園公園花之道計畫，結合自然植栽配置、無障礙步道拓寬及照明提升等設計，打造繽紛舒適的花園空間，已於 115 年 2 月開放，為社區帶來全新休憩景點與都市美學亮點。

(五) 首座都會區大型智慧生態公園—中央公園

- 1、為提升中央公園生態保育、環境教育、城市綠化指標公園等功能，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簽訂「台灣原生方舟計畫 MOU」合作備忘錄，攜手打造中央公園成全臺唯一低海拔原生植物特色的公園。本局融合公園地景特色進行設計，於 114 年 8 月完成苗圃種苗庫之原生綠廊，115 年以公園採種方式進行育苗，持續建立苗圃種苗庫。
- 2、本局委託習亦思有限公司經營「Funkyland」，該地點位於中央公園十二感官空間味覺體驗區，114 年 11 月啟動試營運後，以其坐擁綠美圖與台中國際會展中心的遼闊視野、精緻的場域設計與波希米亞野餐風半戶外空間，迅速成為全台最受矚目的網美打卡新景點，歡迎民眾一同來感受中央公園融合自然、設計與生活美學的全新魅力。
- 3、中央公園遊客中心原超商營業至 114 年中，本局重新招標，整合周邊五大建設，以水湳機場航廈大廳為發想，提供全新餐飲、輕食服務，於 115 年 2 月試營運，提供遊客更佳的服務。

4、本局委託國立台中教育大學協助辦理中央公園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相關事宜，預計於 115 年底取得環境教育場所認證，未來中央公園將成為台中市區第二座環境教育場域。

(六)落實保護樹木，辦理教育訓練及研討會

本局每年辦理景觀樹木教育訓練，針對本局所屬、各區公所及承攬廠商進行專業訓練，115 年預計辦理之課程包含景觀樹木種植與移植研習、樹木修剪及樹木種移植證照回訓班等，期望藉由課程持續培育第一線從業人員，逐步建立完善的綠美化管理制度，形塑以自然永續為核心價值的城市發展方向，達成「打造臺中為全國最友善樹木城市」的目標。

(七)智慧管理公園樹木及行道樹，守護市民安全

目前樹木普查數量已累計達 23 萬株，樹木數量高居全國六都之首，本局秉持「預防為先、科學監測」的理念，透過光達監測技術節省人力 10 倍，提高樹木巡檢及健檢效率。更首創植栽與修剪規範、專家審查機制，成為全國典範，由景觀巡查人員定期執行巡檢、修剪及疏枝作業，並導入智慧光達技術，提升巡檢效率與精度，作業由專業監看人員全程把關，確保維持樹型美觀並降低災害風險，114 年完成約 1 萬 4,219 株樹木修剪作業。

另臺中市黑板樹目前統計約 1 萬多株，針對影響公共安全的樹木均已列入評估並訂定改善目標，經統計已移除近 6 千 2 百株，並以市民安全為優先進行處理。本局持續推動「適地適種」原則，廣植臺灣欒樹、樟樹、楓香等在地良種，自 108 年起，累計植樹數達 4 萬多株，實踐生態多樣性。

此外，訂定「臺中市公園內植栽及行道樹修剪、種植及移植作業規範」、「臺中市植樹參考手冊」及「公共工程影響公眾安全之樹木移除注意事項」等參考指引，提供市府各機關與學校依循，提升整體樹木管理效能。

(八)本局執行各項公園綠地景觀改善工程

表 2 本局執行各項公園綠地景觀改善工程(計 16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鰲峰山腳停車場景觀工程	114年9月完工。	原鰲峰活動中心拆除後，規劃改建為設施完善的停車場，佔地約1,380平方公尺，並以「友善設計、便利生活、舒適環境」為理念，選用適合海線氣候的植栽，打造兼具實用與景觀的綠意空間，營造清新宜人環境。
2	后里環保幼稚園世界遊戲場及交通公園	114年9月完工。	本工程共融遊戲場係以「植物種子」為主題，結合滑梯、彈跳、攀爬結構，模擬種子傳播方式，讓孩子在遊戲中體驗自然的奧妙。另設置模擬公車視野死角、小型道路與交通號誌，讓孩子體驗候車、過馬路與騎車的情境，模擬真實道路，透過互動遊戲學習交通規則，訓練兒童手眼協調並提升交通安全意識，打造獨特且寓教於樂的空間。
3	后里森林公園搖籃遊戲場	增設吊床 114年10月完工。	后里森林公園由市府攜手民間基金會共同合作，是臺中唯一以「搖籃」為主題打造的特色遊戲場。園區內設有森林吊床可悠閒搖擺，並設有吸晴的「猴森堡壘」大型木作滑梯、「遊戲農園」沙坑戲水區、「后森之丘」大坡面磨石子滑梯等設施，打造出兼具遊戲與休憩功能的全齡友善空間，成為山城地區假日人氣景點。114年10月增設樹屋吊床、樹仔下飄飄床、林野漂浮床等形式，全園區共計31座吊床遍布遊戲場各處，供民眾休憩仰望天際，感受森林中舒適、愜意之感。
4	大坑觀音亭景觀休憩平台	114年10月完工。	本案以都市美學重塑整體空間，整體規劃設計融入友善通用概念設計，並加強服務機能提供各族群使用，增加上下雙層遮陽設計，打造無障礙且連續可達的步道系統，提供座位數量計156席，建置安全、可及性高的休憩環境，打造成為大坑風景區地標，讓登山民眾能安心休憩、親近自然。
5	社皮美樂地公園	第三期工程 114年11月完工啟用。	豐原社皮美樂地公園分為三階段開闢及優化工程，第一期將原公墓綠美化轉型為公園空間，第二期打造豐原首座寵物專區，廣受居民好評；由於園區呈狹長形，入口辨識度不高，經地方建議後，推動第三期工程辦理入口意象優化工程，使公園門面更具特色、更加親切。
6	十甲公園綠美化暨兒童遊戲場工程	綠美化已完工，兒童遊戲場預計115年5月開工、12月完工。	本局推動東區兒177用地綠美化工程，結合複合式植栽草坪與多功能休憩空間，打造友善、多元、適合各年齡層共享的綠地場域。為強化公園功能之完整性及使用多元性，115年辦理共融遊戲場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7	西屯區兒 132 用地 綠美化暨 兒童遊戲 場工程	綠美化已完 工，兒童遊 戲場預計 115 年 5 月 開工、12 月 完工。	本案位於西屯區福林里，面積 4,022 平方公尺，114 年工程以綠美化、步道及基礎服務設施為主，115 年辦理兒童遊戲場及體健設施工程。
8	太平麗園 公園花之 道	115 年 1 月 完工。	花之道為利用既有園道綠地範圍創造自然花園景觀及裝置藝術設置，營造城市中的自然景觀花園環境。
9	臺中市梅 川周邊人 行道改善 工程(第二 期)	114 年 7 月 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 完工。	本案獲中央補助，核定總經費 4,900 萬元，進行梅川東西路(篤行路跨臺灣大道至五權路)計 1,350 公尺，共經過 11 處路口，主要改善重點為提升路口無障礙及友善人本通行環境，施作內容包含人行道、設施、照明及植栽改善工程等。
10	臺中市麻 園頭溪水 岸廊道工 程	114 年 10 月 開工，預計 115 年底完 工。	本案辦理麻園頭溪大連路至文心路段、公益路至精誠 29 街路段等 2 段串連計畫，計畫總長約 1,750 公尺。主要為提升人行安全空間及建置無障礙出入口，期能藉此增進麻園頭溪沿岸公共設施機能並提升沿線整體服務品質。
11	清水鰲峰 山谷溜遊 戲場	113 年 12 月 開工，115 年 3 月底完 工。	本案工程面積約 3,500 平方公尺，利用地形起伏較大草坪區域設置遊戲場，保留大部分草坪空間，維持既有草坪機能，谷溜遊戲場的設計以「五感與挑戰、永續環境、友善全齡化」三大亮點為主軸，遊戲場內設有高度達 8 公尺的四層大樹遊戲塔，並規劃「全國最多溜滑梯」的設施，共計 34 道不同溜滑梯，甚至還有互動式音效排笛滑梯區，讓小朋友盡情探索與玩耍。
12	東勢獨角 仙生態公 園	114 年 3 月 開工，115 年 3 月底完 工。	東勢區「獨角仙生態公園」打造全國首座以獨角仙為主題的特色遊戲場，結合生態撫育、主題遊具與共融設計，成為山城地區指標性建設。位於東勢區廣興里(鄰近上新里、中崙里)，工程面積 4,400 平方公尺，以獨角仙為主題之特色公園，搭配客家元素「圍龍屋」串連遊戲動線，搭配撫育區，結合環境教育，打造成為寓教於樂之場域。
13	北區菜奇 鴉公園	115 年 3 月 開工，預計 11 月完工。	本公園設計以「街區再生、活力藝術」為核心理念，保留市場歷史痕跡並導入新元素，讓公園在功能以外，更承載情感記憶。公園內的共融式遊具強調安全與多元感官刺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激，包括溜滑梯、遊戲沙坑、市場家家酒賣店等；體健設施區則配置多項適合銀髮族的運動器材，提供鄰里完善的健康空間。塗鴉主題牆設置在空間視覺焦點位置，讓大小市民朋友能以更接近的方式接觸創作。
14	大坑登山口景觀改造暨周邊環境整合計畫	辦理第1期工程細部設計中。	本案為經濟部產業發展署「113年『城市美學-公共場域設計共創』」，委託台灣設計研究院整合規劃設計，針對大坑9號步道登山口進行整體規劃並採分年分期推動整體工程，第1期優先施作水土保持設施、雨水花園及周邊環境綠美化。
15	南區兒190綠美化工程	辦理細部設計中，預計115年4月開工。	本案位於南區南和里，面積1,208平方公尺，第一期工程以簡易綠美化工程為主，第二期預計設置消防主題特色遊戲場工程，將持續爭取經費辦理。
16	豐原區葫蘆墩公園第四區	辦理細部設計中。	本案以「葫蘆墩水岸花園」為整體願景主軸，針對公園第四區(樂園區)辦理第一期改善工程設計作業，內容包含竹跡館與創生館改造、新設兒童遊戲場、水域及景觀空間改善、園區鋪面與植栽調整等規劃。

四、點亮安全回家路，打造「光亮臺中城」

(一)「增亮減碳」-節能路燈換裝暨維護PFI計畫

為提升夜間照明與用路人安全，同時兼顧低碳永續，推動「節能路燈換裝暨維護PFI計畫」，114年針對全市約10.8萬盞傳統鈉光路燈，逐步汰換為高效能LED節能燈具，將原本平均照度僅12至15 Lux的鈉光燈換裝後，道路亮度提升約3倍、平均照度由原本約12 Lux提升至40 Lux以上，預計每年可節省8,000萬度電，並減少3.95萬公噸碳排放，市府每年約可減少1.3億電費。日前經環境部審議通過，成為臺中市首案將路燈節能成效轉化為「碳權」的自願減量專案，預估未來10年可取得近3,000噸二氧化碳當量的碳權。而目前正在設置的智能路燈，也將持續申請碳權，預計可再爭取約1.7萬噸碳權，合計可取得約2萬噸碳權，相當於約111萬棵樹1年的吸碳量，減碳效益十分可觀，展現市府落實淨零轉型的具體行動。

目前已完成換裝超過 13 萬 6 千盞路燈，並導入智慧管理技術，將故障修復時間從 72 小時縮短至 24 小時內，平均維修時數 8.73 小時。照明亮度明顯提升，兼具節約電費、節能減碳、智慧管理等功能，同時又能降低空汙及美化景觀，獲得市民肯定，115 年度將持續把舊式 LED 燈具全面換裝為新式 LED 節能燈具。市民如發現路燈故障，可撥打 0809-085-119、1999 市民專線，或透過里長群組通報，由路燈管理中心 24 小時內完成維修，確保夜間照明安全，提升市民生活品質與城市景觀。

(二)推廣路燈認養，開放民眾線上點「光明燈」

本市持續推動路燈認養業務，並期盼各界踴躍參與，114 年度共完成 335 盞路燈認養。透過公有路燈認養機制，結合民間與企業資源，不僅有效減輕市府維護負擔，讓有限經費得以投入更多便民公共建設，也同時協助企業及個人展現公益形象，創造公私協力的雙贏成果。

五、推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及道路開闢工程

市府積極籌編財源並爭取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補助辦理道路開闢，目前獲核列市區道路系統執行中 16 案(表 3)，未來將持續建構完善路網，落實完整都市計畫路網系統，包括都市瓶頸路段、具重要交通運輸串連功能、道路暢通最後一哩外，並加強道路建設之多元功能性，期建構完善的大臺中路網。

表 3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案件(計 16 案)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國土管理署核列補助	辦理情形
1	西屯	市政路延伸工程	76 億 4,606 萬元 (含工程費:40 億 8,806 萬、用地費:35 億 5,800 萬元)	24 億 1,266 萬元	第 1 標於 114 年 3 月完工、5 月通車；第 2 標 113 年 1 月開工，戮力施工中。
2	大肚	臺中大肚-彰化縣和美跨河橋梁工程	32 億元 (本市與彰化縣政府各負擔一半)	11 億 8,735 萬 250 元	112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10 月完工通車。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下)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國土管理署核列補助	辦理情形
3	大甲	甲埔大道新闢工程	16億4,579萬元 (含工程費:12億5,579萬元,用地費:3億9,000萬元)	7億1,277萬5,000元	114年12月完工。
4	霧峰	柳豐路(中110-1)第三期拓寬工程(霧工八路至台74線下方)	1億7,570萬元 (含工程費:4,000萬元,用地費:1億3,570萬元)	6,630萬1,000元	本案由國土管理署主辦,114年6月開工,預計115年7月完工。
5	潭子	中86-1潭興路(福貴路至新興國小前)拓寬工程	總經費:3億4,290萬3,000元 (含工程費:7,486萬3,000元、用地費:2億6,804萬元)	5,814萬4,000元	113年8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6	北屯潭子	北屯區敦富九街12M-5銜接潭子中興路開闢工程	5,774萬元 (含工程費:1,774萬元、用地費:4,000萬元)	1,241萬8,000元	114年5月開工,預計115年6月完工。
	北屯潭子	北屯區敦富八街10M-3銜接潭子大成街開闢工程	5,665萬元 (含工程費:1,665萬元、用地費:4,000萬元)	1,165萬5,000元	114年5月開工,預計115年5月完工。
7	北屯	北屯區光西巷正大橋改建工程	7,200萬元	5,040萬元	114年10月開工,預計115年10月完工。
8	梧棲	梧棲區10-22-1號(中央路二段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980萬元 (含工程費:1,350萬元、用地費:630萬元)	945萬元	115年2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底完工。
9	太平	環太東路銜接新平路三段新建橋梁工程	3億5,000萬元	2億4,500萬元	114年6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10	和平	和平區溫泉巷谷關大橋改建工程	2億6,000萬元	1億8,200萬元	本案由和平區公所辦理,預計115年7月開工、116年10月完工。
11	西屯	中科聯外道路-西屯區40M-4計畫道路(漢翔路)	92億6,295萬元 (含工程費:34億元、用地費:58億6,295萬元)	27億3,000萬元	本案將分年分段開闢: 1. 第一部分由西林巷瓦瑤橋拓寬改建至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國土管理署核列補助	辦理情形
		延伸至東大路)新闢工程			<p>涵洞以西,預計115年4月開工,116年12月完工。</p> <p>2. 第二部分為國道一號177K+274下車行涵洞拓寬工程,已協調交通部高速公路局配合本案一併辦理拓寬改建,後續該局將辦理工程設計作業,預計118年底完成涵洞施作。</p> <p>3. 第三部分為涵洞以東至環中路二段,本局將配合高速公路局涵洞拓寬完成期程後接續辦理。</p>
12	西屯	中科聯外道路-西屯區福林路延伸開闢工程(中科路延伸至福林路491巷)	24億9,800萬元 (含工程費:4億5,000萬元、用地費:20億4,800萬元)	6億6,500萬元	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將持續向中央爭取增加補助經費,並籌措地方配合款辦理。
13	東勢 石岡 豐原	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193.7億元 (含工程費:171億元、用地費:22億7,000萬元)	51.32億元(國土署) 50.25億元(公路局)	東豐快於111年10月復工,第1、3標施工中、第2標已完成招標文件公開閱覽作業,刻正進行採購程序,另國四豐勢交流道立交銜接東豐快計畫業經交通部114年6月24日報送行政院續審,經行政院114年9月11日函送審查意見,於114年10月9日完成補正,交通部114年12月15日報送行政院續審。
14	西屯	西屯區中平路北側社會住宅周邊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億2,536萬元 (含工程費:1億1,349萬元、用地費:1,187萬元)	5,336萬1,000元	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國土管理署核列補助	辦理情形
15	大里	大里區美群橋改建拓寬工程	3億9,700萬元	2億7,900元	預計115年4月開工，116年底完工。
16	梧棲	梧棲區10-32-1號銜接臺灣大道計畫道路工程	4,463萬元 (含工程費:4,242萬元、用地費:221萬元)	2,969萬4,000元	114年12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一)重要道路開闢工程執行情形

積極推動重要道路與橋梁新建工程，統計七年以來，共規劃推展316條道路、橋梁，長度超過102公里、規模超過787億元，包括市政路延伸開闢工程、東豐快速道路、甲埔大道新闢工程、大肚和美跨橋等，藉此強化交通動線與區域連結。透過完善路網系統，不僅提升民眾通行便利性，亦有助於促進地方產業發展，帶動整體經濟成長。

表4 本局執行中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計21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市政路開闢工程	1. 第1標(工業區一路至安和路)於114年3月完工、5月通車。 2. 第2標(安和路至環中路)於113年1月開工，戮力施工中。	本工程東起西屯區市政路及環中路交叉口，向西跨越筏子溪、穿越中山高及高鐵、銜接安和路並延伸至工業區一路，全長1,950公尺，都市計畫道路寬60公尺，開闢後將健全工業區交通路網，改善東西向交通，疏解臺灣大道及周邊道路車流。
2	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108年4月重啟環評後，經110年2月大會審查同意開發，110年4月完成報告書認可，都市計畫變更於111年11月生效，於111年10月復工，第3標如火如荼施工中，第2標已完成招標文件公開閱覽作業，刻正進行採購程序，第1標隧道標於113年12月	1. 東豐快速道路，前經環團及民眾提出行政訴訟，最高行政法院於108年1月判決被告本府環保局敗訴定讞，經本局重新啟動環境影響評估相關事宜，於108年4月召開環評大會同意本案進入第二階段環評，經環保局召開相關審查會議，110年4月完成定稿本認可。 2. 克服重重難關，工程終於在111年10月復工，優先標第3標已自大甲溪上第4、5標完工的脊背橋開始延伸施工，並於114年4月與第4標接合，積極於115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p>啟動。</p> <p>另 113 年 1 月行政院核定公建計畫，由內政部及交通部按原比例補助，本府也與交通部高速公路局達成共識，國 4 豐潭段增設匝道立交銜接東豐快計畫由交通部國道基金專案辦理，並與東豐快同步完成，依計畫期程持續推進。</p>	<p>年底完成東勢至石岡路段，並先行通車。另於 113 年 12 月成功啟動最具挑戰的隧道標工程，進度超前，115 年 2 月已入洞推進 240 公尺深。</p> <p>3. 未來完工後將有效紓解台 3 線交通負荷、改善山城通行交通瓶頸，同時提供快速旅運需求，帶給地方更便捷的生活交通網，以 115 年優先完成東勢石岡段通車使命為目標，全線朝 118 年通車目標推展。</p>
3	烏日區成功西路(中 75-1)道路拓寬工程(第一階段)	113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10 月完工。	本工程起自烏日區成功嶺新訓中心門口，迄至烏日第九公墓，計畫道路長度 2,550 公尺、路寬 15 公尺，開闢完成後大幅改善道路狹小彎曲問題，拓寬後除強化烏日區至工業區及東海商圈的交通串連，也增設自行車道及人行道，提升行車安全和通行便利性。
4	烏日區學田路 722 巷 16 弄道路打通工程	預計 115 年 4 月開工，117 年 7 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烏日區學田里，計畫道路長度 350 公尺、路寬 6 公尺，本路段路寬狹窄，且巷道未打通，周邊住戶出入不易，完工後將改善交通便利性，並增進社區行車安全。
5	北屯區同榮段社會住宅東側 12M 及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A 段 0K+000-140 於 113 年 7 月完工，其餘路段 115 年 1 月開工，預計 10 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 530 公尺，寬度 12 及 8 公尺，道路開闢後可完善社會住宅周邊道路，健全交通路網。
6	北屯區第 14 期市地重劃區聯外道路崇德十路一段銜接松義街道路開闢工程	114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7 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北屯區，為第 14 期市地重劃區之聯外道路，計畫道路長度 115 公尺、路寬 12 公尺，開闢完成後可縮短地方通行時間，毋須繞行，有效提升交通便利性。
7	北屯區同榮段社會住宅東側 25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4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 270 公尺，寬度 25 公尺，道路開闢後可完善社會住宅周邊道路，健全交通路網。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8	北屯區敦富九街(12M-5)銜接潭子中興路開闢工程	114年5月開工，預計115年6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北屯區與潭子區交界，計畫道路長度54公尺、路寬12公尺，開闢完成後可提升北屯機捷特區與潭子區來往交通便利性，並促進區域發展。
9	北屯區敦富八街(10M-3)銜接潭子大成街開闢工程	114年5月開工，預計115年5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北屯區與潭子區交界，計畫道路長度59公尺、路寬10公尺，開闢完成後可提升北屯機捷特區與潭子區來往交通便利性。
10	北屯區后庄路789巷(豐樂南一街至四平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5年2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本工程后庄路789巷至四平路工程長約265公尺，寬8公尺；后庄路789巷至豐樂南一街工程長約40公尺，寬12公尺，開闢完竣後將改善道路瓶頸、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11	北屯區東光路(南興一路至東山路一段)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5年1月開工，預計116年2月完工。	本工程計畫道路長度314公尺、寬度30公尺，完工後將完善北屯整體交通網絡，提升區域宜居性與大眾運輸效益。
12	西屯區中平路北側社會住宅周邊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預計115年6月開工，116年4月完工。	本工程計畫寬度18公尺及20公尺，道路長度約為395公尺及150公尺，完工後將能夠有效改善社會住宅周邊的交通瓶頸，提升居民通行安全與生活品質，也有助於帶動整體區域發展。
13	南區復興路一段207巷打通工程(復興北路至大慶街二段9巷)	114年10月開工，預計115年7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南區樹義里，計畫道路長度140公尺、路寬15公尺，設置雙側人行道，未來開闢完竣後將改善道路路網、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14	潭子區中86-1潭興路(福貴路至新興國小前)拓寬工程	113年8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潭子區潭興路，現況路寬為6至8公尺，計畫道路長度1,680公尺、路寬12公尺，因寬度落差大且線形扭曲，開闢完成後可大幅改善道路線形，改善地方交通瓶頸，並設置友善的行人空間，提供市民安全通行環境。
15	沙鹿區10-32-3延伸至光明街350巷道路開闢工程	14年8月開工，預計115年6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沙鹿區鹿寮里，長160公尺，寬10公尺，開闢完成後可串聯地方交通網絡，提升交通便利及市民生活品質，落實都市計畫成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果，並帶動鄰近土地利用，促進區域之經濟發展。
16	梧棲區 10-32-1 號銜接臺灣大道計畫道路工程	114年12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梧棲區大庄里，計畫道路長度312公尺、路寬10公尺，未來開闢完竣後將改善道路瓶頸、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17	梧棲區 10-22-1 號(中央路二段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5年2月開工，116年2月底完工。	本工程位於梧棲區興農里和沙鹿區興安里，計畫道路長度195公尺、路寬10公尺，未來開闢完竣後將改善道路瓶頸、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18	大甲區黎明路(黎明高架橋南側)平面道路拓寬工程	預計115年5月開工115年11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大甲區日南里、幸福里，計畫道路長度80公尺、路寬8公尺，未來開闢完竣後將分散車流提升交通順暢度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19	大里區練武路(練武路78號至36之23號)道路拓寬工程	114年7月開工，預計115年7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大里區塗城里、健民里，計畫道路長度1,083公尺、路寬8公尺，未來開闢完竣後將改善道路瓶頸、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20	龍井區沙田路四段670巷打通至竹師路二段111巷開闢工程	114年2月開工，預計115年5月完工。	本工程計畫道路長度約144公尺、寬度8公尺，完工後串連沙田路四段670巷至竹師路二段111巷(祥瑞街86巷)，未來銜接水利局雨水下水道工程，改善地區淹水問題，提升道路地區路網，交通更加便捷。
21	太平區市民大道一段620巷銜接市民大道道路開闢工程	114年12月開工，預計115年8月完工。	本案工程位於太平區新高里，長度約120公尺，寬8、10公尺，工程完工後，將有效疏通車流，改善車輛須繞行的不便，全面提升通行效率與行車安全。

(二)道路開闢工程完工案件

表5 本局各項完工道路開闢工程計15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甲埔大道新闢工程	114年12月完工。	甲后路為大甲交流道進入大甲區之主要道路，平日上下班易嚴重塞車，為紓解交通車流新闢道路以作為銜接入市區的替代道路。開闢完成後可將車流引入市區，紓解大甲交流道周邊甲后路、甲東路與大馬路交通車流，完善整體交通路網。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2	潭子區圓通南路至復興路一段道路打通工程	114年10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潭子區圓通南路161巷，計畫道路長度170公尺、路寬8公尺，開闢完成後改善地方交通便利性。
3	神岡區神清路至和睦路一段61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4年8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神清路以北，計畫道路長度149公尺、路寬8公尺，開闢完成後提供市民安全通行環境。
4	梧棲區10-23-3號(大德路51巷以南)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4年11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梧棲區大德路51巷以南，計畫道路長度220公尺、路寬10公尺，開闢完成後配置雙向單車道及單側實體人行道，可提供市民安全通行環境。
5	梧棲區10-26-1(忠孝街165巷)計畫道路工程	114年12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梧棲區忠孝街165巷，計畫道路長度195公尺、路寬10公尺，開闢完成後可提供市民安全通行環境。
6	清水區10-4-2號(連接五權路448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4年10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清水區五權路448巷銜接公正路，計畫道路長度約為162公尺、路寬10公尺，開闢完成後增加周邊交通運輸與效能。
7	大甲東一街銜接黎明路打通連接至長安路安和巷工程	115年1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大甲區幸福里東一街，計畫道路長度320公尺、路寬10公尺，開闢完成後讓幼獅工業區內廠商原物料及貨物能貨暢其流、人員更加便利、安全。
8	大甲區中山里水源路452巷110弄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4年10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大甲區中山里，計畫道路長度70公尺、路寬8公尺，開闢完成後改善巷內道路地勢傾斜、路寬狹隘，維護行人通行安全。
9	太平區宜福街42巷(宜福街至環中東路四段)道路開闢工程	114年9月完工。	本工程計畫道路長度70公尺、路寬8公尺，開闢完成後，完善周邊交通路網，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10	太平區育才路(樹孝路至育才路118巷)道路拓寬工程	114年11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太平區，計畫道路長度58公尺、路寬12公尺，開闢完成後完善周邊交通路網，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1	北屯區碧柳一巷便道開闢工程	114年12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北屯區舊社里，計畫道路長度35公尺、路寬8.6公尺，開闢完成後原有便道土地歸還台鐵公司，並滿足地方通行需求。
12	沙鹿區10-31-4號(星美東街至星美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5年2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117公尺，寬度10公尺，海線地區有許多早期已徵收未開闢計畫道路開闢後將改善往來車輛繞道問題，完善周邊交通路網。
13	南屯區惠德街81巷打通至惠德街工程	115年2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南屯區惠德街81巷，計畫道路長度143公尺、路寬8公尺，開闢完成後完善周邊交通路網，提升交通便利與市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14	大肚區沙田路一段512巷2弄往王福街937巷道路拓寬工程	115年3月完工。	本工程長度約26公尺、拓寬後寬度約5-6公尺，且臨近幼兒園，完工後將改善地區會車問題，提升道路地區路網及行車安全，使交通更加便捷。
15	北屯區梅川南街(松竹路二段346巷至松竹北路)拓寬工程	115年3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北屯區梅川南街，計畫道路長度540公尺、路寬15公尺，開闢完成後促進地方整體發展，創造行人安全、交通便利雙贏局面。

六、橋梁安全檢測暨新闢整建工程

(一)橋梁安全維護綜合評比創6連霸佳績

本市車行橋梁、人行橋梁及自行車橋等共計2,318座，數量居全國縣市之冠，每年委請專業技術廠商辦理橋梁安全檢測工作，並依規至少每2年辦理1次檢測作業，而重要道路橋梁則視實際需求，適時提升檢測頻率為每年1次。114年度共計完成辦理橋梁定期檢測1,190座、詳細檢測3座及維修214座。

交通部於114年底公布素有交通界奧斯卡獎美名的「金路獎」得獎名單，本市於「橋梁維護作業」項目中脫穎而出，榮獲六都「第一名」殊榮，不僅展現橋梁養護專業實力，並創下連續6年獲得「績優」肯定的亮眼紀錄。建設團隊長期系統性推動橋梁巡檢、預防性維護與結構安全強化工程，確保全

市橋梁通行安全無虞，此次再度獲獎，顯現臺中市在交通建設與公共安全維護上的卓越成果。

(二)重要橋梁新闢整建工程

表 6 本局各項橋梁新闢整建工程(計 7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臺中大肚-彰化和美跨河橋梁	112年1月開工，預計115年10月完工通車。	大肚和美跨橋計畫長約1,690公尺(橋梁1,440公尺及橋寬22公尺)，完工後可大幅縮短臺中與彰化間聯通距離，疏解既有聯通道(大度橋、中彰大橋)的交通瓶頸，並串連國道3號及未來臺中生活圈4號線延伸段，吸納原行駛台1線、台17線車流，進而均衡地方發展。
2	東勢區埤豐橋改建工程	114年9月通車。	埤豐橋位於豐原、石岡、東勢交界，銜接各區供人車通行使用，交通效益龐大，惟現況橋墩裸露，嚴重影響橋梁結構安全，本工程完工後可疏解東勢地區進出省道台3線交通壅塞及提升橋梁安全，帶動山城交通及產業發展。
3	環太東路銜接新平路三段新建橋梁工程	114年6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橋梁坐落於北屯、太平區交界，地區整體發展快速，大量產業人口移入，既有橋梁不敷使用，透過本案工程施作(計畫橋長約110公尺、寬20公尺)，完工後可疏解尖峰時段車流，串連市區道路、台74快速道路等交通要道，提升整體道路服務品質及通行安全。
4	大里區美群橋改建拓寬工程	預計115年4月開工，116年底完工。	本工程長約180公尺，現況淨寬約8公尺，改建拓寬為16.5公尺，位處大里區及霧峰區交界，鄰近大里市區、臺中軟體園區及台74線快速道路等交通要道，目前僅配置雙向各1車道，尖峰時段車流量龐大無法有效疏解，另該橋梁無人行通道，人車爭道情形嚴重，將啟動橋梁改建拓寬工程，提供行人及自行車安全通行空間。
5	惠來路三段銜接弘孝路人行橋新建工程	114年5月開工，預計115年4月完工。	現況逢甲一號橋行人與車輛尚無分道，新建兩側寬度2.9公尺的人行橋後能有效提升行人空間，提供市民安全通行環境。
6	北屯區光西巷正大橋改建工程	114年10月開工，預計115年10月完工。	現況正大橋全長50.2公尺，橋淨寬4.6公尺，採單車道雙向通行，受限於淨寬只有4.6公尺，橋上無法會車，改建後可改善交通瓶頸，並設置人行道提供行人通行安全。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7	大雅區烏橋及農路橋改建工程	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現況烏橋及農路橋為橋長不足、梁底高不足之待改建橋梁，改建後每座橋長65公尺，寬14公尺，完工後能有效解決當地車輛往來需求。

七、指標建設及各項公共工程進度持續推進

(一) 展望國際文化城市－臺中綠美圖

臺中綠美圖係普立茲克建築獎得主妹島和世及西澤立衛作品，也是水湳經貿園區重大市政亮點之一。經市府團隊積極推動，終於順利於108年9月動工，並於114年12月正式啟用，吸引許多民眾前往參觀。綠美圖以獨特的市立圖書館與市立美術館共構特色，近日國際知名建築與設計媒體 Dezeen 將綠美圖列入2025年全球10座最受矚目的博物館與美術館之一，也讓綠美圖成為台中城市文化與世界對話的重要橋梁。

綠美圖新建工程深受全球建築界矚目與期待，市府在施工品質要求上更提升至最高標準，致力打造這座專屬於臺灣的獨一無二建築藝術品，榮獲2018國家卓越建設獎、第29屆中華建築優良公共建設-金石首獎、第24屆國家建築金質獎、第25屆國家建築金獎「施工品質類公共建設優質獎」，並勇奪「全國首獎」殊榮！為城市建設再創巔峰。

(二) 展望國際會展城市－臺中國際會展中心

臺中國際會展中心一期(東側)基地面積7.34公頃，總樓地板面積13萬428平方公尺，分為展覽館及會議中心兩部分，展覽館上層可容納8,000人集會使用；會議中心上層可容納約2,200席舉辦國際會議使用，下層之多功能會議室，除了兼展覽使用，亦可彈性分隔供大、小型會議使用，最多可容納2,400人。另室內標準展攤1,800攤，戶外臨時攤位560攤，共計2,360攤。

全案於113年9月完工，114年8月點交予外貿協會辦理開展事宜，首展「五金工業展」於114年10

月盛大辦理，此次展覽是全台規模最大，吸引上萬名海內外的專業買主，帶動五金產業三倍商機，觀光與商業全面升級。

臺中國際會展中心是全臺唯一獲得「鑽石級綠建築」認證的會展中心，並取得銅級候選智慧建築證書，充分展現其在提供安全、健康、便利、舒適及節能建築空間上的卓越表現。此外，全案工程榮獲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施工品質卓越獎、建築園冶獎公共建築類，二期機電設備工程榮獲第24屆公共工程金質獎設施工程類佳作，再次彰顯其在工程品質與設計上的高度成就。

本局刻正辦理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委辦之「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二館（西側）」興建工程，基地面積3.58公頃，將投入60.25億，分別規劃興建兩棟具上、下層可獨立運作之展覽館，合計提供2,100攤以上展覽空間。本案規劃報告於114年8月核定、基本設計審議經行政院工程會於114年12月審核通過，並於115年1月召開統包需求書審查會議及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會議，預計於115年6月完成統包案決標，啟動設計作業，賡續於116年3月開工，119年11月完工，120年8月完成驗收及點交，待二館（西側）完工後，共可提供4,460個展覽攤位，將躍升為全國最大的國際級會展場館。

(三) 打造全國首座「雙館」國際級臺中巨蛋

臺中巨蛋由日本建築師隈研吾建築都市設計事務所及臺灣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共同設計，巨蛋場館基地約6萬9,513平方公尺，計畫興建地上四層，地下四層建築，巨蛋主場館規劃1萬5,500席，為國內首座導入專業聲學設計的多功能體育場館，可將餘響時間控制於2秒內，符合國際賽事及大型展演需求；副場館設有3,000席觀眾席，適用於中小型活動。整體建築設計融入在地大甲藺草編織工藝意象，兼具文化特色與實用機能。

巨蛋工程於 113 年 3 月開工，114 年 6 月完成開挖作業，現正進行主體結構工程，全力朝 119 年完工邁進。本局攜手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完成「台中巨蛋三維 GIS 資訊系統」建置，透過數位科技導入智慧工地管理，即時呈現工地現況與各項潛在危害警示，有效掌握工程進度，同時降低職業安全風險，為重大公共工程導入智慧管理樹立新標竿。

市府團隊跨機關將戮力同心打造世界級體育與文化地標，本工程榮獲第 26 屆國家建築金質獎規劃設計類「全國首獎」及第 33 屆中華建築金石獎規劃組金石首獎的榮耀！未來臺中巨蛋將提供辦理演唱會、展覽、藝文及體育活動等專業多元場域，為臺中創造多元經濟效益。

(四)持續辦理各項公共工程

表 7 本局各項公共工程辦理進度(計 14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霧峰區聯合行政中心興建計畫工程	第一期主體工程 115 年 1 月完工，第二期景觀工程預計 116 年 4 月完工。	本案興建地上 5 層、地下 2 層之聯合辦公大樓，期望提供便民、節能的洽公環境，並對於基地及周邊資源加以整合與規劃，以現有區公所使用之土地，整合新建築物與周邊公共設施，促使都市空間之環境景觀能呈現建築自明性、地方及人文特色。
2	臺中市霧峰區聯合行政中心室內裝修暨辦公設備工程	114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4 月完工。	本案進駐單位包括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社會局之本堂托嬰中心，配合各業務單位之屬性，依據服務對象規劃洽公環境，例如友善高齡者的環境、嬰幼兒服務空間，以整體性規劃適用於該場域之辦公室配置及服務動線。
3	太平區聯合行政中心興建工程	主體工程於 114 年 9 月完工。室內裝修工程於 115 年 1 月報竣。	本基地位於太平區豐中段 37 地號，計畫興建規模為地上 5 層，地下 2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1 萬 1,500 平方公尺，規劃由太平區公所進駐辦公，同事納入公共托育空間，以提升洽公民眾體驗及優化行政服務品質。本案為全市首座行政空間美學示範案例，本局並製作「臺中市行政空間設計示範手冊」，作為未來本市各行政機關空間美學參考範本。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4	梧棲區興農里、永寧里及永安里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12年12月開工，預計115年5月完工。	本案興建地上2層之聯合活動中心，結合社區公園之戶外活動空間，企圖創造一種「田中的共融遊戲場」，基地位於農業地景場域，以地形地貌、農業地景、仿生生態與樂活農村生活形態共創老中青三代交流、休憩、運動、休閒的共同交織交流生活場域。
5	大肚區少家庭福利館新建工程	114年9月完工。	本案興建地上3層之親子多功能托育之兒少家庭福利館，以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供本市嬰幼兒良好品質之托育服務。設置親子館，提供本市嬰幼兒及家長，親子共融互動之服務。設置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大肚區居民社會福利關懷及諮詢為目標。
6	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新建工程	111年9月開工，115年3月完工。	本案計畫興建總樓地板面積約1萬1,248平方公尺，地上4層、地下3層之志工發展中心，採原西區聯勤招待所局部保存並新舊共融，作為未來臺中市社會福利及志工中心的培育搖籃，希望運用民間公益團體力量，公私協力共同打造愛心城市與社福志工首都的城市願景。
7	臺中市北屯區第28公墓納骨塔工程	113年6月開工，預計116年4月完工。	本基地計畫興建地上4層、地下1層之建築，透過活化轄管公墓用地，新建公立骨(灰)骸存放設施，建築材料以綠建築、環保低污染為主，並注意建築採光、通風、能源回收利用等之規劃，以提供完善殯葬設施。
8	臺中市東區第一公墓納骨塔工程	114年10月完工。	本基地面積8,489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4,991平方公尺，計畫興建地上4層之建築，透過活化轄管公墓用地，新建公立骨(灰)骸存放設施，以提供完善殯葬設施，營造優質治喪環境。
9	臺中市政府陽明市附設女托嬰中心裝修工程	114年12月開工，預計115年4月完工。	本案係配合本府人事處延續市長政見，推動設置公部門職場托育設施，預定於本府陽明市政大樓1樓規劃設置第2座附設員工子女托嬰中心，裝修面積約231平方公尺，預計啟用後可提供收托名額達36名嬰幼兒。
10	道卡斯綜合服務區(大甲分局、大甲地政事務所及公托聯	預計115年8月開工、119年底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7,556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2萬902平方公尺，興建地上6層、地下3層之聯合辦公廳舍，藉由新建警察局大甲分局、大甲地政事務所及公托聯合辦公廳舍工程含地下停車場，解決原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合辦公廳舍工程)		辦公廳舍空間不足及該區停車位不足問題，並增設公托中心，補足該區托育量能。
11	清水地政事務所廳舍新建統包工程	預計115年9月開工、117年下半年完工。	本案基地位於清水區鰲峰路、中華路與南華路間，基地面積約4,145平方公尺，規模為地上4層、地下1層，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改善洽公環境，辦理辦公廳舍異地新建以符合現實需求並改善民眾洽公、辦公室、公共空間、會議室及檔案存放空間等一併解決無停車場窘境。
12	大里區聯合行政中心興建工程	預計115年下半年開工、118年下半年完工。	本案新館基地位於大里路與國光路口，總經費16億2,000萬元，規模為地上6層、地下2層，基地面積約9900平方公尺，規劃設有大里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3	崇德殯儀館整建統包工程	預計115年下半年開工、120年完工。	本案工程經費為新臺幣42億3,848萬元整，新館規劃為地下4層、地上6層，預計設有31間禮廳、60間靈堂及設置生命禮儀管理處之行政辦公空間，並配置460格汽車停車位與16格裝卸車位。
14	臺中市水湳轉運中心立體通廊	目標115年6月底前設計完成及預計10月開工。	本案採寬6公尺長約280公尺立體通廊方式有效串聯水湳轉運中心、中央公園北段綠帶及臺中國際會展中心，提升區域整體可達性與安全性，優化人流穿越及往返動線，確保園區發展更具完整性及永續性。

(五)各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及運動場館工程

臺中市持續推動全民運動政策，積極培養市民規律運動習慣。自盧市長上任以來，市府已陸續規劃並興建10座國民運動中心，其中9座已開館營運，另有1座完工並即將投入服務，本局在各項運動場館的規劃與施工上均全力以赴。依據各區域的發展需求與地理特性，量身打造不同功能配置，打造臺中成為運動城市，相關工程內容說明如表8。

表8 各國民運動中心及運動場館興建工程辦理進度(計8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太平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114年1月完工，12月營運。	建築物規模地上4層，設施包括42席汽車、70席機車停車位、游泳池、綜合球場、兒童運動遊戲室、多功能活動教室、瑜珈教室、韻律教室及本市最大體適能中心。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2	清水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113年12月完工，114年10月營運。	建物規模地上4層，興建含室外停車空間、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競技運動中心、兒童運動空間、多功能運動空間、羽球場等設施空間，並結合親子館服務空間，提供親子家庭及市民更完善的運動休閒環境與服務品質。
3	臺中市豐原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113年10月完工，114年9月營運。	本案興建地上4層地下3層建物，規劃空間包括游泳池、多功能活動教室、韻律教室、親子體適能中心、綜合球場、兒童運動設施、附屬服務設施及行政空間，並配合停管基金挹注增設地下汽車位200格、機車位177格。
4	北屯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114年10月完工。	建築物規模地上3層地下1層，設施包括90席汽車地下停車位及53席室外汽車停車位、243席機車停車位、兒童運動空間、水療中心、室內泳池、綜合球場、羽球場、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飛輪教室，並設置中部唯一的專業溜冰場地。
5	臺中市巨蛋體育館興建工程	113年3月開工，預計119年完工(不含後擴及ROT裝修)。	本案基地面積6萬9,513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13萬3,974平方公尺，興建地下4層、主場館地上4層、副場館地上3層建築，規劃空間包括汽車停車位1,501輛，機車停車位1,803輛，提供市民享受運動、競賽、表演活動並具有優質音響環境的多功能室內場館。
6	臺中市足球運動休閒園區	112年3月開工，預計115年7月完工。	足球園區是具備舉辦亞足聯(AFC)以上國際賽事規格的標準球場，基地位於南屯區益豐路三段，園區規劃包含1座設有達7,200席觀眾席的11人制主競賽場、1座練習場及2座5人制足球場，完工後可辦理國際賽事，促進各級足球發展，帶動臺中足球風氣，成為全國指標性場域。
7	臺中市烏日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115年1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6,774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5,420平方公尺，興建地上3層建物，規劃空間包括36席汽車、52席機車停車位、兒童運動空間、瑜珈教室、韻律教室、全齡體能訓練場、新形態健身房、綜合球場、環狀熱身跑道、行政辦公室等。
8	臺中市大龍樂活運動館興建工程	115年1月工程決標，預計115年第1季開工、117年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2萬4,429平方公尺，預計總樓地板面積約4,500平方公尺，興建地上3層，規劃空間包括樂齡運動空間、韻律教室、瑜珈教室、綜合多功能球場、運動防護室、適齡適性訓練場、健身房及附屬服務設施等。

八、公共工程榮獲佳績，獲得肯定

(一)建設局長榮獲「公共工程專業獎章」建設實力再添國家最高榮譽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14 年底公布第 25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評選結果，本局辦理的「東勢埤豐橋改建工程」榮獲「優等」佳績，展現工程品質與專業管理成果。本局長期精進工程管理制度與施工品質，自 108 年以來，累計榮獲公共工程金質獎 16 件、特別貢獻獎 3 座、國家卓越建設獎 29 件及臺中市公共工程品質獎 24 座，各項建設成果屢獲肯定、捷報頻傳。

此外，陳大田局長經市府推薦，在全國競爭激烈下，榮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頒發「114 年公共工程專業獎章」，為全國僅有兩位獲獎者之一，堪稱公共工程領域的最高榮譽。此一殊榮不僅是對個人專業的高度肯定，也充分展現臺中市公共工程在品質管理與專業執行上的整體實力，象徵市府公共建設成果深獲中央肯定。

(二)114 年「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榮獲道路人本建設總成績「優等」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公布 114 年「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結果，本市再創亮眼佳績，榮獲道路人本建設總成績「優等」，而人行環境、政策作為及學區考評(直轄市)為第二名。市府連續於中央評鑑中獲獎，是對建設團隊長期投入與專業努力的高度肯定，未來將持續打造本市安全、友善、宜居的「友善行人之都」。

(三)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獲中央肯定榮獲「優等」

內政部辦理 113 年及 114 年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本市積極推動臺中美樂地計畫，打造陽光公廁與共融公園，受到中央肯定榮獲「優等」成績。本次受評的豐原區葫蘆墩公園、太平區

馬卡龍公園及南屯區黎新公園，在出入口、通路及設施設備的無障礙設置上，皆獲得考評委員的高度評價，充分展現市府對障礙者、高齡者及兒童使用權益的重視，將持續朝無障礙宜居城市邁進。

(四)十全公園榮獲全國績優公廁「特優」

環境部舉辦「114年我家廁所超級讚－績優公廁評比活動」，本局以「十全公園」打造兼具美學、省電環保與多元族群友善設計的陽光公廁，從全國參賽案件中脫穎而出，榮獲地方政府推薦類「特優」肯定，展現臺中市在公廁優化上的亮眼成果。

表9 本局 114 年 9 月迄今獲獎資料

類別	公共工程或建設名稱	獲獎內容
道路 橋梁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114 年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	★道路人本建設總成績「優等」 ★人行環境考評第二名 ★政策作為考評第二名 ★學區考評直轄市第二名
	交通部金路獎	★「橋梁維護作業」項目榮獲六都第一名，並創下連續 6 年獲得「績優」肯定
	東勢埤豐橋改建工程	★第 25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土木工程類-優等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特優
	臺中市水滴 40M-11 號道路與中科東向道路銜接工程(科滴愛琴橋)	★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特優工程獎
	臺中大肚-彰化和美跨河橋梁新建工程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優等
	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第三標-石岡土牛段工程)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優等
道路 橋梁	台 13 線后豐大橋下游側橋面新增引道銜接堤南路新建工程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優等
	華南路以東銜接特三號道路工程(第二標)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優等
建築 工程	臺中市巨蛋體育館興建工程	★第 33 屆中華建築金石獎-優良公共建設/優良空間活化類-規劃組-金石首獎
	臺中市北屯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興建統包工程	★第 26 屆國家建築金獎-施工品質類公共建設-優質獎 ★第 27 屆國家建築金質獎--規劃設計類-公共工程/建築工程-金質獎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優等

類別	公共工程或建設名稱	獲獎內容
	臺中市清水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第 26 屆國家建築金獎-施工品質類公共建設-優質獎-全國首獎
	臺中市太平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第 33 屆中華建築金石獎-優良公共建設/優良空間活化類-施工組-金石首獎
	成功國中老舊校舍整建及活動中心暨公有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第 27 屆國家建築金質獎-公共工程類/建築工程/休閒文教學校組-金質獎
	「美村綜合服務園區」非營利組織與志工發展中心新建工程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優等
	太平區聯合行政中心興設計畫工程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優等
公園景觀	113 年及 114 年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	★內政部 113 年及 114 年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優等
	中央公園—綠肺之心·共融之城 (SDG15)	★2025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亞太永續獎及台灣永續獎-雙金級
	台中綠空廊道—舊鐵路重生與永續未來」(SDG9)	★2025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亞太永續獎及台灣永續獎-雙銀級
	綠空廊道串聯 21.7 公里—打通你我的無礙生活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4 年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友善城市類-無礙獎
	十全公園陽光公廁	★環境部 114 年「我家廁所超級讚」績優公廁評比-地方政府推薦類-特優
	黎新公園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設施維護管理獎-特優
	台 74 線橋下綠美化工程及維護管理(永春路至龍富十路)	★114 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獎-友善空間管理獎-優等
	臺中市政府 113 年度溫室氣體管制執行績效考核	★甲組第 1 名「績效優良獎」 ★永續環境組-第 1 名「永續績效獎」
資訊應用	113、114 年度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考評	★獲全國優等獎肯定
	友善樹木空間資訊管理專案	★2025 年專案管理大獎 (PTGA)-標竿專案獎-典範專案獎

參、創新措施

一、臺中首例！路燈減碳量化 成功註冊碳權邁向淨零城市

市府重視市民夜間通行安全與城市永續發展，本局推動的 LED 節能路燈汰換計畫，成功通過環境部審議註冊，成為本市透過路燈汰換申請自願減量註冊碳

權的領頭羊，展現臺中將公共建設轉化為具體減碳成果的行動力。

本局自 114 年啟動 PFI「增亮減碳」計畫，已完成超過 13 萬 6 千盞燈具汰換，並於偏遠及不易通報區域設置約 2.35 萬盞智能路燈，115 年將全面升級舊式 LED 燈具。依評估，全數完成後每年可節省約 8,000 萬度電、減少近 4 萬噸碳排放，並可取得約 2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碳權，相當於 111 萬棵樹一年的吸碳效益。市府持續以「安全、節能、永續」為核心推動照明升級，不僅全面告別高耗能鈉光燈、提升道路照明品質與用路安全，也具體回應淨零轉型與低碳城市發展目標，為地方政府樹立公共工程結合碳治理的創新典範。

二、從洗手開始暖心！中央公園公廁試辦溫水洗手

為提升市民於冬季使用公共設施的舒適度，本局於中央公園公廁試辦「溫水洗手」服務，自即日起於洗手台提供溫水，改善寒冷季節洗手不適情形。本措施配合「台中美樂地—陽光公廁」友善、舒適之設計理念，從使用細節著手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中央公園為本市重要休憩場域，人流穩定且公廁設施具代表性，並具備完善用水、用電條件，於今年 1 月完成全區公廁溫水洗手設備設置。本案採用節能型溫水設備及保溫管線設計，兼顧能源效率與使用安全。後續將依試辦成果，持續蒐集民眾回饋及維護成本等資料，作為推動至其他公園或公共設施之參考。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燙平專案再續進，打造友善好行城市

燙平專案主要提升本市道路品質，完成原市區主要和次要通學、通勤路段改善，並加強改善本市管挖機制、道路人本環境及環保工法，持續推動內容如下：

(一)擴大推動燙平工程，以每年 100 公里為目標。

(二)統一挖補區域，減少道路挖掘次數。

(三)推動「民生管線汰管、人本步道、燙平」三合一工程。

- (四)利用低衝擊工法，推動海綿城市。
- (五)試辦道路工程單元標準化設計。
- (六)利用 3D 管線圖資系統，推動智慧城市。

為確保民眾用路安全與行車順暢，本局亦積極引進 AI 智慧巡檢技術，於 114 年導入「道路智慧巡檢檢測」並建置道路管理系統平台架構，智慧巡查效率約是人工巡查的 5.3 倍，導入後具有提升巡檢效率、減少人力、快速反映道路狀況及資料數據化等優點。透過預防性檢測及即時判識，落實早期發現、即時處置與預防性修復，大幅提升道路服務品質與整體管理效能，持續打造友善好行的宜居城市。

二、建立完整大臺中生活圈交通系統

本局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建設生活圈道路，加速推進東豐快速道路建設作業，將於 115 年率先完成石岡至東勢路段工程，並開放先行通車，並規劃增設國道 4 號豐潭段交流道立交銜接，全線朝 118 年通車目標邁進。同時積極辦理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延伸段之開闢，將朝分期分階段規劃方式辦理。

此外，臺中大肚-彰化和美大橋、環太東路銜接新平路三段新建橋梁及北屯區光西巷正大橋改建預計於 115 年完工，並持續辦理大里區美群橋改建拓寬工程，透過強化交通節點與主次幹道之串聯，將有助於完善大臺中整體交通路網，提升運輸效率，進一步促進各區域均衡發展與生活機能提升，也讓市民往來通行更加便利、安全。

另為解決台中工業區及中部科學園區等上下班巔峰車流造成交通壅塞問題，持續推動中科聯外聯絡道路（如漢翔路、福林路等）、市政路延伸銜接中部科學園區，道路開闢後可分散西屯區車流，減緩交通壅塞情形。

未來將持續辦理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優先銜接尚未貫通之路段，打通交通瓶頸，強化區域間交通連結與運輸效率。同時藉由整合生活圈道路系統，強

化交通動線與區域連結，透過完善路網系統，提升民眾通行便利性，促進地方產業發展，帶動整體經濟成長。

三、推動各項重大公共建築工程，打造國際新都

(一)持續辦理各項指標建設

重大公共工程建設攸關城市長遠發展與市民福祉，是帶動城市進步與提升生活品質的重要關鍵。市府積極推動大型公共建設，其中，具備多元使用機能的國際級場館，更是城市邁向國際的重要基礎設施。本局持續推進臺中巨蛋新建工程，朝取得合格級智慧建築及黃金級綠建築標章目標邁進，打造兼具環保、智慧與永續理念的現代化運動場館。

建設團隊以最高標準把關公共工程，落實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機制，全面強化施工品質與工地安全，提升工程整體效能與耐久度；未來亦將持續挑戰金安獎、金質獎等工程指標性獎項，透過精緻、前瞻的市政建設，為市民打造更安全、舒適的公共環境，穩健推動臺中邁向兼具競爭力與宜居性的國際城市。

(二)邁向運動之都

近年運動風氣盛行，運動產業持續擴大，市府團隊積極拓展本市各類運動場域空間，透過持續建設，除滿足民眾運動需求外，更可吸引運動相關產業進駐，促進周邊區域商業活動，帶動地方經濟與運動產業發展。目前足球運動休閒園區及大龍樂活運動館等場館皆戮力興建中，完工後提供多元豐富的運動場地，營造友善、便利且富包容性的運動空間，鼓勵全民養成規律運動習慣，逐步建構健康、活力、永續的運動城市。

四、加強都市生態維護，打造永續城市

(一)持續提升市民每人享有綠地面積

為優化宜居城市環境，本局持續逐年編列預算，系統性盤點並活化閒置及既有公有用地，推動公園

綠地的闢建與增設，積極導入民間捐贈機制，公私協力提升綠美化覆蓋率。此外，結合公墓轉型綠美化計畫，將已完成遷葬的殯葬用地，於各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變更為公園用地，藉此消除鄰避景觀，縫合或串聯周邊既有綠地，提升市民人均綠地面積，逐步將其轉化為兼具休憩、綠化與民眾需求的生活空間。

114年完成西屯區兒132及東區兒177(十甲公園)簡易綠美化工程、清水區公39用地闢建停車場及簡易綠美化等工程，有效改善地方停車需求並同步提升環境品質。115年辦理南區兒190、北區萊奇鴉公園等，持續擴大建設成果。未來市府將延續美樂地計畫精神，打造具主題特色的大型公園，以「冒險挑戰」與「全齡共享」為核心設計理念，結合無障礙動線與友善設施，營造安全、趣味且具可及性的優質遊憩空間，讓不同年齡層的市民都能在城市中找到屬於自己的綠意樂園。

持續推動都市退燒與全民植樹政策，將植樹行動推廣為全民參與的城市運動，透過媒合植樹需求與公有閒置土地及亟需綠化之場域，完成公墓轉型綠美化、新闢公園綠地、臺74線高架橋下空間綠美化作業等；並積極引導民眾、企業及社會團體投入植樹行列，逐步建構多層次藍綠帶系統，提升開放空間遮蔭效能，有效促進城市局部降溫，改善整體生活環境品質。

(二) 打造永續生態海綿城市

為推動公共工程朝永續方向發展，本市積極提升人行道、公園、綠地及廣場等空間的透水性與保水、滯洪功能，強化水資源循環利用與都市排水韌性，具體落實「海綿城市」理念。

未來將持續整合中央補助計畫與市府既有永續策略，如「臺中美樂地計畫」中的保水滯洪與綠化工作，推動更多具透水功能之人行道鋪面與公園滯洪空

間，加強低衝擊開發設計，以提升都市防災調適能力，營造更健康、安全、宜居的生活環境。

(三)建立未來防災公園設置管理，提升整體防救災能量

公園除了平日提供市民休憩、運動與交流的功能外，在災害發生時亦可即時轉換為臨時避難收容空間，發揮重要的防災支援角色。市府因應各行政區人口結構與環境條件差異，依據「臺中市臨時避難收容處所設置作業要點」，由避難收容處所主管單位社會局進行整體評估與盤點，從全市公共空間中遴選具備條件者，最終確認40處公園納入臨時避難收容處所範圍。

除了提供收容用地外，市府亦同步強化防災公園的基礎設施與管理機制，未來將視各區公所實際需求，逐步推動設施優化與功能提升。本局已完成40處防災公園告示牌的優化作業，並建置「防災公園位置查詢網頁」及納入防災e點通APP，讓市民平時即可掌握避難資訊，提升災害發生時的應變效率。未來也將持續推動場域硬體設施的強化，並深化與民政局、社會局及各區公所間的跨機關協力機制，完善整體防災網絡，全面提升防災公園於突發災害中的應變效能與實際支援能力。

五、持續推動人行道改善計畫

為打造安全、順暢的行人路網，本市優先改善學校周邊、商圈及主要交通軸線的人行道，自108年以來已累計改善及新建人行道約198公里，並優化139所學校通學步道，整體人行道適宜性提升至83.46%，創下歷年新高，有效提升行人安全與使用品質，打造更安全的通學環境。未來將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計畫，推動本市道路與人行道等人本環境改善工程，強化行人通行安全，優化道路整體服務品質，打造安全友善的通行空間，實現以人為本的交通願景。

伍、結語

城市建設不只要「做到位」，更要展現真正「好品質」！

感謝建設團隊孜孜不倦的努力、市民朋友的支持與議員們的關注，使臺中在公共建設上始終保持高效推進、不曾懈怠。近年來，本局積極結合創新技術、智慧管理與永續理念，不僅在中央公園綠化與綠空廊道等計畫上榮獲2025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雙金、雙銀共四項大獎，創下歷年最佳紀錄，充分證明我們的施政成果在環境永續與城市規劃上獲得國際級肯定，也呼應市府對永續發展的承諾。

未來，大田將持續以人本友善為核心，整合團隊力量，以創新與專業為基礎，推動更多高品質、公民信賴的優質工程，為臺中打造更宜居、永續、具前瞻性的城市藍圖，並以優異的建設成果為城市發展樹立新標竿。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附錄 1: 前瞻基礎建設提升道路品質計畫(目前執行工程進度)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1	西屯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安和路口、環中路口、朝富路口)暨西屯路二段(太原路一段至文心路三段)道路改善工程	2,200 萬	已完工
2	西屯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暨甘肅路一段暨天佑街道路改善工程	2,500 萬	執行中
3	南區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建成路至忠明南路)、南平路(復興路至忠明南路)	2,317 萬	已完工
4	南區	臺中市南區復興北路(忠明南路至環中路六段)道路改善工程	3,770 萬	執行中
5	北區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及北區西區民權路道路改善工程	2,600 萬	已完工
6	北區	臺中市北區太原路二段(中清路至崇德路)、太原路三段(崇德路至榮華街)道路改善工程	3,000 萬	執行中
7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三段及北興街道路改善工程	2,200 萬	已完工
8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東山路一段(旱溪東路至軍和街、東山路 220 巷至環中東路二段)道路改善工程	2,000 萬	執行中
9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柳陽東街、梅川西路及瀋陽路改善工程	830 萬	已完工
10	南屯	臺中市南屯區向上路五段(忠勇路至精科路)道路改善工程	2,918 萬 6 仟	已完工
11	南屯	臺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二段(文心南三路-五權西路二段)道路改善工程	2,000 萬	執行中
12	南屯	臺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三段(忠勇路至文山西巷)道路改善工程	1,600 萬	執行中
13	南屯	臺中市南屯區惠中路三段(大墩七街-大業路)道路改善工程	2,000 萬	執行中
14	中區	臺中市中區成功路(三民路至綠川西街)、三民路二段(臺灣大道至公園路)光復路(三民路至綠川西街)及公園路(三民路至自由路二段)等 4 條道路改善工程	2,000 萬	已完工
15	潭子	臺中市潭子區雅潭路一、二段(中山路至崇德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9,480 萬	施工中
16	潭子	栗林里潭豐路二段及周邊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996 萬 8 仟	已完工
17	大雅	臺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中清路至雅潭路四段)道路既大明國小通學步道增設工程	4,777 萬	已完工
18	神岡	神岡區山皮里高鐵橋下、八德路九如巷、溪洲路、民權西街道路改善工程	1,996 萬	已完工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下)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19	神岡	神岡區神岡東街、文政街道路改善工程	1,404 萬	已完工
20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國豐路等道路改善工程	1,757 萬	執行中
21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中山路(圓環西路至中正路)、圳寮路(圓環西路至榮春街)暨豐洲路、忠孝街(圓環北路-源豐路)道路改善工程	2,100 萬	已完工
22	豐原	臺中市豐原、潭子區中 89 線(2K+640~4K+740)道路改善工程	4,000 萬	已完工
23	東勢	臺中市東勢區忠孝街道路改善工程	631 萬	施工中
24	后里	臺中市后里區文明路(三豐路三段-復興街)道路改善工程	180 萬	已完工
25	和平	臺中市和平區南勢、博愛里周邊道路改善工程	1,699 萬 9 仟	已完工
26	和平	臺中市和平區南勢里鐵坑巷及和平社區周遭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2,000 萬	執行中
27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海濱路 221-8 號前周邊路面改善工程	630 萬 6 仟	施工中
28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民治三街及民治二街路面周邊道路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507 萬 2 仟	施工中
29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運動場北側中正路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4,000 萬	已完工
30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民和路(臺灣大道八段至中正路口)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3,850 萬	施工中
31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向上路九段(向上路九段 322 巷至臨港路二段)道路改善工程	2,200 萬	已完工
32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北勢東路(鎮南路二段至東晉一街)道路改善工程	2,100 萬	已完工
33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中山路(臺灣大道七段至瑞國加油站)道路改善工程	2,031 萬 1 仟	執行中
34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保成路改善工程	1,396 萬 6 仟	執行中
35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北中路改善工程	510 萬 3 仟	執行中
36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光明路及甲后路五段道路改善工程	865 萬	施工中
37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東安路、仁愛街及通天路 261 巷道路改善工程	840 萬	施工中
38	外埔	外埔區大東里甲后路 5 段 130 巷及 128 巷道路改善工程	950 萬	已完工
39	大安	臺中市大安區(中 16 線 0K+520~1K+540)、外埔區(中 30 線 9K+460~9K+717、	4,000 萬	施工中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下)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11K+717~12K+300)、大甲區(中 125 線 1K+554~3K+314)及中 1 線校園人行道改善等道路改善工程		
40	大里	臺中市大里區東興、永隆、內新、國光里周邊道路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1,670 萬	施工中
41	太平	臺中市太平區永豐路(全段)(太平路至新仁路一段)道路改善工程	1,995 萬	執行中
42	太平	臺中市太平區坪林國小中山路一段 322 巷周邊通學步道暨 4 處道路改善工程	757 萬 3 仟	施工中
43	霧峰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道路改善工程	2,889 萬 2 仟	已完工
44	霧峰	臺中市霧峰區德維街及新生路道路改善工程計畫案	1,270 萬	已完工
45	大肚	臺中市大肚區萬興路(大明五街至文昌路三段)道路改善工程	1,232 萬	已完工
46	大肚	臺中市大肚區榮華街(華山路至山陽大排)路面改善工程	1,100 萬	已完工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下)

附錄 2:113-114 年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核定案件及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1	西區	臺中市梅川周邊人行道改善工程(第二期)	4,900 萬	施工中
2	西區	臺中市西區林森路(三民路至建國路)道路改善工程(A)	275 萬	已結案
3	東區	臺中市東區建成路(樂業路至大智路)道路改善工程	9,504 萬 8 仟	發包中
4	南區	臺中市南區文心南路(建國北路至復興路)道路改善工程(A)	379 萬 2 仟	審議中
5	南區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07 巷人行環境計畫(A)	37 萬 6 仟	結案中
6	北區	臺中市北區雙十路(健行路至精武路)通學道路改善工程(A)	654 萬	已結案
7	北區	臺中市北區健行國小校園周邊通學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9,240 萬	已完工
8	北區	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五權路至進化北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省三國小、新民高中)	9,140 萬	已完工
9	北區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太平路至五權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臺中科技大學)	6,880 萬	施工中
			1,149 萬	
10	北區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太平路至公園路)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A)	205 萬 6 仟	審議中
11	北區	臺中市北區南京東路二段(興進路至天祥街)人行環境改善工程(A)	72 萬 5 仟	設計中
12	北區	臺中市北區東成三街(東成路至東光五街)人行環境改善工程(A)	138 萬	審議中
13	北區	臺中市北區忠明路(西屯路至忠太東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A)	91 萬 6 仟	設計中
14	北區 北屯	臺中市北區、北屯區進化北路(崇德路至北屯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北屯國小)	7,400 萬	施工中
15	北屯	臺中市麻園頭溪水岸廊道改善工程(第一期)	4,900 萬	施工中
			862 萬	
16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廊子路(太原路至廊子巷)道路改善工程	4,566 萬 7 仟	施工中
17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環太東路人行道新建工程	766 萬 2 仟	審議中
18	西屯	臺中市西屯區市政特區整體規劃計畫(A)	450 萬	設計中
19	西屯	西屯區朝貴路(朝馬路至市政北二路)及潮洋溪河岸人行道改善工程(A)	276 萬	審議中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下)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20	西屯	臺中市西屯區弘孝路、惠來路人行空間改善工程(A)	389萬5仟	審議中
21	西屯	臺中市道路人行環境建設整體綱要計畫(A)	1,500萬	執行中
22	西屯	西屯區逢甲一號橋人行環境計畫(A)	105萬	結案中
23	西屯	臺中市立安和國中及協和國小校園周邊人行道暨道路改善計畫(A)	327萬5仟	設計中
24	南屯	臺中市南屯區向上路一段周邊生活特區整體規劃及設計(A)	1,338萬 (全額補助)	執行中
25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一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A)	430萬	審議中
26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圓環西路及圓環南路人行道改善工程(A)	374萬6仟	結案中
27	潭子	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頭張路一段至中山路一段225巷)人行道改善工程(A)	50萬	審議中
28	新社	臺中市新社區大南國小周邊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A)	157萬6仟	審議中
29	東勢	臺中市東勢區東關路六段(新盛街至上城街)人行道改善工程(A)	380萬	審議中
30	東勢	臺中市東勢區東勢高工周邊(東關路六段至七段)人行道改善工程	4,500萬	發包中
31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大甲鎮瀾宮周邊人行環境改善計畫(A)	294萬3仟	設計中
32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橋江南街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第一期)	4,623萬	已結案
33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中校園周邊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7,400萬	已完工
34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中周邊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2,700萬	審議中
35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大排南岸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A)	336萬5仟	已結案
36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臨港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A)	524萬	審議中
37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鹿峰國小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工程	9,000萬 980萬	施工中
38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向上路(自強路至龍井交流道)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A)	818萬5仟	審議中
39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英才路(臺灣大道至鎮南路)道路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A)	305萬6仟	已結案
40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靜宜大學及弘光科大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工程	1億3,600萬	施工中
41	龍井	臺中市龍井區沙田路六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4,492萬6仟 1,607萬4仟	施工中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下)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42	龍井	臺中市龍井區沙田路五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A)	323萬6仟	審議中
43	龍井	臺中市龍井區臺灣大道五段(遊園南路至109巷)人行道改善工程	1,260萬	執行中
44	烏日	臺中市烏日區三榮路一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3,031萬6仟	施工中
			1,608萬4仟	
45	烏日	臺中市烏日區健行路與三榮路二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3,255萬	施工中
			816萬	
46	烏日	臺中市烏日區健行路(榮和路至高鐵路一段)人行道改善工程	4,500萬	設計中
47	大里	臺中市大里區德芳南路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A)	84萬	審議中
48	大里	臺中市大里區爽文國中校園周邊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3,000萬	已完工
49	太平	臺中市太平區中山路四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A)	76萬	審議中
50	太平	臺中市太平區東平國小校園周邊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6,000萬	已完工
51	霧峰	臺中市霧峰區光復國民中小學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工程	3,142萬	已完工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水利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范世億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世億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水利建設為城市發展不可或缺之基礎設施，本局業務範疇涵蓋河川及區域排水整治、雨水下水道與污水下水道建設、野溪治理，以及水利與水土保持相關行政管理作業，持續以強化本市治水與防洪體系為核心目標。本市因短延時強降雨導致部分路段出現積水情形。對此，本局即配合道路主管機關檢討排水系統介面問題，同時啟動下水道排水量能檢討作業，持續盤點並改善既有排水設施之通暢度與調度彈性，以因應極端氣候帶來之挑戰。以系統性治理思維，兼顧工程改善與整體調度，持續提升城市面對極端氣候之韌性。

在工程建設與治理成果方面，本局持續推動防洪、排水及污水下水道等公共工程，並在工程規劃、施工品質及後續維運管理上獲得專業肯定。114年度第26屆國家建築金獎，本局共有3件公共工程榮獲「公共建設優質獎」，包括「臺中市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工程」、「中興嶺調整池新建工程」及「臺中新光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維護管理工作」，充分展現本局在整體規劃、工程執行及營運管理等面向之專業成果。

在永續發展方面，本局配合市府低碳綠能政策，持續推動「臺中市小水力發電開發計畫」。為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於113年底啟動第二期計畫，於下游跌水工處增設虹吸式水輪機組，並已於114年12月完成建置，後續將配合水情條件辦理試運轉作業，俾利銜接正式運轉階段，期能進一步擴大整體發電效益。透過水資源設施結合再生能源應用，提升公共設施附加價值，逐步落實水資源多元利用與永續發展目標。

世億在此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區域排水整治與水環境營造

(一)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中華路-大誠街)

本計畫針對柳川中華路至大誠街約138公尺範圍進行水環境改善，獲前瞻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工程總經費4,500萬元(中央78%，本局22%)，規劃透過多孔隙渠道營造、公共設施綠帶整合，創造更友善舒適的人行環境，並導入雨水花園、透水鋪面等低衝擊開發工法(LID)，藉由過濾、滯留、吸收水體，淨化非點源污染，塑造韌性海綿城市，工程於114年3月17日開工，預計115年10月底完工。

工程將依循水利署水利工程淨零碳排原則，擴大綠化面積、降低碳排及固碳樹種栽植，將綠色材料、綠色工法納入工程規劃設計，達成減碳之目標，並打造成為市民可以悠閒慢活的低碳綠波廊帶。

(二)惠來溪及潮洋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

惠來溪及潮洋溪為都市型河川，流經本市人口密集精華地區，尤其惠來溪(中科路至經貿路段)位水湳經貿園區南側，鄰近中央公園、台中流行影音中心，及水湳轉運站、國際會展中心、綠美圖，故為連結上、下游改善成果，計畫將連結水湳經貿園區及逢甲商圈，並跨越臺灣大道延伸至歌劇院、朝馬運動中心等七期生活圈，完成水湳經貿園區至朝馬運動中心周遭綠地的環線。

為延續一期工程成果，本局獲前瞻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工程總經費約1億9,194萬9,000元(中央78%，計1億4,972萬元，本府配合款22%，計4,222萬9,000元)，辦理中央公園南側惠來溪(經貿路至河南路二段)水環境營造及潮洋溪(西屯路至至善路148巷)多孔隙護岸更新，改善長度約800公尺，工程於114年6月2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約35.01%。

河岸環境改善著重行走空間與植栽生長環境，並融合水域與周遭社區空間節點，打造舒適的水域綠廊

空間。另為使民眾有更優質的親水體驗，將一併改善惠來溪上游水質，以引清流水做為補充水源，並於箱涵出口段將污水截流至水滷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透過污水截流、水質淨化與回收水補注，有效改善河川水質與環境品質，並結合多孔隙護岸、親水設施及水文化環境教育，形塑都會型生態綠廊，深化人水共生，打造永續、宜居的城市水岸空間。

(三)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喬城路-大智路)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喬城路至大智路)工程案，目前刻正施工中，地理位置於本市東區、南區及大里區交界處，改善全長約 400 公尺，總工程經費 6,794 萬 9,000 元。工程於 114 年 4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15 年底前完工。

計畫以臺中市水環境發展藍圖的水文化之都為目標，呼應「引風、增綠、留藍」的空間策略，串聯藍綠網絡的都市環境教育場域，往北連結東峰公園、大智公園、東光園道等「台中之心」及「城南之心」計畫的綠地網絡，向南則與旱溪排水匯流下游的康橋計畫串聯烏溪水系的藍帶系統。

(四)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仁和路-喬城路)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仁和路至喬城路)工程案，目前刻正施工中，地理位置於本市東區及大里區交界處，為前案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喬城路至大智路)之延續計畫，改善全長約 865 公尺，總工程經費 7,500 萬元。工程於 114 年 10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5 年底前完工。

本計畫延續臺中市水環境發展藍圖「引風、增綠、留藍」的空間策略，目標打造兼具水文化與環境教育功能的藍綠串聯場域。配合在地特有歷史記憶的景點及周圍藍綠空間延伸至水岸環境，以水岸開放空間釋出、水岸環境營造、都市生活圈連結、在地歷史文化風貌還原及生態多樣性增加及環境教育等 5 大面向推動。

(五)旱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鷺村橋至國光橋)

本局大智排水下游與旱溪排水匯流處周遭環境，經由經濟部前瞻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辦理規劃設計，現已完成工程細部設計作業，概估工程總經費需4,700萬元，本局已於114年12月陳報經濟部水利署爭取經費，俟核定經費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本計畫鄰近大里區鷺村橋至國光橋區域，總長度約485公尺，位於重要藍綠帶軸線樞紐，經公開說明會充分溝通後設計人行跨橋2座、親水步道1處，營造安全親水環境。本計畫於大智排水向上游串聯烏竹圍公園、施工中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東峰公園等綠地，下游銜接康橋水岸公園、積善公園及綠川水環境改善計畫等，整合整體綠廊空間資源，豐富區域水岸環境。

(六)龍井區山腳排水延伸段(南山2橋至向上路)道路附屬設施工程

龍井區山腳排水延伸段(南山2橋至向上路)道路附屬設施工程案，改善全長約793公尺，為本局申請台電促協金經費，總工程經費1,900萬元。工程開工日期為114年5月7日，已於114年11月4日完工。

本案路段原為「水防道路」，本局應地方需求及建議，辦理加強改善。工程完成後，其效益為可將山腳排水延伸段(自南山2橋至向上路止)兩側道路由「水防道路」提升為「一般道路」標準，以維護在地居民通行安全外，另一般道路即可做為在地建築線指定使用，因而可促使地方繁榮，讓在地民眾安居樂業。

(七)陽明山排水護岸改善治理工程

陽明山排水於陽明橋下游處，因縱向坡度陡峭，113年7月凱米颱風夾豪雨造成河道沖刷、破損及掏空，致二側護岸倒塌，河道刷深約4~8公尺，左岸之既有道路進而崩塌，影響周邊居民進出。

本局獲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全額補助，工程總經費4,740萬元，辦理跌水工、固床工、淨水池、新建護岸、邊坡掛網植生等工程，於114年1月6日開工，並於114年11月4日完工。完成後

可全面改善結構安全性，並提升陽明山排水整體防洪能力，也確保鄰近道路交通暢通，使農民安心耕作，讓民眾有個安全、安居、安心的生活環境。

(八)神岡區陽明山排水(六張橋至福州橋)渠底改善工程

陽明山排水渠底及溝中溝破損，由六張橋至上游之福州橋，既有渠底有多處裂痕，導致植生於渠底縫隙生長加速渠底損壞。本局自籌經費辦理渠道改善長度為 251 公尺，工程總經費約 1,066 萬元。

工程於 114 年 7 月 7 日開工，並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完工，完成後可有效防止渠底日後再遭植生撐裂，造成雜草叢生環境雜亂影響排水功能，並保障民眾人身與財產之安全。

(九)梅川(青島路-太原路段)河道改善工程

梅川(青島路-太原路段)因河道內護岸老舊破損及流速緩慢沉澱有異味，故辦理渠底及護岸補強。本工程採溝中溝曲線設計，並補強基礎護岸培厚，工程總經費約 900 萬元，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開工，並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工程完成後可提升斷面流速，並有效降低異味且兼具景觀營造之休憩環境。

(十)梧棲區安良港排水永天橋區域應急工程

本工程計畫範圍沿線護岸老舊、破損，左右岸銜接永天橋堤段邊坡土砂亦有流失趨勢，且現況左岸堤頂道路破損嚴重，為改善本段護岸設施及提升防洪能力，本局獲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補助，總經費 2,360 萬元(中央 70%，本局 30%)，於 114 年 5 月 20 日開工，辦理護岸改善長度 158.4 公尺(左岸 77.2 公尺、右岸 81.2 公尺)，已於 115 年 1 月 8 日完工，完工後可保護沿岸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及維持排水設施安全。

二、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

(一)白冷圳引水工程啟動

為解決新社區崑山、水井長期缺乏穩定水源可用的問題，本局協助農業部農田水利署代辦「白冷圳周

遭適作農地擴大灌溉服務工程」，工程總經費約5億300萬元，共分五期執行，依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核定經費先行配合辦理第一、二期工程，目前第一期管線部份約1億2,100萬元，於113年2月26日開工，114年1月16日完工，為北屯區大坑地區率先提供0.3cms的灌溉水源；第二期於中興嶺附近施做調整池，總經費1億5,000萬元，於113年10月16日開工，預計115年底完工；第三期以加壓方式送水至水井地區，目前土建工程已核定經費約7,000萬元，已於114年8月5日開工，預計115年底完工；第四、五期引水至崑山、頭坪及二坪地區，114年12月核定設計監造費用約2,800萬元，114年底已完成基本設計，已於115年1月16日辦理完成地方說明會，後續將依農業部相關審查程序及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水土保持計畫審查規定，辦理工程細部設計作業，並預計於115年底完成工程招標作業。整體工程完工後預計可引水0.36cms，擴大服務水井、崑山、頭坪及二坪等地灌溉，提升生產及收益。

(二) 農路環境整理及野溪清疏工程

為確保山區民眾生活、安心發展農業產業之必要，本局114年已完成23.2公里野溪清疏、農路改善28.9公里、護岸及擋土牆改善2,415公尺，並持續派工維護中。

三、山坡地永續發展與生態保護

(一) 山坡地管理

本市山坡地面積合計約15餘萬公頃，約佔本市總面積70%，因此，建立完善的山坡地開發申請程序與審查機制，格外重要。相關開發計畫的審核監督，以及違規案件的查處取締，皆為長期且持續推動的重點工作。

為有效推動山坡地永續經營，持續透過多元方式積極宣導相關法令與理念，強調依法申請開發的重要性，避免超限利用。藉由提升民眾對國土保育的認知

與參與，建立共識，共同守護山林資源。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1、簡化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為強化山坡地管理並降低開發造成下游排水系統之負荷，基於簡政便民，本市「水土保持計畫聯外排水」之審查事項，已於108年4月1日起回歸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及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規定，並由本局委託之審查單位辦理審查，將二階段審查程序簡化為一階段審查程序，以加速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效率。

民眾可透過「水土保持案件審查進度查詢」系統查詢水土保持申請案件的進度，也可透過系統下載會議、會勘紀錄及水土保持設施平面配置圖，讓水土保持申請案件生命週期公開透明化。另於112年增加開工、展延及完工申報線上申請，以及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線上申報，有效簡化各階段申請程序。

114年9月至115年2月底受理本市轄內審查水土保持計畫及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案件計217件。

2、成立水土保持服務團隊

為加強民眾對山坡地保育理念之建立，在安全、生態及環保的前提下合理規劃使用山坡地，本市由水土保持服務團技師至現場協助並輔導民眾辦理山坡地開發及利用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

(二)為民服務

1、可利用限度查定

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將山坡地供農業使用之土地辦理分類查定，以供後續土地使用管制及限制土地使用，爰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訂定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辦理土地清查作業及查定工作，其中114年9月至115年2月底共查定222筆土地。

2、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為辦理公有山坡地放領，需按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12條之1核發宜農、牧地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

本局受理申請時，將辦理現勘確認後，再核發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三) 違規開發查處

本局執行山坡地深化管理計畫，由 10 位巡查員專職辦理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案件查報，期藉此有效遏止山坡地違規開發情形。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底山坡地巡查涉及違反水土保持法經裁處共 49 件，罰鍰金額共計 397 萬元。

(四) 山坡地超限利用

為有效管理超限利用土地及加速解決山坡地超限利用問題，本局積極辦理教育訓練及加強宣導，主動讓民眾瞭解山坡地超限利用衍生之水土保持問題之重要性，並由專人逐年清理，本市超限利用土地經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於 112 年 2 月重新套匯比對後，總列管筆數為 1,205 筆，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已解列 273 筆土地 (22.7%)。

(五) 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為保障本市大規模崩塌區域之保全對象安全，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函請本局評估梨山地區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之劃設。

依據水土保持法第 18 條及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與廢止準則規定，本局獲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補助 776 萬 6,470 元(中央 85%，地方 15%)，自 112 年度起針對本市和平區 LL001(達觀)、和平區 LL003(梨山圓環)、和平區 LL004(台 8 線 81K)、和平區 LL005(梨山 4)、和平區 LL006(梨山松柏聚落西側)、和平區 LL007(松茂)及新佳陽(T003)等 7 區，共計 271.55 公頃之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其中梨山部落與達觀部落分別於 113 年 11 月 9 日及 11 月 15 日召開部落會議同意本計畫，本局已於 114 年 9 月 18 日提報農業部審查。其中臺中市和平區 LL001(達觀)農業部已於 114 年 11 月 7 日召開審議會

議，原則通過，本局已於 114 年 12 月 8 日提送資料予農業部續辦核定事宜；另臺中市和平區 LL003(梨山圓環)、臺中市和平區 LL004(台 8 縣 81K)、臺中市和平區 LL005(梨山 4)及臺中市和平區 LL006(梨山松柏聚落西側)農業部已於 115 年 1 月 27 日召開審議會，原則通過，後續依會議紀錄提送修正資料予農業部續辦核定事宜。松茂部落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召開部落會議表示不通過，依諮商取得原住民族部落同意參與辦法規定，將不執行後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設事宜，農業部已同意備查。臺中市和平區 T003(新佳陽)案本局已於 114 年 11 月 10 日公文函請和平區公所協助聯繫關係部落召集部落會議或公所代行召集。預計 115 年度完成並提報農業部審查，以保護公共設施及維護民眾生命財產的安全。

四、雨水下水道建置

為強化都市內防洪排水基礎，經本局積極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目前本市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為 756.81 公里，至 115 年 2 月已施做長度為 660.56 公里，重點工程說明如下：

(一) 太平區精美路與精美一街排水改善工程

精美路與精美一街因道路側溝不足以負荷排水，以致下雨常發生積淹水問題，因此本局於精美路新設雨水下水道，以加強積(淹)水區域周遭之側溝排水能力，下游排入既有雨水下水道，全長約 50 公尺，本局自籌工程經費約 328 萬元，114 年 7 月 14 日開工，地下埋管工程已完成，並於 115 年 1 月 27 日完成路面刨鋪。

(二) 西屯區大隆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大墩十九街與大聖街口及大墩二十街與大聖街口附近，因該區無設置雨水下水道，主要依靠側溝系統蒐集降雨逕流，惟側溝系統無法負荷，於豪大雨時發生淹水情事，因此本局於大隆路新建雨水下水道約 427 公尺，工程經費約 3,300 萬元(中央 70%，本局 30%)，於 112 年 4 月 10 日開工，遭遇台電及自來水管線障礙

影響暫時停工，分階段辦理管線遷移後，第一階段大容東街至大墩路之施工及刨鋪作業已於 113 年底完成，第二階段大墩路(大墩路至大安街)之雨水下水道工程已全數施作完成，並於 115 年 1 月 16 日完成道路刨鋪，預計於 115 年 3 月底前竣工。

(三)大雅區中山北路雨水下水道新建暨改建工程

為改善大雅區中山北路 470 巷(文雅兒童公園前)等排水系統宣洩不及造成道路積淹水等問題，本局獲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 4,101 萬元(中央 70%，本局 30%)，新建中山北路雨水下水道 400 公尺，以提升中山北路道路排水之排洪效率。第一階段(中山北路 151 巷至 370 巷)工程於 113 年 6 月 17 日開工，已於 114 年 6 月 12 日完工；第二階段(中山北路 370 巷至 494 巷)管線協調中，預計 115 年 3 月進場施作。

(四)大里區東南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大里區東南路 140 巷、148 巷因坡地逕流量大、道路側溝斷面不足等因素，以致東南路 140 巷、148 巷淹水，本局獲中央補助工程經費 2,000 萬元(中央 78%，本局 22%)，延伸東南路雨水下水道至公園街，施做下水道長度約 230 公尺，113 年 6 月 19 日開工，原協調台電公司高壓纜線抬升後進場施工，惟台電公司下地之人孔抬升後造成管線障礙無法施工，113 年 6 月 24 日停工，另協調欣林天然氣公司管線遷移後於 114 年 7 月 14 日復工，工程進度 50.22%，目前俟台電改管後進場，預計 115 年 7 月底完工，完工後將可改善當地淹水問題。

(五)南區國光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南區國光路(復興路三段至信義南街)尚未建置雨水下水道系統，本次配合鐵路地下道填平工程施作之雨水下水道，於復興路三段與國光路口進行銜接，並施作延伸雨水下水道系統，以提升本路段沿線排水功能，解決自由路與林森路口長期遇豪大雨積淹水問題。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由本局自

籌 3,400 萬元，已於 114 年 12 月 22 日開工，目前辦理挖掘道路路證程序，工程完工後可提升該區域排水功能。

(六)沙鹿區福至路(L11)雨水下水道工程

因沙鹿區福至路道路側溝通洪能力不足，導致地表逕流量溢淹至路面道路及兩側住戶，造成福至路一帶淹水，因此本局於福至路、福成路 130 巷至福成路上新建雨水下水道改善淹水問題，工程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開工，第一階段(福成路及福成路 130 巷 32 號)工程經費約 1,432 萬元(中央 70%，本局 30%)，施做長度約 475 公尺，第二階段(福成路 130 巷 32 號至福至路 101 號)工程經費 366 萬元(中央 70%，本局 30%)，施作長度約 86.5 公尺，工程已於 114 年 12 月 2 日完工，改善淹水面積約 24 公頃。

(七)沙鹿區永寧路 208 巷下水道改善暨南陽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沙鹿區永寧路 208 巷及南陽路因側溝排水不及，造成道路積淹水等問題，本局獲中央補助工程經費 1,484 萬元(中央 70%，本局 30%)，新建永寧路 208 巷雨水箱涵 221.75 公尺及南陽路雨水下水道 74.25 公尺，工程於 113 年 9 月開工，目前進度 71.03%，第一階段永寧路 208 巷(永寧路至興安路)地下埋管工程已完成，已於 115 年 1 月 28 日刨鋪完成，第二階段永寧路 208 巷(興安路至興安路 57 巷)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八)沙鹿區北勢東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本案工區範圍位於沙鹿區北勢東路(北勢東路 680 巷至北中六街)，因上游段未建置雨水下水道系統且住宅密集，既有道路側溝斷面不足，造成北勢東路 680 巷易積淹水情事，為改善淹水情形，爰規劃本工程俾以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及保障地方居民生命財產之安全，本局也積極爭取中央前瞻計畫經費盡速辦理。

113 年度已爭取獲中央前瞻計畫補助(中央補助 70%、本局 30%)，改善範圍為北勢東路(北勢東路 680

巷至北中六街)及北勢東路 714 巷，預計改善長度約 212 公尺(埋設 RCP 管涵)、雨水人孔 6 處及雨水井 4 座，總經費約 2,589 萬元，工程於 114 年 2 月開工，工程施工中，目前進度約 92.87%，總工期 210 工作天預計於 115 年 5 月份完工。

(九)豐原區豐勢路二段雨水下水道後續工程

豐原區豐勢路二段因路面側溝排水容量不足，逢雨必淹，淹水範圍呈帶狀分布，集中在豐勢路二段往東勢方向之南側車道，大約由豐原大道至富陽路之間，長度約 950 公尺，淹水深度平均 30 公分，對用路人造成威脅，更影響兩側店家、住戶生命財產安全。

為解決此區淹水問題，本局規劃改建上游原有富陽路之雨水下水道、新設箱涵，讓富陽路的水直接排至柳川排水(原八寶圳)；另下游豐勢路二段往東勢方向之南側車道(豐原大道至豐勢路二段 252 巷)，保留人行道下方原有側溝，並於人行道與道路交界處增設一加深側溝，將豐勢路的水路拓寬，可望有效提升豐勢路二段周圍排洪效率，改善地方長期淹水問題。

上游富陽路段之雨水下水道系統已於 112 年 11 月改建完成，下游「臺中市豐原區豐勢路二段雨水下水道後續工程」由本局自籌 3,800 萬元，已於 114 年 7 月 28 日發包完成，114 年 9 月 15 日開工，工程總長度約 608 公尺，已施作約 440 公尺，工程施工中。

(十)烏日區學田路 722 巷 E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烏日區學田路 722 巷內既有側溝通洪能力有限且學田路下游端雨水下水道已建置完成可銜接，配合建設局「烏日區學田路 722 巷 16 弄道路打通工程」，新建下水道以提升學田路一帶整體排洪能力。114 年獲國土署補助工程總經費 1,164 萬元(中央 70%，本局 30%)，已於 114 年 6 月 9 日決標。

工區內有一待拆戶於 114 年 12 月底自拆完成，目前因工程範圍內有中華電信及台灣固網、遠傳、新世紀等電信管線障礙須遷移，待管線障礙排除即進場施作。

五、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及管理

(一)獎勵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廢除提升用戶接管

為有效利用水資源回收中心，加速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以獎勵方式輔導建物所有權人自行填除或拆除既有化糞池、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或改設為污水坑，讓污水不經過原設置之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直接排洩於污水下水道。為提昇大樓住戶配合接管及廢除化糞池意願，本局修訂「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要點」，提高補助金額，地下層化糞池廢除部份自 113 年 1 月起核准施工者，申請補助每套最高由 9 萬元提高至 15 萬元，地面層（透天住宅）部份自 114 年 9 月 1 日起，補助金額由 5,000 元提升至 2 萬元，截至 115 年 1 月底申請案件數達 685 件，已有 4 萬 2,830 戶完成廢除核發補助，金額約 4,015 萬元。

(二)開創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價值

本局運用福田、文山、廊子、豐原及石岡壩水資源回收中心屋頂空間，推動太陽能發電讓公有建築物煥發新的生命力，其中太陽光電系統預計全年可發電 158 萬度，共可減少二氧化碳 842 噸，目前為本市公有建築物中最大設置規模，截至 114 年 12 月底累計發電量為 1,561.1 萬度，減碳量約為 4,875.2 公噸。

隨著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污水處理最終產物「下水污泥」量也隨之增加，為降低環境負荷，由營建署補助辦理本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減量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3,000 萬元，完工後收受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之脫水污泥，將平均含水率 80%之污泥乾燥處理至含水率低於 30%，114 年度藉由污泥乾燥設施已減少污泥清運約 5,741.63 噸，節省約 51,69 萬 2,274 元之市庫支出。且透過乾燥後的污泥如與焚化廠一般垃圾混燒，亦可產生再生能源(電力)，助於推展節能減碳政策，營造低碳生活環境。

(三)建置再生水系統

為水資源永續發展，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也要回收再利用，本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獲行政院核定，經市府與用水端於109年9月21日完成用水契約簽約儀式，111年8月15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約90%，完成輸水管線長度約25.9公里，預計115年9月提供每日5萬8,000噸再生水予臺中港工業區。

另「水湳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亦經行政院核定，採促參方式辦理，由市府、中科管理局及友達光電等3家用水廠商於110年3月31日完成用水契約簽約，112年2月6日正式開工，已於113年10月起提供每日1萬噸的再生水供中科台中園區，及每日4,000噸中水予水湳經貿園區使用。

再者，因應中部科學園區臺中園區擴建二期已通過環評及都市計畫審查，未來台積電等半導體相關產業將進駐園區，用水量需求將大幅提升，而環境影響說明書內中科管理局也承諾將使用每日7萬1,200噸之再生水，本局為因應未來用水需求，已與內政部共同規劃供水方案，預計由本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供應再生水每日7萬2,000噸至10萬噸為目標，並興建再生水廠，先期計畫114年8月審議原則通過，目前辦理專案管理發包作業中。

(四)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

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總興建經費約48.1億元，用地於109年6月1日通過環評，110年2月24日通過變更都市計畫，計畫經費由中央補助、地方配合辦理，用地經費3.26億元，於114年底有償撥用取得，建設相關經費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中，將依國土署核定期程分階段推動，並規劃於115年度進行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之第一期興建計畫專案管理，加速推動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建設。

(五)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谷關系統位於大甲溪水源保護區，目前大甲溪水質主要是靠梨山、環山及石岡壩等污水系統的維持，本局為進一步改善大甲溪流域水源保護區水質，完成大甲溪流域沿線污水整治最後一哩路，將推動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預計建置一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實施計畫已獲國土署核定，全期建設經費為1億8,000萬元，於112年5月24日開工，工期約2年，114年9月竣工，並於114年底開始運轉。

本系統將採分散式收集處理，規劃113年完成全部污水管線工程，集污區分為十文溪聚落及谷關風景區兩處，分別位於大甲溪篤銘橋兩側地勢較低處，家庭及觀光遊憩之污水可利用重力自然流入收集系統，預計每日可以處理310噸的污水。由於計畫位處石岡壩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更可配合放流水標準進行去氮除磷之處理，減少大甲溪上游端溪流或地下水的污染。

(六)大里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大里地區人口快速成長，家庭生活及商業活動產生之污水亦隨之增加，在不增加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原設計處理量前提下，將大里都市計畫、擴大大里都市計畫及草湖等地區家庭污水蒐集後送至福田水資中心處理，服務人口達17萬人；計畫分三期推動，總工程經費約5億7,000萬元，已推進污水主幹管合計3,500公尺，並建置揚水站1座。

污水主幹管完成後，本局再向中央爭取約8億7,200萬元辦理用戶接管工程，包括集中污染源及民眾反映迫切需求地區均納入接管，預計可接管戶數約5,000戶，目前臺中市大里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1)設計及監造委託技術服務，已於113年3月14日決標，本案基本設計已於114年4月11日核定，第一分標細部設計資料目前依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意見修正中。

(七)太平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太平目前推動區域為新光(東新光)及福田(西新光)兩系統，並分別排放至新光水資源回收中心及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預計接管 2 萬 1,650 戶，總經費約 46 億元，將接管率由 0% 提升至 32%。

新光系統共分四期，收集範圍為新光地區，增納「勤益科技大學周邊區域」及「太平都市計畫區域」，並短期支援部分原太平都市計畫區，全期污水接管總工程經費約 40 億元，已獲中央核定第一期經費約 11 億 8,000 萬元，第一期執行期程為 108 年至 114 年，用戶接管第一標於 110 年 3 月 24 日開工，113 年 2 月 26 日完工，已完成 1,900 戶接管；第二標於 110 年 6 月 23 日開工，114 年 9 月 18 日完工，完成 3,520 戶接管；第三標於 114 年 9 月 26 日開工，截至 115 年 1 月底已接管 192 戶；新光重劃區部分區域已完成發包，由市府自籌 8,879 萬元，於 112 年 3 月 15 日開工，114 年 1 月 14 日完工，完成 3,363 戶接管。

第二期預計執行期程為 115 年至 119 年，目前已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中。

福田系統收集範圍為太平區新興、新光、新福及新高里，總經費共 6 億元，用戶接管已全數完工，共接管 6,760 戶。

(八)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建設系統共分四期建設，總經費逾 100 億元，服務人口約 18 萬人。目前刻正辦理第一期後續污水用戶接管工程及第二期污水用戶接管工程：

1.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管線暨用戶接管工程(1)-豐原大道及田心路等鄰近區域」於 109 年 3 月 27 日開工，113 年 5 月 31 日完工，已完成 3,495 戶接管。
2. 「臺中市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主次幹管工程第四標」於 110 年 1 月 28 日開工，113 年 1 月 12 日完工。
3. 「臺中市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1-2)-南

陽路以南及圓環東路以東等鄰近區域」於113年3月26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2,187戶，截至115年1月底已接管1,850戶。

4. 「臺中市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1-3)-南陽路以南及圓環東路以西等鄰近區域」於114年6月16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2,823戶，截至115年1月底已接管600戶。
5. 豐原第二期用戶接管工程(豐西區域)111年11月24日完成委託技術發包，113年3月7日核定基本設計，113年10月2日召開2-1標細部設計審查會，並於114年1月17日函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2-1標細部設計成果，預計115年底前完成工程招標作業。

(九)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臺中港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已建置逾40年，污水主、次管線多有淤積破損或污水回淹問題，且民生及工業污水目前尚未分流處理，除造成水資源回收中心額外處理負擔外，亦影響污水用戶接管作業。本區域亦有建設公司進行造鎮計畫及三井outlet購物商場進駐，造成後續生活污水量將大幅增加。

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全區污水管網建置約需153億元，本局依國土署核定之第一期第二次修正之實施計畫執行建置S主幹管及用戶接管工程，工程總經費約6億7,000萬元，S主幹管第一期工程於111年6月29日開工，114年6月底完工；第二期工程技術服務案114年12月底已完成發包，未來將持續擴大臺中港特定區污水收集範圍；用戶接管工程擇定建國北街287巷附近用戶先行辦理，112年底已完成361戶接管，113年6月底完成清疏修繕文化路既有幹管，接續辦理「臺中市重劃區(臺中港特定區市鎮中心)污水下水道系統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工程總經費約1.9億元，113年4月11日開工，截至114年12月底已接管6,114戶，於115年4月底完工。

(十)北屯區11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本計畫係委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下水道工程分署代辦，於110年11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為3個分標，總經費約10億元，預計總接管戶數約9,168戶：

1. 「臺中市11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第1分標(崇德路及豐樂路等區域)」於111年12月5日開工，於114年8月4日完工，已接管3,409戶。
2. 「臺中市11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第2分標(四平路及昌平路等區域)」於112年3月28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3,214戶，截至115年1月底已接管1,726戶。
3. 「臺中市11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第3分標(河北路及后庄路等區域)」於113年12月5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2,109戶，截至115年1月底已接管367戶。

(十一)北屯區10期重劃區(東山路及軍功路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北屯區10期重劃區內主、次幹管及分支管均建置完成，本局自104年起陸續完成用戶接管工程，然東山路以北、松竹路一段以南、旱溪東路三段以東所圍區域尚未接管，考量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完整性，將併同鄰近新都自辦市地重劃區納入接管。

本計畫於112年9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3個分標，總經費約6億5,500萬元，總接管戶數約6,736戶，第1分標於114年8月19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2,402戶，截至115年1月底已接管80戶。

(十二)西屯區逢甲路系統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逢甲路污水下水道系統範圍北起福星路、南接台灣大道三段、東至弘孝路、西至黎明路三段，集污區面積約127.56公頃，其中寶慶街、青海路二段及上安路區域前已完成用戶接管7,219戶。

本計畫於112年6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4個分標，總經費約9.87億元，總接管戶數約1萬1,382

戶。

第 1 分標「臺中市逢甲路系統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一)-上安路等鄰近區域」於 113 年 12 月 30 日開工，預計總接管戶數約 1,585 戶，截至 115 年 1 月底已接管 624 戶。

(十三)西屯區、南屯區文山集污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文山系統內主、次幹管已建置完成，本局自 107 年起已陸續完成分支管及用戶接管第 1 至第 4 標工程，然安和重劃區及五權西路三段以南、同安西巷以北、培德路以東、忠勇路沿線以西區域尚未接管，預定納入文山(二)辦理分支管及用戶接管。

文山(二)分支管及用戶接管工程於 112 年 12 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 2 個分標，總經費約 8.12 億元，總接管戶數約 9,600 戶。第 1 分標「臺中市文山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二)-文山三街、文山七街及向上路五段等鄰近區域(2-1)」已於 114 年 2 月 18 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 6,429 戶，截至 115 年 1 月底已接管 508 戶。

(十四)中華路系統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為提升北區、中區、西區及南區用戶接管普及率，中華路系統延續前期計畫辦理用戶接管，考量整體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完整性，併同鄰近復興路二段區域納入接管。

本計畫於 112 年 8 月底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 5 個分標，總經費約 14.58 億元，總接管戶數約 2 萬 9,508 戶，第 1 分標「台中市中華路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一)-建國北路以南等鄰近區域」預計 115 年 4 月開工，預計總接管戶數約 1,585 戶。

(十五)臺中市福田一街、大智路等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為提升北區、大里區、東區及南區用戶接管普及率，福田一街系統延續建成系統、委 7 系統等前期計畫，並考量南區福田一街周邊地區人口日漸增，確實有辦理污

水下水道工程之必要，爰辦理本系統建設。

本計畫於113年3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4個分標，總經費約14.52億元，總接管戶數約1萬6,017戶，第1分標「臺中市福田一街、大智路等污水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第1分標-福田一街鄰近區域」預計115年4月開工，預計總接管戶數約2,378戶。

六、水資源管理與永續發展

本市主要河川水系以烏溪支流大里溪水系及筏子溪為主，大里溪主流及支流大坑溪、廊子溪、旱溪、頭汴坑溪、草湖溪及乾溪等六大支流，均發源於大橫屏山淺山區，向西流至烏日區注入烏溪。

本市市管河川1條、公告區域排水135條，排水長度總計約465公里，灌溉區域則分屬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臺中管理處及南投管理處管轄。

本市地下水資源管理乃依據水利法相關規定，擬定地下水資源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並告知民眾有關地下水水權申請之步驟，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抽取利用，以建立民眾水資源保育之理念，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一)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

為強化水資源管理並降低水資源之濫用，本局依「水利法」及「水權登記審查作業要點」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於受理地下水權登記之審查時進行案件審核，審查有無過度超用水資源之情形，以達保育地下水資源，114年9月至115年2月期間辦理地下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案件計401件。

(二)辦理水井納管作業

本市辦理水井申報納管作業，總計申報納管口數：1,968口，其中家用及公共給水598件、農業用水684件、工業用水267件、其他用水419件。108年度辦理水井納管複查標示作業，透過現場量測記錄，取得水井資料，並將其電子化建置具資格之輔導合法清冊，至111年12月完成複查1,886件，112年迄今輔導合法核發水權狀計595件，未來亦持續執行水井納管複查及

輔導合法作業。

(三)有效管理溫泉水權

溫泉為臺灣所擁有的珍貴天然資源，為確保各地區溫泉資源的永續發展，本局針對溫泉開發設有審查機制，並依據溫泉法第 5 條規定，召開會議審查溫泉開發範圍之溫泉地質、取用目的、使用規劃、取用量估算、溫泉質量監測計畫、環境維護及安全措施等相關內容，請業者於核准開發許可後兩年內完成溫泉井開發，本局得視需要會同審查委員勘查申請開發內容是否與實際現況相符，後續再依水利法第 34 條規定向本局提出溫泉水權之申請，之後才會發給開發完成證明文件，透過上列審查機制以有效管理本市溫泉水權之核發機制。

另針對溫泉用水量，本局推動「智慧水表計畫」，於溫泉水井裝設智慧水表，裝設後業者可即時線上檢測用水是否異常及大幅簡化溫泉取用費申報程序，本局也能利用線上數據調查、管理及監測，瞭解本市地下水水資源使用量，建立水資源彈性調配機制。

本市目前擁有合法溫泉水權業者共計 21 家，其中谷關地區擁有 9 家。

(四)拆除占用排水道設施

為確保水道防洪排水之功能正常發揮，民眾倘於水道內有使用行為應依規向本局提出申請，以確保水道之維護及暢通。惟近期仍有民眾私自於排水道上搭設棚架或擺設雜物，此舉不僅有礙排水亦妨礙環境景觀，本局經巡查後將依行政流程公告，希望民眾能於期限內主動排除，若超過期限還未拆除者將由本局執行拆除，以還給民眾安全暢通的排水道。

(五)辦理圳(水)路改(廢)道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

依據水利法第 63 條之 2 第 2 項及第 46 條辦理圳(水)路改(廢)道業務及水利設施水利用途廢止業務，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受理案件共計 13 件。

(六)區域排水管理業務

114年9月至115年2月受理河川公地使用申請(建造物新建、改建、跨渠及破堤等)案件共計17件。

(七)違規抽取地下水之查處

除積極地開發地下水及地表水資源之外，亦應加強取締違規違法私自鑿井抽取地下水，藉由處罰之作為，有效遏止地下水違規使用情形。

114年9月至115年2月違規抽取地下水違反水利法案件共計裁罰14件，裁罰金額共計26萬4,000元。

七、各級排水路清淤

本市轄管河川及區排共計135條，本局持續針對各易淹水地區及排水路瓶頸點進行清疏，114年度實際清疏長度約90公里。

辦理全區雨水下水道清淤以維護下水道暢通，是本局重要的工作，114年度實際清疏長度約23公里。

八、防汛整備

(一)加強防災整備作業，降低汛期水患威脅

為因應114年汛期及颱風季節本局及各區公所舉辦2場大型實兵演練(龍井區、太平區)及6場兵棋推演與7場小型演練，透過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進一步檢視防災因應措施，強化災時各公部門間縱向與橫向溝通能力及救災作為，以加強區級應變中心應變能力及防災意識。

另114年度本局及各區公所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均已完成發包作業，已備妥沙包2萬包、防汛鼎塊598塊、防汛擋板448片、89包太空包及239部抽水機，各執行單位於汛期前完成防汛設備維護開口契約簽訂、抽水機維護運轉保養工作，以隨時因應。

此外，本局已建置5座大型抽水站及5座簡易抽水站，並已完成整備待命，總抽水能量達34.6CMS，相當於5分鐘抽排4座國際標準游泳池，

將依雨情變化適時啟動抽水，大幅改善淹水風險。

114 年災後復建工程共計 127 案(爭取特別預算共計 108 件)，經費合計約 5.78 億元(爭取特別預算計 4 億 7,571 萬元)，其中 2 件已完工，其餘尚在施工中及上網發包中。

(二)智慧防汛、完善水情立體監測網

為強化本市水患防災應變能力，整合各項水情資訊並進行自動化數據分析，提供研判及處置建議，使指揮官第一時間掌握訊息，進而下達正確決策，本局建構全方位立體水情監測網，共設 108 處區域排水水位站、79 處雨量站、473 處淹水感測器、171 處 CCTV，監測資訊全面整合於智慧防汛網。115 年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總經費共計 1,372 萬元，持續布建及更新路面淹水感測器 40 處、區域排水水位站 11 處、CCTV15 處。

本局既有 10 處雨水下水道監測站，為達水情立體監測網效益最佳化，自 111 年起陸續規劃設置雨水下水道水位監測裝置，於 112 年 5 月完成新增 255 處雨水下水道監測站，113 年獲內政部國土署補助 2,652 萬 3,105 元，再新增 97 站雨水下水道監測站，已於 114 年 1 月 24 日完工，全面監測雨水下水道情形。

九、易淹水區域檢討改善

為因應颱風或豪雨時造成之各種趨勢及降低面臨洪災之風險，將蒐集並擇定全市較易淹水地點，檢討市管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系統、各排水路之通洪排水能力，再針對各地點發生原因進行檢討改善，提供專業因應對策及建議，以作為後續工程細部設計及施工改善方向之參考：

(一)潭子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為因應近年來氣候變遷、水文條件之改變，本局爭取經費 950 萬元，辦理潭子區雨水下水道系統

檢討規劃及資料庫檔案建置，預計於 115 年 10 月完成成果報告書。計畫將提升雨水下水道設計保護標準至 5 年重現期距，同時建置 GIS 相關圖資以作維護管理及防災應用，做為後續執行工程改善之依據。

(二)溫雅寮排水系統(含糠榔排水)治理規劃

考量近年來受氣候變遷影響，短延時強降雨之水文事件頻傳，因溫雅寮排水系統(含糠榔排水)尚無相關治理規劃，故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550 萬元，辦理「臺中市管區域排水溫雅寮排水系統(含糠榔排水)治理規劃」，作為後續實施治理工程或未來治理計畫之依據，以提升其防洪能力，改善周遭淹水問題，目前計畫已進入期末階段，經 115 年 1 月 2 日完成修正版審查會後，後續待修正成果提送，經檢視尚符合需求即可同意核定。

(三)中興段排水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評估規劃

近年來都市急遽發展，不透水面積持續增加，加上氣候變遷造成極端降雨事件頻傳，造成中興段排水沿岸發生淹水情形，本局獲經濟部水利署前瞻計畫補助 400 萬元辦理「臺中市管區域排水中興段排水逕流分擔評估規劃」，計畫於 114 年 10 月 7 日提送經濟部水利署審議，114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審查會議，會議決議准予同意中興段排水系統逕流分擔評估結果，並以中興段排水全集水區作為公告實施範圍，依審查意見修正評估報告中，目前已於 115 年 1 月 15 日函送修正報告至水利署，並報請公告實施範圍。

參、創新措施

一、小水力發電開發計畫

為推動本市邁向低碳綠能城市，本局積極推動「臺中市小水力發電開發計畫」，第一期案場選定於市管區域排水食水崙溪出口設置虹吸式水輪機組，利

用虹吸原理將水流位能帶動水輪機轉換為電力，同時透過石岡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低壓電力併聯連接台電電網，完成食水崙溪小水力電力輸送，已於 113 年 7 月 17 日啟用，裝置容量為 185kW，每年可產生約 80 萬至 100 萬度電，約 800 張至 1,000 張綠電憑證。另為善用第一期電廠發電尾水，於 113 年底啟動第二期計畫，於下游跌水工處增設一台虹吸式水輪機組，目前已於 114 年 12 月完工，預計待 115 年 4 月水情穩定期間開始試運轉，屆時發電量將可倍增。

本計畫採公私協力模式，由開發公司全額出資，未來營運收益則依契約簽訂比例反饋市府；市府則提供公部門相關資源，並協助廠商與企業媒合，收購綠電憑證，共同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並達成多贏局面。此綠能開發項目展現本市結合水資源開發利用以及再生能源發展政策的創新能力，同時為永續能源轉型提供了典範。

肆、未來規劃願景

近年來受溫室效應全球暖化影響，導致氣候異常、水文條件改變，極端降雨頻率與強度增加，淹水災害有加劇之虞，過去「不淹水」的整治方式，應調適為「不怕水淹」及「迅速退水」的韌性策略，本局將針對具有急迫性改善之積淹水點區段重新辦理排水系統規劃檢討，使這些市管區域排水設施滿足 10 年重現期距及 25 年重現期距不溢堤之保護標準，讓計畫成果能符合實際需求，達到人與水合諧共存之目標，另外除了硬體建設之外，對於水文化之重塑，亦是未來努力的目標之一。

一、加強改善河川、區排、野溪、農路

(一)各級排水路維護

本市轄管區排及河川共計 135 條、5 座抽水站、5 座簡易抽水站、多處滯洪池及水閘門，各類排水設施繁多，維護工作應持續進行且刻不容緩。

(二)區域排水設施改善及維護

因應市管區域排水防洪之急迫需求，本局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114 年前瞻計畫(水與安全)應急工程補助，並核定 6,960 萬元辦理 3 件工程：其中「大雅區塔蓮溝神林路一段 104 巷上下游等 4 段護岸改善應急工程」、「東勢區沙連溪興隆橋上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及「梧棲區安良港排水永天橋區域應急工程」，目前已完工 2 件，持續施工中 1 件，預計今年 3 月全部完工。

此外，本局於 114 年 11 月 11 日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5-118 年)」115 年應急工程共計 7 件，所需經費約 1 億 6,413 萬元，俟水利署核定後將接續辦理設計及發包工作。

另市府也依經濟部水利署「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5-118 年)」第 1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先期作業，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提報本市持續推動之治水案件，其中「115~118 年治理工程」共計 24 件，所需經費約 86 億 4,332 萬 9,000 元，其中包含「南山截水溝(第三期)工程」經費約 72.7 億元，整治範圍為北勢溪至竹林北溪，總長 2.9 公里。

(三)農路野溪齊改善，創造安心家園

隨著土地利用關係山坡地開發日漸增長，加上極端降雨事件頻繁，易導致山區農路中斷致使嚴重影響農民出入及農產品運輸，為確保山區民眾生活受保障，安心發展農業產業，本局未來也將持續編列預算以創造守護民眾之安心家園。115 年預計改善農路 35 公里及野溪清疏 20 公里，以縮短城鄉差距。

二、提升下水道建置及接管

(一)雨水下水道建設

目前本市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為 756.81 公里，115 年 2 月已施做長度為 660.56 公里，雨水下水道實施率為 87.28%，將持續積極向中央提報計畫爭取經費補助，預計至 115 年底雨水下水道實施率提升 0.61%。未來亦將配合重劃區及道路之開闢一併建置雨水下水

道，多方面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率，並納入智慧監測系統，持續建置雨水下水道監測站，即時掌握雨水下水道情形，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 污水下水道系統發展計畫

本市每日可處理污水總量已達 26 萬噸，服務人口可達百萬人以上，114 年底總接管戶數已達 32 萬 1,230 戶。為徹底改善後巷髒亂惡臭環境，將持續推動強制接管政策，深入里鄰內舉行巷道說明會，面對面與用戶溝通協調，以最佳化方式評估出合適的接管對策。亦鼓勵社區大樓廢除化糞池後接管，依「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要點」，達成市府與民眾雙贏的模式徹底改善市區環境衛生，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後續用戶接管策略會將市區人口密集區分成福田及烏日系統並同步建設，以擴大用戶接管範圍，亦將加強港區及山區污水下水道建設、臺中港特定區 S 幹管分期推動、谷關系統加速施工。

自 112 年度起，預計於 4 年內進行之污水用戶接管工程，除現有執行中水湳、東興路、忠明南路、英才路、東光路、建成路、逢甲路、中華路、福田一街、太平東新光、豐原豐東、臺中港特定區等系統專案工程標案之外，將陸續推動文山二期、東山路及軍功路所圍區域(含 10 期重劃區)、11 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豐原豐西、北大里集污區等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計畫，範圍涵蓋中區、西區、北區、南區、北屯區、西屯區、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烏日區等行政區及海線地區，總計畫面積約 1,528 公頃，總工程經費約 71 億元，預計接管戶數約 8 萬戶，預計至 116 年累計接管戶數可達 35 萬戶。

三、水資源永續管理

(一) 地下水資源保育

為能保育我國自然環境，以「地下水資源保育」作為管理地下水之目標，促進水土資源永續發展，在

此前提下，必須落實保育地下水環境，合理利用地下水資源，並以綜合治水理念，以達水資源永續利用目標。

- 1、提升水井管理效能，紓緩地下水超抽程度。
- 2、降低地下水抽用量，避免地下水環境持續惡化。
- 3、加強地下水資源管理，宣導推動智慧水表計畫。

(二)水資源回收再利用

本局加速建設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解決都市生活污水，增加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水處理量，目前營運中有 11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污水處理量可達 26 萬噸，生活污水由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成放流水後可回收再利用，放流水所產製的再生水不受天候影響，可穩定供水，其中供應臺中港工業專區的福田再生水計畫及供應中科臺中園區的水湳再生水計畫，刻正施工中。另因應中科臺中園區擴建二期計畫，預計由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供應再生水每日 7 萬 2,000 噸至 10 萬噸為目標，並興建再生水廠，先期計畫 114 年 8 月審議原則通過，目前辦理專案管理發包作業中。本局將持續推動再生水計畫，預計未來再生水供應量可達 19 萬噸，提供企業使用可將節省下來的自來水調配給民生使用，落實水資源永續利用，達到政府、企業、民間三贏的局面。

四、水文化推廣願景

本局長期以來致力扎根市民水資源永續觀念，喚醒民眾對於水環境的重視及認同感，目前已建置「綠川」、「東大溪」、「筏子溪」及「柳川」等 4 座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另將規劃於中興大學及逢甲大學校園內新設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持續推廣水文化教育。本局亦出版 4 冊套書「水文化之都-臺中」，從水文化創意角度行銷，展現水環境改善的加值能力，持續推動水文化理念。

後續更持續推動愛水學堂水環境教育推廣計畫，於 114 年 7 月 29 日決標，配合工作計畫訂定與執行期程，自 10 月起陸續辦理各場次活動，辦理 6 場次水利營及協

助 10 場次水環境導覽行程，目前已完成太平區東平國小及東區力行國小等校園推廣作業，預計於 115 年持續推動，透過水環境導覽及水利營活動結合行動宣導車，更讓民眾對水環境改善有全新的感受，將本市打造成為「水文化之都」。

五、導入智慧圖說產製與 AI 客服，強化簡易水保申請服務

依據水土保持技術規範，水土保持義務人於提出簡易水土保持申請時，須配合開發行為規劃滯洪設施、排水設施及沉砂設施等，並繪製相關平面配置圖及設施剖面圖。然而，多數民眾並非工程專業背景，雖可理解設施規畫原則，卻常因圖說繪製困難而影響申請作業。爰透過新版申請介面設計，引導民眾循序完成各項設施配置作業，僅需填列設施尺寸等必要資料，即可自動產製圖說，不僅大幅提升申請便利性，亦能統一申請書件格式，進而提升審查效率。

配合 114 年民眾版系統改版成果及簡易水土保持圖說自動產製功能，預計於 115 年導入 AI 智能客服機制，提供 24 小時即時諮詢服務。民眾可透過 AI 智能客服即時詢問常見或較為簡易之申報流程、填表說明及圖說產製相關問題，由系統即時回應，以降低人工客服即時回覆之負擔；針對需進一步說明或屬較為複雜之案件，則引導轉由真人客服電話或既有諮詢管道協助，形成「AI 初步回應＋人工補充說明」之分流服務模式。

伍、結語

本局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雨水排水、小水力發電及再生水等重點水利建設，並以「水安全、水環境、水文化」為核心理念，強化基礎設施韌性，兼顧親水環境營造與資源循環利用，穩健推進永續水利治理，持續提升城市發展品質。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警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吳敬田

中華民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

欣逢 貴會第 4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敬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警政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敬田在此提出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施政重點，本期統計自 114 年 9 月 25 日起至 115 年 2 月 8 日止，去年同期統計自 113 年 9 月 25 日起至 114 年 2 月 8 日止，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全國性警政重大成果

(一)六都唯一：榮獲行政院 114 年「金安獎座」雙獎肯定

本局貫徹「臺中好行、你我同行」市政交通願景，落實中央「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憑藉「精準執法」成效，於 114 年 11 月 21 日榮獲行政院（交通部）頒發 114 年「考評 113 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交通執法單項成績優秀獎』及『降低交通事故死亡人數達標獎』」金安獎座，是六都唯一獲得該獎項肯定之城市，充分展現交通事故防制之具體進展。

(二)科技領航：首創「雲端智慧辨識系統」入選 2025 天下城市治理卓越獎「城市 50」

社群網路蓬勃發展，網路犯罪愈趨複雜，為快速掌握惡意散播圖文影音之偵查黃金時機，即時判斷及定位情資圖像地點，本局率先全國首創「雲端智慧辨識系統」，整合 AI 影像分析與開放街景圖資，提供多模態搜尋功能，運用高速演算法自動過濾海量影像，將原本需消耗數小時乃至 1 天之比對工時，縮短至最快 4 秒內完成，迅速定位

不明事件地點，大幅提升偵查量能。本系統作為科技偵查之核心武裝，成功入選 2025 天下城市治理卓越獎「城市 50」，凸顯本市在智慧城市治理上的領先地位。114 年（7-10 月）攜手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與國家實驗研究院（國網中心）聯合策展，在「看穿你的微文字」特展中，展出系統應用。

二、警政重要成果

（一）治安

1、掃黑

- (1) 本期暴力犯罪發生 16 件，破獲 16 件，破獲率蟬聯 100% 且案件發生均能在最短時間內偵破，有效阻斷社會不安因素。
- (2) 本期破獲治平專案 24 件(含牟利性詐欺案 7 件)，查扣不法利得新臺幣（下同）978 萬 9,246 元，與去年同期比較，破獲治平專案增加 11 件(+84.6%)，破獲涉詐案件增加 4 件(+133.3%)，查扣金額減少 2,051 萬 5,165 元(-67.7%)。（表 1）
- (3) 113 年「防制幫派組織犯罪工作」獲評優等。

【表 1】

「防制幫派組織犯罪」績效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治平專案	涉詐案件	查扣不法利得
本期	24	7	978 萬 9,246 元
去年同期	13	3	3,030 萬 4,411 元
增減數	+11	+4	-2,051 萬 5,165 元
增減率	+84.6%	+133.3%	-67.7%

2、肅槍

- (1) 本期槍擊案發生 2 件，破獲 3 件(+150.0%)，與去年同期（發生 0 件，破獲 1 件）比較，發生增加 2 件，破獲增加 2 件（+50.0%）。

(表 2)

【表 2】

破獲「槍擊案」績效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本期	2	3	150.0%
去年同期	0	1	100.0%
增減數	+2	+2	+50.0%

(2)本期破獲各式槍枝 35 枝(未含模擬槍),各式子彈 994 顆,與去年同期比較,槍枝減少 78 枝(-69.0%),子彈增加 567 顆(+132.8%)。(表 3)

【表 3】

「檢肅非法槍彈」績效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破獲槍枝數	破獲子彈數
本期	35	994
去年同期	113	427
增減數	-78	+567
增減率	-69.0%	+132.8%

註：原破獲「穿雲箭」、「微型大砲」、「德林傑掌心雷手槍」及「天空法警左輪手槍」等,經鑑驗具殺傷力即列查緝績效,惟自 114 年 4 月起,破獲上述網路販售大陸進口槍彈等,如未查獲實際販售人或持有者,不列查緝績效,爰本期破獲績效與去年同期比較明顯下降。

3、緝毒

(1)「第 13 波安居緝毒專案」(114 年 10 月)查緝重點為依托咪酯類及愷他命毒品等項目,破獲藥頭 97 人、施用(含持有)依托咪酯類 74 人,查扣愷他命 1.5 公斤、依托咪酯類毒品 4.2 公斤、依托咪酯類煙彈 769 顆及不法利得 211 萬 2,100 元。

(2)本期破獲全般毒品犯罪 1,709 件 1,717 人 3,385.9 公斤，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220 件 (+14.8%) 143 人 (+9.1%) 2,825.0 公斤 (+503.7%)。(表 4)

【表 4】

「查緝全般毒品犯罪」績效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破獲件數	破獲人數	破獲重量 (KG)
本期	1,709	1,717	3,385.9
去年同期	1,489	1,574	560.9
增減數	+220	+143	+2,825.0
增減率	+14.8%	+9.1%	+503.7%

註：破獲重量大幅增加且以第三、四級毒品增幅最大，與破獲製毒工廠及跨境毒郵包有關。
(3)本期破獲「重大毒品」77 件 101 人(含製毒工廠 2 件 4 人、跨境毒郵包 4 件 5 人、跨境走私 5 件 12 人、新興毒品分裝場 57 件 71 人及大量毒品案 9 件 9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13 件 (+20.3%) 26 人 (+34.7%)，著重查緝依托咪酯等新興毒品分裝場，澈底斷絕新興毒品供給途徑。(表 5)

【表 5】

破獲「重大毒品」績效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破獲件數	破獲人數
本期	77	101
去年同期	64	75
增減數	+13	+26
增減率	+20.3%	+34.7%

(4)本期破獲製造、運輸及販賣毒品 231 件 306 人，與去年同期(230 件 310 人)比較，增

加 1 件 (+0.4%) 減少 4 人 (-1.3%)。(表 6)

【表 6】

破獲「製造、運輸及販賣毒品」績效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破獲件數	破獲人數
本期	231	306
去年同期	230	310
增減數	+1	-4
增減率	+0.4%	-1.3%

註：因本期著重查緝新興毒品分裝場及製毒工廠，爰在破獲製造毒品績效（44 人）上，與去年同期（19 人）比較增加 25 人（+131.6%）。

(5)114 年上半年「精進緝毒成效工作」獲評六都第 3 名。

4、打詐

(1)面對詐欺犯罪之全球性挑戰，本局採取「打防並舉」策略，運用市政多元宣導平臺及結合市民實體歡慶活動，推播共享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製播「冷靜想想系列 10 部」及「反詐騙宣導 10 部」影片，營造社會安全環境。

(2)114 年第 4 次「全國同步打詐行動專案」獲評全國第 3 名。

(3)114 年上半年「偵防電信網路詐欺工作」獲評特優。

(4)本期全般詐欺犯罪發生 9,794 件，破獲 7,200 件（破獲率 73.5%），財損金額 42 億 1,480 萬餘元，破獲率顯著提升，發生數及財損數雙雙下降。（表 7）

【表 7】

「打擊全般詐欺犯罪」績效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財損金額
本期	9,794	7,200	73.5%	42億1,480萬
去年同期	1萬2,512	5,143	41.1%	46億9,122萬
增減數	-2,718	+2,057	-	-4億7,642萬
增減率	-21.7%	+40.0%	+32.4%	-10.2%
全國增減率	-23.8%	+20.6%	+25.4%	-24.2%

(5)114年破獲詐欺犯罪集團700件5,559人，查扣不法利得14億0,109萬餘元，與113年比較，破獲增加101件(+16.9%)942人(+20.4%)，查扣不法利得增加4億4,973萬餘元(+47.3%)。(表8)

【表 8】

破獲「詐欺犯罪集團」績效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破獲件數	破獲人數	查扣不法利得
114年	700	5,559	14億0,109萬餘元
113年	599	4,617	9億5,136萬餘元
增減數	+101	+942	+4億4,973萬餘元
增減率	+16.9%	+20.4%	+47.3%

(6)114年「跨域(金融、地政及地檢署)聯防」成功攔阻2,421件，攔阻金額15億2,511萬餘元，與113年比較增加562件(+30.2%)1億4,822萬餘元(+10.8%)。(表9)

【表 9】

「跨域（金融、地政及地檢署）聯防阻詐」績效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攔阻件數	攔阻金額
114 年	2,421	15 億 2,511 萬餘元
113 年	1,859	13 億 7,689 萬餘元
增減數	+562	+1 億 4,822 萬餘元
增減率	+30.2%	+10.8%

5、肅竊

本期全般竊盜犯罪發生 3,508 件、破獲 2,904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發生減少 477 件，破獲增加 572 件（+24.5%）破獲率排名六都第 4 名。（表 10）

【表 10】

「檢肅全般竊盜犯罪」績效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本期	3,508	2,904	82.8%
去年同期	3,985	2,332	58.5%
增減數	-477	+572	-
增減率	-12.0%	+24.5%	+24.3%

6、掃賭

- (1) 本期破獲賭博案 104 件 451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47 件（-31.1%）增加 103 人（+29.6%）；其中破獲選物販賣機違反刑法賭博罪及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 60 件 195 臺（皆為無營業登記場所），與去年同期（71 件 256 臺）比較減少 11 件（-15.5%）61 臺（-23.8%）；另運用「第三方警政」查報德州撲克及麻將社賭博 98 件（裁罰 79 件）。（表 11）
- (2) 114 年下半年「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工作」獲評六都第 1 名。

【表 11】

破獲「賭博案」績效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破獲件數	破獲人數
本期	104	451
去年同期	151	348
增減數	-47	+103
增減率	-31.1%	+29.6%

7、掃黃

(1)本期取締妨害風化 23 件 199 人（含色情應召站 8 件 114 人、私娼館 9 件 50 人及指壓按摩休閒中心 6 件 35 人），與去年同期（19 件 213 人）比較，取締增加 4 件（+21.1%）減少 14 人（-6.6%）；另運用「第三方警政」掃蕩違法性交易場所 57 件，與去年同期（69 件）比較減少 12 件（-17.4%）。

(2)114 年下半年「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工作」獲評六都第 4 名。

8、刑事鑑識科技

本期運用刑事鑑識科技勘察各類刑案 2,190 件，採獲指紋、DNA 及鞋印等重要鑑識跡證 1,042 件，經專業鑑定與建檔資料庫比對，比中連結 356 件 403 人，因而偵破刑案 166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53 件（-24.2%）。（表 12）

【表 12】

「刑事鑑識科技加速刑案偵破」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勘察刑案	重要跡證	比中連結	因而偵破
本期	2,190	1,042	356 件 403 人	166
去年同期	2,640	1,447	383 件 570 人	219
增減數	-450	-405	-27 件-167 人	-53
增減率	-17.0%	-28.0%	-7.0% (件) -29.3% (人)	-24.2%

9、治安快打部隊

(1)針對聚眾鬥毆及突發治安事件，動員優勢警力，防處街頭暴力，本期啟動治安快打部隊59次，與去年同期（57次）比較增加2次（+3.5%）。

(2)114年「機動保安警力及保安裝備整備督考工作」獲評甲組優等。

(二)交通

1、「全般交通事故死傷人數」防制成效六都第二
依據交通部「道安總動員」統計數據顯示(目前僅公布至114年10月)，114年(1-10月)本市「全般交通事故死傷人數」(7萬3,906人)與113年同期(7萬6,215人)比較減少2,309人(-3.0%)，防制成效六都第二。(表13)

2、「酒駕交通事故死傷人數」防制成效六都第二
(1)依據交通部「道安總動員」統計數據顯示(目前僅公布至114年10月)，114年(1-10月)本市「酒駕交通事故導致死傷人數」(909人)，與113年同期(1,030人)比較減少121人(-11.7%)，防制成效六都第二。(表13)

【表 13】

類別 單位	全般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酒駕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114年	113年	增減	增減率	114年	113年	增減	增減率
臺北市	24,672	24,129	+543	+2.3%	139	149	-10	-6.7%
新北市	61,575	50,805	+10,770	+21.2%	676	598	+78	+13.0%
桃園市	45,600	48,859	-3,259	-6.7%	715	850	-135	-15.9%
臺中市	73,906	76,215	-2,309	-3.0%	909	1,030	-121	-11.7%
臺南市	49,026	49,091	-65	-0.1%	715	769	-54	-7.0%
高雄市	39,663	39,563	+100	+0.3%	532	535	-3	-0.6%

(2)依據警政署「警政統計查詢網」統計數據顯示，114年(1-12月)取締酒後駕車5,892件，執法成果六都第一。

3、「重大違規肇因交通事故死傷人數」大幅減少3成(表14)

(1)A1類：本期發生7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5件(-41.7%)。

(2)A2類：本期發生2,666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219件(-7.6%)。

(3)A3類：本期發生4,234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91件(-2.1%)。

【表14】

重大違規肇因交通事故死傷人數統計分析表				
項目 \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A1類(死亡)	7	12	-5	-41.7%
A2類(受傷)	2,666	2,885	-219	-7.6%
A3類(財損)	4,234	4,325	-91	-2.1%

4、全般交通事故發生件數持穩下降(表15)

(1)A1類：本期發生56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8件(-12.5%)。

(2)A2類：本期發生2萬7,514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171件(-0.6%)。

(3)A3類：本期發生2萬9,590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993件(+3.5%)。

【表15】

各類交通事故發生件數統計分析表				
項目 \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A1類(死亡)	56	64	-8	-12.5%
A2類(受傷)	2萬7,514	2萬7,685	-171	-0.6%
A3類(財損)	2萬9,590	2萬8,597	+993	+3.5%

5、交通 3E「精準執法」有效減少交通死傷事故

- (1)教育(宣導): 交通事故高危險群(例如: 機車、高齡者、行人、大型車及酒『毒』駕等)列為重點對象,運用市政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外,擴大辦理「入里入鄰」及「入班入校」實體宣導作為,113年「交通安全宣導執行計畫」獲評全國第3名。
- (2)執法: 針對惡性違規(例如: 酒『毒』駕、闖紅燈、逆向行駛及違反禁止標誌等)、熱點路口及高風險路段,加強交通執法防制事故,本市114年(1-10月)交通事故死亡人數(233人)與113年同期比較減少7人(-2.9%);受傷人數7萬3,673人,與113年同期比較減少2,302人(-3.0%)。
- (3)工程: 主動提報不合理交通工程改善建議(例如: 號誌時制設計問題、三色號誌變更全時段運作、電桿突出道路、分隔島不當缺口、彎路超高不足、路面坑洞、路燈損壞及照明不足等)供路權單位參考,本局114年(1-12月)提報建議3,382件,獲得改善3,160件,改善率93.4%。

6、68處「路口科技執法」有效防制交通死傷事故(表16)

- (1)交通科技執法: 本期取締闖紅燈(含紅燈右轉)3萬6,772件,與去年同期(2萬4,204件)比較,增加1萬2,568件(+52.0%);取締未停讓行人390件,與去年同期(368件)比較,增加22件(+6.0%);取締未依標誌標線號誌行駛9萬1,656件,與去年同期(7萬5,608件)比較,增加1萬6,048件(+21.2%)。
- (2)交通死傷事故統計: 本期發生1,010件,與去年同期(1,044件)比較,減少34件(-3.3

%)，顯見科技執法有助於導正駕駛人用路習慣，進而降低交通死傷事故發生。

【表 16】

68 處「路口科技執法」重點違規取締與交通死傷事故統計分析表				
項目 \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闖紅燈(含紅燈右轉)	3 萬 6,772	2 萬 4,204	+1 萬 2,568	+52.0%
未停讓行人	390	368	+22	+6.0%
未依標誌標線號誌行駛	9 萬 1,656	7 萬 5,608	+1 萬 6,048	+21.2%
交通死傷事故	1,010	1,044	-34	-3.3%

註：科技執法實施後，不僅死傷事故減少 3.3%，更有效引導用路人養成正確轉彎及停讓習慣，也將警力釋放至民眾更需要的工作面向。

7、「靜城專案」強力取締非法改裝噪音車

本局針對深夜改裝車擾民問題，透過「環、警、監」聯合稽查機制，在重點路段擴大專案勤務部署，本期執行 66 場次，取締改裝車輛 717 件，與去年同期（383 件）比較增加 334 件（+87.2%）；本期取締噪音車輛 108 件，與去年同期（169 件）比較減少 61 件（-36.1%），顯示噪音車輛違規情形已受有效管控，回歸平穩。（表 17）

【表 17】

「靜城專案」執法績效統計分析表				
項目 \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取締改裝車	717	383	+334	+87.2%
取締噪音車	108	169	-61	-36.1%

8、「偽(變)造車牌」及「無照駕駛」導入 AI 巡防系統(表 18)

本局積極導入「智慧警勤輔助系統」，將高度

自動化 AI 車牌辨識技術與傳統巡邏勤務模式深度整合，應用至日常巡邏、刑事蒐證及勤務指揮調度，透過前端攝影設備與大數據資料庫即時比對，精準打擊偽（變）造車牌，並能防制無照駕駛行為，強化執法即時性，打造更高效且安全的治安環境。

- (1)未持有駕駛執照駕車：本期取締 4,007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281 件（-6.6%）。
- (2)無照駕駛交通事故：本期發生 3,598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232 件（-6.1%）。
- (3)使用偽（變）造或矇領牌照駕車：本期取締 17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53 件（-75.7%）。

【表 18】

「無照駕駛」及「偽（變）造車牌」執法績效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取締未持有駕駛執照駕車		4,007	4,288	-281	-6.6%
無照駕駛交通事故		3,598	3,830	-232	-6.1%
取締使用偽（變）造或矇領牌照駕車		17	70	-53	-75.7%

9、「行人正義大執法」行人交通事故持穩下降(表 19)

- (1)車輛未依規定停讓行人：本期取締 4,481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163 件（-3.5%）。
- (2)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本期取締 3,177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1,203 件（+60.9%）。
- (3)行人交通事故：本期發生 1,223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40 件（-3.2%）。

【表 19】

「行人正義大執法」重點違規取締與行人交通事故件數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取締車輛未依規定停讓行人		4,481	4,644	-163	-3.5%
取締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		3,177	1,974	+1,203	+60.9%
行人交通事故		1,223	1,263	-40	-3.2%

10、交通快打部隊

- (1) 針對交通瓶頸或人車壅塞熱點，派遣快速反應機動警力，爭取最短時間內恢復道路交通順暢，本期啟動交通快打部隊 6 次，與去年同期（18 次）比較減少 12 次（-66.7%）。
- (2) 113 年「健全勤指功能-重大事故零遲報」獲評優等（全國第 1 名）。

(三) 為民服務

1、主動關懷少年事件（表 20）

- (1) 本期防制少年涉入幫派組合，查獲少年聚眾鬥毆 17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1 人（-5.6%）。
- (2) 本期查獲少年詐欺車手 160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58 人（-26.6%）。
- (3) 本期查獲少年涉毒觸法 28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1 人（-3.4%）。
- (4) 本期查獲學生涉賭 9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16 人（-64.0%）。
- (5) 本期尋獲中輟學生（含新生未入學）40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10 人（-20.0%）。
- (6) 本期辦理少年犯罪預防宣導 366 場次，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64 場次（+21.2%）。
- (7) 本期執行加強保護兒童及少年措施 257 次，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51 次（+24.8%）。
- (8) 本期開案輔導高關懷少年 50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6 人（+13.6%）。

【表 20】

主動關懷「少年事件」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防制少年涉入幫派組合		17	18	-1	-5.6%
查緝少年詐欺車手		160	218	-58	-26.6%
防處少年涉毒觸法		28	29	-1	-3.4%
防制賭博進入校園		9	25	-16	-64.0%
加強協尋中輟學生		40	50	-10	-20.0%
辦理少年犯罪預防宣導		366	302	+64	+21.2%
加強保護兒少措施		257	206	+51	+24.8%
開案輔導高關懷少年		50	44	+6	+13.6%

2、主動關懷性侵害及性騷擾案件(表 21)

(1)本期受理性侵害 336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89 人 (-20.9%)。

(2)本期辦理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作業，達成 100% 嚴密追蹤管理成效，114 年上半年「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評核」(連續 8 期)獲評特優。

(3)本期受理性騷擾 290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47 人 (+19.3%)。

【表 21】

主動關懷「性侵害及性騷擾」統計分析表					
項目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受理性侵害案件		336	425	-89	-20.9%
加害人應登記報到		742	715	+27	+3.8%
加害人實際登記報到		739	708	+31	+4.4%
加害人未登記報到裁罰		3	7	-4	-57.1%
受理性騷擾案件		290	243	+47	+19.3%

3、主動關懷家庭暴力(表 22)

(1)本期受理家庭暴力 7,202 件，與去年同期比

- 較增加 768 件 (+11.9%)。
- (2) 本期協助聲請保護令 1,155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86 件 (+8.0%)。
- (3) 本期執行保護令 1,563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32 件 (-2.0%)。
- (4) 本期移送違反保護令 258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23 件 (+9.8%)。

【表 22】

主動關懷「家庭暴力」統計分析表				
項目 \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7,202	6,434	+768	+11.9%
協助聲請保護令	1,155	1,069	+86	+8.0%
執行保護令	1,563	1,595	-32	-2.0%
移送違反保護令案件	258	235	+23	+9.8%

- 4、主動關懷兒少保護，妥適運用警力、協勤民力及志工，深入地方社區發掘疑似受虐兒童，本期即時通報轉介社政單位訪視處遇 1,497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284 件 (+23.4%)。(表 23)
- 5、主動關懷脆弱家庭，警察不僅是執法管理者，更是社區安全守護者，主動介入社會資源，提供多重支持服務，確保在社會的角落沒有人被遺忘，本期即時通報轉介社政單位訪視處遇 411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111 件 (+37.0%)。(表 23)

【表 23】

主動關懷「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統計分析表				
項目 \ 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兒少保護通報案件	1,497	1,213	+284	+23.4%
脆弱家庭通報案件	411	300	+111	+37.0%

- 6、關懷失蹤人口，本期受理失蹤人口 1,137 件，

尋獲 1,172 人，與去年同期（受理 1,188 件，尋獲 1,190 人）比較，受理減少 51 件（-4.3%），尋獲減少 18 人（-1.5%）。

- 7、關懷獨居老人、單親家庭、身心障礙、(中)低收入戶、急難救助及災害救助等，本期主動通報社政(福)團體協助 159 件 161 人，與去年同期(156 件 158 人)比較增加 3 件(+1.9%) 3 人(+1.9%)。
- 8、主動關懷身心障礙，本期舉發「占用身心障礙停車格」2,916 件，與去年同期(2,347 件)比較增加 569 件(+24.2%);「清除道路障礙」取締移動式路障 4,160 件，與去年同期(3,624 件)比較增加 536 件(+14.8%)。

三、其他

(一)建置「警用無人機訓練場」提升專業認證等級

- 1、114 年採購美製無人機(Skydio X10)(1 臺)，其性能在滯空時間、抗風能力、畫質解析、資安檢測及飛航安全上，均符合本局需求；同年本局於春社靶場停車場劃設(符合民航局規定)術科訓練場地，以精進專業操作能力，提升專業認證規模。
- 2、114 年取得「警用無人機專業證照」成果如下：
 - (1)2~25 公斤專業基本級 I 取得 18 張。
 - (2)2~15 公斤專業高級 IaG1 取得 13 張(夜間飛行)。
 - (3)2~15 公斤專業高級 IaG3 (人群上空飛行)取得 14 張。

(二)提升民眾體感安全「臺中捷運」旅運量再刷新高

- 1、本局全面提升重要交通節點安全維護工作，所屬捷運警察隊(110 年成立)迄今動員警力 813 人次，聯合臺中捷運公司及保全人員，共同執行 44 場次攔截圍捕及多重災防演練，強化緊急應變能力，民眾安全體感升溫，114 年跨年

(12月31日)臺中捷運全線總運量達7萬5,446人次，創下通車以來新高紀錄。

- 2、本期查處違反大眾捷運法1件、刑案14件(含涉嫌竊盜罪5件、毀損罪4件、侵占遺失物罪4件及妨害秘密罪1件)及為民服務71件。

(三)優化城市安全監控網絡系統

- 1、本局維護管理重要路口監視錄影系統7,318組及鏡頭3萬2,679支，維持妥善率達99%以上。
- 2、積極輔導民間裝設錄影監視器，114年(1-12月)整合民間及其他公部門鏡頭3,314支，與去年同期(3,038支)比較增加276件(+9.1%)，彌補公設錄影監視系統之不足。(表24)
- 3、114年(1-12月)協助偵破刑案1萬0,877件，與去年同期(4,755件)比較增加6,122件(+128.7%)。(表24)
- 4、115年計畫新增(含汰舊換新)監視錄影系統229組及鏡頭1,119支(含代辦監視錄影系統40組及鏡頭187支)，均衡區域發展需求。

【表24】

「重要路口監視錄影系統」整合運用統計分析表		
期別 \ 項目	整合民間鏡頭(支)	協助偵破刑案(件)
114年1-12月	3,314	1萬0,877
113年1-12月	3,038	4,755
增減數	+276	+6,122
增減率	+9.1%	+128.7%

(四)強化「全社會防衛韌性」整備工作

1、「防空疏散避難設施」:

- (1)全面校正2,459處防空疏散避難設施「電子地圖」資訊及更新1萬3,000張「標示貼紙」指引，確保緊急狀態下，市民能快速找到安

全避風港。

(2)整備資通訊系統(例如:衛星電話操作)及中央遙控警報系統配置「UPS不斷電設備及2臺柴油發電機」,加強緊急能源供應。

2、「民力訓練及運用」:編管民防團隊2萬2,888人資料,本期辦理民力任務隊緊急救護訓練2場次166人及替代役備役役男治安維護訓練12梯次1,109人(召集執行率達97.8%,報到率達99.1%),使從協勤角色轉為主體運用,凸顯任務功能,114年獲評「替代役備役役男治安維護組訓練」六都特優。

3、「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推動義勇警察、山地義勇警察組訓及年輕化工作,並深化與關鍵基礎設施駐守機關各項防護演練,114年「山地警備治安工作」獲評績優。

(五)年度大型活動及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

1、「2026跨年晚會」為年度重要大型活動,吸引數十萬民眾進場參與,為確保活動人潮安全、秩序穩定及周邊交通順暢,本局配合成立專案緊急應變小組,應用無人機於活動維安,全面提升安全防護量能外,在交通觀測上,更結合智慧交通控制系統,縮短尖峰時間排隊長度,期間動員警(民)力868人,落實安檢、安維、車流疏導及人流管控等,任務圓滿成功。

2、115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自2月9日起至2月23日止(共15日),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民眾安心」為3大工作主軸,本局依轄區狀況,縝密部署治安維護勤務,並按地區特性,於假期開始前及假期開始至結束「重要交通節點」執行疏導管制作為,同步強化突發路況處置,確保交通順暢安全。

3、114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獲評甲組特優(六都第1名)。

(六)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 1、本期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53 場次，參與人數 1,977 人，提供社區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解決方案 72 件。
- 2、113 年「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評鑑」獲評特優。

(七)端正警察風紀工作

- 1、本期端正警察風紀工作，清查列管風紀顧慮誘因場所 398 處，依「警察人員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規定」申報 265 人次，因違反接受懲處 0 人，自檢員警違（紀）法 4 件 4 人，員警酒駕 0 件及輔導不適任退休（免職）6 人。
- 2、風紀風險管理
 - (1)「違法案件零容忍」以「風險管理」為核心，透過制度設計與管理手段，事前降低違法違紀風險。
 - (2)針對詐欺、博奕機房、色情及電玩等風紀誘因場所，加強蒐證查緝，展現查緝決心與成果，杜絕違法風紀。
 - (3)針對設於商辦大樓之詐欺、博奕機房、色情及電玩等風紀誘因場所，結合第三方警政裁處違規事項，建請主管機關實施斷水斷電處分。
 - (4)辦理電子化舉發違規標示單作業，修訂使用及管理作業要點，強化逕舉單控管，落實內控與稽核作為，杜絕風紀案件發生。
- 3、員警紀律與酒駕零容忍
 - (1)員警違法案件之懲處採「零容忍與比例原則」雙軌制，核心目的為「保護同仁」而非懲罰，同時採取預防性及懲罰性調整併行，如情節重大者，長久以來操守品德不佳、貪瀆起訴有對價關係及酒駕（或拒測），則以二大過免職汰除處理。
 - (2)酒駕或高度風險行為者，列入升遷重要參考依據。

- 4、落實考核與幹部任用升遷：升遷評選綜合考量同仁整體工作表現、操守、執行力及實際貢獻綜合考量。

(八)警力缺額(六都第4低)持續爭補

- 1、本局編制員額 7,590 人，預算員額 6,824 人，現有員額 6,453 人，缺額 371 人，缺額率 5.44 % (統計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 六都排名第 4 低。
- 2、本局現有警職 6,203 人 (含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四總隊支援警力 10 人)，警民比 1:462 六都排名第 3 高 (計算分母為本市 115 年 1 月人口數 286 萬 8,390 人)，僅次於新北市 1:551 及桃園市 1:509。
- 3、近期員警數淨增加 105 人，依各分局地區特性及轄區狀況綜合考量後，妥為分配派補，以提升治安維護及交通執法效能。

(九)重視基層福利，營造友善職場，落實安全保障

- 1、112-114 年編列經費提供同仁「健康檢查補助」，年均受惠 1,500 人次；115 年編列經費 813 萬 8,500 元，並主動洽請轄內 14 家醫療院所配合辦理健檢優惠專案。
- 2、以警勤加給支給成數最高 7 成原則，持續支給「員警繁重加給」，並區分 4 等級發給，以酬職責繁重，激勵工作士氣。
- 3、針對深夜 (0-6 時) 實際至駐地外服勤員警，持續提供「深夜危勞補貼」以慰勉長期作息紊亂，月均 3,000 人受惠。
- 4、落實「警察消防海巡移民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提供員警醫療照護補助外，並辦理「全國警察機關自費型團體意外保險」等自費型團體保險，提升執勤安全保障。
- 5、員警因執行職務受傷未住院而須治療者，發給慰問金 3,000 元至 6,000 元；上(下)班途中發生意外或猝發疾病等發給禮券。

- 6、本局訂有「員工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設置及審議要點」，同仁如遇「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辦法」保障機制補助不足或衍生賠償費用時，依前揭要點專款補助，提供因公涉訟輔助。
- 7、定期表揚受理民眾報案服務態度績優人員、好人好事楷模、頒發警英榮譽章及發給同仁生日禮券等，提振團隊士氣。
- 8、重視同仁身心健康，實施三級（預防、關懷及專業介入）心理輔導機制，委託本市6家合格立案心理諮商機構「匿名預約諮商」服務，紓解警察特殊工作壓力，提供心理支持，暢通溝通管道，建構友善職場。

參、創新措施

一、警政科技精準五掃「黑、槍、毒、詐、賭」構築偵查新動力

- (一)運用「鷹眼小組」有效打擊黑幫犯罪：迅速偵破社會矚目、重大、特殊及幫派介入之犯罪案件，運用本局成立之「鷹眼小組」，整合監視錄影系統、警政系統及大數據資料庫等科技工具，過濾、確認涉案犯嫌身分，迅速查緝到案，有效提升犯罪偵查效率。
- (二)「警地聯防」機制：建構不動產防詐網絡，針對詐團誘導被害人「抵押不動產」籌資進而詐財之新興手法，本局深化「跨域聯阻」策略，將既有「警銀聯防」延伸整合地政機關，透過與地政機關聯阻，強化前端預警與現場即時攔阻能力，落實全方位阻詐防護網絡。
- (三)成立「異常金流分析小組」：鑒於詐團利用多層次轉匯洗錢、規避警方查緝，本局自114年5月起即與轄內金融機構接洽合作，針對異常金流進行關聯性分析，114年9月由刑事警察大隊成立專責「異常金流分析小組」，擴大偵查能量，源頭防制不法。

(四)公私協力「科技查緝」精準打擊賭博機房：為查緝職業賭場及賭博機房，本局結合商辦大樓管委會及保全業者，強化情資通報與預警機制，並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跨局處依法行政干預及稽查，另輔以數位鑑識、監控技術及大數據分析等科技偵查手段加強查緝，以杜絕不法。

二、「毒駕零容忍」全面啟用唾液毒品快篩試劑

(一)執法成果

- 1、本期破獲「施用毒品後駕車」移送 462 件，較去年同期（221 件）增加 241 件（+109.0%）。
- 2、「唾液毒品快篩試劑」為執法新利器，透過「即時檢測」讓潛在毒駕無所遁行，本局自 114 年 11 月 20 日起全面啟用後，與酒駕執法形成雙重防護網，對於唾液快篩呈陽性者，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移置保管車輛，即時達成「人車分離」目的，有效避免毒駕危害，大幅提升交通安全與執法效率，並溯源偵查，杜絕毒品危害，本期破獲唾液快篩陽性疑似毒駕 135 件。

(二)本期毒駕交通違規製單舉發 470 件，近 4 年執法績效如下：(表 25)

【表 25】

臺中市近 4 年「毒駕交通違規」執法績效統計表				
年度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製單舉發 (件)	22	67	229	1,099

三、自主建立「毒駕逾期未舉發案件」管控機制

本局依據交通部 114 年 6 月 13 日函示疑似使用毒品後駕車違規行為之成立時間，以「尿液毒品檢驗報告結果通知日」起算，爰就「取締疑似施用毒品後駕車作業程序」及「警察機關查獲疑似毒駕案件管制作業注意事項」，優先建立收受尿檢報告與毒駕製單舉發管控機制，緊密刑事移送案件與行

政裁罰作業關聯性，本期毒駕逾期未舉發 0 件。

四、邀請台中銀行共同推動「ATM 智能化安全防線」合力阻詐

本局與台中銀行共同推動「ATM 智能化安全防線」，整合警政科偵實務與金融防偽科技，將「AI 防詐辨識技術」導入 ATM 機臺，針對特定模式（例如：詐欺車手利用遮蔽物掩飾身分或異常提領）進行即時偵測，辨識風險跡象後立即觸發警示，以阻卻不法行為，落實科偵執法，完善治安網絡，守護市民財產安全。

五、96 處「重要交通節點及公共場域」維安全面升級

「1219 臺北市隨機襲擊事件」發生第一時間，本局與市政團隊同步升級維安作為，並因應年底大型晚會及新年春節活動，提前啟動「第二階段維安應變專案」，運用警力、民力及 33 家保全業者（650 名保全人力）強化勤務部署，充實臺中捷運「場站警戒」與「隨車巡視」執勤量能，提高 96 個維安據點（大眾運輸站 39 處、醫療院所 14 處、藝文機構「展覽館」6 處、指標性商場 33 處及體育機構 4 處）見警（保）率，擴大宣導「四大安全方案」（細胞簡訊發送機制、完善城市監視系統、疏散動線救護設備及盤點人力防護資源）及「五大安全須知」（認清自己位置、準備照明設備、發生事故撥打 110、依照指揮疏散及遵守禁帶物品規定），以嚇阻潛在威脅，降低突發風險，全力做好維安應變工作。

六、「全社會防衛韌性」第 1 處指揮通訊備援處所 114 年建置完成

本局依內政部「強化空襲警報發放及警察機關指揮通訊備援中程計畫」，分 2 年（114 年至 115 年）完成各級勤務指揮中心備援處所建置工程，第 1 備援處所（建置於局本部 B 棟地下室「監控機房」）內部規劃符合地下室備援相關設施（含裝修工程、基礎設施、網路設備、資訊設備及其他相關設備等），

並於 114 年 7 月 2 日竣工驗收完畢。115 年規劃建置各分局及各大隊勤務指揮中心備援處所(17 處)，以強化全時 110 執案 E 化勤務指管作為。

七、「行人、慢車及道路障礙罰鍰」超商代收機制啟動

本局強化便民服務，促進行政效率，114 年 12 月 1 日起增加「行人、慢車及道路障礙」違規罰鍰委託四大超商代收機制，提供民眾多元便捷罰款繳納管道，不受時間及地點條件限制，便能快速完成繳費義務。

八、新光三越氣爆後復業，善用「交通疏導機制」解決人車壅塞問題

新光三越於 114 年 2 月 13 日發生氣爆後停業，同年 9 月 27 日重新開幕，為解決長久「交通黑暗期」，本局召開「因應新光三越中港店復業」交通疏導協調會議，提出多項交通疏導作為(例如：公告「禁排令」、啟動「斷流措施」、加派交管人力、加強停車引導，百貨接駁車及擴大宣導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等)，並「精進舉發流程」加強取締拒絕配合駕駛，有效紓解交通壅塞，提升周邊道路通行效率。

九、「降低二次事故風險」建立快速道路交通事故簡易排除機制

為提升快速道路交通事故處理效能並降低二次事故風險，本局參考國道警察機關處理模式建立簡易處置機制，由交通分隊員警初步確認事故無人受傷且車輛尚可移動後，指導民眾自行記錄跡證(例如：拍攝車頭、車尾全景與碰撞點)並互留聯絡資訊，隨即將車輛移至各分局指定之交流道下安全處所等候員警接續處理，以減少事故車輛在快速道路上滯留時間，避免二次事故發生。

十、「交通違規便民服務網」違規簡訊通知

本局交通違規檢舉系統於 114 年 10 月 15 日升級為「交通違規便民服務網」，除有影音舉報功能、

強化實名制及介接警政署交通執法系統減少錯誤率外，更新增「簡訊會員」便民服務，註冊之會員於綁定車輛資料經驗證後，若遭檢舉或經科技執法逕行舉發，將收到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此舉有利即時導正不良駕駛習慣，避免遭重複檢舉。

十一、「電子執勤服務系統」全面導入智慧科技，提升治安維護量能

- (一) 本局執勤服務系統全面導入智慧科技，全區 1 萬 1,054 個傳統巡邏箱改為「電子巡簽」，落實「違規停車逕行舉發電子化制度」，並逐步完善「值勤臺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
- (二) 近期因應重大人為危安事件，持續優化 110「E化勤務指管系統」，結合 GIS 地理資訊、GPS 衛星定位、治安斑點圖、ANI/ALI（自動顯示號碼/地址）功能、簡訊報案及視訊報案等，並陸續擴充網路報案，持續精進 110 視訊報案三方通話功能，以發揮狀況處置「報告快、指揮快、行動快及通訊快」要求，全面提升本市 96 處重要交通節點及公共場域治安維護量能。

十二、建立「錄影監視系統」維護管理機制

為改善本市錄影監視系統以往缺失，本局訂定「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汰換設備與維修故障品管理原則及處置標準作業程序（SOP）」，辦理定期督考稽查，落實錄影監視系統報修、維修、廢品保管、存放及報廢（含資安設備）工作，強化維護管理機制。

十三、強化「錄影監視系統」履約管理機制

- (一) 因應近年錄影監視系統建置規模與工程複雜度大幅提升，且外界對工程監造及品質控管之要求日益重視，本局強化履約管理機制，依據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技術服務規定，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廠商，辦理 115 年錄影監視系統建置之規劃、設計、協辦招（決）標及施工監造等工作，確保後續工

程品質、進度及履約管理，如期如質。

- (二)為使各分局辦理錄影監視系統維修採購時，能維持既有功能、整合平臺及介接車行紀錄系統，且有利於系統穩定與後續功能提升，本局訂定 115 年採購規格說明書參考範例供各分局辦理採購時運用，增訂廠商應提供設備或材料樣本及相關原廠證明文件之責任、各分局得要求送驗第三方公正單位、承商未依規定或施工不當等懲罰性條款，確保產品符合品質標準及法規要求。

十四、積極改善老舊廳舍，新建派出所正式啟用

- (一)豐原分局豐原派出所新建工程 114 年落成啟用

本局豐原分局（新建）豐原派出所於 114 年 11 月 5 日落成啟用，正式開啟獨立辦公新頁，提供更完善的洽公與勤務空間，全新辦公廳舍配備完善無障礙設施及友善洽公空間，改善員警辦公環境，提升治安維護量能，也大幅促進為民服務品質。

- (二)大雅分局六寶派出所新建工程 115 年完工進駐

本局大雅分局（新建）六寶派出所於 115 年 1 月 9 日正式啟用，專責守護六寶里、忠義里、秀山里及橫山里等地區，員警透過地理位置優勢，大幅縮減勤務到場時間 50% 以上，強化緊急應變量能，為當地建構嚴密治安防護網。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大甲分局「重建計畫」115 年 9 月開工，將帶動地方未來整體發展

大甲分局重建工程（道卡斯綜合服務園區），計畫斥資 15 億 5,969 萬 2,000 元，興建地下 3 層、地上 6 層綜合大樓，整合警政、地政及公托等機關，創造多功能辦公環境，不僅解決周邊停車難題，更將成為大甲區新地標，讓警政與社區發展緊密結合，持續帶動地方整體經濟安全發展，規劃於 115 年 9 月開工，118 年 9 月完工。

二、第二分局育才派出所與民防管制中心「合併改建」可行性評估

本局積極推動第二分局育才派出所與民防管制中心合署辦公計畫，刻辦理工務可行性評估，以符合外界對警政整體警力與行政配置完善性之期待，改善員警辦公環境，提升民眾洽公品質，重塑臺中公園治安新地標。

三、115年再添購高規格「警用無人機」提升治安動能

無人機為新型態執法工具，警政未來將朝3D立體化執法全面邁進，規劃115年投入經費再添購高規格警用無人機，讓科技偵防動能，深入交通觀測、刑案偵辦與大型活動維安，本局110年成立的無人機警察隊，也將成為臺中治安的空中之眼，精準打擊犯罪，守護用路安全。

四、各分局（大隊）「全社會防衛韌性」指揮通訊備援處所（17處）建置計畫115年啟動

本局依內政部「強化空襲警報發放及警察機關指揮通訊備援中程計畫」，分2年（114年至115年）完成各級勤務指揮中心備援處所建置工程，115年規劃建置各分局及各大隊勤務指揮中心備援處所

（17處），以強化全時110報案E化勤務指管作為。

五、115年計畫新建「錄影監視系統」現代化機房

（一）本局錄影監視系統豐原機房（後端影像儲存中心）

因空間設備老舊，115年經爭取預算計畫新建現代化機房，將整合「車行紀錄系統」，以利機房管理及系統資料相互串連，提升整體效能及資料安全。

（二）此外，逐年規劃「前端建置儲存」轉換為「後端建置儲存」，透過光纖連線，有效運用AI大數據進行分析（例如：車牌辨識及路線軌跡追蹤），提升第一線調閱效率，促進科技辦案成效。

六、推動5年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計畫

賡續推動「本市電子城牆-錄影監視系統汰舊

換新計畫」，本局 10 年期（114-123 年）汰舊換新計畫，積極爭取各項經費補助（例如：市府預算、地政局平均地權基金、市府各局處主管各類基金及回饋金等），並續往「5 年期汰舊換新計畫」推展，主動尋求民意代表及重要人士支持，加速汰換工程，以提升錄影監視系統運營效率。

七、研修放寬「警用車輛汰換使用年限」保障執勤安全

本局現有警用汽車 854 輛及警用機車 3,173 輛，115 年編列預算經費 6,435 萬元，計畫汰換達行駛里程 12 萬 5,000 公里及逾 7 年使用年限之各式警用汽車 50 輛及警用機車 213 輛。為確保車輛性能，強化勤務動能，本局落實警用車輛定期檢驗及保養維修，近期配合警政署研修放寬警用車輛汰換標準，從基層員警使用經驗提出更符合實況需求建議，以保障員警執勤安全。

八、配合推動「科偵教育制度化」全面落實人才培訓

當前面臨 AI 詐欺、虛擬貨幣洗錢與駭客攻擊等新興犯罪型態，須具備即時反應與專業處置能力，因此科技偵查教育訓練制度化，依不同職務分工導入相應之訓練，以回應第一線實務需求，成為警政工作未來推動重點。針對第一線處理員警，著重強化現場證據保全及受理案件之專業知識；對於案件偵辦人員，運用既有數位鑑識、幣流分析及相關軟體設備，強化案件分析及後續偵辦作為，提升整體科技偵查量能。

九、規劃執行「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治安維護工作

（一）安全維護工作

- 1、強化情資蒐報與緝密勤務規劃：以「依法行政、安全平順」為原則，鞏固全般治安為基礎，強化治安預警與情資蒐集，妥慎防處造勢活動；並於各參（候）選人及其競選服務處所、住居所、政見發表會、投開票所、計票中心、選票

運送路線及治安要點等重點處所，加強秩序維護與安全戒護。

- 2、貫徹行政中立與跨機關協調應變：要求員警恪遵行政中立，並強化與選委會等機關之橫向聯繫與即時應變作為，妥善處置各類突發狀況，確保圓滿達成「投票前平安」、「投票日平順」、「投票後平穩」三大選舉治安維護任務。

(二)查賄制暴工作

1、查察賄選

- (1)掌握轄區選情：關注各選區參選情形，即時掌握最新選舉治安狀況。
- (2)強化情資布建：加強注蒐各類賄選手法（例如：現金、禮品、旅遊及餐會等），擴大辦理多元宣導，鼓勵民眾檢舉不法。

2、防制暴力

- (1)防制幫派介選：嚴密注蒐幫派組合特定對象是否介入選情，並清查發掘黑道幫派及不法分子危害情資，以維治安。
- (2)快速偵處暴力案件：妥適偵處各類暴力及恐嚇案件，並就涉入選舉案情審慎速偵，嚴防有心人士假藉勢端渲染，意圖影響選情。

3、其他妨害選舉案件

- (1)選舉賭盤：追蹤掌握轄內曾涉簽賭之大型組頭，並於查獲非法投注站及賭博網站時，深入追查相關資金流向及幕後黑手，以有效杜絕選舉賭盤。
- (2)選舉假訊息（涉犯選罷法第104條）：密切注意每日輿情議題，瞭解當前熱門網路訊息，並於接獲行政機關、候選人或民眾提告網路虛偽不實訊息時，立即依法通知當事人到案說明後，報請檢察官依選罷法偵處。

十、強化「掃黑」第三方警政干預作為

- (一)聚焦打擊金流與資通面：本局「系統性掃黑」策

略，運用掃黑專責隊蒐報幫派組合情資，結合數位鑑識分析及金流資通調查等作為，掌握轄內幫派組織網絡，針對人（幫派分子）、金流（不法利得）、行業（經營、圍事或經常出入處所）及資通媒介（幕後金主及系統商）等標的，以行政干預手段，刨根剷除寄生產業。

(二) 依案況聚焦查緝：主動發掘幫派組合涉犯詐欺、毒品、網路賭博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等犯罪，而隱身合法企業或金融服務業，以規避相關賦稅之非法作為，結合相關公部門聚焦打擊，以澈底瓦解幫派組合據點或行業。

伍、結語

綜觀本期施政，本局在暴力犯罪防制、跨域聯防阻詐及交通安全守護上，均展現顯著成效，面對未來瞬息萬變的犯罪型態，將不間斷地擴充警政科技執法工具，廣泛應用於各項工作，以科學化管理作為政策與勤務配置之基礎。

本局於治安及交通工作外，也投入大量心力於脆弱保護及數位服務，憑藉全國一級實戰績效、百分百追蹤管理效率及 E 化便民服務系統，建構更具韌性且充滿關懷的警政服務體系，不僅守護城市的平安，更守住了人的溫度。

敬田率領的警政團隊，承諾以最嚴謹的數據管理與最堅定的執法行動，落實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實踐「幸福臺中」市政願景，成為市民最堅強的後盾。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消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孫福佑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福佑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因應近年極端氣候頻仍、都市發展快速及新興災害型態多元化所帶來之挑戰，本局秉持「預防重於救災、安全優先、科技輔助」之核心理念，持續強化災害防救體系與公共安全管理作為。透過落實危險物品管理、精進災害搶救量能、深化科技防災應用及培育專業人力，全面提升本市整體防救災韌性與應變效能。

最後，福佑在此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火災預防執行成果

(一)消防安全設備查察

列管場所3萬4,991家，共計檢查1萬6,313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計1萬4,690家次；其中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計1,622家次，經檢(複)查後不符合規定，予以舉發計13家次，處罰金額計新臺幣508萬元。

(二)防火管理制度

執行列管防火管理場所7,621家，已遴派防火管理人家數7,575家，遴派率約99.40%；應製作提報消防防護計畫家數7,621家，已提報7,579家，提報率約99.45%。

(三)檢修申報制度

執行甲類場所應申報家數為3,472家，累計完成申報家數為3,472家，申報率100%；甲類以外場所應申報家數為28,217家，累計完成申報家數為28,203

家，申報率約 99.95%。

(四)應使用防焰物品場所

應使用防焰物品場所計 8,802 家，檢查家數 5,538 家，限期改善中 60 家，合格率約 98.92%，不符合規定者均依消防法規定辦理至完全改善為止。

(五)預防火災及強化建築物公共安全

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辦理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案件計 2,313 件，竣工查驗案件計 1,588 件，有效提升建築物消防管理品質及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各類場所防火宣導

各類場所防火宣導 1,928 場次，宣導 36 萬 5,415 人次，出動消防人員、義消、婦宣等共 7,632 人次。

(七)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15 年度編列「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下簡稱住警器)」預算 350 萬元，購置 1 萬 2,500 只住警器，住警器累積裝置戶數已達 57 萬 8,007 戶，全市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住警器裝置率達 99.20%，並持續對於本市避難弱者、連棟式屋頂連通建築物(含舊式眷村)、獨居老人、低收入戶、住宅式宮廟、狹小巷弄建築物、危險老舊建築物警報設備故障失修之現供人居住場所(如高雄市城中城案)、超過 40 年以上 5 樓以下老舊集合住宅場所優先核發安裝，同時依社會局提供弱勢族群清冊主動執行居家訪視，即時申請即時安裝。

二、落實危險物品管理

(一)公共危險物品場所管理

本局列管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場所 98 家，達管制量以上未滿 30 倍有 197 家，合計 295 家。執行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場所安全檢查共計 151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 5 件。

(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本局列管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3 家、未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219 家、進口貿易商營業場所計 2 家、各宗教廟會活動地點計 191 家，總計

415 家。執行爆竹煙火相關場所安全檢查計 427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 19 件。

(三)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本局列管場所計有分裝場 9 家、儲存場 17 家、販賣場所 208 家、檢驗場 2 家及容器串接使用場所 479 家。執行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檢查計 655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 9 件。

(四)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1、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補助方案

對於經訪視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本局提供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補助，每戶最高 3,000 元。114 年度本府編列預算 360 萬元，以每戶補助 3,000 元計算，補助 1,200 戶，114 年名額全數申請完畢。115 年本府亦編列預算 360 萬元，持續協助民眾排除居家環境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維護生命安全。

2、落實宣導工作

透過本市媒體廣告、電子看板、網路、本府及本局 LINE 官方帳號宣導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資訊，提醒民眾自我檢視並改善居家環境。並提供居家訪視諮詢服務，民眾若擔心瓦斯熱水器裝設不當，可撥打 119 派員到府實施訪視。

三、鞏固災害搶救體系

(一)充實救災車輛裝備器材

1、114 年採購各式消防車共計 25 輛，其中水庫車、化學車、小型水箱車各 6 輛及救助器材車、化學災害處理車、多功能後勤補給車各 1 輛等 21 輛，皆已完成採購，並上線服勤中，另雲梯消防車 4 輛分 114 至 115 年兩年期辦理，目前皆完成決標且廠商履約中。

2、辦理「充實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外勤消防人員個人救災裝備器材中程計畫」，114 年購置消防衣帽鞋計 40 組、個人救命器計 160 具、空氣呼吸器組計 160 組、頭盔耳罩組計 40 組、RIT 快速救援包計 52 組、

高階熱顯像儀計 19 組、捲盤式導光索計 30 組。

(二)提升勤務安全-山域搜救分隊充實裝備器材

- 1、鑑於近年山林生態逐步恢復，梨山、谷關及和平高風險山域已成為臺灣黑熊等大型野生動物之重要活動棲地，且山域救援勤務多於夜間、濃霧、降雨或偏遠無人跡路段執行，第一線救災人員面臨突發野生動物接觸風險顯著提高。為確保同仁執勤安全並兼顧人命救助效能，本局已針對高風險山域分隊配發熊鈴及防熊噴霧等防護裝備。
- 2、為強化山域事故人命救助效能及確保救災人員執勤安全，本局配合「提升山域事故救援效能中程計畫」，於 114 年完成採購並配發各式山域救援專業裝備器材，包含輕量化背包、防水連帽外套、全地形鞋、繩索系統、吊掛系統、捲式擔架、溯溪衣物及雪地羊毛衣物等，全面提升山域搜救分隊於高山、溪谷及雪地環境執行救援任務之安全性與機動性。

(三)臺中市特種搜救隊通過「全國各級搜救隊伍能力分級檢測(NAP)-重型搜救隊伍認證」

臺中市特種搜救隊於 114 年 10 月 17 日通過內政部消防署「全國各級搜救隊伍能力分級檢測(NAP)-重型搜救隊伍認證」，成為中部地區唯一取得重型認證之消防特搜隊。此次重型隊伍認證評測共動員 104 名專業人員，包含土木結構技師、醫師、獸醫師及 4 隻搜救犬，充分展現跨專業、跨模組整合之救援實力，未來將持續強化訓練、更新裝備，精進救災量能。

(四)辦理「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113 年至 118 年)」

義消中陽企業分隊已完成新進義消專業訓練並授旗成立，當企業內部發生重大災害時，可迅速動員並配合及協助本局搶救人員執行任務。

(五)強化高風險水域救援演練

為精進本市高風險水域之救援應變能力，本局於 114 年 11 月 21 日辦理高風險水域救援演練。此次演

練除持續精進救援人員專業技能外，並著重於「動態風險評估」、「行動安全控管」及「科技輔助救災」等核心重點，導入多項科技化救災設備、跨機關協作機制及事故安全官制度，提升救災現場指揮調度與安全管理效能，有效降低救援人員於各類環境中執行任務之風險，進而降低水域事故發生率。

四、提升救護服務品質，有效降低死亡及失能風險

(一) 緊急救護服務執行情形

統計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緊急救護服務件數為 6 萬 8,894 件，緊急送醫人數為 5 萬 763 人，另有 41 名醫療指導醫師，輪流前往 9 個大隊暨 52 個分隊進行緊急救護指導及案例檢討、審核及分析救護紀錄表計有 6 萬 8,894 件。

(二) 建置「緊急救護雲端作業系統」運作成效卓著

- 1、本系統除以電子化紀錄取代紙本書寫落實無紙化外，其「到院前預通知功能」自 111 年 12 月起至今已成為本局執行緊急救護勤務回報患者狀況之主要系統，此功能可讓救護人員於緊急救護現場將患者詳細資訊同步傳送至後送醫院及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讓醫院急診人員提早準備相關處置措施，提高急救效率。
- 2、依據本府衛生局 114 年 5 月 12 日「臺中市腦中風暨急性心肌梗塞緊急處置網絡計畫」會議所示資料：
 - (1) 114 年第 4 季處置急性腦中風患者辨識準確率為 51.8%，較 113 年第 4 季 45.3% 提升。經比較急性腦中風患者到院後接收相對應處置時間，由救護車預通報較自行就醫者平均縮短超過 10 分鐘以上。
 - (2) 114 年第 4 季處置急性心肌梗塞預通報率為 48.4%，較 113 年第 4 季 38.2% 提升。經比較急性心肌梗塞患者到院後接收相對應處置時間，由救護車預通報較自行就醫者平均亦縮短超過 11 分鐘以上。

(三) 115 年度執行「提升大臺中地區到院前緊急救護護能

量計畫」經費 1,855 萬 5,000 元，規劃購置自動心肺復甦機 2 組(210 萬元)、高階生理監視器 3 組(411 萬元)、多功能成人全身 QCPR 心肺復甦術訓練模型 12 組(180 萬元)、創傷救護訓練用模組 1 組(70 萬 5,000 元)、高救相關耗材(146 萬元)、維護訓練教室(10 萬元)及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828 萬元)。相關高階救護器材目前配置如下：

- (1)高階生理監視器：配置於救護量較多之豐原(2 組)、潭子、神岡、豐南、霧峰、仁化、烏日、中山、太平(2 組)、沙鹿、清泉、大甲、后里、協和、南屯(2 組)、黎明(2 組)、春社、中港、中區、信義等分隊、專救隊(2 組)及東山分隊，共計 27 組。
- (2)自動心肺復甦機、電動骨內針、潮氣末二氧化碳監測器及影像式喉頭鏡均已完成救護車全面配置。

(四)執行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案件相關成效，統計 114 年急救成功率較 113 年大幅進步，足見救護人員急救技術成效明顯提升精進，未來也將持續努力(如表 1)。

表 1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案件急救成功相關統計

年度	急救成功率
111 年	32.87%
112 年	35.56%
113 年	38.22%
114 年	41.44%

五、落實災害防救，強化緊急應變機制

(一)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114 年度由本府主辦之災害防救業務 B 區聯合訪評，已於 11 月 4 日假好運來洲際宴展中心順利完成。本次訪評由經濟部主任秘書莊銘池率領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及中央共 24 個部會長官蒞臨指導與評核，中央機關出席人員約 90 人，並邀集臺中市、新竹縣、苗栗縣、南投縣、彰化縣、金門縣及澎湖縣等 B 區縣市參訪人員，與會總人數約 650 人。本市擔任 B 區主辦地方政府，配合推動環境永續政策，採行「無

紙化」資料審查作業方式，相關成果資料均以電子化形式呈現，透過筆電、平板電腦及液晶顯示設備進行展示，並結合展場整體視覺規劃，呈現本市及B區各縣市之在地特色。本市並就區域條件、災害防救量能及整體韌性整備情形，以簡報及系統化資料整備方式呈現年度推動成果，整體執行成效獲中央考評團隊一致肯定。

(二)辦理防災士培訓

防災士人數培訓已達 11,968 名。培訓課程包括災害防救知識及基礎急救技能，目的在於災害發生時能發揮自助、互助及合作之精神。

(三)修正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依據災害防救法規定每 2 年進行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正，藉由地區災害防救計畫防災系統規劃及設計準則的研訂，改善現有災害防救之缺失並提出安全都市的設計準則。已於 114 年 3 月 13 日、5 月 29 日、7 月 17 日及 10 月 28 日召開本市災害防救四方工作會議辦理計畫修正，嗣於 114 年 12 月 3 日函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計畫檢閱作業。經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於 115 年 1 月 21 日彙整中央各部會審查意見函復本府後，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隨即於 115 年 1 月 29 日函請各災害業務權管機關依中央意見辦理酌修與補充說明；修正後之計畫草案，於 115 年 3 月 18 日提報本市災害防救會報審議核定，後續將依規定辦理計畫備查程序，確保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內容完整周延。

(四)建構韌性臺灣因應極端情況災害應變中心與 119 指揮中心異地強固中程計畫

本局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異地強固中程計畫，已於春社分隊地下室完成建置全臺第一個異地強固備援應變中心。今年度將再依中央計畫配合相關演練及教育訓練，強化本市防災韌性。

六、培育救災菁英，精實消防訓練(如表 2)

表 2 辦理消防常年業務訓練情形(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時間	課程項目	訓練地點	參訓人數
114 年 9 月	114 年下半年火場生存訓練(共 2 梯次)	豐原訓練中心及臺中支局葉菸草再乾燥廠建築群	72
114 年 10 月	太陽能光電系統火災搶救訓練	豐原訓練中心	160
114 年 10 月	消防人員火場生存複訓	豐原訓練中心	400
114 年 10 月	114 年下半年侷限空間生存訓練(共 2 梯次)	豐原訓練中心	72
114 年 10 月	急流船艇 (IRB) 訓練(共 2 梯次)	臺中市轄區水域	64
114 年 11 月	水源供應訓練初級班	東山分隊及梧棲分隊	39
114 年 11 月	火災搶救進階班訓練	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	40
115 年 1 至 2 月	115 年上半年消防人員火場生存複訓(共 4 梯次)	豐原訓練中心	200
115 年 2 月	上半年消防人員火場生存訓練	豐原訓練中心及臺中支局葉菸草再乾燥廠建築群	33

七、為促進消防人員職場安全及健康，本局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建構消防人員工作安全衛生作業中程計畫」，委託輔助團隊辦理重點工作項目如下：

(一) 檢討並編修本局工作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手冊

依本市轄區狀況、勤務特性及各項勤業務安全作業規範等，建立本局工作安全衛生管理手冊，內容含括駐地安全、教育訓練、災害搶救、緊急救護、人員健康等篇章。

(二) 辦理安全意識及健康管理教育訓練

規劃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工作安全衛生之認知訓練，內容包含危害認識、安全程序、緊急應變、職業健康意識等。

(三) 實施消防人員事故調查

為強化消防人員危險預知觀念，使個人、分隊、

大隊均能從平時訓練、出勤、救災勤務所生之幾近錯誤事件（Near Miss）及傷亡事件，發覺事件之潛在性危險（不安全狀態），以獲取經驗，遂依事件輕重及類型，建立分級分層辦理檢討機制。

（四）訪視各單位駐地安全及衛生管理情形

為提供本局人員舒適、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針對本局各大隊及分隊駐地進行訪視，查訪安全衛生執行狀況，查訪項目包含門禁管理、車輛出勤動線、除汙區規劃及車輛停放區廢氣強制排氣裝置等。

（五）辦理消防人員健康管理

消防人員基於身分與職務活動可能引起生命、身體及健康危害，遂應採取必要之預防及保護措施，以確保人員身心健康，以應對高風險的工作環境和職業要求，由輔助團隊與澄清醫院合作，辦理醫療駐點諮詢服務，服務項目包含職業醫學相關及心理諮商。

八、強化防禦駕駛專業，全面提升消防安全駕駛訓練品質

為持續精進本局安全駕駛訓練品質，並確保消防人員於執行勤務及出勤途中具備更高層次的行車安全意識與應變能力，本局規劃於 115 年 1 月 28、29 日及 2 月 5、6 日辦理兩梯次「安全駕駛訓練師資複訓課程」。本次課程以強化師資專業能力為核心，期透過系統化與實務導向的訓練內容，全面提升教學成效。

課程重點將著重於防禦駕駛技能的深化與危險預知能力的培養，透過案例解析、情境模擬及實務經驗交流，協助師資掌握各類道路風險因素與突發狀況之應對原則，進一步強化風險辨識與預防事故的能力。同時，也將結合消防勤務實際需求，強化緊急出勤時的安全駕駛觀念，降低交通事故發生風險。

九、優化勤休制度，降低服勤時數維護同仁健康權

為兼顧勤務需求與同仁身心健康，本局外勤同仁除勤 1 休 1、勤 2 休 2 等輪班制度，並自 115 年 1 月起每月增給輪休 1 日措施，以有效降低服勤時數，減輕勤務負荷，維護同仁身心健康與勤務安全，進而確

保緊急救災救護服務品質之穩定。

十、即時電話引導火災避難，爭取民眾自救安全

114年9月至115年2月期間，119指揮中心派遣員於受理火災案件時，針對一時無法安全逃生之受困民眾，透過電話即時進行就地避難指導，協助其採取正確避難行動，期間共計執行3件、協助12人次，有效降低人員傷亡風險，展現即時通訊於火災應變中之關鍵成效。

十一、優化消防救災救護無線電通訊裝備，改善救災救護通訊品質

為減少無線電通訊死角，強化本局救災救護無線電通訊效能，114年度增設2組數位聯網無線電中繼臺及微波鏈路作業已完成；同時增購無線電手提臺供同仁汰換或新進同仁使用；另採購51套機動中轉設備，配發各外勤分隊使用，延伸無線電通訊涵蓋範圍，改善救災現場無線電通訊品質，以因應地下室、大型廠區及隧道等地區易發生無線電通訊品質不佳或無法通訊狀況，可能導致之救援任務遲滯或危害救援人員生命安全風險；前述三項救災救護無線電通訊品質改善作業，於114年10月至12月陸續完成，外勤單位反映成效良好，115年將延續前案採滾動式檢討，持續進行無線電優化作業，以利遂行各項救災救護勤務。

十二、火災證物鑑定品質保證—連續6年通過國際實驗室能力試驗

為強化本局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鑑定專業能力及國際競爭力，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本局除持續維持ISO/IEC17025國際認證及內政部消防署實驗室評核外，自2020年起主動參與美國實驗室測試服務公司(Collaborative Testing Services Inc. 簡稱CTS)辦理之國際實驗室能力試驗。CTS為全球具高度公信力之第三方能力測試機構，其測試結果廣受國際認證機構採信；本局實驗室於114年11月完成2025年能力試驗測試並順利通過，已連續6年獲得認可，顯示本

局實驗室火災證物鑑定分析能力與品質管理制度均達國際水準，成為與國際接軌之高品質認證實驗室。

十三、防災教育培訓中心耐震補強與內部整修建置工程，強化城市韌性，提升全民防災知能

(一)為提升本市公共建築安全及防災整備量能，市府消防局推動「防災教育培訓中心耐震補強與內部整修建置工程」，活化北區力行路既有老舊公有建築，透過耐震補強及空間整修，打造兼具防災教育推廣與災害應變備援功能之多元場域，落實市府「以人為本、韌性城市」之施政目標。

(二)本案工程總經費約新臺幣 6,746 萬 7,000 元，已於 114 年 5 月 28 日完成決標、6 月 24 日完成簽約，並於同年 10 月 20 日正式開工，目前工程依計畫期程執行中，預定於 115 年 6 月 16 日完工。工程完成後，將於一樓規劃防災教育培訓空間，透過情境式與體驗式學習，提升市民防災意識與應變能力；地下層則建置災害應變及資通訊備援空間，配合中央異地備援政策，強化本市於重大災害發生時之指揮調度及持續運作能力。

參、創新措施

一、114 年度透過公益慈善平台與電路設施汰舊換新計畫持續修繕補助屋齡 30 年以上弱勢族群進行居家電路設施汰舊換新計 200 戶，總計 443 戶(112 年計 39 戶，113 年計 204 戶，114 年計 200 戶，115 將補助 212 戶)，委請合格電器承裝業者予以更新室內配線，使市民生命財產安全能夠獲得最佳保障，讓相關弱勢族群感受來自社會的溫暖，以實際行動展現公私協力，讓臺中成為更溫暖、更美好的城市。

二、強化遙控無人機量能

(一)提升遙控無人機量能

本局配合政策全面停止使用大陸品牌遙控無人機，目前遙控無人機共 41 台，各大隊皆有專屬之執

勤遙控無人機。

(二)辦理無人機專業訓練，培訓高階無人機專業人才

本局領有專業級證照之飛手共有 160 位，各大隊每日皆有 24 小時執勤之飛手，年度辦理多項無人載具專業訓練，包括「無人機協助山域(含水域)救援訓練」、「遙控無人機專業高級證照訓練」及首次辦理之「無人直升機協助山域救援初級訓練」，參訓學員合計 89 人，全面強化空中救援量能。

三、辦理臺灣自主緊急應變隊(T-CERT)中程計畫

臺中 T-CERT 代表隊-高鐵臺中隊於「114 年全國義勇消防人員體技能暨 T-CERT 競技大賽」中表現亮眼，從全國各地強隊中脫穎而出締造全國第 2 名佳績，展現團隊紮實訓練成果及精湛救災專業，完整展現團隊合作默契與臨場反應能力，是 T-CERT 制度推動與民力培訓的最佳成果展現，此次佳績象徵民力夥伴與消防局共同守護本市安全的榮耀與決心。

四、辦理電動車火災預防暨搶救研討會

114 年 12 月 26 日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共同主辦「電動車火災預防暨搶救研討會」，針對電池結構分析、滅火技術發展、事故案例分析等各面向進行交流討論。

五、推動事故安全官制度，提升消防人員救災安全

(一)內政部消防署修正「消防機關火場指揮及搶救作業要點」，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事故安全官相關規定，本局同步修正，建置事故安全官派遣運作機制，完善災害現場安全管理制度。

(二)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召開「事故安全官及後勤照護車運作機制研商會議」，訂定事故安全官派遣運作原則，明確規範啟動時機、派遣方式、任務分工及回報流程。當發生三級火警或其他重大災害時，即啟動聯防機制，優先派遣鄰近救災救護大隊之聯防事故安全官到場，執行現場安全監控及風險評估等任務，以降低救災人員作業風險。

(三)為落實事故安全官制度，強化災害現場人員安全管理，提升救災現場後勤照護工作之整體運作效能，本局於 115 年 2 月 10 日辦理「事故安全官運作機制及救災現場後勤照護工作坊」，由各救災救護大隊組員層級以上人員參加。透過系統性課程訓練，使參訓人員熟悉事故安全官之職責與運作方式，並了解後勤照護作業流程，以確保災害搶救期間人員安全、體能恢復與救災效能兼顧。

六、導入 3D 列印教具，強化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成效

運用 3D 列印技術導入多元化教具，應用於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提升學員對於解剖構造、處置流程及操作細節之理解，結合理論與實作，強化臨床判斷與實務操作能力，提升整體訓練品質與專業水準。

七、114 年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全員通過甄選取得 EMT-P 資格

辦理 114 年度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計 40 名學員全數通過甄選，順利取得 EMT-P 資格，有效擴充高級救護技術員人力至 284 名，提升緊急醫療救護量能與到院前高級救命術執行成效。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精進後勤照護制度，建構標準化、制度化運作體系，全面守護消防同仁安全

(一)本局已訂定「消防人員後勤照護作業指引」，明確規範後勤照護啟動基準、作業流程、人員分工、健康評估、補給原則及紀錄管理等事項，並將持續結合訓練演練與實務回饋，滾動檢討修正相關規範，落實後勤照護機制常態化運作，降低人員生理負荷與勤務風險。

(二)強化後勤照護車機制，提升支援量能與應變韌性

因應長時間、大規模及高風險災害救援需求，本

局將持續精進後勤照護車派遣運作機制，強化派遣時機研判、人力配置、後勤支援及跨單位整合作業，使後勤照護車得即時投入災害現場，迅速完成後勤照護區之設置與運作，提供消防人員休息、補水、降溫及健康評估等必要支援；並透過勤務檢討與運作回饋，持續優化車輛功能與裝備配置，提升後勤支援之機動性與持續性，確保救災人力穩定投入，強化災害應變效能。

二、精進重型搜救隊救災量能

(一)訓練強化

NAP 認證訓練持續推動，包括 36 小時不間斷演練，涵蓋倒塌建築搜索、支撐作業、醫療救護和金屬切割等核心技能。定期聯合演習驗證隊伍協調，整合搜救犬、科技搜索工具(如無人機、熱成像儀、生命探測器等)，引入國際 INSARAG 標準模擬情境，提升跨單位領域合作效能。

(二)裝備更新

升級無人機空拍隊、聲波探測器及自給自足 7 天 24 小時生存裝備，包括行動電源、淨水系統與模組化醫療包。透過實戰模擬演練精進指揮管制系統和後勤支援流程，確保重型搜救隊所需的高可靠性與持續作戰能力。

三、充實緊急救護能量，守護生命價值

(一)持續提升高級救護技術員人數，統計至 115 年 1 月止共計 284 名，115 年計劃培訓 36 名，預估 115 年完訓時，高級救護技術員人數將可達 320 名以上。透過增加高級救護人力，配合推動預立醫療流程，將醫院急診室的專業帶到現場，提供傷病患更專業和有效的急救處置，以提高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二)本局目前 41 名醫療指導醫師從事救護指導、參與緊急救護相關會議、協勤分隊救護案件並進行現場緊急醫療指導工作，未來持續招募醫療指導醫師，期能透過相關專業指導能量，持續帶領緊急救護服務(EMS)

成長茁壯。

四、持續推廣本市防災士培訓，擴充全民防災量能

本府自 110 年起每年編列經費培訓防災士，以協助投入地區防災事務工作。除本府自辦訓練外，另由培訓機構協助辦理培訓，115 年將持續擴充本市防災士量能。

五、防災協作中心維生物資整備

依中央推動方向及地方實際需求，將於各行政區建置防災協作中心各項緊急維生設備，形塑具一致性之標準配置模式，以利後續推廣與運用，並配合辦理演練、維護管理及操作訓練，落實平時維護與定期測試作業，確保災時設備之可用性、可靠性，強化中央與地方間之整合運作與聯防效益。

伍、結語

本局近期於災害搶救體系建構、危險物品安全管理、緊急應變機制強化及人員專業訓練等各項重點工作成果，期能展現本市在面對複合型災害與重大事故時之整備成效，並持續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打造安全、安心且具高度韌性之宜居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吳盛忠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盛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深感責任重大。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在此感謝各位議座！

壹、前言

為維護公共環境，提昇民眾生活環境品質，打造宜居永續的環境，本局秉持專業、科技、教育理念，從多方面著手進行環境治理。

市府各局處持續攜手推動「藍天白雲行動計畫」，透過跨機關合作與系統性治理，精進空氣品質改善作為，並導入智慧科技輔助污染管制與稽查管理，提升監測效能與行政效率。114年度本市空氣品質持續改善，PM_{2.5}濃度創歷年次佳成績，施工機具自主管理標章核發數量居全國之冠，並於環境教育、祭祀減污及公私協力等面向，獲中央與各界肯定。此外，因應都市發展與交通活動密集化，針對移動源污染造成之影響，本局透過多元環境感測器與物聯網系統建置，強化環境噪音熱區辨識及事件應變能力。

為持續改善河川水質並落實無塑海洋政策，本局已推動廢漁網回收再利用獎勵，媒合回收再製業者，提升海廢回收與資源循環；並推動放流水自主管理「水管家」，結合空拍機、縮時攝影及雲端監控等科技設備，強化污染源即時監測與管理效率，同時輔導餐飲業設置油水分離設備，降低水體污染。

本局持續推動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再利用，文山焚化廠BOT案於去(114年)12月完成簽約並啟動先期工程，未來完工後可提升處理量能、降低污染排放並提升發電效率。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廚餘資源化，114年廚餘厭氧發電量達300萬度，並推廣沼液與農民契作種植芋頭，收成「沼到好芋」。另，同時推動沼液沼渣還肥於田，提供免費槽車載運及設置沼液加肥站，提升農民使用意願，有效轉化廚餘為能源，推動循環經濟。

其他環境維護部分，各區清潔隊持續辦理環境維護工作，

加強側溝清淤與透過監視器取締外，本局亦持續加強各項環境衛生管理措施，並於去(114)年購置「性別友善流動廁所車」，落實性別平權、多元友善、全齡照顧及無障礙環境等政策目標，未來將投入本市各項大型活動使用。本局亦重視區隊場域安全與工作環境改善，114 年度完成東勢區清潔隊備勤室修繕及太平區清潔隊辦公廳舍啟用，同時強化清潔人員的職場安全及身心健康關懷，提升同仁對健康之重視，進而增進工作效能與整體表現。

環保陳情案件隨著民眾對環境的重視逐年增加，本局秉持稽查無假期之服務精神，持續推動及執行 24 小時全年無休受理與處理人民陳情案件外，亦藉由與檢警結盟之合作模式搭配科技辦案，全力查緝環保犯罪，以積極的精神保護環境，為市民守護家園。

最後，盛忠在此提出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114 年空品 PM_{2.5} 歷年次佳

市府成立「空氣品質改善委員會」，整合各局處推動「藍天白雲行動計畫」，以科技治理為核心，從源頭加強固定、移動及逸散污染源管制。透過減煤減排、燃煤鍋爐退場、AI 車牌辨識、空品維護區劃設，以及智慧監測與感測網絡建置，全面提升污染減量與稽查執法效能，持續改善本市空氣品質，在跨局處合作、科技輔助與市民共同努力下，114 年臺中市 PM_{2.5} 年平均濃度為 13.5 微克，創下歷年次佳表現，顯示長期推動藍天白雲行動計畫已逐步發揮成效。

二、核發施工機具自主管理標章數全國最多

(一) 落實施工機具標章認證管理成效

本市持續推動施工機具排放管理與認證作業，統計 114 年累計核發施工機具清潔排放自主管理標章共計 642 張，其中金級 627 張、銀級 6 張及普級 9 張，核發數量連續三年蟬聯全國第一並獲環境部

肯定；本制度規範取得標章之機具可優先進場施作於公共工程及環評工地，透過實質誘因提升廠商配合意願，落實污染源頭控管並減緩施工期間對環境品質之負荷。

(二)強化標章效期追蹤與複檢機制

為維繫標章制度之公信力及實質減量成效，115年度將針對標章效期屆滿之施工機具強化列管追蹤，主動輔導業者辦理不透光率複檢與展延申請，確保排放標準仍符合原核定等級，持續鞏固源頭管制成果。

三、環保祭祀微電影獲台北金雕微電影展「永續微電影銀獎」

(一)以政策影像化推動環保祭祀的行為轉型

為回應民俗祭祀焚燒行為對空氣品質與氣候變遷之衝擊，將環保祭祀政策由傳統宣導模式，創新轉化為具故事性與情感連結的微電影溝通策略。透過《隔壁鄰居守護神》影片，推動紙錢集中源頭減量措施，運用宮廟守護鄰里平安健康之溫馨故事，具象化為貼近社區生活的情境敘事，有效降低民眾對環保祭祀的抗拒感，強化永續發展SDGs政策理解與認同，落實社會責任鄰里守護及共榮。此一作法突破過往制式宣導限制，成功將環保祭祀政策融入信仰文化與日常生活，提升市民參與度，展現地方政府以創意手法推動氣候行動之治理能力。

(二)擴大政策影響力，展現具體減污與永續成果

微電影宣導效應帶動下，本局同步推動宮廟源頭減量、自主減污承諾及社區配合機制，逐步形成可持續運作的環保祭祀推動體系。統計至1月15日止，全市已有645處宮廟及2,632處公寓大廈響應相關措施，有效減少紙錢焚燒所產生之PM_{2.5}、碳排放及焚燒灰渣，對改善都市空氣品質及環境具實質助益。該微電影並以其政策轉譯能力與社會影響力，榮獲2025年第九屆台北金雕微電影展「永續微

電影銀獎」，成為全國地方政府以空污防制與氣候行動為主題獲獎之代表案例，彰顯臺中市推動環保祭祀政策已由倡議走向落實，並成功轉化為具體可衡量之永續治理成果。

四、公私協力榮獲環境部「114年空氣品質淨化區優良認養單位」及「推動認養績優單位」

臺中市目前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共36處，綠化總面積達127公頃。本市114年度榮獲環境部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維護特優及優等分別為「大里區塗城里裸露地綠化」及「太平區麗園公園二期」；大里區塗城里裸露地綠化由「大里區塗城里辦公處」認養獲得「特優」，另太平區麗園公園二期由「太平區光華里辦公處」與「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認養獲得「優等」殊榮。此外，本局亦榮獲空氣品質淨化區「推動認養績優單位」肯定。

本局將持續推動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作業，除邀請本市各社區組織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參與認養之外，邀請本市企業廠商等單位踴躍加入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行列，由廠商投入經費資源與社區配合，共同打造優質宜居的生活環境。

五、噪音感測器進階多元環境感測器分布概況

本局今年度將既有噪音感測器導入空品感測元件升級為多元環境感測器，統計至115年1月，已於本市重點區域布建完成210處，設置地點以交通量較高路段、民眾噪音陳情頻繁區域之西屯區、北屯區、太平區及南屯區等優先設置，作為移動源環境監測與管理分析之基礎資料來源。

六、土淨水清 保護水土環境

(一)翻轉管末稽查管理思維，強化科技監控與自主管理

本局突破以往管末稽查為主之環保管理模式，創新推動「水管家」制度，輔導事業單位落實放流水質自主監測，即時掌握廢水處理情形，並於異常發生時即時改善，有效提升管理效能。另導入移動

式水質感測設備「水管家 Plus」，採網狀佈設方式強化水體監控，限縮鎖定潛在污染源，提升稽查效率與準確性。同時持續輔導事業單位強化廢水處理設施自主管理，降低水質異常發生頻率，具體強化水污染防治成果。114年9月至115年2月間運用科學儀器及智慧科技查緝追溯污染源，共破獲5件違反水污染防治法之法治行為，計處分罰鍰約169萬元。

(二)獎勵回收廢漁網，落實海洋保育

為落實海洋資源永續並降低海洋廢棄物危害，本局配合海洋保育署政策，持續推動廢漁網回收再利用，透過建立完善回收機制、辦理宣導與教育訓練，以及實施獎勵金制度，有效提升漁民主動回收意願，降低廢棄漁網棄置於岸際及海域之風險。同時，積極串聯後端回收與再利用處理業者，提升廢漁網再生效率。114年度回收20公噸廢漁網，前處理後再利用率約70%；115年預計再收購10公噸廢漁網。未來將持續媒合再生利用產業，推動廢漁網轉化為再生材料或創新產品，落實資源循環及海廢減量目標。

(三)監控灌溉水體，守護食農品質

為確保農地土壤品質及農作物安全，防範污染物非法排放進入灌溉渠道，本局辦理全市108組灌溉小組污染溯源調查及監測作業，導入連續水質監測儀器及可長時間記錄污染物累積情形之樹脂縮時膠囊等科技工具。114年9月至115年2月間，完成57點土壤採樣及X光螢光光譜分析儀(XRF)篩測，分析結果各項重金屬皆低於土壤污染監測基準值；另佈設64組樹脂縮時膠囊，連同前半年度既有之40組，合計104組，針對大甲、豐原、神岡、北屯及大雅等區域共14支灌溉小組進行調查；並同步辦理環境勘查與稽查作業，另函請農田水利會加強底泥篩檢及清淤作業，以有效阻絕污染持續流入農地，

進而守護農地土壤品質與民眾食用安全。

(四) 在地區隊共同輔導，截油減污不停歇

針對未達水污染防治法列管餐飲業含油污水排放問題，透過輔導方式，協助業者落實周邊環境清潔與維護，以降低污染風險。而未達一定規模之小吃店、麵店及餐飲業者，114 年度完成山、海、屯及市政區清潔隊員教育訓練，培訓成為種子教師，由本市 65 位區隊巡查人員主動進行宣導與輔導。截至目前已掌握 8,553 家小吃及餐飲業者，其中完成設置油脂截留器者計 3,413 家，裝設率達 39.9%，有效降低含油污水排入河川，持續改善水體環境品質。

(五) 畜牧糞尿資源永續，綠色循環友善環境

為降低畜牧糞尿進入水體造成污染，本市持續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政策，結合農業產銷班辦理田間示範施灌說明會，提升農民使用意願。除提供 3 台沼肥施灌車，免費協助載運及施灌外，並於施灌需求較高地區設置 30 處沼液加肥站，透過施灌車隊與加肥站服務，農民僅需提出申請，即可便利取得沼液沼渣使用。114 年度全市總核准施灌面積為 57.3 公頃、累計實際施灌量為 10 萬 3,789 公噸/年。115 年將持續推動沼肥施灌示範區，強化宣導成效，促進農業資源循環利用並降低水體污染，落實友善環境目標。

七、強化廢棄物流向管制，妥善清理杜絕非法棄置

為加強執行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工作，本局持續配合環境部資源循環署辦理申報疑似異常之事業、處理及再利用機構查核，114 年共專案查核 45 家，違規部份皆已處分並改善完成，另針對本市列管之事業、清除、處理及再利用機構進行網路申報勾稽，共有 7,782 筆申報資料異常，均輔導業者並追蹤後續改善情形。

此外，於高風險路段及機構裝置即時監視攝影機，

並搭配環境部清運機具即時追蹤系統與非法棄置圍籬系統進行遠端監控，114 環境部移交 93 件疑似異常車輛案件，並實施「臺中市政府取締非法棄置廢棄物聯合稽查計畫」，針對易棄置的路段，由本局聯合警察單位執行攔檢作業。114 年共攔檢 1,042 車次，查獲違法環保法令 3 件，裁處金額累計新臺幣 12 萬元。

八、廢棄物減量，循環好環境

(一)減量措施，資源零廢棄

本局持續推動「6R」資源循環與垃圾減量行動，包括推廣輔導業者限制或減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推行二手物展售中心(二手物銀行)與家電診所、加強社區分類檢查與推廣希望資收站、樹葉落葉堆肥以及推動廢木材與資收雜質等高熱值媒合廠商利用等措施。並同步強化垃圾分類制度，透過宣導與引導，協助民眾正確區分一般垃圾、資源回收及廚餘，期達到垃圾減量、促進資源再生，逐步邁向零廢棄政策目標。

統計 114 年各項垃圾量，其中一般垃圾量約為 52 萬 9,627 公噸(較 113 年同期減少 4,052 公噸)、資源回收量約為 94 萬 3,440 公噸(較 113 年同期增加 2,188 公噸)、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約 1 萬 2,883(較 113 年同期減少 10 公噸)以及廚餘回收再利用量約為 6 萬 2,093 公噸(較 113 年同期減少 273 公噸)，總計一般廢棄物產生量約 154 萬 8,043 公噸(較 113 年同期減少 2,146 公噸)；此外，114 年一般廢棄物回收率約為 65.79%(較 113 年同期增加 0.22%)、每日人均一般廢棄物產生量約 1.48 公斤(與 113 年同期一致不變)，詳如表 1。

表 1、台中市 114 年各項垃圾量一覽表

統計期間	一般垃圾量 (公噸)	資源回收量 (公噸)	巨大垃圾再 利用量 (公噸)	廚餘回 收再利 用量 (公噸)	一般廢棄 物產生量 (公噸)	一般廢 棄物回 收率 (%)	每日人 均一般 廢棄物 產生量 (公斤)
114 年	529,627	943,440	12,883	62,093	1,548,043	65.79	1.48
113 年	533,679	941,252	12,893	62,366	1,550,189	65.57	1.48
差異量 (公噸)	-4,052	2,188	-10	-273	-2,146	0.22	0
差異 率(%)	-0.76	0.23	-0.08	-0.44	-0.14	0.33	0

備註：

1. 資料來源：環境部環境管理署一般(生活)廢棄物管理資訊系統
2. 一般廢棄物產生量=一般垃圾量+資源回收量+巨大垃圾再利用量+廚餘回收再利用量
3. 一般廢棄物回收率=(資源回收量+巨大垃圾再利用量+廚餘回收再利用量)/一般廢棄物產生量
4. 每日人均一般廢棄物產生量=一般廢棄物產生量/期中人口數/365 日
5. 差異量=114 年-113 年
6. 差異率=(114 年-113 年)/113 年

(二) 推動全民減塑，不塑友善環境

推動輔導轄內業者響應環保加入「不塑商店」行列，統計至 115 年 1 月底餐飲業者主動提供消費者自備享優惠計 920 家(其中自備餐具優惠 664 家及自備購物袋優惠 256 家)；另輔導業者設置「二手袋循環回收站」計 272 處及「愛心飲料提袋借用回收站」計 38 處，以利消費者有需求時可借用及民眾捐袋再使用，鼓勵市民養成「自備、重複、少用」綠色消費環保習慣，以減少使用一次性免洗餐具或購物用塑膠袋。

依環境部「一次用旅宿用品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公告規定，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旅宿業不得提供容量小於 180 毫升液態盥洗及保養用品，也不得於營業場所陳列個人衛生用品，本市列管旅宿業約 500 家，統計至 114 年底稽查計 203 家次，均符合規定；另輔導旅宿業計 5 家(台中港酒店、長榮桂冠酒店、裕元花園酒店、統一谷關渡假村、麗

寶福容大飯店)，於客房內均無提供一次用塑膠瓶裝水，採行樓層提供飲水機或客房提供冷熱水壺等減塑措施。115 年度亦將持續輔導旅宿業 5 家，於客房內不提供一次用塑膠瓶裝水。

未來持續配合活動設攤，加強宣導民眾從源頭減量做起，逛街採買或出遊能隨身攜帶三寶「環保餐具、環保杯、環保購物袋」或自備旅宿備品，響應重複使用，以減少一次性用品之垃圾產生量，提倡綠色友善環境。

九、廢木料再利用並轉廢為能

綠資材中心廢棄木枝再利用，本市致力於廢棄物資源化與循環利用，設立 3 座綠資材中心。綠資材中心主要接收本市清潔隊清運的廢樹枝與廢家具，經分類與破碎處理後轉化為木屑，讓大型廢棄物變身為可再利用的資源。

目前本市 3 座綠資材中心每年處理量約 9,000 公噸，透過將廢棄物轉化為資源材料，大幅減少了最終掩埋與焚化的壓力，有效延長垃圾處理設施的使用年限。處理後之資源材料，樹枝木屑部分開放民眾免費領用作為堆肥基材、園藝覆蓋物或燃料使用，木板木屑部分則供應工業鍋爐業者作為替代燃料使用，達成多元再利用及全民參與資源循環的目標。

統計本市 3 座綠資材中心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底破碎處理量約 3,578 公噸，機關、民眾及鍋爐業者領用木屑量約 4,376 公噸，透過綠資材中心的運作，有效提升了廢棄物處理效率並促進資源循環，進而降低碳排放，為環境永續保育做出貢獻。

十、外埔綠能園區 生廚餘換廢為能

外埔綠能園區將可再利用的生廚餘(植物性蔬果殘渣)進行厭氧發酵後，所生沼氣發電，落實轉廢為能，將廢棄生廚餘加以利用，讓垃圾變黃金，不僅活化廢棄 10 年的堆肥廠，更資源化臺中市每日約 110 噸的生廚餘、減輕對焚化爐負荷及達成資源循環再利

用目的。自 109 年 6 月 15 日開始正式發電售電，統計至 114 年 12 月底，累積發電量達 1,598 萬 2,237 度，穩定逐步提升，109 年約 72 萬度、110 年約 280 萬度；111 年約 290 萬度、112 年約 310 萬度、113 年約 330 萬度，114 年約 300 萬度(發電機進行例行性大保養約 1.5 個月無發電)。

另經厭氧發酵後，產出植物性殘液「沼液」，含農作物生長所需的養分，可作為良好的氮肥與鉀肥來源，適用於多種耐水性較佳的作物。透過將沼液回用於農業，不僅能促進作物生長、降低化學肥料的使用，也能以友善環境的耕作方式，實踐資源再利用，推動綠色循環經濟。114 年與在地芋頭農民契作 5 分地芋頭田，栽種期間每分地利用沼液施灌 10 公噸以上作為作物肥分，已於去(114)年 8 月至 11 月陸續分批採收，農民每分地交付 2,100 台斤芋頭，台中環保局給予這特別的芋頭一個品牌名稱 - 「沼到好芋」，也成為宣導資源循環再利用及永續循環經濟理念之宣導品，共同推廣環境保護、資源永續循環理念。

未來 115 年中~116 年園區將加入二期廚餘厭氧發酵及高效堆肥系統，提升本市廚餘處理量能、有效運用生熟廚餘，將廢棄物轉變為能源，實現綠能經濟。

十一、熟廚餘清運配套到位 維持清運順暢不漏接

廚餘禁止養豬政策將於 116 年元旦上路，本局將提前部署清運與去化配套，並於 115 年轉型期間持續禁止家戶廚餘養豬，家戶廚餘暫送焚化廠焚化並維持免收處理費至今年年底，以穩定民生物價。

經統計，自 114 年 12 月 4 日政策宣布後至年底，共有 718 處社區反映廚餘清運問題，市府即時介入輔導後，自 115 年 1 月 1 日至 26 日僅新增 9 處反映，且均已妥善解決，顯示清運機制已趨穩定；另市府亦要求業者合理收費、不得哄抬價格，並透過同業公會建置業者媒合及進廠量移轉機制，確保清運不中斷，社區廚餘收運順暢不漏接。

十二、清淨市容 移動式監視器取締

為維護本市市容，針對轄內易遭隨意棄置垃圾之重要道路及匝道髒亂點，架設移動式監視錄影設備，導入科技化管理措施「AI 影像辨識系統」，運用智慧科技提升違規查察效率，並減輕第一線人力負擔。

114 年違規取締總數達 5,892 件，AI 成功辨識並協助取締件數提升至 387 件。依據分析違規熱點，機動調整監控設備點位，並強化「垃圾不落地」宣導作為，透過科技執法與觀念教育並行，營造乾淨、宜居之城市環境。

十三、側溝清淤 加強防汛整備

因應極端氣候及強降雨發生頻率增加，持續強化道路側溝維護作業，執行道路側溝巡檢及清疏工作，採「計畫性列管」與「例行性受理民眾申請」雙軌並行方式辦理。

其中，針對本市列管之易積水路段，於防汛期間及豪雨、颱風來臨前，配合災害應變整備工作，加強巡檢與預防性清疏；另同步受理民眾透過 1999、市府線上系統及各區清潔隊通報之側溝淤積案件，即時派工或通報權責單位處理，以維持道路排水通暢，降低積淹水發生風險。

統計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道路側溝清疏共 2,497 件，清理長度約 419 公里。(其中，針對列管易積水路段辦理預防性清疏計 90 件，清理長度約 14 公里，維持重點排水路段通暢，有效降低汛期積水風險；另透過 1999 及線上系統受理民眾申請(通報)案件，完成清疏計 2,407 件，清理長度約 405 公里)，各項通報均即時派工排除淤積，有特殊狀況並通報權責單位處理，強化道路排水功能，提升市民通行安全與環境品質。

十四、土淨水清 守護民眾飲的安心

為確保市民飲用水安全，本局每月定期抽驗轄內淨水場水源水質，並針對公私場所之公眾飲用水

設備進行實地稽查與輔導，另因應餐飲業須配合辦理各類型活動(春酒、尾牙等)，人潮使用飲用水頻率亦會增加，新增大型餐飲場所(館)列管稽查場所，同時加強法令宣導，督促業者落實自主管理及定期檢驗，以確保市民飲水品質。

為因應春節期間返鄉旅遊人潮湧入本市，本局針對本市人潮聚集之交通場站(捷運站、火車站、高鐵站及客運站等)進行重點查核，並同步宣導管理單位確實執行飲用水設備維護及定期水質抽驗作業。

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期間計查驗自來水淨水場水源水質 21 件次及淨水程序後之水質 192 件次，查驗公私場所飲用水設備 311 處，水質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

十五、優化生活環境，維護居住衛生品質

(一)保持重點門戶景點環境清潔

本局透過建立重點門戶景點環境督導巡檢機制，持續督導各觀光景點管理單位落實環境清潔維護管理工作，及因應連續假期等觀光人潮眾多期間，加派清理人力及增加清理頻率，達到即時通報、即刻清理之目標，以確保本市觀光景點環境品質。

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期間，本局派員執行重要觀光景點及入口門戶環境(含公廁)巡查逾 1 萬 2,000 處次，通報管理單位改善 63 處次，皆追蹤至改善完成。

(二)翻轉老舊公廁，打造友善如廁環境

為積極辦理優化本市列管公廁品質及廁間設備，本局爭取環境部補助公廁修繕工程經費計新臺幣 1,026 萬元，本市地方配合款 439 萬 7,000 元，總計 1,465 萬 7,000 元，進行 14 座老舊公廁修繕作業，修繕前坐蹲比 12:28 提升至 37:3，優於新建公廁坐蹲比基準 4:1，並針對年長者常去場所(包含區公所、活動中心、公有零售市場及公園等)公廁，完成增設扶手合計設置 564 間，提升廁所使用友善

程度。

考量多元性別族群如廁需求，本局輔導各公廁管理單位將既有混合廁改善為性別友善廁所，114年本市共計輔導新增21座性別友善廁所，以逐步達成性別友善公廁倍增之目標。

(三)預防登革熱，公私協力齊清孳生源

為有效預防病媒蚊孳生、降低登革熱風險，本局依專家建議採取「環境整頓為主，噴藥防治為輔」之防治策略。於114年度持續推動「114年度登革熱孳生源清除評比計畫」，透過評比機制，強化各區清潔隊及區公所於每週六「清淨家園日」及雨後48小時加強動員執行登革熱孳生源清除作業及民眾衛教宣導。115年度將賡續辦理評比計畫，並以轄區內無布氏指數偏高（大於4級）或本土登革熱陽性個案為具體目標，提升各區、各里孳生源清理成效。

本局每月派員聯合各區清潔隊及區公所執行登革熱外稽小組抽查作業，以確認各區里孳生源清除情形，另配合環境管理署「全國登革熱（含茲卡病毒）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複式動員計畫」，每月至少抽查6%里別，並針對確診陽性個案居住里別，排定高風險戶外公共環境抽檢作業；同時針對高風險地點48處，以及中央部會列管之空地、空屋及工地共195處，加強派員巡查與環境清理，降低疫情發生風險。

本局以多元管道方式加強宣導，透過臺中市環保局官網、YouTube及Facebook等發布登革熱防治圖卡及宣導影片，持續提升市民對於防疫的意識。統計114年9月至115年2月期間，共動員本局各區清潔隊及環保志（義）工逾6.8萬人次，清除逾1.8萬個積水容器，並進行防疫宣導逾3.1萬人次，有效杜絕登革熱疫情威脅。

此外，114年度本市全區辦理之兩梯次公共區域登革熱預防性噴藥作業，已於114年11月全數

執行完畢，並規劃於 115 年 3 月底起陸續執行環境消毒。

十六、管制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降低毒化災風險

(一)落實例行監督訪查，強化風險控管

針對達分級運作量或具較高潛在風險之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者，本局依年度計畫及風險分級原則，辦理例行性臨場訪查作業，檢視業者毒化物運作管理、流向紀錄及相關防災設施之符合情形。

同時配合實施無預警測試及聯防組織應變器材調度測試，確認業者自助、互助防救機制及應變設備妥善情形。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期間，共完成運作廠商訪查 134 家次，藉由持續監督與輔導並行方式，降低毒化物運作風險。

(二)辦理毒災應變演練，提升整體防救量能

本局與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114 年 10 月 3 日共同辦理「114 年度中部科學園區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含疏散避難）演練」，首度模擬無人機攜帶汽油彈襲擊導致氣氣洩漏事故進行演練，邀集警察、消防、聯防組織及中央專業技術單位共同參與，強化跨機關聯防及協調機制。

透過實地演練方式，驗證災害通報、緊急應變及疏散避難作業流程之可行性，促進業者及各應變單位熟悉應變作業程序，落實「事前整備」、「緊急應變」及「善後復原」等正確防救災措施，齊力減少毒化災事故發生，確保災害發生時能迅速妥善應變處置。演練當日共動員 10 個單位、約 100 名人力及相關應變車輛機具，整體演練過程順利完成，有效提升毒化災事故整體應變量能。

十七、轄內三座焚化廠營運情形及垃圾處理量能

(一)文山廠：目前委託廠商操作及營運，焚化廠設計處理量為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 1,500kcal/kg。統計自 1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垃圾處理量約 537 公噸/日（包含歲修期間），扣除歲

修時間(11月21日至12月30日)換算垃圾處理量約586公噸/日，平均熱值約為2,353 kcal/kg。

(二)后里廠：目前委託專業廠商操作及營運，焚化廠設計處理量為900公噸/日，設計熱值為2,300 kcal/kg。統計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止，垃圾處理量約657公噸/日(包含歲修及停爐期間)，扣除歲修(10月16日至11月13日)及停爐時間換算垃圾處理量約764公噸/日，平均熱值約為2,503 kcal/kg。

(三)烏日廠：目前委託專業廠商操作營運，焚化廠設計處理量為900公噸/日，設計熱值為2,300kcal/kg。統計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止，垃圾處理量723公噸/日，扣除歲修(11月11日至11月30日)及停爐時間換算垃圾處理量約806公噸/日，平均熱值約為2,461 kcal/kg。

十八、優化清潔隊辦公廳舍 改善工作環境

為行動落實市長對於基層同仁照顧及提升同仁休息空間，本局持續優化基層作業環境，提升行政效能與服務效能，去(114)年度陸續完成太平區清潔隊新建隊部啟用及東勢區清潔隊備勤室修繕完工。

(一)太平區清潔隊 改善隊員工作環境

本府針對太平區清潔隊原廳舍自民國83年啟用後，因單層鐵皮結構空間狹隘、建物老舊漏水及不敷使用之現況，積極回應基層需求，工程經費計4,128萬元，由市府全額編列預算支應遷建工程，於114年12月17日落成啟用。

輔以周邊綠地規劃，將辦公廳舍公園化，徹底改善過去空間狹小、動線不足及漏水等艱困環境，打造一座實用且友善的專業作業基地。

(二)東勢區隊備勤室修繕完工

本案於113年向中央積極爭取工程經費新臺幣996萬元，於114年9月9日完工，新購置2座40呎貨櫃屋，增加隊員休息空間，另閒置區新鋪設停

車場及改善場區內排水溝設施，以大幅減少同仁職安事故，與更新 PVC 菱形網圍牆，提升場域安全。

十九、辦理「第 10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地方初審，積極爭取爭取環境教育獎最高榮耀

為爭取環境部每 2 年舉辦一次「國家環境教育獎」的最高榮耀，本局積極輔導本市具有潛力的學校組及個人組，經 114 年 9 月 30 日由第 10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臺中市初審評審團委員進行初審學校組及個人組第 1 名，並於 114 年臺中市環境教育審議會頒發從事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獎狀，以資鼓勵深耕環境教育成果，各組第一名代表並代表本市於 115 年 1 月 20 日角逐環境部舉行之第 10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複審階段分區委員審查會議，並已獲入選進入複審實地訪查。

二十、推動環境教育扎根工作，培訓環境教育志工

(一)辦理環境教育志工招募暨環教經驗分享交流會

邀請現職環境教育資深志工經驗分享交流，提供民眾了解環境永續重要性、政府政策方向及利用公私協力多面向推廣環境教育的意義，增進投入環境教育志工服務意願，以利環境教育志工招募，提升志工服務量能，本市既有環境教育志工為 38 位，114 年 10 月 16 日招募 10 位環境教育志工，協助共同推廣環境教育。

(二)環境教育志工增能培訓工作坊

為推展環境教育志工志願服務知識與技能，於 114 年 9 月 17 日辦理「環境教育志工增能培訓工作坊」，課程聚焦防災教育與淨零綠生活教案操作學習，強化志工對環境知識的理解與應用，並增進其溝通與宣導技巧，協助環境教育志工成為推動永續發展與公眾環境意識提升的前線力量，114 年度運用志工服務人次達 325 人次。期望持續透過培訓與資源串聯，協助環境教育志工在未來服務過程中更有效率、更具深度地推動環境教育，讓每位志工的

專業與熱情都能被充分發揮，為打造更永續、淨零綠生活的環境共同努力。

二十一、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 (一)本局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 228 件，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底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 71 件次。
- (二)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共召開 5 次會議，審查案件 9 件次（1 件環說、3 件環差、5 件變更對照表）；環評審查初審小組會議共召開 10 場，審查 10 案。

二十二、舉辦環保志工群英會初賽，激勵志工學習及團隊合作

為推動環保志工及爭取佳績，本市推派四支環保志工隊於 114 年 11 月 1 日參與環境部於雲林縣體育館舉辦的環保志工群英會決賽活動，臺中市出賽隊伍在「環保金頭腦」、「清掃接力賽」及「資源分類王」三項目中表現亮眼，皆勇奪特優的佳績，展現出臺中市環保志工隊的環保素養與團隊默契。

二十三、落實法令辦理教育訓練，促進職安健康服務

- (一)管理清潔隊安全訓練多元化，重視技能專業培訓：
編訂每月清潔隊職業安全與健康衛教宣導主題，配合時令新聞事件共享，讓清潔人員健康與安全有所遵循，定期實施職安主題教育與專業證照人力培訓，降低職災意外發生，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辦理證照培訓及工作安全教育訓練共 20 場次，受訓人員約 539 人次。
- (二)持續建置並通過 ISO45001 職安衛管理制度驗證：
自主輔導中西、大甲區清潔隊，通過 ISO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制度驗證，落實執行、持續矯正改善之精神運轉，並建構清潔隊以人為本、重視安全的精神文化，符合國際聯合國組織所提「2030 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第 8 項目標。

(三)為清潔隊員身心健康把關：

本局 5 名職業安全衛生護理人員前往各區清潔隊提供衛教諮詢，每月 9 次由專業特約醫師進行臨場服務，每年定期辦理健康檢查共 32 場次，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健康服務達 3,046 人次，提供本局近 4,000 位清潔隊員完整健康照護。

(四)推動清潔人員健康促進-戒菸、線上健走計畫成果：

1. 戒菸活動計畫：結合衛生局辦理戒菸防治與健康宣導課程 15 場次，並有醫師臨場及衛教關懷服務計 272 人次。

2. 線上健走活動計畫：辦理增肌減脂健康操、健走好處多以及退化性關節炎預防等輔導課程，有效增肌減脂和健康運動，提升整體健康與改善心肺功能。

(五)建立友善職場環境，預防職場不法侵害辦理成果：

訂定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保障職場環境的健康與安全，防止職場霸凌等不當行為發生。建立積極處理態度及機制，使職場發生不法侵害時能及時處置，同時建立應對不法侵害事件的關懷機制，由職業安全衛生護理人員進行關懷訪視，以確保同仁身心健康。

(六)各區清潔隊設置 AED 設備及安心場所認證：

114 年度增加環境稽查大隊-大肚區、豐原區辦公室 AED 設備設置，及辦理急救課程訓練與輔導取得安心場所認證，以使同仁有更安全工作環境，達到友善職場。

(七)清潔人員增加肺部低劑量電腦斷層(LDCT)健康檢查：

為能持續守護清潔人員肺部健康，自 111 年度起已輔導本局 40 歲以上同仁完成 LDCT 檢查，計有 1,437 人。114 年度增加 LDCT 可受檢人數達 120 人，115 年也將持續輔導 40 歲以上同仁積極參與 LDCT 項目檢測，以助於早期發現肺癌，提高治療的成功率，進而減少死亡風險。

(八)和平區清潔人員納入健康檢查：

1. 和平區公所清潔隊員計 44 人，114 年編列健康檢查預算為新臺幣 4 萬 8,400 元，每人每年健康檢查費用為 1,100 元，檢查項目約 10 餘項；而 112 年起本局清潔人員健康檢查經費調高為每人每年 2,200 元，檢查項目達 80 項之多，提高對清潔人員之照護。
2. 115 年持續納入和平區公所清潔人員健康檢查服務，以聯合採購方式執行，藉由集合共同需求一起採購，達到以量制價及照顧原鄉地區清潔人員。

二十四、提升稽查時效及聯合查緝環保犯罪，維護環境品質

(一)積極處理環保公害案件，即時改善環境污染

為有效處理人民陳情環保公害案件，本局採 24 小時全年無休受理人民陳情，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本局於接獲民眾陳情環保公害案件時，即時透過 24 小時輪值人力，派員前往現場執行稽查取締作業，另如遇重大環保案件，亦透過群組通報、分工、回報等聯繫機制，整合本局資源，加速案件處理時效。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止，平均每件處理時間為 0.25 日，優於環境部訂定之 1 日以內。

(二)檢警環結盟打擊環保犯罪，維護環境正義

為強化查緝環保犯罪能量、有效掌握不肖業者不法證據並加速偵辦時效，本市於 105 年 2 月成立「檢警環查緝環保犯罪聯合小組」，透過「情資共用、行動同步」之合作模式，有效、積極且快速查緝環保犯罪。

聯合小組主要透過行政司法同步查察、建置通報資訊系統、擴大參與層面、定期召開聯繫會報與結合科技辦案等五大機制，整合各單位資源及能量，培養合作默契，有效強化打擊環保犯罪能量。

自小組成立以來，執行成效卓越，114 年共同偵辦 86 件，相較 104 年成立前(共同偵辦 16 件)成

長 5.4 倍。統計 115 年 1 月 1 日 2 月 11 日止，共同偵辦 12 件，另配合查扣挖土機、運輸車輛等施工機具，共計 11 部。未來本局將持續精進稽查技巧，並與檢警密切合作，全力打擊環保犯罪。

參、創新措施

一、排放管道揮發性有機物(VOCs)監測

為了解各行業別揮發性有機物管道排放趨勢及運作情形，將感測器架設於公私場所排放管道採樣平台上，並將煙道監測相關數據資料呈現於平台，供遠端監控查看進行監控作業，提升固定源遠端管理，自 114 年 10 月起已架設 54 根管道。

另可將廠內監測資訊提供給業者，讓業者自行主動了解廠內運作與排放情形，解此提升自主管理，減少揮發性有機物排放，有效嚇阻不法業者，並與環保局共同維護空氣品質。

二、多元環境感測器導入質譜儀現場驗證機制，強化移動源事件判讀

於交通重要路段監測顯示特定地點及時段出現高值集中或重複情形時，試辦搭配質譜儀進行現場量測，作為掌握該時段環境活動型態之輔助資訊來源。相關量測結果用以輔助判斷交通活動、車輛行為或其他移動型有關活動，作為研判伴隨衍生噪音或空污影響程度。

三、學校下水道系統節能節水診斷輔導

114 年度已完成 20 家學校或事業單位下水道系統節能省水診斷輔導，透過專業團隊實地訪視，提供學校節能省水改善建議。輔導內容包含協助學校汰換節能(省水)設備、推動二次水及雨水回收再利用措施，並協助優化污水處理設施操作參數，以降低用水量與能源消耗，同時減少污水排放，提升校園水資源使用效率。

四、持續精進科技監測，掌握流域水體水質

自 113 年度起，「水管家」系統升級為「水管家

Plus」，採用太陽能發電並搭配儲能設備，確保監測設備 24 小時穩定運作，並佈設於重要排水路。透過「水管家」與「水管家 Plus」雙軌監測及數據交叉比對，可即時辨識異常水質變化，協助快速釐清污染來源，降低人力稽查負擔，提升查核效率，進一步守護流域水體健康。

五、守護農田再升級、智慧監控再進化

為防範受污染水源流入灌溉渠道造成農田污染，本局導入水質自動連續監測設備，針對導電度(EC)、酸鹼值(pH)及氨氮(NH₃)等關鍵指標進行即時監控，提升辨識不同污染潛勢行業之能力。並搭配單點水質採樣及灌溉渠道底泥分析，精準掌握污染物特徵，有效縮小污染來源範圍，作為後續工廠輔導與現場訪查依據，落實源頭管理，阻絕污染進入農地。

六、導入智慧化公廁監測模組機制，提升公廁清潔維護效率

為維持良好公廁環境品質，本局導入智慧化科技設備，感測公廁人流及異味情形，於發生異常時即時通報清潔人員處理，以避免清理空窗造成環境髒亂，於 114 年擇定本市人潮較多之公廁（如臺中火車站及清水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等）共計 13 處 33 座公廁，設置人流及異味監測模組，相關監測數據已提供管理單位依據實際使用情形調整清掃頻率，提升整體公廁管理成效及民眾如廁舒適感受。

七、首創結合業者自主年度例行性毒化災演練，導入專家臨場輔導機制

為提升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業業者自主管理及毒化災應變能力，並降低災害發生風險，本局 114 年度首度結合本市達分級運作量業者依法辦理之年度整體（全廠）演練，導入專家學者臨場輔導機制，於演練過程中同步提供專業建議與改善方向，共計辦理 12 場次臨場輔導作業，邀請專家或學界學者共同檢視業者緊急應變體系、災害通報流程及聯防組織支援量能，

即時協助業者發現並改善運作缺失及整備不足事項，強化毒化災搶救與應變能力，進而提升整體防救災效能。

八、性別平等流動廁所 落實性別平權

本局為落實性別平權、多元友善、全齡照顧及無障礙環境等政策目標，突破以往流動廁所僅著重基本衛生功能之既有作法，推動「性別友善流動廁所車」創新措施，將公共衛生設施結合性別友善及使用者需求導向，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本案於規劃階段即納入性別平權、親子陪同、高齡者及行動不便者使用情境，整合性別友善廁間、無障礙設計及親子使用空間，有效降低不同族群於公共活動期間之使用障礙，強化公共設施之包容性與可近性，具體回應多元族群實際需求。

此性別友善流動廁所車已於 114 年完成驗收及交車作業，後續將配合市府大型活動、節慶及戶外公共活動需求派遣出車，提供即時服務，落實政策於實際場域應用。未來並將持續蒐集使用回饋，作為後續精進及優化服務之參考。

九、結合科技辦案，提升查緝效能

為突破傳統查緝模式之困境強化本局蒐證效能，本局添購多項科學儀器，如紅外線熱顯像儀、空拍機等，近年因人工智慧蓬勃發展，本局於鄰近工業區制高點處架設雲端影像監視設備，透過人工智慧進行即時影像判讀，以提高蒐證完整度強化主動稽查效能，維護本市環境品質。

另為有效遏止非法棄置情事，本府除與電信業者合作架設「千里眼」遠端監視設備，亦於本市台 61 沿線閘道口架設監視器，建置非法棄置圍籬，全天候進行遠端監控，防杜環保犯罪行為，維護本市環境正義。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加強推動減碳降污協同共利措施(如廣植樹、植栽綠化、車輛電動化等)

(一)持續推動「廣植栽、廣植林」

本局將持續補助本市所屬機關單位辦理空地綠美化及清淨空氣綠牆設置作業，並輔導企業廠商於廠區裸露地植樹綠化，協助廠商向公有苗圃領取苗木，114年度補助2區公所辦理空地綠美化設置，設置總面積達3,316平方公尺；在推動清淨空氣綠牆部分，共補助17所公立校園設置清淨空氣綠牆，綠牆設置總面積達150平方公尺；另在輔導企業廠商植樹部份，共輔導5間企業廠商種植喬、灌木達3,328株以上；115年度預計輔導裸露地辦理空地綠美化設置，綠化總面積預計約5,000平方公尺以上，另公立校園設置清淨空氣綠牆面積預計達200平方公尺以上及輔導企業廠商領苗植樹約3,600株以上。

除在公部門推動外，後續將攜手在地企業廠商共同合作，透過增加綠覆率、建置空品淨化區及推動空地綠美化，發揮減碳、降溫與改善空氣品質的多重效益，打造宜居的綠洲城市環境，宛如新加坡「花園中的城市」，走出戶外即是公園的願景目標。

(二)持續提升公務機車電動化

配合「2050年臺中市淨零碳排路徑目標」，持續淘汰老舊公務車輛，由本局編列空污基金經費補助本府秘書處辦理公務機車汰換為電動機車，以達逐年增加公務電動機車比例，2030年前達公務機車全面電動化目標，115年度預計汰舊換購電動機車12台，及可汰除7台燃油機車，電動化比例估可至56%。

二、試辦訂定室內空品建議指引提高管理意識

室內空氣品質屬於永續發展目標(SDGs)的第11項目「永續城鄉」，目標為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本府各局處權管本市各類型公共場所(如百貨公司、運動中心、醫院、商場等)及敏弱場所(如幼兒園、產後護理機構、社會福利機構)共19類型，若公眾場所通風不良，易造成二氧化

碳、揮發性有機物、生物性污染物累積，近年來室內空氣污染所引起之健康危害議題逐漸受眾人重視，故本局積極協助本府各局處輔導權管各類型公共場所及敏弱場所改善與維護室內空氣品質，以保障民眾權益。

為改善本市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本局希望藉由訂定臺中市室內空氣品質建議指引，提升政府機關、學校等公共場所的管理意識，以落實改善作為。在執行策略上，優先推動低成本、高效益措施，如定時通風、增設簡易排風設備、運用低價感測器輔助監測，並結合室內植栽綠化。前述做法均具備國內外實務經驗支持，期能以最低經費負擔，達成改善同仁辦公環境及維護市民健康權益之雙重目標。

三、以既有噪音監測系統為核心，強化實務應用

針對已辨識之噪音熱區與高值時段，持續提供數據分析成果，作為現場稽查、勤務調整及後續管理措施之參考依據，使監測成果能實際回饋於第一線執行作業。

四、高污染潛勢事業之廢水完全回收

未來本局將持續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推動放流水回收再利用，透過製程優化及回收系統建置，逐步提升工業用水回收使用比例，降低對新鮮水源之依賴。同時減少事業廢（污）水排放進入水體，促進水資源循環利用，朝向節水、循環及高效率用水之永續發展目標邁進。

五、杜絕農地土壤污染，維護民眾食用安全

未來將由污染源頭、傳輸途徑及農地受體三個層面，持續強化農地污染防治整體策略。規劃結合農地土壤篩檢、水質連續監測及智慧科技應用，並輔以農地水質單點抽測作業，同時依灌溉小組劃分污染防治區、污染預警區及優良保護區，採分級管理方式，從點、線、面整合監控潛在污染來源，提前預警並阻絕污染進入農地土壤，確保農作物品質與民眾長期食用安全。

六、提升 AI 辨識技術 加強垃圾取締查緝效率

本局導入 AI 影像辨識系統輔助取締亂丟垃圾行為，目前全市已建置 38 處 AI 監視設備。系統運用深度學習技術，全天候 24 小時自動辨識菸蒂、衛生紙及飲料瓶罐等常見廢棄物，並即時判斷人員或車輛之拋棄行為，自動截錄影像並通報稽查人員，降低人工監看負擔，提升執法即時性與準確度。

推動科技執法違規取締成效逐年成長，112 年取締案件為 1,907 件（時值系統開發 AI 階段），至 113 年成長至 3,855 件並導入 AI 輔助，AI 辨識案件達 27 件，114 年提升至 5,892 件，其中 AI 成功辨識案件成長為 387 件。112 至 114 年累計裁罰金額約達新臺幣 1,447 萬元，顯示科技執法已有效擴大稽查成效。

展望未來，本局將持續優化系統演算法，強化對菸蒂等微小型廢棄物之偵測靈敏度，提高複雜場域與多變環境下的辨識精準度，藉由科技力輔助稽查覆蓋率，建構更高效的环境守護體系。

七、落實良好如廁觀念，提升公共如廁環境品質

本局藉由三大具體策略-「優化老舊公廁硬體設施」、「督導公廁管理單位落實自主管理維護」及「媒合企業認養公部門公廁」全面提升本市公廁品質。本市列管公廁達特優等級比例，已從 107 年 85.4% 提升至 114 年 99.7%，維持全國第二，同時坐蹲比提升至 2:3 以上，115 年將持續改善老舊公廁設施，打造更乾淨、舒適且友善如廁環境，穩步朝向永續城市與 SDGs 目標前進。

八、推動週六清淨家園，打造無蚊優質環境

為深化「週六清淨家園日，建構無蚊好環境」及「雨後黃金 48 小時清理」之防疫理念，本局未來持續透過動員清潔隊及環保志工深入鄰里加強宣導，公私協力清理環境，讓市民養成每週六「清淨家園日」固定巡檢居家環境習慣，落實「巡、倒、清、刷」滅孑四大招，清理易積水容器，如廢輪胎、盆栽底盤等，

避免孳生子子，從源頭阻斷登革熱病媒蚊孳生鏈，建構無蚊舒適環境。

九、推動焚化廠汰舊換新

- (一)文山焚化廠：本廠依促參法第 42 條採汰舊換新方式辦理，本案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完成簽約，預計 118 年底完工，119 年正式營運，完工後將大幅提升垃圾處理量與發電效率，兼顧環保與能源發展，為臺中市建立長遠穩定的垃圾處理機制。
- (二)后里焚化廠：本廠興建營運移轉案於 114 年 9 月 9 日召開可行性評估審查會，同年 12 月 18 日召開複審會，後續召開公聽會及建設及財務計畫外聘財務專家審查事宜。
- (三)烏日焚化廠：烏日廠本局於 113 年完成代操作契約重新招標，廠商自主承諾更新重要設備如中央控制系統、垃圾吊車系統、汰換爐管、增設高效除酸氣系統等，以利維持烏日廠穩定運轉並降低污染物產生量，本局亦將參考文山及后里新廠成功經驗，規劃辦理烏日廠下一階段整建模式。

十、持續優化清潔隊廳舍 改善工作環境

持續優化基層同仁之辦公、休憩環境，並改善各區清潔隊隊部作業場域之環境，未來相關工程已持續進行中。

- (一)石岡區綠能設施循環經濟優化計畫興建工程
本局已規劃於臺中市石岡區新岡尾段 60 地號等 3 筆土地，設置資源回收貯存格、改善進場道路及場區地坪，重整場區電力、排水、照明、消防及污水處理系統、太陽能發電系統等工程，預計完工後提升回收場工作環境及增設太陽能發電等綠能設施。完工後之太陽能系統，預計每年可提供躉售再生能源電能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累積 1,500 峰(瓦千) [kWp] 以上；另現場增設兩個貨櫃屋，供辦公室及休息室使用，提升隊員同仁工作空間。
- (二)潭子區清潔隊辦公廳舍完工 建構友善性別職場環境

潭子區清潔隊所在地係向台糖公司租用，辦公廳舍建物自民國 83 年啟用迄今已有 32 年，因鐵皮建物設施老舊，且無建築物執照，為使辦公廳舍合法化經向交通部高速公路申請同意使用國道 4 號臺中環線潭子段高架橋下用地，符合本案建置辦公廳舍暨停車場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需求，本案經費 8,379 萬 7,000 元，由市府全額編列預算支應遷建工程，預計 115 年 6 月施工，116 年 12 月底施工完成。

設施建設上將考量長期使用的可持續性，選用環保材料，及設計可因應未來需求變化的靈活空間，並重新檢討公共空間規劃及設計的便利與安全性，將兼顧不同性別同仁需求，建構性別友善職場環境。透過興建新辦公廳舍與資源回收貯存區，提升清潔隊員的工作環境與服務效率，使居民能夠在更好的環境下享有清潔服務，進一步推動環保理念，促進資源循環利用，減少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

十一、為強化清潔人員的職安衛管理系統，自 114 年至 115 年將規劃由豐原區及太平區清潔隊依序執行，透過海、市、山、屯區各擇一區清潔隊推動 ISO 45001 驗證，建構系統性職安衛管理脈絡，確保清潔隊職安衛管理制度文化，保障工作安全。

十二、擴大檢警環合作模式，提升辦案技巧

有鑑於環保犯罪型態日趨複雜，影響層面涉及國土保育，因此，查緝環保犯罪工作需多方行政單位協助及支援，才能有效遏止環保犯罪。本局除持續配合及推動檢警環聯合查緝工作，更結合林務、河川、水土保持、土地管理、關務署臺中關、中區國稅局結盟等相關單位加入，擴大及強化合作模式，加速環保犯罪破案效率。另本局亦將持續添購科技儀器，轉型為科技稽查辦案，以守護本市生活環境品質健康。

伍、結語

為維護市民的健康，營造舒適宜居的環境，提升民眾的環境品質，市府將持續推動多元且前瞻的環境治理策略，在空氣污染防治方面，延續智慧監測、污染源自主管理、公私協力及環境教育等既有成果，並進一步強化排放減量與管理機制，同時推動減碳與降污協同措施，如擴大植樹綠化、加速車輛電動化並試辦室內空氣品質建議指引，以期全面提升管理意識與生活環境品質。噪音管制則著重於監測系統的穩定運作與數據分析應用，強化噪音熱區辨識及事件處理效率，逐步由被動受理陳情轉為以監測數據輔助管理與應變之模式，提升整體環境管理成效，穩健朝向永續宜居的低碳城市目標邁進。

本局亦持續精進市容與環境衛生管理，透過 AI 辨識技術維護市容整潔，強化水質水體之自主監測管理，透過點、線、面整合管制策略，精準限縮潛在污染源對象，以提升稽查效能，並強化垃圾與廚餘去化量能，確保循環經濟政策順利推動；深化飲用水管理、登革熱防治、化學物質管制及公廁品質管理等環境衛生管理措施，全面提升環境品質與處理量能。此外，透過優化軟硬體設施，加強清潔隊區隊工程建設，改善基層同仁工作環境，並加強職業安全衛生與健康關懷，確保同仁健康與工作效能。

本局秉持環保無假期精神，持續 24 小時受理人民陳情，積極解決生活環境問題，結合檢警環聯盟與科技辦案，強化打擊環保犯罪與污染改善，持續為市民打造健康、安全、良好環境且具韌性的幸福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衛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曾梓展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梓展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以「主動、關懷、創新、務實」為核心價值，並透過「營造幸福生活」、「促進心理健康」、「樂活溫馨長照」、「友善優質醫療」、「堅實防疫網絡」及「食藥安全無憂」之6大策略善盡健康管理之責，建構「智慧、幸福、健康、宜居」的國際臺中城！

最後，梓展在此提出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4年9月至115年2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營造幸福生活

(一)全人婦幼整合照護

1、建構從孕前到育兒的健康照護網

在生育支持面向，針對癌症病友推動醫療性凍卵、凍精補助，114年已協助凍卵17人、凍精12人，同時提供備孕市民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114年9月至115年2月11日計服務1,189人次；就產前照護而言，補助本市未滿34歲孕婦進行母血唐氏症篩檢，114年9月至115年2月共服務1,411人；在兒童健康方面，依國健署最新統計，114年9月至115年2月11日，本市未滿7歲兒童接受發展篩檢服務計1萬8,291人次，並由醫療團隊主動進入校園，提供學齡前整合式兒童健康檢查，114年於745所幼兒園辦理，共2萬559名幼生完成檢查，後續持續追蹤異常個案並銜接轉介與複檢機制。另規劃於115年推動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試辦計畫，前瞻補強幼兒視力健康防線，逐步建構更周延、可

持續的婦幼健康支持體系。

2、全面推動公費 HPV 疫苗接種

人類乳突病毒(HPV)男、女性皆有感染風險，本市由專業醫療團隊進入校園，提供國二學生公費 HPV 疫苗接種服務，114 年至 115 年 2 月 11 日共 1 萬 682 名國中學生完成第 2 劑疫苗接種，接種率達 90.1%。

(二)中老年健康篩檢服務

1、成人預防保健

為配合健康臺灣政策並實踐三高防治 888 目標，積極推動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根據國健署最新資料顯示，114 年 9 月至 11 月提供 40 歲以上民眾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共 4 萬 4,898 人。

2、肝炎篩檢與治療服務

整合本市醫療資源網絡推動 B、C 型肝炎篩檢服務，並協助確診者順利接受後續治療，以達早期發現及早治療目的。依國健署最新統計，114 年 9 月至 11 月針對 45 至 79 歲民眾(原住民自 40 歲起)提供 B、C 型肝炎篩檢服務共 2 萬 5,498 人次。

3、五癌篩檢服務

為落實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癌症防治策略，透過醫療資源整合與社區服務網絡的建立，提升篩檢可及性；114 年五項癌症(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口腔癌及肺癌)篩檢服務量達 68 萬 9,292 人次；115 年截至 2 月 11 日共服務 8 萬 1,246 人次。

4、代謝症候群個案健康管理服務

114 年起衛福部將「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服務對象擴大至 20 至 69 歲族群，本市計 489 家診所加入執行，114 年 9 月至 12 月新增收案 8,191 人，透過專業醫療團隊，強化民眾對代謝症候群的重視與健康管理意識。

(三) 守護長者及弱勢族群

1、樂齡長青健檢補助計畫

為強化高齡族群健康支持，本市加碼補助 65 歲以上市民(含 55 歲以上原住民)，接受樂齡長青健檢並後續追蹤；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11 日計服務 1 萬 7,731 人。

2、長者營養照護服務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11 日共辦理 3 場社區營養培訓課程，內容聚焦長者營養不良風險評估及飲食質地調整技能，增進社區據點的長者照護能力；另本市營養師於同期間舉辦長者團體營養教育課程，計服務 3,755 人次，以軟質飲食、原型食材挑選等營養議題為主題，加深長者對均衡飲食與營養知識的理解，提升其在日常生活中做出健康飲食選擇的能力。

3、營造失智友善社區

114 年積極結合「國際失智症月」及「移民節」等各大型活動推廣失智友善理念，辦理失智友善設攤宣導，透過介紹失智症十大警訊及互動方式，深化民眾對失智症之認識；統計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參與宣導與教育訓練計 8,039 人次，並新增 2,843 位友善天使及 77 家友善組織加入，而失智友善識能率自 107 年至 114 年累計達 25.41%。

4、遊民健康服務計畫

為強化街友之健康風險管理，委請醫療機構執行遊民健康服務，包含篩檢、衛教宣導與追蹤管理；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11 日共辦理 3 場、計服務 101 人次。

5、油症照護服務

為強化油症患者健康，透過「主動通知、定期關懷、專業衛教」策略，主動關懷與提醒個案前往

醫療機構接受健檢服務，以掌握自身健康狀況；114年9月至12月計132名個案完成健康檢查。

(四)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

- 1、加強青少年菸害防制教育、宣導及戒菸衛教等服務，114年辦理國小3年級學童推動「無菸煙家健康」宣導手冊及健康存錢筒活動，計247所學校參與；辦理國小6年級學童「守護呼吸王國」國小菸害防制教育線上教材，計103所學校參與；開發國中無菸校園線上教材，主題為「無菸之星」健康校園，計1,195位學生參與。
- 2、協助教育局辦理青少年戒菸教育及戒菸衛教服務，114年9月至115年2月11日共辦理3場次中輟生戒菸教育，並輔導41位吸菸在校生戒菸教育。
- 3、加強宣導及輔導販售商拒售菸品予20歲者，並稽查學校周邊違規情形，114年9月至115年2月11日計輔導、宣導4,987家販菸業者，裁罰2家違規販售予20歲之業者。
- 4、加強菸害防制法重點場所(如：KTV、網咖、電子遊戲場、高中職以下學校)之稽查、輔導與取締，114年9月至115年2月11日計稽查1,619家次。

(五)原鄉預防保健及健康促進

為持續提升部落居民的健康意識與自我照護能力，辦理衛教宣導活動，內容涵蓋失智症與慢性病預防、戒檳菸與口腔保健，及健康飲食等主題，協助居民建立正確的健康觀念，114年計辦理71場次、達4,009人次參與；同時積極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辦理家庭健康關懷與訪視服務，主動深入家庭了解健康需求並提供適切協助，114年9月至115年2月11日完成232戶家庭訪視、服務344人。

(六)2025台中星燃計畫 終結超重挑戰

114年擴大推動市民減重及促進身體活動方案，規劃《2025台中星燃計畫：終結超重挑戰》活動，總獎金高達120萬元，設籍臺中、年滿18歲且

BMI \geq 24 皆可報名參加，並加碼提供可免費至本市國民運動中心運動 24 小時；與國民運動中心、醫療院所合作推出 10 堂「燃油減脂班」，共開辦 38 期；由營養師提供免費營養諮詢與飲食指導，協助民眾健康減重等多項措施。活動吸引超過 2 萬 7,786 人參與(含職場團體組計 55 組參賽)，成功減重人數達 8,094 人，共減下 4 萬 5,108 公斤。

二、促進心理健康

(一)賡續推動心理健康三段預防

1、初段預防—深耕社區，厚植市民心理健康

- (1)召開府層級會議：成立「臺中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與自殺防治及精神諮詢委員會」，下設校園、社區、職場、精神衛生及自殺防治 4 大工作推動小組，結合本府相關局處及專家學者之專業意見，共同研擬具在地特色之施政策略，114 年會議業於 7 月 18 日及 12 月 10 日辦理完竣。
- (2)持續積極布建心理衛生中心：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一、二期計畫至 114 年已布建 6 處心理衛生中心，配合衛福部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2.0(115 年-119 年)，115 年本市擬布建第 7 處梧棲區及第 8 處南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供市民於在地生活圈就近獲得專業且溫暖的心理協助，提升心理韌性。
- (3)提升市民心理健康之敏感度與復原力：結合社區及衛生所持續推動心理健康宣導工作，向市民推廣心情溫度計，增進社區心理健康支持能量，114 年計辦理 69 場次、6 萬 3,005 人次參加；並持續結合在地民間團體推動精神疾病去汙名化相關活動，114 年計辦理 4 場次、2,446 人次參與。
- (4)提升青少年及家長對心理健康素養與應對能力
 - A、青少年心理健康推廣：透過青少年日常使用的社群媒體(如 Threads、Instagram、Dcard 等)，結合創意圖文設計，加強其對社群焦慮、自我認同、情緒調適及 1925 安心專線等資訊的認

識，促進正向情緒表達與求助意願，系列貼文截至 115 年 2 月計累積 44 萬 7,521 人次瀏覽。

B、青少年家長心理健康推廣：運用「台中市衛生局－健康小衛星」臉書刊登五大親子議題貼文，包括網路使用、管教、情感、人際與學業溝通，及心理健康資源介紹，透過插畫與情境劇呈現教導家長同理孩子的方法，並結合互動抽獎活動，增加家長與青少年對心理健康資訊的接觸率，截至 115 年 2 月計累積 51 萬 6,587 人次瀏覽。

2、次段預防－推動心理健康關懷與支持服務

- (1)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為提供具情緒困擾之市民心理支持，本市於 36 處服務據點(含 30 家衛生所及合作機構)，由專業心理師提供定點免費心理諮詢服務，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服務 1,181 人次。
- (2)辦理孕產婦心理健康關懷與支持：與本市設有婦產科之 22 家醫院、72 家婦產科診所及 32 家產後護理之家合作，對有意願之高風險產後媽媽提供產後心理諮詢服務，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電話關懷計 90 人次、一對一心理諮詢計 48 人次、愛丁堡篩檢計 4,459 人次；另與衛生所、醫療院所及產後護理之家合作辦理孕產婦心理健康講座或舒壓課程活動，114 年共辦理 77 場次、978 人次參與。
- (3)促進 15-45 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自 113 年 8 月起，配合衛福部推動 113-114 年度「15-45 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擴大提供 15 至 45 歲青壯族群每人 3 次免付費心理諮商服務，與本市 62 家合作機構共同辦理，114 年計服務 1 萬 9,454 人次。115 年持續配合衛福部執行，並擴大與本市 84 家合作機構共同辦理，截至 115 年 1 月已服務 1,656 人次。
- (4)落實長者心理健康促進與預防：透過各區衛生所

及合作之醫療院所，提供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憂鬱篩檢服務，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計篩檢 7,800 人次。對篩檢分數高於 7 分之高風險個案，由心理師至家中進行免費心理諮詢服務，協助長者情緒支持與心理調適，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服務 453 人次。

(5)跨網絡合作社區疑似精神病患緊急送醫服務機制：當罹患精神疾病或疑似精神疾病者有自傷傷人之虞時，由民眾或家屬通知警、消、衛政單位，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消防通報顯示，社區精神病人送醫服務計 853 人次。

(6)疑似或精神疾病患者社區評估照護方案：對有精神疾病嚴重病人或症狀明顯干擾家庭及社區生活之精神病患且拒絕就醫、無病識感、有中斷治療之虞或精神功能嚴重退化需醫療照護者，提供居家治療服務，並辦理疑似或精神疾病患者社區評估照護方案，提供醫療院所居家治療的初次評估費用；114 年受理疑似精神病人轉介通報 264 案。

3、三段預防—加強個案關懷服務

依據中央自殺防治通報個案關懷訪視流程，藉由定期關懷訪視，降低自殺高危險群再自殺的風險，並同步提供家屬情緒支持、資源連結及處遇評估等相關服務，114 年社區關懷訪視員服務計 2,924 案、訪視 1 萬 3,880 人次，自殺關懷訪視員服務計 4,943 案、訪視 2 萬 8,785 人次，心衛社工服務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在案服務量計 865 案、訪視 3 萬 1,140 人次；另 115 年截至 1 月社區關懷訪視員服務計 2,930 案、訪視 1,876 人次，自殺關懷訪視員服務計 976 案、訪視 3,004 人次，心衛社工服務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在案服務量計 832 案、訪視 2,497 人次。

(二)維護社區精神復健機構公共安全

每年與消防局、都發局及環保局等局處透過公

共安全聯合稽查，維護本市 37 家精神復健機構安全性，其中日間型 25 家，開放 1,048 人服務量；住宿型 12 家，開放 734 床，115 年賡續辦理聯合稽查。

(三) 毒品危害防制

1、藥癮個案全方位關懷輔導

(1) 個別化追蹤輔導及處遇：依據個案經濟狀況、就業需求及家庭支持等面向整體評估，確保藥癮個案獲得適切且具個別化之處遇支持；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列管藥癮個案計 3,342 人，透過電話關懷、家庭訪視及面談等多元方式持續追蹤與輔導，累計服務達 1 萬 8,138 人次，服務涵蓋率達 100%。

(2) 緩起訴駐點關懷及服務：配置專責個案管理員駐點服務，透過持續追蹤輔導建立互信關係，並依個案需求連結就業、醫療及緩起訴司法處遇等資源，強化戒癮動機；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辦理 42 場駐點輔導，完成 1,234 人次個案面談。

(3) 專線關懷及諮詢服務：藉由多元宣導通路，持續推廣毒防中心 24 小時諮詢專線，提供民眾戒癮相關資訊諮詢，協助依需求銜接適切支持系統；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共接獲來電 281 通。

2、多元族群戒癮服務

(1) 青少年戒癮計畫：結合醫療體系提供未滿 18 歲或 23 歲以下在學之青少年免費戒癮治療，治療服務涵蓋醫療評估、追蹤檢測、個案管理及心理與家庭輔導，透過跨專業合作提升治療成效；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與 10 家醫療院所建立合作機制，並協助 5 名青少年實際參與戒癮治療。

(2) 成人戒癮服務：本市 23 家指定藥癮機構及給藥點，提供維持治療(美沙冬/丁基原啡因)、藥癮門診診察、藥癮血液或生化檢查、尿液毒物檢驗及藥癮個案管理服務費等戒癮治療服務，另提供維持治療 C 型肝炎篩檢服務；114 年 9 月至 12 月提

供藥癮治療服務計 9 萬 1,439 人次。

(3)女性藥癮者關懷輔導：女性藥癮者承受戒癮、家庭照顧與社會適應等多重壓力，亟需長期且整合性的支持。透過持續推動輔導計畫維持治療，結合關懷訪視、戒癮與心理支持資源，協助其穩定生活、重建家庭功能，守護幼兒健康成長；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列管個案數計 148 人。

(4)弱勢族群就醫補助：提供藥癮弱勢族群戒治就醫補助計畫，每人每年補助上限 1 萬 5,000 元，另補助丁基原啡因藥品費 4,000 元；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共補助 88 人次。

(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防治業務

1、家庭暴力相對人關係重建處遇

(1)114 年至 115 年計與 9 家機構合作簽約，提供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相關服務，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累計受理並服務 1,044 位個案；另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認知教育課程，協助相對人認識家庭暴力防治法、保護令相關規定及處遇計畫之運作內容，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共辦理 9 場次，計有 72 人參與。

(2)114 年辦理粉絲專頁(健康小衛星)貼文宣導，發布 10 篇文章推廣性別平等概念，截至 115 年 1 月，民眾瀏覽 59 萬 9,226 人次，留言 6,814 則。

2、性侵害相對人修復課程

(1)依性侵害加害人之類型，設計提供相應之處遇課程，針對再犯風險較高之個案提高課程密度，提升整體處遇成效。本市已與 11 家處遇機構簽訂合作契約，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執行 744 件處遇案件。

(2)為使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得接受適切之處遇課程與相關資源轉介，設立「性侵害加害人評估小組」，由具專業背景之委員提供個別化處遇建議，並協助相關防治業務之諮詢；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共召開 11 次會議，評估案件達 675 案次。

- (3) 針對再犯風險評估為高及中高等級之性侵害受刑人推動無縫接軌處遇模式，由具豐富經驗之治療師於個案出監當日即介入，確保處遇連續不中斷，此模式榮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之專業肯定；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共執行 17 件處遇案件。

三、樂活溫馨長照

(一) 建構多元長照體系，完善服務供給

持續建構多元長照服務體系，完成居家、社區及住宿式照顧資源布建，截至 115 年 1 月已布建長照 ABC 各類據點計 2,004 處，服務涵蓋率達 93.39%(衛福部 114 年 11 月公告)。透過照顧管理中心與分站運作，落實到宅評估、定期訪視及服務媒合，並整合醫療、出院準備、失智照護與家庭照顧者支持，逐步導入智慧科技與交通整合，推動長照 3.0 全程整合照顧。

(二) 推動全人居家照護，落實多元整合服務

自 111 年 8 月起首創推動「全人居家照護服務計畫」，透過單一窗口的一站式申請機制，讓民眾僅需一次申請，即可同步高效銜接「居家長照」、「居家醫療」、「居家心理諮商」及「居家訪視藥事照護」等四大居家服務；截至 114 年完成 527 案轉介，115 年持續推動相關服務，截至 1 月已完成 2 案轉介作業，提供完整且連續性的全人照護。

(三) 擴增長照交通接送服務量能

持續布建服務據點及服務車輛數，115 年截至 1 月，特約交通接送服務計 56 家、223 輛交通接送專車(含 8 輛和平區交通接送專車)提供服務；依衛福部照顧服務管理資訊平台統計，截至 114 年計服務 21 萬 7,574 人次。

(四) 建構完善失智照護服務體系

1、整合民間資源打造失智守護網

積極結合社區相關資源，設置失智共同照護中

心及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失智個案由失智共照中心收案後，可提供個案及照顧者關懷、照顧技巧諮詢、追蹤長照或醫療相關服務使用情形，並輔導轉介個案至失智據點接受認知促進及緩和失智相關活動，照顧者亦可參加照顧者支持團體等活動，讓服務不漏接。截至 115 年 2 月，已布建 12 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47 家一般型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及 2 家權責型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行政區涵蓋率達 100%。

2、跨局處合作推動失智症行動計畫

呼應中央失智症政策綱領 3.0，整合社政、衛政、民政、警消、教育等局處資源，制定「臺中市失智症行動計畫」，每年召開 2 次會議，邀請相關局處代表、專家學者、失智症團體及家屬與會檢討執行成果，針對各項指標進行滾動式修正，提供市民優質及完善的失智症防治及照護網絡。

(五) 建構整合式醫療體系，強化失能照護成效

整合在地醫療資源，結合專業醫療院所開立之長期照顧醫師意見書，為失能個案打造個別化照顧計畫；截至 115 年 2 月，累計開立意見書 5 萬 6,167 人，串聯 111 家特約單位及 193 位醫師投入服務；在服務個案數及特約醫師人數二大指標均蟬聯全國之冠。

(六) 支持弱勢族群及補助方案

1、安置無憂補助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公費

針對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 1.5 倍以下之重度或特殊中度失能老人(含 55 歲以上原住民)機構安置補助，確保有照護需求之長者能即時獲得妥善且穩定的專業照顧；114 年計補助 1,567 人，115 年截至 1 月計補助 1,233 人。

2、落實身障鑑定補貼，保障平等權益

本市 115 年指定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計有 32 家，為提升服務可近性，賡續辦理新增鑑定醫院作業；

114年補助鑑定案計3萬1,341人次，115年截至1月補助鑑定案計1,137人次，持續補助鑑定費用，保障身心障礙者及弱勢族群權益。

(七)強化照顧支持系統，關懷家庭照顧者

布建9處長照與身障家照共融據點，提供長照、身障及精神病人之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包括個案服務、心理諮商、到宅照顧技巧指導、支持團體、照顧知能課程，以及喘息空間，減輕照顧者壓力；截至115年1月計服務1萬2,399人次。

(八)住宿機構補助方案減輕家庭經濟負擔

為緩解家庭經濟負擔，凡使用本市住宿式服務機構者，經評估符合長照需要等級4級以上或具身障證明中度以上住民，每人每年最高可補助12萬元；受理申請時間為114年7月1日至115年3月2日，截至115年2月9日已受理申請6,898案。

(九)深耕長照專業人才培育，提升人才量能

透過部門間合作與資源整合培訓長照人才，114年已培訓2,804名照顧服務員，115年預計核備150班次，截至2月12日已核備25班，並將於9月辦理金照獎表揚活動，激勵照顧服務員提升自我價值。

(十)品質把關不鬆懈，精進長照與護理服務水準

1、每年均辦理長照機構評鑑及督導考核，114年完成33家機構實地評鑑及392家長照機構督導考核，並公告結果供民眾參考。另對設立滿三個月之機構實施不預先通知檢查，結合消防局、都發局及勞工局辦理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如查有缺失，除現場輔導外，並函請限期改善、納入加強輔導並提高查核頻率；114計查核535家機構。

2、一般護理之家每4年須接受1次衛福部評鑑，於非評鑑年度則由本局實施督導考核，全面落實品質控管。114年本市計60家一般護理之家(1家停業中)，其中33家機構已於9月至11月完成衛福部評鑑；

餘 26 家機構由本局辦理督導考核，結果 24 家合格、2 家不合格，針對未達標之機構，已辦理實地輔導座談會，督導其針對缺失完成改善。

(十一)推動住宿機構質量升級，打造安心長照居住空間

- 1、臺中市立仁愛綜合長照機構 ROT 案：首創以 ROT 模式設立臺中市立仁愛綜合長照機構，結合醫療與長期照護體系，導入智慧科技照護模式，提供多元且連續性的照護服務；截至 114 年，住宿式照護已開放服務規模 200 床(其中公費床 30 床)、日間照顧服務開放規模 60 人，整體服務量能持續穩定推展中。
- 2、臺中市立老人復健綜合醫院附設綜合長照機構及住宿長照機構：已於 114 年 12 月設立營運，提供 60 人日間照顧服務、300 床(含公費床 30 人，失智專區 15 人)住宿照顧服務。
- 3、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附設后里綜合長照機構：已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正式啟用，提供 30 人規模的日間照顧服務及 200 床(含失智專區 20 人)住宿式長照服務，提升后里及鄰近地區的照護量能。

四、友善優質醫療

(一)建構安全優質之醫療服務體系

114 年 4 月至 9 月針對 65 家醫院辦理公共安全督導考核作業，邀集病人安全委員、都發局、消防局及環保局共同實地訪查，提升本市醫療照護品質。

(二)穩健提供和平區專科診療服務

開設肝膽腸胃科、身心科、眼科、復健科及心臟內科實體專科門診，並於梨山地區提供眼科、皮膚科及神經內科遠距醫療專科門診服務，增進和平區專科醫療可近性；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實體專科門診服務 839 人次、遠距醫療專科門診服務 37 人次。

(三)推動腦中風暨急性心肌梗塞緊急處置網絡計畫

結合消防局及急救責任醫院，自 112 年起推動

腦中風及急性心肌梗塞緊急處置網絡計畫；透過多元宣導管道強化市民對腦中風與心肌梗塞防治認知，善用 119 預通報機制，無縫銜接到院前與到院後一條龍處置流程，爭取黃金治療時效，並以「腦力激盪，搶救中風－開啟黃金治療綠色通道」為主題，榮獲第 27 屆 SNQ 國家品質標章。114 年第四季統計顯示，腦中風及急性心肌梗塞病人透過 119 送醫且預通報者，平均施打 rt-PA 治療時間為 61.9 分鐘、到院至灌流時間為 57.8 分鐘，相較 119 送醫病人(腦中風患者 rt-PA 治療 63.9 分鐘、急性心肌梗塞患者到院至灌流時間 89.6 分鐘)，有效縮短處置時間，提升病人存活率及改善預後情形。

(四)健全醫療爭議處理機制，打造和諧醫病環境

成立醫療爭議調解會，聘有 45 名具醫學、法律等專業及公信力之調解委員，並輔導醫療院所設置醫療事故關懷小組，結合本市 6 大醫師公會提供關懷服務，協助院所即時處理醫療爭議；114 年計受理 214 件。

(五)守護生命最後尊嚴，實現自主醫療選擇

自病人自主權利法施行後，持續建構完善的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服務網絡，目前已有 31 家醫療機構設立並提供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截至 114 年已累計 1 萬 1,615 人完成預立醫療決定簽署。

(六)推動 AED 普及化及安心場所認證

為透過心肺復甦術(CPR)及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及時搶救生命，提升病患預後，截至 115 年 2 月 12 日，本市於衛福部公共場所 AED 急救資訊網登錄之 AED 共 1,815 台，以設置台數計，於六都排名第 2；以人口數計，於六都排名第 3；另通過安心場所認證且於認證效期內之場所計 366 處。

(七)首座市立醫院開幕營運

臺中市立老人復健綜合醫院已於 114 年 9 月 24 日正式營運，北院區以急重症醫療、急性後期醫療

為主體，南院區以長期照護及社區服務為主，並融合黃金級綠建築、智慧建築、低碳建築的設計，建構從急救、治療、復健銜接長期照護的完整醫療照護鍊，打造「醫養合一、智慧綠能」新型醫療體系。

(八)醫療體系永續轉型—ESG 實踐與輔導升級

114 年為推動醫療機構 ESG 與低碳醫療永續，共辦理 29 場宣導活動、約 3,990 人次參與，積極鼓勵設備汰換與環境教育；並舉辦 4 場標竿醫院實地觀摩、約 430 人次參與，透過醫院互相交流落實減碳措施，共同邁向醫療永續目標。

五、堅實防疫網絡

(一)急性傳染病防治

1、新冠併發重症及流感防治

- (1)疫情監測：透過疾管署相關通報及疫情監測及倉儲系統，掌握新冠及流感疫情趨勢。依疾管署資料顯示，114 年 10 月至 115 年 2 月 11 日，本市新冠併發重症累計 9 例、流感併發重症累計 58 例。
- (2)醫療整備：持續整備醫療量能及視需求調整收治病床數，並於疫情升溫時督導醫院開設春節及假日特別門診，分流急診人潮。本市計有 337 家公費新冠口服抗病毒藥物合約院所及 648 家流感抗病毒藥物合約院所，以提供民眾用藥可近性。
- (3)風險溝通：持續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醒民眾儘速完成接種流感疫苗並落實手部衛生、呼吸道咳嗽禮節、自主戴口罩、生病在家休息等衛生習慣，且如出現症狀儘速就醫並配合醫師指示治療。
- (4)防疫物資整備：依據防疫物資及資源建置實施辦法，持續進行本市防疫物資整備工作，並利用疾管署智慧防疫物資管理系統，定期輔導及追蹤本市各醫院之防疫物資數量需大於 1 個月的安全儲備量，以因應各項突發傳染病疫情；依據疾管署規定每年辦理本市各醫院防疫物資輔導查核工作，114 年本市查核率及合格率皆為 100%。

- (5)秋冬公費疫苗接種：114年10月起配合流感疫苗公費對象提供新冠新病毒株LP.8.1疫苗接種，需與前1劑間隔12週以上，並於115年起滿6個月以上民眾皆可接種，統計至115年2月10日已接種16萬3,147人；另本市114年採購公費對象流感疫苗84萬4,235劑，截至115年2月10日已使用83萬836劑，剩餘1萬3,399劑，目前開放尚未接種114年流感疫苗公費對象接種。

2、登革熱防治

- (1)114年全國登革熱疫情共294例確診個案，包含29例本土個案，境外移入個案多來自越南、印尼、菲律賓等東南亞國家。本市無本土個案，另有33例境外移入個案，主要來自越南、印尼、柬埔寨、馬爾地夫等國家。115年全國登革熱疫情截至2月11日共有17例個案，皆為境外移入，無本土個案；本市目前則有3例境外移入個案。

(2)登革熱四大防治策略

- A、阻絕境外：針對入境有疑似登革熱症狀之民眾或旅客，於24小時內完成相關疫情活動史調查，並於48小時內執行個案病毒血症期間，停留大於2小時以上之地點病媒蚊密度調查；必要時，通知區級防治中心啟動化學防治工作等。
- B、社區防疫：每週例行性派員辦理社區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工作，114年共調查1,327里次、查核6萬7,356戶，查獲2萬8,968個積水容器；115年截至2月11日共調查111里次、查核5,765戶，查獲2,123個積水容器，持續輔導里鄰民眾落實巡、倒、清、刷之習慣，維持住家環境整潔。
- C、醫療整合：114年共核發10名符合通報獎勵醫師、1名符合通報獎勵之民眾獎勵禮券，持續鼓勵醫療院所加強TOCC問診，針對有疑似登革熱症狀個案加強快篩並通報。

D、防疫教育：114 年完成 3 場登革熱相關教育訓練，培養 163 名登革熱種子人員並透過多元管道方式及衛生所深入區里宣導登革熱知識。

3、腸病毒防治

依據疾管署統計資料，115 年截至 2 月 11 日，全國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為維護幼童健康，運用四大策略防治：

A、疫情監測：接獲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通報後即展開疫情調查、追蹤個案病況及檢驗結果。

B、重症醫療量能盤點：持續盤點腸病毒重症醫療量能，115 年預計 4 月底前完成本市 13 家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的輔導訪查。

C、教育訓練及場域查核：持續辦理學校、教托育機構、醫事人員腸病毒防治教育訓練，並結合本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理保母腸病毒防治教育訓練；另於腸病毒流行期前完成本市國小、幼兒園及托嬰中心之洗手設備查核。

D、多元防治宣導：透過宣導洗手 5 步驟及洗手 5 時機，強化民眾腸病毒防治知能。

(二)慢性傳染病防治

1、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1)針對高風險對象(如：藥癮者、警方查獲對象、八大行業及性工作者及性病患者等)持續提供愛滋病篩檢及諮詢服務，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11 日計服務 6,038 人次。

(2)為提升學生性病防治知能，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辦理 12 場次高中(職)暨大專校院校園宣導巡迴講座，計 3,980 人次參與。

(3)截至 115 年 2 月本市已設有 36 台保險套販賣機，讓民眾更易取得保險套使用，減少性病傳播。

(4)持續推動針對 16 至未滿 20 歲青少年之性病個案關懷追蹤，對確診個案啟動陪伴就醫計畫，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11 日已追蹤 76 名個案。

2、M 痘防治

- (1)本市 114 年共通報 6 例本土 M 痘個案，最新個案為 115 年 1 月 9 日通報 30 多歲男性，已於確診後 24 小時內完成疫調及進行衛教；將持續透過多元管道推動 M 痘疫苗接種與衛教宣導。
- (2)M 痘疫苗接種：本市計 55 家合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 M 痘疫苗接種服務，接種對象為「近 1 年有風險性行為者；過去曾罹患性病；或性接觸對象有前述任一情形者」，民眾可至醫療院所網站或本市疫苗預約平台進行網路預約，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2 月 11 日已接種 1,438 人次。

3、結核病防治-邁向 2035 消除結核

- (1)落實結核病都治「送藥到手、服藥到口、吃完再走」及結核病個案管理，並針對結核病高風險對象進行篩檢，針對潛伏感染者給予藥物，在發病前就消滅體內的細菌，有效阻斷後續的傳播鏈；114 年管理中個案執行都治計畫，應加入 682 人、已加入 674 人，執行率達 98.8%。
- (2)為增進山地原鄉民眾醫療可近性、早期發現及治療，透過社區巡迴篩檢及合作醫院主動提供和平區胸部 X 光篩檢服務，113 年至 115 年 2 月 11 日針對 35 至 64 歲民眾篩檢計 2,614 人；115 年截至 2 月 11 日針對 65 歲以上長者篩檢計 205 人。
- (3)結合地域性或特殊性於各行政轄區各場域持續辦理結核病防治及潛伏結核感染篩檢衛教宣導活動，114 年 9 月至 12 月計辦理 25 場次、參加民眾達 1,200 人次以上。

(三)營業衛生水質管理

針對本市各區營業之水質業者列管造冊，並每月依據特定頻率進行水質抽驗及營業場所衛生檢查，不符規範者予以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若複驗仍未符，則處以罰鍰。截至 115 年 1 月計採檢 898 家次，合格率 96.65%，檢驗結果均公告於本局網站。

六、食藥安全無憂

(一)以藥事照護守護高齡健康，打造安心用藥環境

持續推動多元藥事照護服務，透過產官學合作，系統性深入家庭與社區，提供居家訪視、據點式藥事照護、用藥安全宣導及高齡友善藥局佈建。針對弱勢族群、長者及居家安寧療護個案，由專業藥師到宅提供處方檢視、用藥整合與衛教諮詢；114年共服務 853 人次，經統計分析，藥師介入後，個案整體用藥品項平均下降 4%，逾九成用藥問題獲得改善，用藥配合度與生活滿意度皆顯著提升。另結合衛生所、在地藥師及中國醫藥大學藥學系推動據點式藥事照護與用藥安全宣導；114年辦理據點式藥事照護 49 場、用藥宣導 60 場，計 4,139 人次受益、高齡友善藥局增至 320 家，行政區涵蓋率達九成。

(二)主動把關節慶及輿情時事風險產品，確保食安無虞

1、遏止含蘇丹 4 號化粧品流入市面

因應臺北市「亦鴻企業有限公司」進口新加坡 Campo Research (Campo Cosmetics) 公司生產之紅色複方原料檢出蘇丹 4 號禁用色素事件，於接獲衛福部通知即主動聯繫本市可能使用涉案原料之業者即刻暫停使用、下架回收、盤點受影響產品數量，並至現場稽查及封存違規產品，遏止不法產品流入市面。另持續與中央及各縣市衛生局釐清受影響產品範圍，並於本局官網更新「食藥署檢出化粧品原料含禁用色素流入臺中市業者查核說明」，114年至115年2月13日已查核 13 家次業者，封存 5 項產品。

2、強化醫療器材稽查

嚴格查辦網路、海關、實體販售通路、醫療器材商等醫療器材疑似違規案件，114年至115年2月11日查獲違規計 131 件，裁罰累計超過 616 萬元，其中以無照醫材商占比最高，裁處 62 件；其次

為未經許可擅自輸入或製造醫療器材 22 件，及未依規定以通訊交易方式販售醫療器材 16 件。

3、啟動節令食安專案，守護市民安心享湯圓

於節慶前自主抽驗，114 年下半年啟動「中秋節食品安全」及「冬至應景食品稽查」專案，鎖定月餅及餡料製造業 6 家、知名燒烤餐飲業 30 家、抽驗 74 件產品、查核 54 件產品標示，其中 2 家業者外包裝標示不符規定，已各裁罰 3 萬元並完成改正，其餘抽驗結果皆符合規定；另查核 61 家販售湯圓業者，並抽驗 133 件產品，檢驗結果全數合格。

4、春節稽查不間斷，守護食安迎新春

啟動「春節食品稽查專案」，自 114 年 11 月起採三階段稽查，首波針對食品製造廠、南北雜貨及海鮮肉品批發業等源頭稽查；次波擴大查核零食批發、年貨大街及東南亞商店等採購熱點；第三波則鎖定湯圓等應景食材。截至 115 年 1 月共稽查 80 家業者、333 件標示及抽驗 165 件食品，結果均符合規定。

5、跨局處啟動聯合稽查，嚴防工業級雙氧水豬腸流入

因應百威食品有限公司違法使用工業雙氧水事件，啟動「114 年豬腸產品使用工業級雙氧水一案之後續相關產品加強查核」專案，針對轄內全通路主動清查來源文件、進貨憑證等資料，並同步抽驗豬腸產品進行過氧化氫檢測；114 年已完成 110 家業者查核及 107 件產品抽驗，結果均符合規定。另與經發局建立跨機關聯防機制，深入各公有傳統市場發放過氧化氫檢驗試劑，並針對豬腸等生鮮腸類高風險食品執行現場檢測；114 年完成查核 143 家攤商、抽驗 218 件產品，結果均符合規定。

6、全面防堵非洲豬瘟，守護市民肉品食安

為防範非洲豬瘟，啟動「市售豬肉及其相關製

品稽查專案」，針對全市通路及異國餐飲業查核產品來源，截至 115 年 2 月 13 日共稽查市售豬肉產品 3,260 件，其中 1 件不符規定，已移請基隆市衛生局處辦，其餘結果均符合規定；啟動案場周邊「東南亞餐飲店家稽查專案」，針對案場 5 公里內 23 家東南亞餐飲店家稽查肉品來源及廚餘流向管理，結果均符合規定；因應禁運禁宰措施解除，責令本市 21 家食品業者所屬 52 輛肉品運輸車輛完成清潔消毒實地查核；聯合民政局於東南亞國家民族節慶活動時進行宣導，115 年預計進行 3 場宣導，現已完成 1 場，觸及人次達 210 人；與教育局合作推動「校園午餐肉品聯合稽查專案」，稽查肉品來源與廚餘流向，完成本市 20 家團膳(供應 154 所學校)、134 所自辦午餐學校(供應 209 所學校)查核，均無肉品或廚餘違規情形。

7、擴大蛋品查驗力度，嚴守市民食安防線

因應 114 年 10 月底雞蛋檢出芬普尼代謝物事件，啟動「市售雞蛋擴大稽查抽驗專案」，抽驗 30 件雞蛋檢體，除於「龍忠蛋行」查獲 1 件檢出芬普尼代謝物超標外，其餘均符合規定。針對不合格案件，已檢具相關事證，移請源頭所在地彰化縣政府依法釐清查處，並由該府併案移送彰化地檢署進行偵辦。同時，第一時間會同教育局透過「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台」，全面檢核蛋品來源證明，確認本市 363 家校園均未使用彰化縣畜牧場之問題蛋品。

8、啟動嬰幼兒食品應變機制，全面防堵問題產品

因應臺灣雀巢股份有限公司自主通報「啟賦幼兒(童)成長專用配方」系列部分批號奶粉，疑似原料受仙人掌桿菌污染及韓國進口嬰幼兒海苔重金屬超標等事件，第一時間至本市各大銷售通路稽查，確保問題產品不再於市面上流通。為守護嬰幼兒及

敏感族群食安，每年針對各通路查驗嬰幼兒食品及特殊營養食品，114年完成查核219件標示，並針對黃麴毒素及微生物等高風險項目抽驗96件，結果均符合規定；115年啟動「臺中販售嬰幼兒食品抽驗計畫」，加強查核嬰幼兒副食品販售通路，並針對米餅、海苔及穀物製品等高風險品項擴大抽驗20件產品，嚴格把關嬰幼兒食品。

9、加嚴把關牡蠣原產地標示，建構安全透明消費環境

積極查核牡蠣原產地標示與資訊溯源，114年完成稽查113家業者及112件標示，並針對放射性核種及動物用藥等高風險項目抽驗15件，結果均符合規定。因應「星星水產」牡蠣原產地涉嫌假冒混充案，配合檢調於114年6月執行聯合稽查，現場查扣產品經鑑定確認與標示相符；至於先前已售罄之違規批次，除指導業者妥善處理消費爭議外，全案由地檢署偵辦中。115年啟動「市售牡蠣產地標示聯合稽查專案」，預計稽查至少100家販售業者，並擴大抽驗20件牡蠣產品進行重金屬檢測；倘查獲來源疑慮產品，將移請農業局進行品種鑑定與源頭查處。

10、後市場高風險食品抽驗，全面監管食品品質

每月至各類販售通路隨機抽驗各類食品，114年共抽驗7,316件，其中39件不合格，主要以農藥殘留及真菌毒素不符規定居多，均責令業者下架回收，且輔導違規業者落實供應商管控，已全數移產品來源所轄縣市衛生局依法處辦，並利用檢驗結果資訊公開及輔導，加強業者落實自主管理。

(三)精進校園午餐食安管理，守護學童健康

每學期皆前往自設廚房學校、團膳工廠食材供應商，查核人員健康管理、環境清潔、食材來源、烹調及配送溫度等項目，結果均符合規定；另規劃2階段抽驗計畫，為本市校園午餐衛生安全把關。114

年查核校園自設午餐廚房 136 家次及團膳工廠製備場所衛生 82 家次、抽驗 218 件成品、14 件半成品，結果均符合規定。

(四)產學聯盟專業輔導，提高業者食安管理能力

114 年持續針對風險較高、小型食品製造業、輸入業、經公告應實施追溯追蹤業者及應取得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之食品業者，借助專家學者專業知識及產業輔導專長，辦理重點查核工作，輔導業者落實食安管理，強化分級管理力道。為促進產官學溝通合作，於輔導業者前成立執行團隊、召開專家共識會議，並辦理業者食安教育訓練及實地輔導，114 年共查核輔導 252 家食品業者，另針對 52 家應申報追溯追蹤系統之業者，輔導新版申報方式。

(五)金饌獎邁入第 10 年，超過 500 家餐飲業者獲肯定

持續辦理「臺中金饌獎」表揚典禮，公開表揚優良餐飲業者，114 年已邁入第 10 年，通過評核共計 92 家「特優」、217 家「優」、130 家「良」，其中另有 9 家醫療長照機構廚房亦獲得認證；50 家通過「高齡友善飲食」評核。且本次亦有 62 家業者同時通過環保局與本局雙重審查，獲頒「低碳餐廳」認證，實踐環境永續的飲食理念。

(六)食安資訊全透明，智慧守護零距離

為落實食安智慧治理，建置「臺中食藥安智慧雲-食安 GIS 專區」，市民能依照食品類別或在地商圈，快速檢索周邊店家的稽查結果，且結合一鍵導航功能，讓民眾隨手掌握食安資訊，挑選合格安心店家；截至 115 年 2 月 12 日已公開近 30 萬筆查驗數據，居全國之冠。

(七)提升檢驗量能及品質

1、強化檢驗量能，落實監控高風險食品

依據衛福部公告或建議檢驗方法執行各類高風險、高關注食品檢驗，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1 月計檢驗 3,179 件、不符規定 19 件，均已依規處辦。

2、精進檢驗品質，提高檢驗專業能力

114年9月至115年1月共參加5場國內外能力試驗，包括真菌毒素(黃麴毒素)、食品中微生物(腸炎弧菌及仙人掌桿菌)及動物用藥殘留(硝基呋喃代謝物)等，試驗結果3場獲評為「滿意」，1場待公布。本局實驗室為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及衛福部之認證實驗室，截至114年已取得30類方法認證，藉由第三方權威認證，提升檢驗能力公信力。

七、公共衛生數位轉型

為提供市民更便捷的就醫體驗與完整的健康管理服務，本市自113年起推動新世代公衛醫療門診系統建置，並於114年逐步試辦，已於114年7月至9月完成石岡區、豐原區及清水區衛生所系統上線，並同步啟用電子病歷。

八、永續低碳全民健康

114年分別於臺中榮總、光田醫院、臺中慈濟醫院與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辦理4場低碳標竿醫院觀摩會，總計約430名醫療院所與公衛機構代表出席。透過標竿醫院推動淨零之實務經驗分享，並就環境永續、智慧創新及醫療減碳等面向的具體成果進行觀摩學習，提升臺中市公衛體系淨零共識，實現醫療永續發展；另於114年辦理「14064-1:2018內部查證員證照班」3場次，105名參訓主管人員全數取得證照。

參、創新措施

一、從被動服務到主動入園－全面守護學齡前兒童健康

透過公私協力與跨局處合作，將醫療服務導入幼兒園場域，建構以入園健康檢查為核心的學齡前健康照護模式，提供學齡前兒童視力、聽力、發展篩檢及一般身體健康檢查，強化學齡前兒童健康守護。114年共服務2萬559名幼生，健檢異常兒童依健保方式轉介複檢及追蹤，確診異常率達26.3%(5,422人)，逐

步建構更完整且具連續性的學齡前健康照護體系。

二、臺中市擴大肺癌篩檢補助，守護更多市民健康

為積極推動本市肺癌防治，自 114 年 7 月起攜手國際扶輪 3,461 地區及 25 家醫療院所，投入約 940 萬元推動「臺中市肺癌篩檢補助計畫」，擴大肺癌篩檢補助對象，包含具肺癌家族史 30 至 39 歲女性或 30 至 44 歲男性，及 30 至 49 歲吸菸史達 15 包/年之民眾。補助採一次性且不重複為原則，如篩檢結果異常，後續依循健保方式就醫，以早期發現，及早治療。

三、推動智慧長照升級，打造系統 2.0 新服務

因應長照服務需求與數位服務模式持續演進，於 114 年啟動智慧長照系統整體升級作業，期透過行動裝置與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申請長照服務、查詢照護資訊及預約交通接送等功能；導入新世代網頁技術，重新調整系統架構及操作流程，強化平台穩定度、操作流暢性與跨裝置使用體驗，並推動「長照即時通專案中心系統 2.0」升級建置，預計於 115 年 6 月底上線。系統升級重點除強化既有服務功能外，並新增「長照人員認證線上申請」功能，整合申辦流程及納入線上多元繳費機制，提升作業效率。

四、建置線上心理服務預約系統

114 年建置線上心理服務預約系統，期藉由網路平台，提供民眾於遭遇情緒困擾時，得以透過多元、便捷的管道預約免付費定點心理諮詢服務，提升服務可近性與便利性。未來將依實際需求，逐步擴大服務對象及服務項目，並規劃於 115 年新增孕產婦族群之預約功能，提升心理健康資源之可近性與可及性。

五、醫療體系低碳轉型—醫事機構綠色認證推動方案

為推動綠色永續經營，114 年共 75 家單位提出申請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計畫，並有 54 家單位通過認證(包含 15 家醫院、11 家衛生所、27 家診所及 1 家捐血中心)，展現本市醫療體系積極落實推動低碳的成果。

六、藥粧管理資訊化，揭露藥粧查驗結果

為提升藥物與化粧品管理之效率與透明度，113年完成「藥粧數位化暨風險管理功能系統」建置，整合藥粧業者資料庫，全面掌握業者基本資料，同時推動醫材與化粧品標示查核結果資訊透明化，方便民眾即時查閱。114年進一步擴充資料庫範疇，納入醫療機構及藥事機構資料，提升管理精準度與行政效率。

七、食安典範在台中！勇奪韌性與創新獎殊榮

以「智慧臺中食在韌性 豬事大吉 E齊來」成果，參加國健署 114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並在兩階段嚴謹評選中脫穎而出，榮獲「健康城市類—韌性與創新獎」的肯定。以「跨域齊力、全程把關、智慧治理、資訊透明」四大策略，攜手公私協力落實食安管理，透過智慧科技與公開透明制度，讓市民能輕鬆參與食安監督，成功打造食在韌性的健康城市。

八、翻轉食品藥物監管模式，獲行政院審計部肯定

食藥管理以資訊化方向邁進，透過「導入資訊化、行動稽查數位化、稽查結果即時透明、資料鏈整合與大數據應用」四大創新方式，翻轉食安監管模式。臺中市審計處向行政院審計部提案「首創雲端食安智慧稽查系統，翻轉食品藥物監管模式—打造堅強食安防護網，榮獲國家雙獎肯定，引領全民共治新典範」，獲評選為 114 年度評選行政機關優良案例。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營造幸福生活

(一) 打造主動入園的學齡前健檢模式

以提升醫療服務的可近性為核心，透過醫師入園方式，推動學齡前整合式兒童健康檢查服務，讓中班幼兒在熟悉的學習環境中完成理學、視力、聽力及發展篩檢，減輕家庭往返醫療院所的時間與交通負擔。114年於 745 所幼兒園完成 2 萬 559 名幼生

健康檢查，有效促進幼兒健康問題的早期發現與即時介入，未來亦將配合國健署推動入園視力篩檢試辦計畫，強化幼兒視力健康之早期發現與照護銜接。

(二)防制菸害，青少年健康同行

- 1、以本市青少年為主要對象，結合家長、教師、學校輔導人員及醫事機構相關單位共同參與，針對有吸菸或高風險行為之青少年，提供早期關懷、輔導與轉介戒菸資源，降低成癮風險，115年預計辦理中輟生戒菸教育至少5場次及辦理吸菸在校生菸害防制教育課程至少3場次。
- 2、因應電子煙及加熱菸等新興菸品危害，以「預防成癮、強化識能、向下扎根」為核心方向，配合菸害防制法新制，深化校園菸害防制宣導與教育推動。結合教育單位將菸害防制教材融入校園課程、宣導活動及親職教育，加強青少年對菸品及新興菸品危害與相關法令之認知，降低青少年吸菸與使用電子煙風險，115年預計辦理30場青少年健康宣導活動及設計製作1式青少年菸害防制線上教材。

(三)長者營養守護，健康相伴

115年本市將透過營養師常駐各衛生所，更精準掌握各區長者健康與營養需求，依社區特性提供在地化、連續性的營養指導與團體營養教育服務。未來將積極推廣高齡友善飲食，結合在地季節食材與零剩食理念，開發適合長者咀嚼吞嚥能力的多元食譜，融入永續飲食教育，鼓勵長者及家屬實踐減廢、健康飲食方式；同時建置營養整合平台，提供長者個人化飲食建議、營養追蹤等服務。

二、促進心理健康

(一)建構在地化心理健康支持網絡

透過持續布建社區心理健康服務據點，結合跨專業合作、地方社會福利體系及民間資源，深耕社區並整合在地心理支持措施，藉此增進市民面對家

庭、人際關係等情緒議題之調適能力，提升本市心理健康服務之可及性與多樣性。

(二)建構友善戒癮體系

持續強化藥癮個案多元處遇，建構即時可近的諮詢支持網絡，關注女性、家庭與青少年族群，並整合醫療、社福與司法資源，打造連續且友善的戒癮支持體系，協助個案穩定治療、重返社會。

(三)強化加害人處遇資源布建

賡續推動本市加害人處遇業務，以提升公共安全及降低再犯風險為核心，發展多元處遇服務，提升專業品質與服務效能，逐步建構具系統性、連續性與可近性之加害人處遇體系。

三、樂活溫馨長照

(一)長照 3.0

配合中央 115 年啟動長照 3.0 政策，以在地安老、醫照銜接與家庭支持為核心，強化社區照顧網絡、預防及延緩失能、出院準備與長照復能服務，並擴大失智照護及家庭照顧者支持；同步導入智慧照顧與科技輔具，培育專業人力，提升服務品質。

(二)推動輔具線上申請與即時進度通知

規劃於 115 年下旬擴增「輔具服務線上申請」功能，整合申請登錄、輔具購置等相關作業流程，使民眾可透過網路平台完成申辦，加速輔具服務之提供。另配合市府公安雲政策，長照系統 2.0 規劃與公安雲相關系統介接，重新建置查核所需資料庫架構，強化跨系統資料整合與管理效能，未來將結合平板等行動裝置，供稽查人員於現場即時登錄查核結果，提升資料正確性、即時性及後續管理效益。後續並將納入 LINE 推播通知機制，提升民眾線上申請便利性，亦可即時掌握申請進度及相關通知。

(三)住宿式長照品質與量能再升級—亞洲大學附設私立豐原綜合長照機構

本市豐原區位於山線醫療次區域，高齡長者比例較高，醫療及長照資源相對不足。經發局以設定地上權方式，由亞洲大學於當地興建醫院及長照機構，預計 115 年 11 月底前啟用，將提供 30 人日間照顧及 200 床住宿照顧服務，不僅大幅提升就醫便利性，也讓山城居民獲得更完善的健康照護。

四、領航綠色醫界—建構黃金級低碳永續智慧市立醫院

為響應 2050 淨零排放目標，本市首座市立醫院整合綠色永續與智慧科技，以獲取綠建築、智慧建築及低碳建築三項黃金級認證為指標，致力打造一座低碳環保且充滿人文溫度、樂活友善的指標性醫療場域。

五、堅實防疫網絡

(一)強化流感及 COVID-19 疫情防治

- 1、疫情監測：持續透過疾管署監測系統監測本市 COVID-19、流感及各項法定傳染病疫情，依中央防疫政策調整本市防疫措施。
- 2、醫療整備：持續整備醫療量能，提供完善重症醫療照護，並因應中央政策，輔導規劃本市醫療院所踴躍加入公費流感及新冠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以提供民眾可近性、便利性防疫資源。
- 3、強化防疫物資查核整備：持續督導及查核本市各醫院防疫物資數量大於中央規定的安全儲備量，藉此因應各類疫情防治需求。

(二)落實性健康防護網五大策略

面對性病年輕化的發展趨勢，將持續透過普及性教育、提升購買保險套可近性、個案管理追蹤、兒少通報溫馨關懷及友善就醫門診等五大策略，強化青少年性健康知能、降低性病感染風險。

(三)擴展「潛伏結核感染合約院所」，提升醫療可近性

持續輔導更多醫療院所加入「LTBI 合約院所」行列，減少民眾進行檢驗(如 IGRA 抽血檢查)及後續治療評估的時間成本與交通支出，提升潛伏結核感

染醫療可近性及治療評估便利性，並符合分級醫療的理念、節省醫療資源與時間。

(四)持續營運本市疫苗預約系統，提供市民預約服務

本市疫苗預約系統自新冠疫情期間開放預約迄今已超過3年，期間除擴增可預約之公費疫苗項目，同時多次優化調整系統功能，並導入去個資化機制，提升操作體驗，兼顧預約民眾個資安全。

六、食藥安全無憂

(一)建構數位韌性架構，提升決策精準度

116年將以「臺中食藥安智慧雲」為治理核心，全面升級數位韌性與資安防護架構。持續優化GIS決策與行動稽查等系統，並首度導入符合ISO/IEC 17025規範之實驗室品質文件管理系統，確保檢驗數據接軌國際標準。同時，整合AI智慧客服與藥粧雲端物聯技術，朝向建構全方位且具備高度防禦力的智慧食藥安防護網。

(二)鎖定3大類高風險蔬菜，全面強化抽驗

分析110至114年稽查紀錄，共168件違規農藥殘留，違規品項以香菜、九層塔及菠菜違規率最高，多來自雲林縣與彰化縣。針對違規產品均立即下架回收，依法裁處並發布新聞稿公開違規名單、函知通路業者強化供應商管理，更將稽查結果同步知會教育局、農業局、雲林縣與彰化縣衛生局，強化校園午餐食材安全把關並輔導源頭農民改善。115年將加強後市場抽驗，至少執行700件檢驗，鎖定高風險蔬果品項，並增加高違規食品業者抽驗頻率。

(三)落實肉品供應鏈衛生輔導，精進標示與廣告管理

主動爭取中央經費辦理「本市零售市場及周邊屠體衛生管理輔導計畫」，整合跨局處資源，針對肉品供應鏈實施從屠體運輸至傳統市場攤商的衛生輔導。同時透過實地稽查及食品標示法規教育訓練，

精進業者法規知能，更推動「有效日期視覺友善」策略，協助消費者快速辨識產品資訊；此外，為淨化食品廣告環境，監控地方性媒體(含電視及電台)，並結合多元衛教提升民眾媒體識讀能力。

(四)深化藥事照護量能，共築全齡友善用藥願景

持續深化藥事照護服務內涵與覆蓋廣度，透過精進藥師專業介入機制、強化跨局處及產官學合作，推動藥事照護由點、線擴展至全面性社區網絡；結合在地資源，提升用藥整合與照護即時性，並持續擴增高齡友善藥局及社區據點服務量能，逐步打造全齡適用、可近可及且永續發展的友善用藥環境。

七、公共衛生數位轉型

為深化公共衛生基層醫療服務，全面推動新世代公衛醫療門診系統建置，採分期導入方式，預計於115年10月完成13家衛生所系統上線，剩餘12家衛生所將於第3期接續導入，並於116年前完成全市28家平地衛生所系統布建。同時將自115年第2季導入10家衛生所數位電子看板，結合影音串流技術，整合看診進度、衛教資訊及市政宣導內容，強化資訊即時傳遞。

伍、結語

為實踐對市民健康照護之責任，本局以「全人婦幼整合照護、強化青少年健康、公衛業務資訊化、低碳永續生活化」四大主軸，持續深化婦幼及青少年健康、長者與弱勢照護、心理健康促進、優質醫療服務、防疫整備及食藥安全把關，透過跨局處合作、公私協力與數位轉型，逐步建構更完善且具韌性的公共衛生與健康照護網絡。感謝議員的支持，本局將持續提供優質的公共衛生服務，懇請未來繼續不吝賜教，一同打造活力、健康、快樂大臺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